序

金　哲

编纂这本《朝鲜族文学作品选》的时候，我们由衷希望它能成为祖国文苑的一束鲜花。现在，这本集子终于得以捧献给读者了，我们却赧颜以对：它，能否称得上是一束真正的鲜花呢？抑或，只不过是几片绿叶？不过，哪怕它只象几片绿叶，只要能为祖国的社会主义文苑增添一抹色彩，我们也就喜出望外了。

作为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我国社会主义文学是各民族文学成果的总汇。我们朝鲜族作为祖国大家庭的一个成员，其文学事业自建国迄今有了较大的发展。虽然它为祖国社会主义文学的发展所做的贡献微不足道，但是，我们朝鲜族人民和作家仍然感到自豪，并决心今后继续努力，把最好的精神食粮贡献给广大的朝鲜族人民和各兄弟民族。

大家知道，朝鲜族文学象各兄弟民族的文学一样，具有比较悠久的历史。朝鲜族的祖先留下了许多宝贵的文学遗产。近代和现代，即使在抗日战争那样艰难的时期，也出现了许多进步的文学作品。特别是那些抗日歌谣，其所起的作用是不可磨灭的。然而，朝鲜族文学获得真正的迅速发展是在解放之后。在党的领导下，延边和其他东北地区的朝鲜族，在各个历史时期，较好地进行了自己民族的文学建设，逐步建立和扩大了作家队伍，出版各种文学刊物和作品，涌现了一批较为优秀的诗

歌、小说、剧本和民间文学等著作。同时，用朝鲜文翻译出版了毛泽东同志的诗词和鲁迅、郭沫若、茅盾、巴金、丁玲、赵树理、李季等作家的作品以及各兄弟民族的优秀作品等。这些作品，给朝鲜族文学的发展带来了深刻的影响。在十年浩劫中，朝鲜族文学事业曾遭到前所未有的摧残。粉碎“四人帮”后，在党的民族政策的光辉照耀下，朝鲜族的文学创作有了新的发展，不仅中国作协延边分会的会员由原来的七十六名增加到三百二十七名（其中，朝鲜族占二百六十六名），而且文学刊物也增加到六、七种，出版了好些部长篇小说、中篇小说和长篇叙事诗，还出版了多幕剧本。不少作家和诗人还出版了诗集和选本。这本集子所辑录的朝鲜族作品，只不过是解放以来朝鲜族文学作品的一小部分，而且基本上是短篇，一些长篇小说和长篇叙事诗等，由于篇幅有限未能选译于此。但是，尽管这样，当读者把这个集子读完之后，仍然可以窥一斑而见全豹。

胡耀邦同志指出，作家“应该把高尚的美好的东西发掘出来，赞美它，歌颂它，使更多的人在这种榜样面前感奋起来，仿效它，学习它”。邓小平同志指出：“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要通过有血有肉、生动感人的艺术形象，真实地反映丰富的社会生活，反映人们在各种社会关系中的本质，表现时代前进的要求和历史发展的趋势，并且努力用社会主义思想教育人民，给他们以积极进取、奋发图强的精神。”我们朝鲜族的作家和业余作者曾在这方面作了一定的努力，但还很不够，所以，辑录在这个集子里的作品的不足之处是显而易见的。常言道，“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之所以敢于把这些远非成功之作呈献出来，主要也就是衷心祈望得到各族读者的指教和鞭策。

现在，我国文学艺术蓬勃繁荣、争奇斗艳的新阶段已经到来。我们知道，只有不畏艰难、勤学苦练、勇于探索的文艺工作者才能攀登上艺术的高峰。我们朝鲜族作家和业余作者今后将不遗余力勇往直前。

1981年10月（紫 荆 译）

目　录

抒情诗

短 篇 小 说

戏　曲

儿　童　文　学

抒　情　诗





金 哲

原名金龙燮，一九三二年出生于日本大阪，一九五〇年毕业于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朝鲜族中学，现任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作协民族委员会委员、作协吉林分会副主席和延边分会主席，延边文联主席。著有抒情诗集《边疆的心》（一九五六年出版，朝文）、《东风万里》（一九五八年出版，朝文）、《山乡路》（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伽倻琴集》（一九八二年出版，汉文），叙事诗集《金波荡漾》（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长篇叙事诗《破晓》（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一九八二年出版，汉文）、《晨星传》（一九八一年出版，朝文），还有评论、歌词、散文、儿童诗歌等；《晨星传》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一九八二年四月，加入国际笔会中国笔会中心。

山 乡 路

金 哲

跟着山乡人辛勤的脚步，

新筑的公路通往密林深处，

鲜红的国产客车开进山来，

引来成群的蜜蜂贴着车窗飞舞。

山兔睁大了惊奇的眼睛，
在密如蛛网的山葡萄间踯躅，
一阵突如其来的陌生的喇叭声，
吓得它飞快逃遁，象射出的箭簇。

一群色彩斑斓的梅花鹿，
摇着鹿角正把柞树叶子咀嚼，
顾不得回头瞅一眼新来的客人，
蹬开四蹄，奔上那险峻崎岖的山路。

望着这迷人的水光山色，
女车长唱起了迷人的歌曲。
谁不知道她是青松岭朴炮手的姑娘，
美丽如金达莱，歌喉赛过布谷。

和着她优美的旋律，
车厢里荡起了欢乐的歌声，
从北京归来的人民代表引吭高歌，
到山乡参加建设的青年人且歌且舞。

夹皮沟里春来到，
深山密林阳光铺，
幸福生活甜似蜜，
党的恩情要牢记住……

啊，深情的山乡路，
走一千遍一万遍也不觉得辛苦，
山好水好我们才在山里生活，
山好水好我们才来山里落户。

山坡上，人参场象一幅幅展开的画图，
山脚下，新盖起一排排敞亮的红砖屋，
在那金光荡漾的故乡湖水边，
四个现代化的朝阳将喷薄而出。

喂，司机同志，
快把油门加大，马力开足，
在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路上，
我们是新长征的队伍！

1979年（周必忠 译）

南 行 记（组诗）

长 城 吟

长城啊——
你的历史总离不开秦始皇，
崛起在封建社会的黎明线上。

从此，中华民族的心灵里，
筑起了一道难以逾越的高墙。

后世诸侯不断给它添砖垒石，
长城在无止境地伸展、延长。
阻断长风，遮住阳光，
历史的脚步也被高墙拦挡。

是历史的荣耀，也是苦难和灾殃，
月光里，我仿佛听见孟姜女哭诉忧伤。
啊，心灵中的长城的阴影
何时方能除尽扫光？

1980年（咸龙哲　金一　译）

通往太阳的路

大海，日出——
碧波上漾出一条彩绸路。
我站在甲板上叫一声：
“太阳哟，我要去串你的门户。”

你燃烧着的赤子之心，
喷射烈焰，从你光芒四放的胸脯。
我，要和你交换心脏，
燃烧自己，为人民造福。

蓦地，太阳收起了笑容，
掀起波涛向我高呼：
"喂，勇士，真想交换心脏？
且看眼前的波峰浪谷……"

1980年10月（成龙哲　金一　译）

橡 胶 树

仿佛你生来就该千刀万剐，
浑身刻满一条条伤疤；
还要挤出周身的血液，
直到有一天你默然地躺下。

不幸啊，伤疤与你结了缘，
在多灾多难中流去了年华。
可你依然挺拔苍翠，
绿色的理想飞遍海角天涯。

啊，忍辱负重的橡胶树，
台风后你看见了什么？
椰子树、芭蕉树枝折茎断，
残落的败叶沾着泪花……

1980年10月（成龙哲　金一　译）

犁　铧

你——
深扎进密封的地壳；
猛地翻卷起五千年岁月——
啊，那血红的汹涌的浪波。

悠远的漫漫的田垄哟，
是你拉来的苦难的民族呀——
耕耘的呼啸声
撒一路哀婉、悲壮的歌。

如今，你
托起朝阳在碧空立着。
把埋在地心的梦境啊，
涂上了一层透明的金色。

那缥缈的艳丽的未来呀，
象瑶池仙女多姿袅娜。
她脉脉地扬起缤纷的手帕：
“快来呀，大汗淋漓的小伙。”

你却深深地埋下前额，

全然不顾那销魂的景色。
默默地、默默地开垦——
啊，你这生活的开拓者。

把钢的意志，铁的力量
一把抓来在双肩浓缩。
接着，扛万顷波涛大步疾飞——
啊，我峰起浪涌的年轻的祖国。

（金一　译）



任晓远

原名任镐，一九二六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南道赴战山区，一九四四年毕业于牡丹江工业学校建筑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专业作家，现任作协延边分会副主席、延边文联副主席、《民族文学》编委。著有抒情诗集《金达莱》（一九五七年出版，朝文）、《啊，母亲的怀抱》（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心灵的地平线》（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还有歌词、散文、评论、儿童诗等；组诗《北陆抒怀》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森林哟，我的同志

任晓远

一望无垠的森林，
在银色的月光下荡漾。
我静静地倾听着，
倾听它那粗犷的呼吸声响。

在和银河相接的地平线上，
滚滚林海一片苍茫。
连绵起伏，雾气濛濛，
好似后浪追逐前浪。

我脑海里掀起回忆的波澜，
伴随着这阵阵的呼吸声响。
啊，我的老朋友，
你是那样的纯朴，那样的滚烫。

我的歌哟，我的诗，
浸透着无边无际的回想。
这里的绝壁，山巅和松柏，
都在倾吐着无限衷肠。

森林哟，你在深沉地歌唱，
歌唱那苦难岁月的时光，
歌唱这片土地上的英雄诗篇，
歌声充满着喜悦和忧伤。

是的，我的伙伴们曾拔开丛林，
将无人走过的道路开创。
我们朝着旭日喷薄的黎明，
走向炽热的战场！

身挎子弹带，怀中抱地雷，
我们的队伍坚强如钢。
抗日的火焰在胸中燃烧，
军帽上的红星晶莹闪光。

天边的乌云奔涌翻腾，
弥漫在茫茫地平线上。

阴森贼亮的铁道线，
就象蜿蜒的毒蛇一样。

轰隆隆，铁桥飞上天，
轰隆隆，地雷连天响。
闯敌营，如入无人之境，
缴武器，更是易如反掌。

在那漫长的岁月里，
充满了诅咒和反抗；
父母妻儿的眼泪，
化作了仇恨和力量！

拉响地雷的火绳，
要把黑暗的世道炸个净光！
啊，我的森林哟，
战友们永远朝着胜利的前方。

一泻千里的钢铁洪流，
把屈服和顺从统统埋葬；
一望无际的林海向前伸展，
迎着漫长的黑夜奔向东方。

啊，东边天上透出了霞光，
毛泽东的队伍兵强马壮。
从高粱地里，从水稻田里，
走出的队伍步伐坚强。

密林在夜风里起伏，
凯旋的游击队员士气高昂。
难道是搬来了天上的银河？
天池的瀑布化作水沫飞扬。

密密的树叶间隙，
透进星星点点的月光。
有一棵粗壮的红松，
爆发出豪爽笑声在林中震响。

哦，那是美髯飘拂的关云长，
——我们的王班长。
在他汗渍斑斑的背囊里，
插着一朵野花散发着清香。

森林继续伸向远方，
碎玉般晶莹的清泉淙淙流淌。
身裹硝烟的女战士逆流而上，
短发、钢枪——胜似红妆！

哦，你是我的女战友福实，
一个纯洁善良的姑娘。
你最喜爱唱的少先队歌，
如今仍在我的记忆中回荡。

你身上背着医药箱，

另一侧还挎把盒子枪。
你口中的歌儿唱不完，
轻步越过长白的层峦叠嶂。

露营、战斗，宣传、学习，
入党宣誓鼓舞你重上战场……
啊，我永远和森林在一起，
往日的一切仍那么令人神往。

我亲爱的森林，
在祖国的苍穹下器宇轩昂；
你巍峨屹立，
就象一座永久的纪念碑放射光芒。

林中的每一块花岗石，
如同血凝的结晶体闪闪发光。
你吸吮着烈士的鲜血，
你铭刻着中华的愿望。

在风雨交加的密林深处，
把同志的尸体在红松下安葬。
战友们在树上刻下日期，
用祖国的眼泪记下这历史的篇章。

在青松冻得发抖的严冬里，
我们好几天吃不上一口干粮。
被树刺戳破的膝盖，

殷红的鲜血汩汩流淌。

然而，我们破开冻土挖成窖，
建立起修造武器的工厂。
我们思念着无数的先烈，
在心中把祖国的未来向往……

繁星满天，夜空茫茫，
同志们正默默地聚积力量。
只有森林在起伏不停，
发出阵阵粗犷的呼吸声响……

啊，我的歌哟我的诗，
怎比得上林海的波涛如此豪放！
不断地，不断地逐波而去，
仿佛张开了绿色的翅膀。

在我可爱祖国的每一寸土地上，
你铺展着金红色的曙光。
你和人民永不分离，
你和共产主义一起成长。

啊，森林哟森林，
你朝气蓬勃，万古流芳；
你是我的朋友、同志和生命，
你是我永远的爱情和希望……

1959年5月（陈雪鸿 译）

延边风情(组诗)

五月五

五月五，
端阳景色赛画图。
柳丝依依，
紫燕双双，
花香沁肺腑。

少女笑得欢，
声声扑耳鼓。
水碧，
裙红，
秋千倩影映入湖。

秋千荡上云端，
纵目观远处：
一群采桑姑娘，
手不停摘口不住唱，
歌唱在长白山麓。

最美处是柳荫下，
双双巧手竞织布，
一曲山歌响入云，
处处和唱“五月五”。

七月七

七月七，
姑娘小伙喜盈盈，
结伴挖药入山林。

春播夏锄的头名标兵，
今天为什么
羞羞答答在后行？

可笑他，
敢掏熊胆下酒，
却不知我的心。

真想回头放声对她说：
鹊桥要靠自已架，
银河水并无海样深。

快步跟上来吧！
到那药材丛生的僻静处，
你我并肩低唱“七月七”。

中　秋　夜

村中传出打糕声，
听来多清楚，
上山望月的一群姑娘，
途中停住了脚步。

“中秋良夕，
一年只一度，
哪个傻小伙，
只顾口福？”

“望月，
怎似看新娘重要？
为婚礼打糕，
怎能不一心专注？”

月色溶溶，
风停吹，蛙息鼓，
姑娘们歌罢舞歇望皓月，
深信自己也会找到好丈夫。

1962年12月（紫 荆 译）

残　林

野火滚过的残林，
北国松哟，枝叶青青。
你满身斑驳的斧痕，
尽管透着惨淡的血影，
那银的枝头，绿的叶尖，
萦绕着的却是少时的激情。

一抔抔，一捧捧，
黑的焦土，白的灰烬，
盖不住斧砍的树墩旁，
茸茸青草生发、萌动，
远处、近旁；溪岸、坡顶……
铺着阳光，枕着春风。

春尽夏至暑色升腾，
你枝叶葳蕤，郁郁葱葱；
九曲躯干，不见了创痕，
你唱着自由，挺起腰身。
一簇绿叶，一捧生灵，
你将把生命、魂灵遍撒寰中。

一圈圈，一层层，
逝去的日月，严整的年轮；
再加一圈，标榜新生，
再加一层，记下豪情。
遥遥大地，浩浩松林，
绿的生命，涛声不尽。

1979年1月26日（姜日天　译）



金成辉

又名金星，一九三三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五四年毕业于沈阳外语学院，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作协延边分会副主席兼诗歌委员会主任，著有抒情诗集《百合花》（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野菊花》（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长篇叙事诗《说吧，长白山》（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一九八二年出版，汉文），文艺论著《歌词创作知识》（一九八〇年出版，朝文，合著），编译的有《世界名言集》（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译作有高尔基的《母亲》（第二部）、鲁迅的《野草》等，还有歌词、儿童诗歌、短篇小说等。长篇叙事诗《说吧，长白山》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古洞河诗抄

金成辉

一、战 歌

汽笛声声脆，

车轮驶如飞。

九十九岭扑面来，

九十九峰向后退。

火车穿过桦耕岭，

车在云中飞。

巍巍桦辉岭，
峰峦多青翠。
忆当年——
穷人越岭寻活路，
怨天尤人恨命苦，
一步一声泪。

如今战旗红，
革命青春放光辉。
火车运材忙，
栋梁排成队。
驱车进山来，
耳边如闻战鼓催。

红旗舞东风，
彩霞漫天飞。
当代愚公一声吼，
劈山引水起风雷。
钢钎丁当响，
绽开新花蕾。

听！河水流滔滔，
古洞河，莫沉睡。
看！群峰冲云宵，
披红挂绿映朝晖。

放开喉咙唱起来吧，
战歌声声脆。

二、凿　洞

队长下命令，
一腔热血腾。
开山战斗打响了，
群英挥镐猛冲锋。

镐落青苔岩，
顽石溅火星。
震得密林直打颤，
惊起老雕飞长空。

山上，沟中，
镐声铿锵壮东风。
双手劈开万重山，
山腰凿隧洞。

誓让古洞河中水，
乖乖流进洞，
伴着英雄额上汗，
浇灌沃土飘彩虹。

凿开百尺洞，

豪情满怀心潮涌。
待到稻花飘香时，
喜看边疆展新容。

三、崩　山

岭下有深渊，
炮手战巨岩。
春秋交替炮声中，
红叶变翠蓝。

炮手日夜忙，
开路须崩山，
引水上山只等闲，
岂容顽石把路拦。

山腰打炮眼，
吊索似秋千，
激情点燃导火索，
碎石落山涧。

炮声隆隆响，
地动山也晃。
一弯明月照隧洞，
大山肚里有人唱。

洞口望家乡，
炮手豪情壮。
古洞河水山中流，
激流飞千丈。

流过金呀流过银，
白花花的稻米流进仓。
遍野开满幸福花，
家乡换新装。

四、捷　报

古洞河上浪排排，
碧波连东海。
山笑水笑人欢笑，
边疆添新彩。

大地干渴喉咙裂，
盼水盼了多少载？
今朝快快敞开怀，
河水滚滚上山来。

万顷绿苗舒彩袖，
浪花朵朵岭上开。
渠中日月戏水笑，
银河落长白。

眼望水田涟漪清，
社员喜泪挂满腮。
开山劈岭英雄多，
捷报飞向中南海。

红日照边疆，
山河重安排，
年年岁岁稻花香，
全靠咱的汗水来灌溉！

1958年9月（韩华 译）

啊，祖国

夜深人静，
我在甜甜的睡梦里。
祖国啊，
你仔细地、仔细地
数我跳动的脉搏，
倾听我均匀的呼吸……

你曾伴着我幼时的笛音，
飘飘洒洒，
摇曳在乡村的阡陌里，

萦绕在我心灵的欢喜里。

你的名字，
是绿草染过的旋律，
春天，
携着花香飘荡在树丛和小溪；
秋天，
驮着金穗跳跃于原野和山脊。

你是霏霏甘雨牵出的虹霓，
是江面上旖旎的涟漪，
悄悄地、悄悄地
在青山绿水间隐匿……

啊祖国！
你象丝丝春雨
那般腼腆、静谧；
你象洁白的初雪
那般活泼、欢愉，
带着我的痴念，
深深地、深深地浸入土地……

祖国啊，亲爱的母亲！
你闪耀在我祖辈殷红的血里，
凝固在我父辈咸涩的汗里，
微笑在我朋友的酒盏里，
闪耀在我孩子的眸子里……

当我嚼着劳动的快乐，
畅饮生活的甜美，
心中萌发了爱的种子，
不正是因为——
有你吗？祖国！

你的名字，
铮铮有声，铿锵有力，
每当我心中默念着你，
即刻象铁水翻滚，
无数个火花腾空跃起。

你曾使我痛苦悲哀，
你又使我幸福欢喜，
你所有的喜怒哀乐都属于我呀，
我所有的喜怒哀乐又都为了你。

你慷慨地赐给我全部的爱，
却从没有过半点贪婪和私欲。
一旦你发现我有时辜负了你，
也只是谆谆教诲、绝不抛弃……

啊，你是蓝天——
晴朗得无比绚丽；
你是大地——
广阔得无法比拟。

高耸的峰巅和青松，
是你的尊严和浩气；
清澈的山溪和清流，
是你的乳汁和血液。

假如、假如我有一天，
有幸为你慷慨捐躯，
谁能说我就此与世长辞？
我的生命啊，
将与你的呼吸永在一起……

啊，我的祖国！
你是天空，
你是大地，
啊，不！你分明是，
我有血有肉的亲爱的母亲啊
你正仔细地，仔细地
数着我跳动的脉搏，
倾听我均匀的呼吸……

1981年（金一 译）


李 旭

一九〇七年出生于苏联海参崴，一九五〇年开始在延边大学任教，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著有评论集《现代小说的结构》（一九四七年出版，朝文）、抒情诗集《北斗星》（一九四七年出版，朝文）、《北陆的抒情》（一九四九年出版，朝文）、《家乡的人们》（一九五七年出版，朝文）、《长白山下》（一九五九年出版，汉文）、《李旭诗选》（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长诗集《延边之歌》（一九五七年出版，汉文），译作有《原动力》。

母亲和孩子

李 旭

白胖胖的小腿儿，
在母亲怀里不停地摇晃。
圆溜溜的小眼睛，
象黑白分明的珍珠一样。

孩子吸着乳汁，
甜蜜，芬香，
母亲哼着催眠曲，
微笑，遐想……

抱着怕你热，
躺着怕你凉。
我的金枝玉叶，
长在我的心上。

斑鹿冲进密林，
奔向山岗。
我的小宝贝啊，
明天也象斑鹿一样强壮！

大湖拥抱太阳，
朝向天空。
我的小宝贝啊，
明天也象大湖一样宽广！

孩子睡去了，
幸福，安详，
母亲吻着小脸蛋，
欢欣，希望……

银河耿耿，
玉露瀼瀼。
月亮绕过夜空，
孩子的梦境美丽明朗。

哦嗬咚咚*

---

* 朝鲜族民歌中的哼调，表示高兴的意思。

人间的金鸽子啊，*
哦嗬冬西儿**
祖国的小宝贝啊！

1956年

长白山的一个传说

长白山的游击队里，
有位惊天动地的名将。
既能在大海遨游，
又能在高空飞翔。

他在日月永不沉落的帐篷，
召集天下的英雄好汉。
蘸着天池的灵水，
磨成银光闪烁的宝剑。

当他来到森林里，
就攀着翠柏苍松，

---

* 朝鲜族用金鸽子象征着可爱的儿女。

** 朝鲜族民歌中的哼调，表示高兴的意思。

如同骏马驾起长风，
跨过大江，飞过高峰。

名将在山上呼风唤雨，
勇士们在山下刀枪无阻。
青山和绿水为他们歌唱，
彩虹和霞光伴他们起舞。

啊！骏马也会失蹄，
勇士也会失手，
一天，一大队鬼子，
突然把一个游击队员抓走。

那一天夜里，
乌云笼罩，凄风苦雨，
鬼子围着十里峰密巡哨，
终于把他在槐树下绞死。

第二天，晨光透过森林，
山坡上出现一座大坟，
坟上铺盖了绿色的茅草，
坟前竖起了一块木牌。

牌上写着“朝鲜人英雄之墓”，
边上落款“中国人敬立”，
啊！那“金不换”的墨香啊，
迎风飘荡，沁人心脾。

鬼子更加暴戾凶狠，
一个晚上，警察和伪军，
挨门挨户清查三十里，
查不到立木牌的人。

朝鲜人说："毛儿拄"*，
中国人说："不晓得"，
不同的语言，
表达同样的心思。

直到东方透出晨曦，
人们依旧下地耕耘。
那些一无所获的强盗，
只得空手转回兵营。

垂头丧气的鬼子队长，
没精打采刚往床上一躺，
一条血红射眼的标语，
出现在他对面的墙上。

标语上的字句真是奇怪：
"被你绞死的我，
就站在这里，
今天，要取还你的脑袋。"

---

* 朝鲜语，即不知道的意思。

迷信“天照大神”的鬼子，
“啊呀”一声脸白心慌；
正想跳起来撕去标语，
谁知两腿酸软倒在地上。

正在这个时候，
传单在村子里到处纷飞：
“中朝人民团结起来，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啊！长白山下，
这个破烂的村庄里，
点燃了胜利的火炬，
升起了自由的红旗。

啊！图们江畔，
这个荒凉的村庄里，
震荡着名将的呼唤，
回应着人民的凯歌。

1957年

长 白 山

长白山伸出双臂，
拥抱着千山万壑。

长白山头顶天池，
日月来回穿梭。

传说有三个仙女，
曾在天池临风沐浴，
她们泼下的流泉，
成了松花、图们和鸭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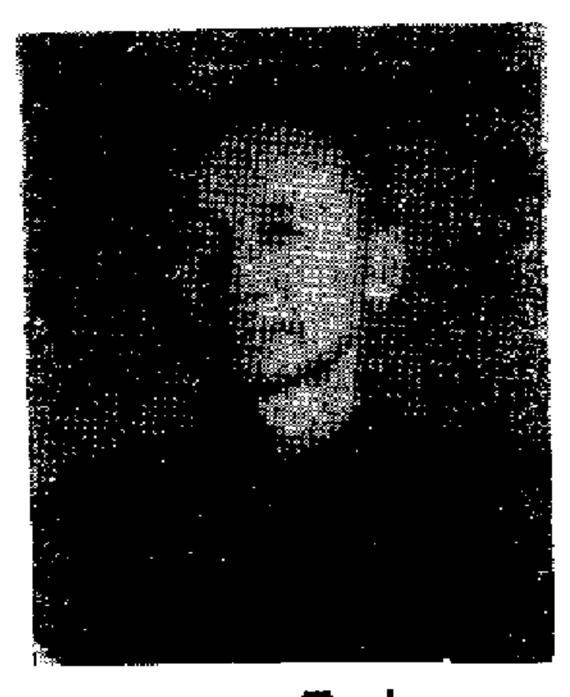
白虎曾经出现在灵峰，
咆哮震得山摇地动。
东海龙王从此屈服，
再也不敢施展威风。

面对南天坐镇的高峰，
艳霞是她的头巾，
彩虹是她的项链，
多么雄壮，多么绚烂。

英雄曾在这里驰骋杀敌，
如同山洪，如同飓风。
她那千顷水万重山，
多么浩荡，多么青葱。

啊！清如明镜的天池水，
高入云际的长白山，
从池水里，从山头上，
我看见社会主义祖国的图样。

1957年作　1978年修改



雪 人

原名李成徽，一九二一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市，一九四三年毕业于日本早稻田大学文科函授，中国作协会员，在延边大学任教。著有抒情诗集《春在哪儿》（一九八三年出版，朝文）、《朝鲜语俗谈词典》（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三人合编），译作有巴人的《文学论稿》（一九五九年出版，合译），还有评论若干篇。

布尔哈特江

雪 人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
你流过我家门前——肥沃的季它苏平原。*
啊，布尔哈特江，
你无声无息，曲曲弯弯……

从长白山的天池到图们江的碧波，
你就象滋润沃原的奶汁芬芳甘甜。
啊，布尔哈特江，
在你怀抱里曾经有多少古老优美的故事传说。

* 季它苏平原，即延吉平原。

在郁郁葱葱的密林中，
是什么样的情景使你止步不前？
在一望无际的辽阔平原上，
是什么样的声音使你流连忘返？

你一定看见过吃草根啃树皮的抗日英雄，
他们点燃的星星篝火照亮漆黑的云天；
你一定听见过这块土地上人民的痛苦歌声，
他们被压在地下最底层不能把身翻。

记得童年时，我和我的小伙伴一起，
忍受不了鬼子和地主的辱骂和摧残，
啊，布尔哈特江，
你总是敞开慈母般的胸怀把我们迎接。

可爱的布尔哈特江啊，
在自由之神舒展翅膀的今天，
我把袖口高高挽起，
将你引进季它苏平原上的块块水田。

春天里，碧绿的秧苗生机勃勃惹人爱；
秋天里，金黄的原野千里飘香稻浪翻。
雪白的鸽子在蓝天下自由飞翔，
清澈的江水高歌又是一个丰年。

唱吧，布尔哈特江，

歌唱我们的建设又有了新的奇迹出现；
跳吧，布尔哈特江，
欢庆我们的新生活一年更比一年甜。

结束一天辛勤的劳动，
充满幻想的青年们来到江边。
看着源源不断的希望之泉，
数着熠熠闪光的幸福的繁星点点。

啊，我可爱的布尔哈特江，
你奔腾不息，流啊流向前……
你象年轻的祖国青春似火，
你象早晨的太阳光辉灿烂。

满载着未来的理想和希望，
你把动人的故事一代一代流传。
啊，我可爱的布尔哈特江，
你奔腾不息，流啊流向前！

1957年1月（陈雪鸿　译）


金畅哲

一九二三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北道，一九四三年毕业于朝鲜汉城事业学校，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任吉林省延边歌舞团创作员。主要作品有抒情诗《唱不完的歌》、《烈士碑》、《花车》、《我是延边人》等，还有歌词。

烈士碑

金畅哲

金达莱染红了山坡，
蒲公英开在路边，
深深的牛车辙印向前伸延，
故乡的路几百里？
牛车的辙印几千里？

延边，我的故乡，
我喜欢走在你的路上，
花儿和蝴蝶点缀美丽的原野，
路旁有位同志亲切地欢迎我——
啊，你高高竿立的白石碑！

烈士的鲜血滋润大地，
走来的路几百里？
走去的路几千里？
路旁有位同志热情地望着我——
啊，你万古不朽的白石碑！

放轻脚步走过每寸土地，
这是烈士为它付出生命的土地，
虔诚地掬饮清凉的泉水，
这是烈士珍惜的活命的泉水！

1962年（何鸣雁　译）

钢铁的塑像

敌人的刺刀闪着道道寒光，
勇士无畏地走向刑场。

他，是一个人，
敌人的刺刀如森林一样。

最后的时刻终于到了，
万缕金丝喷发在东方。

勇士的全身沐浴在朝霞的金辉里，
象接受太阳祝福的一尊塑像。

耀眼的阳光使敌人不敢仰视，
勇士的气概吓得他们骚乱慌张。

他，是一个人，
敌人的刺刀如森林一样。

勇士一身面对千万个枪口，
傲然挺立——啊，钢铁的塑像！

1962年（何鸣雁 译）


金泰甲

一九三四年出生于黑龙江省乌林县，一九五六年毕业于延边大学朝鲜语文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任中国民研会延边分会副主席兼秘书长，著有抒情诗集《故乡之路》（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还有歌词、儿童诗歌、散文等，编纂的有《民谣集成》（一九八一年出版，朝文，合编），译作有与人合译的《中国新诗选》、《革命烈士诗抄》。

狱中之歌

金泰甲

待等启明星消失在天际，
东方出现黎明的曙光，
游击队的雄鹰啊，
我们的好姑娘就要走上刑场……

身陷囹圄三个月，
面对血的恐吓宁死不投降；
姑娘的怒斥声如子弹扫射，
使豺狼们宣判时惊恐万状。

啊，

虽然已是最后一个晚上，
姑娘仍放开喉咙高声歌唱，
歌儿声声高，手中刺绣忙。

——雄鹰啊，雄鹰，
　　被折断了硬翅膀；
　　姑娘啊，姑娘，
　　被夺去了手中枪。
　　但那心中歌的洪流岂能被阻挡！

曾经咬断过手榴弹引线的牙，
啃筷子做竹针露出锋芒；
曾经扣动过机关枪扳机的手，
撕白衫做旗帜迎风飘扬。
从鲜血沸腾的心脏旁，
从鲜血浸透的衣襟上，
抽出了一根根的红线，
姑娘正在绣出胜利的希望。

啊，
姑娘是多么喜欢把歌儿唱。
倚着妈妈的双膝，
她曾经学唱过《月儿亮》；
在密营难熬的夜晚，
她梦见自己成为歌手而心花怒放……

啊，

姑娘是多么喜欢绣花样。

倚着妈妈的双膝，

她曾经绣过《鸽子飞翔》；

她还幻想等革命胜利后，

绣个长白雄鹰舒展翅膀……

是的，姑娘能唱出悦耳的歌儿一曲曲，

能画出动人的图案一张张；

她就象热爱唱歌那样，

把美好的未来憧憬向往。

明天，姑娘再不能把画儿绣，

姑娘再不能把歌儿唱；

为了今后姑娘们喜爱的歌和画，

她将把二十二岁青春的热血献上！

啊，

在姑娘心中洁白的地子上，

将会用火一样的热情绣出——

"中国共产党万岁"七个大字闪金光。

今晚姑娘唱的歌，

将化作狂飙把乌云吹个精光；

今晚姑娘绣的画，

将化作火炬把黑夜照个透亮。

待等漫长的黑夜到了尽头，
东方升起红色的太阳，
姑娘，我们的雄鹰，
将用歌的炮弹叫刽子手灭亡！
而姑娘，
飘舞起鲜血绣成的红旗，
在祖国的晴空中自由翱翔……

1962年7月（陈重鸿 译）

福女织布

织啊，织啊，
福女织布好喜欢。
——白天织的日光绸，
——夜里织的月光缎。

织机吐彩云，
福女笑开颜。
月中嫦娥舒广袖，
伴着福女舞翩跹。

脚步轻盈看织机，
巧手接线似春燕。
——白天织的五彩绸，

——夜里织的金丝缎。

织得绸缎千万匹，
花衣彩衫满人间。
好象怀揣小马达，
浑身劲儿使不完。

织啊，织啊，
福女心喜欢。
织得阳光满胸间，
织得歌儿唱不完。

生来未曾流过泪，
生来未曾把气叹。
欢歌笑语满人间，
福女织布乐无边。

想当年，哈尔妈妮* 多可怜，
推挡穿梭织辛酸。
织进了多少泪呀，
织进了多少怨。

穷人身边根根丝，
豪贵千金华衣衫。
夜夜织机响，

---

* 哈尔妈妮：朝鲜语，奶奶。

星月含悲落西山。

想当年，阿妈妮* 命运惨，
拉进工厂织绸缎。
日本工头挥皮鞭，
遍体鳞伤血斑斑。

借来绸裙当嫁衣，
回娘家，粗布衣裙身上穿。
生活凄苦愁怨多，
衣裙擦泪常不干。

哈尔妈妮织的布比水长，
阿爸吉** 还是没衣穿。
三伏天，铲谷子，
弓腰光膀挥热汗。

阿妈妮织的布比水长，
哥哥到三岁还没衣衫。
寒冬里，偎在妈怀里，
没吃上一剂药，他就合了眼……

休提昔日的苦难，
想来心裂肝肠断。
那年月，人人脸上无笑颜，

* 阿妈妮：朝鲜语，妈妈。
** 阿爸吉：朝鲜语，爸爸。

当牛做马苦无边。

谁想把幸福夺去，
谁想使历史倒转，
那是白日做梦，
永远不会实现。

哈尔妈妮，阿妈妮
白天盼，夜里盼，
只在梦里穿绸缎，
可福女呀，穿锦缎织锦缎，

金丝银丝多鲜艳，
皎皎明月照上面。
绸上花纹多美丽，
党的恩情织不完。

织机吐彩云，
福女笑开颜。
织的绸缎有多少，
好似江水流不完。

福女巧手织绸缎，
织谣声声多婉转。
幸福的生活万年长，
幸福的歌儿唱不完。

1964年3月（韩东吾　译）


李相珏

又名李白雪，一九三六年出生于朝鲜江原道，一九六一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朝鲜语文专业，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任作协延边分会副主席兼诗歌委员会副主任，《延边文艺》月刊社总编；著有抒情诗集《泉水潺潺》（一九八〇年出版，朝文）、叙事诗集《万亩果园》（一九八〇年出版，朝文）、搜集整理的民谣集《朝鲜族口传民谣集》（一九八一年出版，朝文），还有歌词、儿童诗歌、评论、短篇小说等。

万水千山

李相珏

万水千山啊，祖国的土地，
你的泉水是喂我长大的乳汁。
我跳动的脉搏里洋溢着激情，
宛若你千条万条奔泻的江水。

喧闹的林涛是我青春的呼吸，
飘飞的银絮，铺天盖地，
险峰峻岭，郁郁葱葱，
都用不屈的精神将我抚育。

你怀抱里的一切奇珍异宝，
花鸟虫鱼，獐狍鹰鹿，
和我一起欢喜、微笑、跳跃，
离开你——祖国，我就没有幸福！

每片林海，每座高山，
每条江河，每寸土地，
安息着先烈们的英魂，
浸染了先烈们的热血。

我这颗沸腾的红心，
好象那燃烧的太阳，
为了让故乡开遍鲜花，
祖国啊，我把它献给你！

1961年4月（周必忠　译）

花　相　约

霏霏细雨染丛林，
砂金般的阳光洒满山。
群山叠翠青欲滴，
勘探路径千回转。

细雨滋润花枝展，
霞光如水花上染。
蓓蕾初绽开颜笑，
好似叫我戴胸前。

叫我戴，手发颤，
扪心自问：做了啥贡献？
双手托花笑摇头，
戴花尚早，更须再登攀。

举步拭目放眼看，
征途万里重重山。
千山竞秀，万壑争艳，
预示祖国美好的明天。

啊，为使未来更辉煌，
金山银山待我来勘探。
芍药催我上征途，
相约好，庆功会上再相见。

1979年（韩东吾　译）

穆棱河啊，我的故乡

深深的怀念如此地折磨人！

若是当初知晓，
我怎能就那样轻率地离开了你！

说是还回去把你看望，
但却没有定下日期，
我象一只离巢的小鸟漫天飞去。

求索之路千里遥，
革命之路远万里，
怀着绿色的梦我离开了你。

一晃过去三十载！
养育我的摇篮——穆棱河啊，
何时能前去拜望你的新姿？

穆棱河水清澈见底，
那光着屁股打水仗的情景，
不明明就在昨日？

手提的小鱼儿串满柳枝，
我们跳着、叫着跑向村里——
难道这真的都成了历史？

别离越久思念越炽烈，
啊，那在完达山上摘榛子的伙伴，
那一起踢破布足球的孩子！

手捧着毛绒绒的蒲公英，
嬉笑着用小脚丫拍打着小溪的，
那不正是我心爱的少女？

一闭眼便浮现出甜蜜的记忆：
那啃嫩苞米棒子的夏夜，
那围聚午餐的秋田埂子。

从未曾红过脸的邻居，
是那样的和善，那样的仁义，
故乡啊！想到你，自豪感便从心底涌起。

黑油油的田野是有名的粮仓，
村前村后的小河日夜哼着小曲，
至今还叫我心旷神怡。

啊，故乡！在别后的岁月里，
屯里的砖瓦新房该是栉次鳞比，
无边的沃野定是奔驰着拖拉机！

痛切的怀念折磨着你的离子，
亲爱的故乡啊——我的母亲，
我恨不得生双翅扑进你的怀里！

我要对着远方的故乡喊：
不管离去千万里，
你，永远珍藏在我的心底！

1980年（李其原　译）



金庚石

又名石文，一九三六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六〇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朝鲜语文专业，中国作协会员，现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诗歌委员会副主任、吉林省《延边日报》社编辑办公室副主任。著有抒情诗集《蓝色的纱巾》（一九八一年出版，朝文）、儿童诗歌集《鲜红的蝴蝶结》（一九八〇年出版，朝文），还有歌词、评论、散文等。

绣

金庚石

篱旁凤仙花的香气把夜幕熏透，
手中纤长的彩线象蜂蜜般甜柔。
美丽的姑娘临窗端坐，
意绵绵在洁白的手绢上刺绣。

母亲年轻时爱采凤仙花瓣，
指甲染得通红多么美丽俊秀。
今天她在凤仙花旁绣着手绢，
一颗心在情海中浮游。

篱旁的凤仙花已经沉入梦乡，

她眨着星眼仍在绣啊绣。
一想起他在地里总是汗水涔涔，
绣啊绣啊，子夜过后仍然精神抖擞。

（紫荆 译）

无尽的思念

每到稻田泛绿的六月，
每到细雨霏霏的雨天，
望着村前的林荫大道，
我们把敬爱的周总理思念。

那一天也是下着霏霏细雨，
他专程来看望我们朝鲜族社员。
让开雨伞不顾雨点打湿头发，
他同我们热情地握手寒暄。

他来到一位普通社员的屋前，
按照我们的风俗把皮鞋脱在外面。
猛发觉这双皮鞋是那样陈旧，
感动的泪水模糊了我们的双眼。

他下到厨房掀开米缸，
询问粮食能否吃到秋天？

他抚摸风箱、锅台和菜橱，
打听购买食品和日用品是否方便？

他尊重我们的习俗，
盘膝坐在绣花垫上面。
学着我们的语言谈笑风生，
股股暖流回荡在我们心间。

开怀畅谈国内外大事，
认真征求发展农业的意见，
勉励力争高产稳产，
叮嘱坚持科学种田。

难忘的一天，逝去得特别快，
转瞬已是事隔十九年。
我们时时盼望重聆教诲，
盼望他再来看一看这里的变迁。

他寄予希望的原野，
多半已成为高产稳产田。
他走访过的那间草屋，
已改建成砖瓦房用具齐全。

他抱过的幼儿园小孩，
已成为生力军活跃在各条战线。
他深切关怀过的老者，
正在无忧无虑欢度晚年。

多么想再与他见上一面啊，
没想到盼来的却是噩耗震天。
他走完了光辉壮阔的道路，
他，他永远不可能再来延边……

不！周总理啊！您没有离开我们，
您分明继续视察在延边。
家家户户听得见您的话语，
工厂农村看得到您的笑颜。

是的，周总理何曾离开过我们；
他日夜继续视察在延边。
他，把旧皮鞋脱在社员屋前，
他，谈笑风生坐在绣花垫上面。

每到稻田泛绿的六月，
每逢细雨霏霏的雨天，
望着村前的林荫大道，
我们把敬爱的周总理思念。

1977年9月（紫荆 译）



朴　桦

原名朴东武，又名一桦，一九三八年出生于吉林省和龙县，一九六三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朝鲜语文专业，中国作协辽宁分会和延边分会的会员，辽宁人民出版社编辑。著有抒情诗集《白桦》（一九八二年出版，朝文），还有评论、歌词、儿童诗歌等，译作有《漫谈小说创作》（合译）等。

瓢儿鸦

朴　桦

我倚窗谛听秋声，如浪如潮，
沉甸甸的谷穗在秋风里把枝叶儿敲。
哦，什么声音？什么声音？多么急切的呼唤：
“给我换小瓢”“给我换小瓢”——
长空里回荡着瓢儿鸦的啼叫。

回忆的海洋被这叫声掀起风暴，
哦，那古老的传说令人肠断心焦：
从前，有个女人受不了婆婆的虐待，
含恨离去，化做一只哀怨的孤鸟。
瓢儿鸦在暗夜里悲啼，霪雨里嚎啕……

苦难的童年，饥火的炙烤，
吃一口猪食却被主人的疯狗撕咬。
小瓢被夺去了，我在地上昏倒，
“还给我小瓢”“还给我小瓢”
瓢儿鸦大声诅咒，发出啼血的哀叫！

瓢儿鸦在替随风飘零的孩子，
诉说着自己的不幸和那野蛮的世道。
“给我换小瓢”“给我换小瓢”
声声指控社会的黑暗——
悲凉的哭喊，凄苦的哀告……

如今，五谷登场了，
丰收的喜悦溢满仓房、原野和山坳。
瓢儿鸦，你又在叫，欢快地叫，
“小瓢满啦”“给我换小瓢”
仿佛向全世界歌唱着自豪……

啊，瓢儿鸦……瓢儿鸦啼声阵阵高：
提醒我们莫把过去忘掉。
啊，瓢儿鸦……瓢儿鸦啼声带着笑：
要把党的恩情记牢。
“给我换小瓢”“给我换小瓢”……
我的情思随啼声飞腾，多么深邃，多么遥迢……

1962年8月（金一 成龙哲 译）

北大荒抒情

深远，寥廓，不知头在哪里尾在哪里，
遥远的地平线连接着雄浑的天宇。
那湛蓝，金黄，五彩缤纷的尽处，
旭日象红玛瑙从彩练中飘起。

啊，多么辽阔，多么遥远，象柑桔般娇艳，
啊，桔黄色的原野，无涯无际。
那弥漫着醉郁的馨香的田野，
卷旋着金色的波涛，回漾着金色的涟漪……

金浪涌向远方仿佛又不愿匆匆离去，
象你的儿女那欲行又止的步履。
哦，北大荒，是你爱恋地搂他不放，
是他游子般不忍离开你的怀里？

金浪银波嬉戏的海域，
船队漂来了，唱着丰收进行曲。
听到这雄浑的机器交响乐，
朝阳微笑了，秋光明艳旖旎。

喂，飞驰的航船呀告诉我，

什么时辰你们开进到这里？
穿过那莽莽苍苍的万顷金波，
好似渔船奔向那丰饶的汛期。

我何曾想过这壮观澎湃的大海？
我何曾见过这令人心荡神驰的奇迹？
啊，那船队原来是奔驰的收割机队列，
啊，那大海原来是麦田滚动的旋律……

酣睡了几千载的不毛之地，
用闪光的五谷装点这辉煌的典礼。
舒卷着豪放的金黄色的浪花，
映照着战士军装上的硝烟和汗迹。

啊，北大荒，北大荒，是你告诉我，
我们的粮仓硕大无比，
我们的土地肥沃丰饶，
祖国啊，你将更加强大、俊丽！

1978年8月（金一　成龙哲　译）

江　鸥

是醉溺于田野滚动的金浪？
是迷恋那河水粼粼的银光？

江鸥哟，洁净秀美的天边流云，
衔着歌声擎着渔船远航……

翩舞在银珠跳跃的浪尖，
冲进彩云朵朵的天上。
哦，那只领航的白帆船里
有你痴痴眷恋的情郎。

远航时，船里的笑声伴浪花飞溅，
归航时，喜悦溢满夕照的船舱。
你哟，船帆上萦绕的白白的云
把渔夫的船歌捎给远方……

在那水天一线的绿色的天涯，
帆影渐小了似悠然下坠的月亮。
江鸥狂舞着展翅划去，
——那是我的心哟飞出了胸膛……

1980年11月（金一 成龙哲 译）



宋祯焕

一九三七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六〇年毕业于辽宁大学历史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中国国际关系史学会会员，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朝鲜研究所助理研究员。著有抒情诗集《草哨儿》（一九八三年，朝文），还有评论、散文、歌词等；译作有与人合译的《革命烈士诗抄》、《陶铸诗选》、《昨天的战争》（第二部下）等；还有历史著作和论文。

祖　　国

宋祯焕

每当我打开祖国的地图，
就好象婴儿贴近了母亲的胸膛，
那股令人陶醉的暖流，
一直沁到我的心上。

在五色斑斓的地图上，
我看到了你呀，我的母娘，
你的呼吸是如此欢畅，
你的笑容是这样安详。

铁路、公路和各种航线，
编织成了五彩的蛛网，
这正是你周身的血管啊，
流向了祖国的四面八方。

看！汹涌向前，排空激浪，
是古老的黄河、长江；
听！铁马铿锵，沙沙作响，
是长白山绿色的海洋。
阡陌良田，金风送爽，
万里沃野，瓜果飘香。
你那呼吸的节奏，
正伴着麦浪的起伏随风激荡。

在千尺地下，万丈山岗，
掘进机不停地高唱；
你那火热的体温，
正和那沸腾的钢水一样。
看地图上圈圈点点的市镇，
犹如无数的星星在闪光；
又好象万紫千红的花朵，
缀在五彩缤纷的锦缎上。

在万花丛中你最鲜艳，
在浩渺的星空中你最明亮，
啊，北京，亿万人民日夜倾听着您啊，
您是伟大母亲永不停息的心脏。

中南海的碧波荡漾，
辉映着毛主席书房里的灯光，
母亲的大脑一刻也不停歇，
正描绘着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

一望无际的平原，
是你宽阔的胸膛；
巍峨的峻岭，逶迤的山岗，
正是你坚强而挺拔的脊梁，
而你那奔腾不息的江河啊，
是哺育我们永不枯竭的乳浆。

是你宽大的怀抱，
抚育着亿万人民在成长；
是你这温暖的怀抱，
成为各族儿女永远眷恋的故乡。
你那广阔的大地，
清澈的天空和蔚蓝的海洋，
永远是我赖以生存的摇篮，
离开你的怀抱，
就好象鱼儿离开了水，瓜儿断了秧。

沐浴着灿烂的阳光，
我和各族兄弟们一块成长，
在这美丽富饶的土地上，
凝聚着我全部的理想和希望。

谁要是问我：
世界上你最珍重的是哪样？
我就自豪地告诉他：
祖国！只有祖国最珍重，
只有祖国，是我为她献身的地方……

每当我打开祖国的地图，
就好象婴儿见到了你呀，我的亲娘，
你越发美丽，端庄，辉煌，
正好象火中重生的凤凰，
永远在天空中高唱、翱翔！

1962年10月（陴 苗 译）

写给含冤而死的诗人

你离开我们虽然已经整整十年，
至今还记得你那不肯瞑目的容颜。
我们失去了你已经整整十年，
你的话音仿佛还在耳边喃喃不断。

你的胸膛曾经是燃烧的火炉，
生活的素材都在这里熔炼。
你吸吮着祖国母亲的乳汁，
倾倒出来，是火红的诗篇。

你的激情象长白山瀑布，飞腾饱满；
你的精力象滚动的烈焰，令人惊叹；
你对祖国的热爱，如痴如醉；
你想歌颂我们伟大的党，千年，万年。

可是一夜之间，天地倒转，
就象神话中的妖雾弥漫。
无端地向你飞来“特务”的罪名，
谁替你洗雪，谁替你分辨！
黑雾中留下了“天马”的黑影，
风砂中听得出“旗手”的狂喊。

一想起那人妖颠倒的日子，
就好象经历了一场恶魇。
魔鬼们随心所欲地制造罪名，
肆意践踏人的尊严。

壮美的躯体经受着妖怪的蹂躏，
诗人的才华在愚昧的狂乱中熬煎。
牢门内，强权就是“真理”，
铁窗中，真理才是囚犯。

茫茫大地呀，湛湛青天，
你们可曾听见诗人的呼唤？
为什么心地正直反而有罪？
为什么歌颂祖国反倒成了内奸？

败类们哪有什么伦理，道德，
脏腑里生疮，污秽四溅，
不必去问他们为什么，
就因为你是人民的喉舌，时代的琴弦。

啊，含冤而死的诗人哟，
你离开了我们整整十年，
十年的仇恨哟，一夕要报，
铁帚一挥，换了新天。

诗人啊，你这西天的英灵，
可惜你没能和我们一起战斗到今天，
看"天马"如何坠地，
看"旗手"怎样完蛋！

你曾经赞美过长白山的清泉，
如今这泉水引来了明媚的春天，
伟大的党为你平反昭雪，
涟漪般的花圈排在你的灵前。

洁白的花圈，是你清白一生的写照，
红色的花蕊，是你对党的忠心赤胆。
那花圈上随风飘动的缎带呀，
寄托了同志们对你的无穷思念。

安息吧，年轻的诗人！
如今你可以安详地闭上双眼，

静静地守卫在松水白山之下，
激励我们去完成你的遗愿。

欢笑吧，亲爱的战友！
你短暂的一生虽然匆匆走完，
当我们读起你那珠玉般的诗篇，
就知道你正战斗在我们身边。

1978年8月26日（隗 蒂 译）



金应俊

一九三四年出生于吉林省珲春县，一九五九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中文专业，现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副秘书长、吉林省延边出版社编辑。主要作品有抒情诗《越过山岭》、《辣椒地》、《葫芦花开了》等，还有歌词、儿童诗歌等；编译的有《世界名言集》（一九八二年，朝文，与人合编）。

越过山岭

金应俊

岭上轻盈地缭绕着晨雾，
百鸟啁啁啾啾在树林里欢舞。
乡亲们送我去参军，
一路上又敲锣来又打鼓。

转过身我久久地把故乡眷顾，
熟稔的山村分外俊雅和静穆。
合作社温床的玻璃反射着阳光，
秋后啊定然又有个丰足的收获。

送行的人群中我与她的目光接触，

一股暖流刹那间沁透我的肺腑。
她啊她，昨夜送我一双新打的毛袜：
“放哨时脚底暖和心神更专注！”

亲爱的故乡啊，别再远送了，
亲爱的乡亲们啊，请止步哟请止步。
杂志上，您们将看到我胸戴红花的照片，
报纸上，我将把故乡的新闻一遍遍诵读。

忘不了解放前哥哥被抓去当壮丁，
五花大绑翻越这条岭音信皆无。
今天大伙欢送我敲锣又打鼓，
这锣鼓声不就是意味最深长的叮嘱？！

在部队我也许当炮手守卫祖国的领空，
也许开坦克不准魔爪伸入神圣的领土。
炼就一双金睛火眼一身钢筋铁骨，
回来同大伙一起移山倒海描绘新图。

脑海里铭记着乡亲们的嘱咐，
背包里珍藏她那双羊毛袜有如情书。
当我翻越过山岭回头仰望，
乡亲们仍在岭上又敲锣来又打鼓。

1955年3月（董荆 译）

赤　诚

躯体象身后的青山那样雄壮伟岸，
热情似眼前的江水一般滚滚滔滔。
住在山麓那幢小巧的砖房里，
你，特殊哨兵，日夜守护着铁桥。

山中栖野禽，水上飞鸥鸟，
有鸟儿啁啾声，从不感到寂寥。
一列列火车呼啸而过，
那轮声比任何音乐都更为美妙。

三十载，江水结冰又化，化了又结，
三十回，山花谢了又开，开了又凋。
来时，是个血气方刚的山村青年，
如今，白发已悄悄爬上了鬓角。

熟悉铁轨上的每一个螺丝，
洒下多少汗水，只有江水才知道；
多次用身子挡住山洪垒好渠堰，
流过多少血滴，只有青山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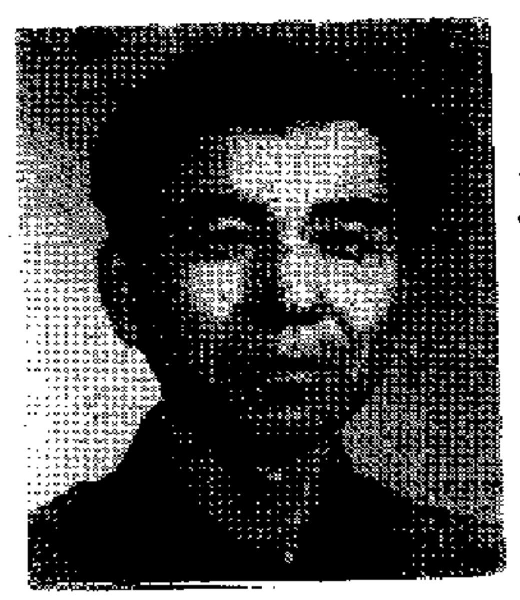
铁道象祖国的血管，

远比自身的一切更为重要，
只要它长年畅通无阻，
脸上皱纹顿时变作舒心的微笑。

没坐过火车去四处漫游，
没到过繁华的都市凑热闹。
爱从来往列车的汽笛声中，
倾听祖国振兴飞腾的心潮。

心脏永远随着列车激烈跳动，
但愿最后一息也汇入汽笛的鸣叫。
死后，愿埋葬在后山顶上，
依然日夜面对朝夕相处过的铁桥。

1981年3月29日（紫荆 译）



李三月

原名李庆熙，一九三三年出生于吉林省长春市，中国作协黑龙江分会和延边分会的会员，哈尔滨市朝鲜族文化馆《松花江》杂志编辑。著有抒情诗集《金色的春天》（一九八一年出版，朝文），还有歌词、童话、散文等。

战友——兄弟

李三月

新结识的汉族友人啊，
你夸我汉语说得漂亮，
问我从哪里学来，
又问我是否上过汉族学堂。

你听啊热情的友人，
我是个贫苦的朝鲜族农民的儿子，
有钱人八岁跨进学校门，
我七岁就拿起地主家放牛的鞭子。

不管是晴天阴天什么天，
出去得很早回来得很晚，
在那蚊子、牛虻盘踞的草地上，
我认识了放牛娃娃小关。

虽然我和他分住前后屯，
我们却说着不同的语言，
共同的命运使我们亲近，
他一笑我一笑心心相连。

草地上我和小关一起放牛，
风雨天我们依偎着，彼此借暖，
为了倾泻满肚子悲愁，
手势曾道出万语千言。

你听啊热情的友人，
教我汉语的第一个学校，是草地，
牛背，是我学汉话用的第一把椅子，
小关，是我的第一位汉话老师。

在火热的解放战争年代，
我们又一起参加战争；
热情的友人啊，
我的第二个学校，是战地。

小关现在是出色的党委书记，
我们常常提起那牧场、战地，

于是他熟练地运用朝鲜族的语言，
和我把公社的大事商议。

我们以通晓对方的语言而骄傲，
我们共同的语言是革命的真理；
新结识的汉族友人啊，
我们是战友和兄弟……

1963年9月



赵龙男

一九三五年出生于吉林省珲春县，一九五五年毕业于吉林省延边师范，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延边人民出版社编辑。主要作品有抒情诗《妈妈，什么叫战争？》、《献给祭坛的情思》、《心脏》等，还有儿童诗歌。

心　　脏

赵龙男

我看到了，
在山村的电站，
每分钟五千次，
跳动着的
一个共产党员的心脏。

蜿蜒的图们江源远流长，
是他那忠诚的血管，
瀑布下转动着的涡轮，

就是他那跳动着的心脏。

少年时代江边的梦啊，
党的教育给了他翅膀，
沸腾的岁月如那江水，
伴随着青春的理想，
高歌着向前。

在劈山引水的工地上，
在创建电站的厂房，
怀着人民的心愿，
描绘着灿烂的美景，
在江边哪，
整整奋战了三十年。

江，是他自豪的战场，
江，是他爱情的殿堂，
江，是他亲密的战友，
江，是他心中的力量。

多少江河，
按照他的心愿，
描绘了故乡的平原，
绘下了丰收的景象？
多少江河，
流过了他的心房，
如电流迸发了闪光？

在那十年动乱的
险恶的年月，
他用生命保卫了工地。
青春电站——
那光辉的结晶，
献给了人民，
灿烂啊，
那是他的心。

雄伟的图们江，
穿石七百米，
壮丽的图们江，
泄瀑三千丈，
可知道，
有一颗共产党员的心脏，
在这儿跳动，
从他的心房映出了彩虹……

啊，心脏，
是你把水变成了光，
映出了祖国的山河，
是你把水变成了热，
给时代以沸腾的力量，
催动了四化骏马向前奔。

举起酒杯，

在灿烂的灯光下，
跳起舞，
在耀眼的彩灯下，
朋友们，
不要忘记，
那转动的涡轮，
那跳动的心脏，
那无名的共产党员。

1981年（慎和范　译）



黄相搏

又名乡泉， 一九三八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高中肄业，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吉林省延吉县广播站记者。主要作品有《兄弟砬子》、《山村的供销社》、《稻花——爱情》等，还有歌词、儿童诗歌等。

稻花——爱情

黄相博

弯月高悬的夜晚，
我惦念可爱的“心肝”，
刚撂下饭碗卷了烟，
扛铁锹急步向前——
向那谷穗摇曳的稻田。

忽然，田埂间手电光闪闪，
又传来细语喃喃；
噢，原来是一对“鸳鸯”正攀谈。

借着月光细打量，
唉，那身影和好队长英浩一般。
竖起耳朵认真听，
说话的正是铁姑娘玉莲。

哈，我霎时明白了，
一冬来队里修方田，
他们俩拚命争先，
那工地上的挑战书和应战书，
成了“情书”把两人的心钩连。

才知道，
在插秧的忙时节，
插秧机昼夜不停地转，
为他们做媒结了姻缘。

我知趣地悄悄往回转，
“快来吧，看水员阿巴依*。”
啊，熟悉的声音把我唤。
“您快来看，
‘新长征三号’已抽穗。”
英浩的手电照亮碧绿的稻田，
玉莲的眼光停在温度计上面。

啊——

* 阿巴依，朝鲜语，老大爷。

多么珍贵，多么娇艳，
盛开在现代化高峰上的稻花，
盛开在新长征征途上的“并蒂莲”。

啊——
你们美好的爱情，
是由稻花牵红线。
啥时候能参加你们大喜的盛宴？
啥时候能尝到马格力*的甘甜？

到那时，
咯咯咯、哈哈哈……
笑声回荡在稻田，
笑得稻穗起舞翩翩……

1978年（成龙哲 译）

* 马格力：朝鲜族民间酿造的一种米酒

短 篇 小 说





李根全

原名李根赫，一九二九年出生于吉林省舒兰县，一九四三年毕业于国民优级学校(小学)，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吉林省延边专业作家。著有短篇小说集《果树开花的时候》(一九五六年，汉文)、报告文学集《向美好生活前进》(一九五六年，汉文)、中篇小说《虎子》(一九六〇年，朝文)、散文集《延边散记》(一九六二年，汉文)、长篇小说《老虎崖》(一九六二年，朝文；一九八二年，汉文)、长篇小说《苦难的年代》(第一部，一九八二年；第二部，一九八三年；朝文)，译作有朝鲜著名作家李箕永的长篇小说《故乡》(一九五九年，汉文)。

金达莱

李根全

我是昨天晚上到的；黑沉沉的，什么也看不见。今天早上起来在村子里散步，举目向南山看去，那里正在透绿；山下蜿蜒着罗圈河，河边老虎砬子上迎着阳光盛开着红艳艳的金达莱。远望象一团火，火红火红的一片。我情不自禁地过了小河来到老虎砬子上。原来，这里是两座坟墓；坟墓上长着毛茸茸的黄草，从黄草中间长出细小的嫩叶；坟墓周围长了一圈常青柏树和红艳艳的金达莱。春天来了，它们穿上华丽的衣裳，浓密地遮盖着墓地。一阵温柔和芬芳的春风吹来，红绿交映的树

枝和花朵欢欣地跳跃起来。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正在修剪着花枝。我想睡在这墓里的人一定是人们所敬仰的人。因此，我问老人道："老爷爷，睡在墓里的是什么人哪？"

老人怀着虔敬的心情，给我讲了下面的故事。

一九三八年深秋。

金京七一家突然决定搬家，要搬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早上村里的人们都来帮忙捆东西。崔哲早早来了，看去有十六、七岁的样子，个子不高，瘦瘦的，闪着明亮的眼睛。他看金京七的院子里，东西弄得七零八散的，心里很不得劲。金京七是崔哲父亲崔昌斗的朋友。崔昌斗是这村里的第一个共产党员。前几年，崔昌斗和金京七按照党组织的指示，秘密组织农会，跟地主文扒皮和日本鬼子斗争。铁路三天两头被破坏，弄的鬼子很恼火。后来，在一次斗争中，他们被抓住，崔昌斗当场被杀害，金京七蹲了一年监狱，病的快要死了才放出来。金京七出狱后养了一年多也不见好。他看组织被破坏，自己的身份被暴露，特务监视的很厉害，无法开展活动，就决定搬走了。

原来，崔哲和金京七的姑娘一顺在一个学校里念书。崔哲父亲被害后，奶奶和妈妈靠崔哲养活，他不能再念书了。一顺也不能再念下去了，她妈妈不忍心叫她停下来，送到她姨妈家里去念书。崔哲一面捆东西一面想：一顺现在还不知道要搬家的消息吧？她知道了该多么难过？也许知道了吧，说不定现在正哭着呢。崔哲见一顺妈哭肿了的眼睛，心里更难受，一再安慰一顺妈妈。一顺妈妈见崔哲说了许多安慰的话，哭得更厉害了。

搬到院子里的东西，都打成了捆。京七老伴从屋子里捡出两本一顺曾经用过的笔记本，又哭起来了：

"一顺，你还不知道要搬家吧？捎了信去为啥不回来看一看哪？打这以后你不能再念书了。我就这么一个姑娘啊！多可怜哪！"

金京七瘦削的脸今天变得可怕：由苍白变成铁青，紧闭着厚厚的嘴唇一声不响，仿佛把痛苦全放在肚子里头。这时好象再也忍不住了，他启开厚厚的嘴唇，招呼帮忙的人们说：

"你们进屋来，咱们喝一杯酒！"

在院子里帮忙捆东西的两个人进屋来坐了。金京七拿出了酒瓶。

"咳——你多爱喝酒呀，可是到了山沟里酒也不能喝了。"朴德山叹息着说。

"山沟里怎么不能喝呢？开了荒，打了粮，一样喝烧酒！来，干一杯！"

金京七倒了一杯酒给朴德山。

"你喝吧，我不喝了。把酒瓶给我，我给你斟一杯。"朴德山拿过酒瓶给金京七斟了一杯酒。

"那么，我先喝了。"金京七颤抖着胡子，把一碗酒喝了下去。

"来，老张喝一杯！"金京七从朴德山手里拿过酒瓶，给张天龙倒了一杯酒。

"老朴，老张！你们都知道我现在的心情吧？"金京七喝了几杯酒，禁不住兴奋地说："人生出来，都长着两只手，都是一样的人，为什么有的人受穷，有的人享福？我恨不得砸烂这可恶的世界呀！"

"别太难过啦。"张天龙安慰他说。

"不是难过，我是痛恨哪！咱们穷老百姓的命运就应该是这样吗？啊……"金京七颤抖着双手给张天龙倒着酒说："你

们以为你们的生活会好吗？”

“这还用说吗？说不定哪天大祸临到头上。”张天龙也担心地说。

“对呀！这话说得对呀！不把地主老财打倒，不把日本鬼子赶跑，咱们穷老百姓没有好日子过。”金京七又喝了一杯酒说。“我相信你们两个人才说的话。我走了以后，你们别忘了昌斗说过的话，要把大家团结起来拚出一条活路来！这活路，只能拚，不能求……我白活了一场，我没有做什么事情，没有为受苦受难的人做什么事情。想起这些，我心里难过。”

“小点声，那些人听去，会……”朴德山小声说。

“怕什么？他们听了还能把我怎么样？住在班房里也好，住在班房外面也好，不管哪里都一样。你们认为只有班房内才是监狱，班房外不是监狱吗？”金京七越说越激烈，越说越气愤。

“我多么希望再来那么一次啊！大家肩并着肩，手挽着手，跟日本鬼子斗！多痛快呀！一列火车全给它毁掉啦！那时，我觉悟不高，有点胆突突的。现在再来那么一次，我就不怕，迎着他们刀枪干！我不怕他们的刀枪！不管走到哪里，我都是一颗炸弹，非把这世界炸翻了不可！”

“好了，不要再谈了。喝了这一杯，不要再喝了。”

朴德山倒了一杯酒，金京七又一口喝了下去。

“再倒一杯！”

“不要喝了。”

“咳——”

朴德山不得已地又倒了一杯酒，金京七又一口喝了下去，他开始醉了。

院子里，人们把打了捆的东西正往牛车上装，老牛哞哞地

不住地叫唤。这时，一顺从院外走进来了。

"这……"

一顺看见院子里的东西怔住了。那捎信的人只叫她回来一趟，并没有说是什么事情。她当然不会知道家里发生了什么事。

"你才回来啊？一顺！"

来帮忙的一个邻居妇女从一顺手里接过小包。一顺没有说话，她用手拢了拢散乱的头发，绕过牛车进厨房。

一顺妈妈见姑娘回来了，又哭起来了：

"孩子，咱们要搬家啦，要搬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啦，你不能再念书啦。可怜的姑娘啊！"

一顺这一年又长高了，今年才十六岁，看去象十七、八岁的大姑娘，她没有说话，眼睛也没有泪水。她那望着妈妈的眼睛，象匕首一样闪着青光。

"咳——这都是鬼子造的孽呀！"

"那鬼子，千刀万剐也不解恨哪！"

厨房里，来帮忙的邻居妇女们气愤地小声嘟哝着。

崔哲在院子里捆东西，听说一顺回来了，心里不由地难过起来。他是多么想看她一眼哪！平时看不到，他就希望在梦中见到她。这时他想：一顺长高了吧？模样也变了吧？刚才一顺进院时，崔哲忙着捆东西没有见着她，不是没有见着，怕看见她难过的脸，没有去看她。所以，现在他还背着厨房捆东西。

"一顺回来啦？咱们到山里去打游击！念书有什么用呢？那不是咱们老百姓念的东西。"金京七望着厨房里的姑娘说。

"说一些什么胡话呀？快要走啦，喝起来就没有完啦。"一顺妈不高兴地嘟哝着说。

"喝酒，耽误不了咱们走。"

"我看着你就生气，好好的一个家都叫你给喝败了。"一顺妈又嘟哝了一句。

"你说什么？叫我给喝败了？我撕了你的嘴皮……"金京七捏紧拳头站了起来。朴德山、张天龙从来没见过他发这么大的脾气，急忙拉住了他。

"松开！松开！我要撕她的嘴皮！谁把咱们的家弄成这个样子？是地主，是鬼子！我从监狱里出来喝过一口酒吗？你睁着眼睛都看了一些什么？"

金京七气的发抖。一顺妈见老头子象老牛一样发脾气，怕惹出事来，紧闭着嘴巴不说话。金京七这么一闹，别人也不敢说话了。

朴德山、张天龙给车老板使了一个眼色，叫他赶快把东西拉到车站去。车老板看金京七要闹事就急忙赶车走了。

崔哲上烟筒脖上去拿一捆草绳子，忽然看见一顺站在那里发呆。崔哲的眼睛和一顺的视线碰到一起了。

"你——"一顺瞪大眼睛想说什么。

崔哲看了一眼她那可怕的脸，急忙拿了一捆草绳走了。

东西快装完了，地主文扒皮家的两个长工用背夹子背着东西走进院来了。金京七在屋里一眼看见了他们。原来，这房子当债抵给文扒皮了。他知道现在文扒皮来逼他快走。

"你们背的是什么东西？"金京七问他们。

"文先生叫我们背来的。"两个长工看金京七这一家的情景心里难过。

"你们不要难过，这和你们没有关系，我今天就要走了，这房子给他们倒出来啦。"

不一会儿，文扒皮梳着仁丹胡子，戴着金丝架眼睛，拄着文明棍，神气地走进院来了。随后文扒皮的小老婆也来了，她

看了院里的情形就到仓房里去坐了。她还不到二十岁，是一个穷家的姑娘，被文扒皮硬霸占来的，那不幸的女人怕叫人看见，走进仓房背过脸去用裙带不住地擦眼睛。

金京七见了文扒皮气不打一处来，冷冷地笑起来说：

"我说扒皮，你不要太神气啦。"

文扒皮瞪起三角眼睛，趾高气扬地说：

"你长了一张嘴，这么说话吗？"

"我这么说话，还是客气的，我还没有动拳头呢。你算什么东西？"

"你要放明白一些，我说一句话，就把你送进监狱去，砍了你的脑袋。"

"哈哈……你以为我怕你们的监狱，怕你们的刀枪吗？我不怕！你杀了我一个人，杀不绝全村的人；杀了全村的人，杀不绝全中国的人！你等着吧！他们正在给你们挖坟墓呢。"

这时来帮忙的人们也都气愤起来了。朴德山说："人家就要走了，你就来逼人家快走，你的心也太狠了。"张天龙愤愤地说："做事别作绝了，要看着一点后路。""我看他那个样子就象日本鬼子的小叭狗。""我看他是孙子辈的腿子。"厨房里的妇女们也吵嚷起来。文扒皮见大家发怒，看情形不妙，就象个泄了气的皮球似的，拐着文明棍，登登登地滚走了。

金京七一家要坐晚车走的。金京七喝完了酒上沟里的崔昌斗家去了。他想这一去不能再回来了，想去看看崔昌斗的坟墓。金京七进了崔昌斗的屋子，恭恭敬敬地给崔昌斗的老母亲磕了一个头，说：

"我早就想来看看你老人家，我这身体不好来不了，请你多原谅吧！"

"你受了那么多的苦，我却没有去看你，还说这样的

话。”崔昌斗的母亲感激地说。

“你老人家不要悲伤，把心放宽一些，要想着将来。昌斗没有白死，他给咱们穷人指了一条路：要打倒地主老财，打倒日本鬼子，要想自己活下去，就得走昌斗的路。现在我就走昌斗的路。”

“我一点也不伤心，我要伤心就活不到今天啦。我只盼望日本鬼子快点完蛋。”老人坚强地说。

“对呀！你老人家说的对呀！日本鬼子常不了，早晚会有那么一天！你老人家就这么想着吧！”

金京七安慰了一下老人，由昌斗老伴陪着到崔昌斗的坟墓上去了。坟墓上长着稀稀落落的黄草。金京七从兜里掏出一瓶酒，倒了一杯放到墓前，跪下来说：

“昌斗啊，我来啦！我金京七来啦！本来我先应该躺进这黄土下面，想不到你先躺到这里，多么不幸啊！老崔呀！恐怕不太久我也要到你的身边来啦！我想你睡在这黄土下面还恨着可恶的世界吧！如果咱们多活几年，也许能看见日本鬼子完蛋吧！恐怕我也看不到这好日子就死啦。真可恨哪！我给你倒了酒，你喝了这一杯吧！我知道你生前是不喝酒的，可是今天你可要喝呀！这是我给你的最后一杯酒啊！”

金京七用粗大的手抓着坟上的黄草，抖动着肩膀，不住地悲泣。昌斗老伴背过脸去悄悄地擦眼睛。

“真可惜呀！你为什么不多活几年呢？象我这样的早死了也没有什么，可是你老崔，这世界多么需要你呀！老崔呀，你听见我在呼唤你吗？今天我要离开你啦！不管走到哪里，我不会忘了你对我说过的话，我虽然还不是共产党员，但是要走共产党指给我的路。我的好同志你相信吧：我金京七宁肯站着死，决不跪着生！……”

阴沉沉的天开始下起秋雨来了。荒凉的山野全都隐在阴雨之中。火车站那边低低地垂着黑云彩，下着冷索索的秋雨。树叶已经落了，枝楞八杈的树枝，被秋雨吹打着，墓地显得分外凄凉。

崔哲帮着装卸工人装完了车，他怕拉掉了什么东西，又一件一件地查点了一下，然后走回候车室给金京七一家人买了火车票。因为今天下雨，乘客比较少，候车室几乎是空的。崔哲坐在一张长凳子上等着金京七一家人的到来。外边，秋雨落在玻璃窗上，变成流子顺着玻璃窗淌了下来。

崔哲感到：整个世界沉浸在黄昏的凄风苦雨之中。这时有几个人走进候车室来，他们都被浇湿了，看样子，也好象搬家。男人背着破烂家具，女人背着孩子，那孩子在妈妈的脊梁上一劲哭叫。还有两个不到十岁的小孩，站在妈妈的身旁，冻得直打哆嗦。这使崔哲想起今年春天搬走的邻居吴基变，他家租种的地被文扒皮收回去，没地种活不下去，两口子领着四个孩子，背着一个病得快要死了的孩子离开了家乡。崔哲想：现在他们在什么地方呢？那病得发高烧的孩子还活着吗？现在他们有没有房子住呢？如果没有房子住，象今天这样下着秋雨的冷天可怎么过呢？崔哲就眼看着乡亲们一个一个地含着悲愤的泪水离开了家乡。金京七一家人也永远地走了，他们是带着悲哀，带着希望走的。可是他们去的地方是不是他们的希望所在呢？也许是象地狱一样的苦难世界在等着他们吧！想到这里，吴基变两口子的脸，他们孩子们的脸，金京七一家人的脸……出现在他眼前。他们在鬼穴一样的世界里争扎、呼号。崔哲情不自禁地咬紧了牙根，一股不曾觉得的力量从心底里涌了上来。崔哲从恶梦中惊醒从长凳上站起来，向窗外望去。天，仍旧下着稀稀落落的雨。不一会儿，金京七一家人来了。

朴德山、张天龙和他们的家属都来送行了，一顺没有披挡雨的东西，身上都浇湿了。崔哲站在角落里，见一顺走进来，把脸转过玻璃窗那面去了，他不愿意看一顺难过的脸。窗外，两条铁轨被雨浇湿，闪着光亮，一直伸向看不见的远处。

快要发车了，乘客们陆续走出检票口。崔哲提着几件金京七随身携带的东西走到月台上。瘦弱的金京七今天喝了酒，又走了十几里路到崔昌斗的坟上去了一趟，有点支持不住了。朴德山和张天龙扶着他走出检票口，慢慢地向月台走去。

“这里就靠你们两个啦，要相信：寒冬过去就是春天！春天一定会来的。”金京七对朴德山和张天龙说。

“那时，我们去接你回来。”朴德山说。

“好啊！那时我跟金凤凰一起飞回这里来。”金京七的脸上流着大颗大颗的泪水，他转过脸又对崔哲说：“崔哲呀，今天你辛苦了！你是个好孩子，我有几句话嘱咐你：你要象你爸爸那样活着，要象你爸爸那样做人！”金京七用滚烫的手紧紧抓住崔哲的手不放。崔哲的眼窝里涌出一包热泪，他没有说话，用坚定的目光回答他。

金京七走上火车去了。崔哲转过身来，一顺走过来了，两个人相碰了。崔哲没有说话，一顺停了一下脚步，就走上车去。她没有走进车厢里面去，站在车门口背过脸去了。

朴德山、张天龙、崔哲他们都没有披挡雨的东西，让冰冷的秋雨浇着，等着开车。

要开车了。一顺转过脸望着送行的人们。一个悲哀的、带着一线希望的视线落到崔哲的身上。崔哲象个木头桩子，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

火车带着金京七一家慢慢地开走了。朴德山、张天龙、崔哲站在月台上望着，一直望到那火车拐过山弯看不见时为止。

转眼间已是第二年的春天。不久前，山野上还堆着下了一冬的积雪，村前那条河还冻着很厚的冰。天气骤然暖和下来，雪化冰消，变成山洪，从沟里吼啸、奔腾地倾泻下来，流到村前大河上飞起惊人的浪花，树叶、冰块、被砸断了的枯枝一起朝下游汹涌地漂去。汹涌了两天，大水慢慢地停止了吼啸。这几天天气更加暖和，泥土渐渐复苏，向阳的土坡上开始透绿。燕子从南方飞回山村，叽叽喳喳叫着，勤奋、忙碌地筑着新窝。

金京七搬走以后，地主村长文扒皮"神"起来了。他以为崔昌斗已经死去，金京七已经搬走，从此村民会驯服自己。他想趁这个机会开渠引水，开垦下沟那片草地，无论如何不能错过这个机会。自然他想到了朴德山、张天龙，这两个人不是"顺民"，不过他觉得没有带头人，他们两个人是闹不起来的。他最不放心的是崔哲，认为这个人有杀父之仇，决不会逆来顺受，那沉默不语，成天板着的面孔，分明是脑袋瓜子里想着心事，那小小的、直视的眼睛，能看穿人的心底，文扒皮每逢看到崔哲那双匕首一样闪着青光的眼睛，有些不安。但是他又宽慰自己：崔哲现在年纪还小，不能成什么"气候"。其实，文扒皮完全错误地估计了形势。经过一年前的那场斗争，朴德山、张天龙、崔哲他们受到了教育和锻炼。金京七临走时说的话每时每刻都激励着他们。所以，金京七走后，朴德山、张天龙、崔哲开过几次秘密会议，研究怎样发动群众向地主村长文扒皮开展针锋相对的斗争。

他们正在准备迎接新的斗争时，朴德山接到了金京七的来信。这封信是去年冬天写的，不知怎么个原因，今天才送到。信中说：他安全地到达了目的地，他找到了党的组织，并且已经接上了关系。他说，原来身体受残，加上路途劳累，现在病情加重，估计活不了多长时间，但是心情很愉快，拚命工作，要

战斗到生命的最后一息。信中还告诉他们：他找到党组织以后，汇报了这里的情况，党很关心，很重视，希望他们进一步扩大积极分子队伍，坚持斗争，打击敌人，迎接胜利。

金京七一再鼓励他们坚定胜利信心，寒冬过去就是春天，用斗争去迎接阳光灿烂的春天！

朴德山看了一遍又一遍，受到极大的鼓舞。他要把这个喜讯告诉给同志们，一家一家去约会明天上五峰山去打柴。现在，村里的骨干，除了张天龙、崔哲以外，又增加了两个人，一个是地主文扒皮家的长工宋石一，一个是他家的邻居高太旭。这几个人看朴德山来约会，就知道合计什么事。为了避免文扒皮注意，有什么事情要商量，他们就以打柴名义到五峰山去聚会，这已经是第三次了。

第二天，朴德山先到了山上，接着张天龙、崔哲、宋石一、高太旭他们也到了。朴德山先把金京七的来信念了一遍，大家看到金京七来了信却很高兴。崔哲接过信细细地看了两遍，其余几个人也轮流传看了一遍，他们高兴地咧开了嘴，激动的心也跳起来。张天龙说："这回好了，党直接领导咱们干啦！"朴德山说："送信的那个人说，以后有事让咱们上明月屯去找金弼周。"他们彼此高兴地议论了一阵，开始讨论下一步的工作。文扒皮家的长工宋石一说："这两天我背后探听了一下，地主村长文扒皮要马上动工修水渠，让每个佃户出一个劳动力，谁不出就没收谁家的土地，撵他搬家。"高太旭说："眼看到了播种季节，挖水渠咱们还种不种地啦？"张天龙说："十多里长的水渠，一家出一个劳动力，两个月也干不完。一个春天给地主挖水渠，不用种自己的地啦。"朴德山说："是啊，这是一个大事，无论如何不能让文扒皮得着好处。大家想想主意，想出一个对付的办法。"

一说要拿办法，一时大家都说不出来。崔哲沉思了半晌说：“我看全村佃户团结起来才能对付他。他叫佃户出工，咱们就发动佃户不出，全村一条心谁都不出。这样，他就没有办法。一户、两户，他能没收土地，人多了，全村都这样，他就不敢。警察狗子也没有办法，人少了，能把你抓起来，全村的佃户都起来反对，他们就不敢抓。”大家觉得崔哲说的有道理，都赞成他的意见。崔哲又说：“咱们还得防备着文扒皮来另外一手，如果所有佃户都不出工，他可能抓住几个没有主见、爱贪小便宜的人，给他点好处，把他拉过去，让他出工。要事前想到这事，多做工作，防备他来这一手。”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都觉得这个估计是对的，于是他们研究哪几个人有这种可能。最后讨论决定：他们五个人分头到各家去通知佃户，一律不出工，对那几个有可能被文扒皮拉过去的人，由朴德山、张天龙负责多做他们的工作。

开完了小会，他们又分散着回去了。崔哲留在最后走，他今天很高兴，一来他知道了金京七一家人去后的消息；二来党直接来领导他们的斗争。他反复地想信中说的那句话：“寒冬过去就是春天。”他觉得这句话既讲了自然界的规律，又讲了人世间的道理。他回忆刚刚过去了的冬天：那暴风雪多么猖狂啊！狂风呼呼，满天飞雪，人冷得不敢出屋，冻得小树索索打战。可是残冬终于卷着严寒去了，春天带着芬芳的花香来了。他这样想着，举目四望，在明朗的阳光下，鸟儿在枝头歌唱，清泉在潺潺地流泻，一望无际的旷野正在流着一片青绿。春天，透过大地，从草地上，从树丛里，从沟壑中，从枯木枝上跳出来，欢呼着飞舞。他想自然界是这样，人世间也是这样：有高就有低，有冷就有暖，世界上没有铁板一块的东西，日本帝国主义猖狂不了多久，迟早要被中国人民打倒，地主文扒皮也逞凶不了

儿时，早晚有一天受人民的审判！想到这里，他心里更加豁亮，觉着天高地阔，遍地舒畅，他多么喜欢这充满生机、阳光灿烂的春天哪！崔哲止不住兴奋，背起柴禾向老虎砬子父亲的坟地走去。

春天的阳光暖洋洋地照着冷清清的墓地。坟墓上长出一片嫩绿的草芽。树梢上一小骨朵一小骨朵的芽包，迎着春天的阳光伸展着小小的透明的绿叶。老虎砬子下边，碧蓝的罗圈河，水悠悠地流去。崔哲放下背夹子用支棍支上，虔诚地站在父亲的墓前沉思着，许许多多的想法涌上他的心头。一年以前，父亲被杀害，埋到这地下的时候，他年纪小，还不太懂道理，只是抓挠着坟上的泥土悲痛欲绝的痛哭。经过这一年多的时间，他长高了，思想变化，感情也不同了。他想起了死：人生出来要活着，活了一段要死去，这是生命的现象；但是好多人不知道人为什么要活着，为什么要死去。经过一年多的斗争，他懂得了一个道理：我们不是为了死而去生存，而是为了更好地生存才光荣地死去，他觉得父亲的死就是这种光荣的死。对这种崇高的牺牲不能有所迟疑！为了换得人类永久的春天，使亿万受苦受难的人自由幸福的生存，他愿意象父亲那样献出自己的鲜血和生命。他想起金京七的来信，想起他们刚刚开过的会，想起面临的轰轰烈烈的斗争，热血就在他的血管里燃烧。他用极其热烈的声音向父亲说：

"爸爸，你没有白死！金京七大爷的血没有白流！你们教育我们懂得了人为什么要活着，为什么要去牺牲！你倒下去，我们又跟上来啦！我的好爸爸，你放心吧，在墓中看着我们吧！我们要用生命和鲜血去迎接那光明灿烂的春天！"

崔哲充满着信心，背起柴禾面对着严峻的斗争，大步地走下山来。

我屏住呼吸听老人把故事讲完。我听了以后才知道眼前这

位白发老人，就是故事中的朴德山。我敬羡两位英雄，也敬佩眼前的这位白发老人。心情激动，久久不能平静，我关心地问老人：

“金京七临走时不是说，到了春天，他要和金凤凰一起飞回来吗？他回来没有？”

“回来啦，是我把他接回来的。”老人沉沉地说，“我接回来的不是活人，而是尸骨。他到那里病更重，不到一年就死啦。临死时他跟老伴说，‘死后要把他运回家乡去，埋在崔昌斗的身边。’我把金京七的尸骨接回来，按他生前意愿埋在崔昌斗的身边上啦。”

“崔哲和一顺他们呢？”我关心他们的儿女。

“他们现在都在我们这儿工作。”

老人说：“崔哲是我们公社的党委书记，一顺是我们公社的妇女主任。”

“啊！他们在一起工作啦？！”

“他们是夫妻俩。”老人又装了一锅烟抽着说，“老崔和老金，为了打倒地主老财，打倒日本鬼子，奋斗了一生。现在由他们的儿女接了他们的班，领着我们建设社会主义山村。”

说到这里，老人显出明快的笑容，说：“不光他们回来啦，过去带着泪水走的人差不多都回来啦，还从外地搬来很多人。从前一个三、四十户的小屯子，现在变成了一百多户的大村庄。这山村变的一天比一天好，这日子过的比火还红，比蜜还甜！看到今天的好日子，人们怎能忘记过去，怎能忘记那流血牺牲的好同志！”

我默默地望着眼前的两座坟墓，觉得眼前的金达莱分外鲜艳，象烈士的鲜血一样鲜红鲜红！常青柏树分外翠绿，象这山村日新月异的美好生活一样，枝叶繁茂，苍翠欲滴。

1979年



金淳基

一九二五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北道明川郡，一九四四年毕业于间岛师道学校本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吉林省延边专业作家。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女教师》、《结婚前夕》、《美丽的心灵》等，中篇小说《江河水绿悠悠》，还有剧本、评论、散文等。

赶　集

金淳基

今天是集日。玉女准备去赶集，把生下来五十来天的几个猪仔卖掉。所以，队里没有给玉女派活。把男人送上地里后，她又侍弄孩子们吃饭、穿戴，刷锅洗碗，又给猪、鸡、猫、狗添了食，忙活了一阵，日头老高了，她才穿好小袄和长裙动身。

玉女用粗柳条编的篮子装了两个猪仔，顶在头上，后背上又背了一只。猪仔的腿脚，都用麻绳绑好了。可它们还是不老实，又找来粗草绳结结实实地缠了几道。她摘来几片瓜叶，给小猪遮了个荫凉，又拿起一片举在额上，挡住照在脸上的灼人的日光。没走多久，她的耳后根汗水直流，脸上也布满了一层汗珠。

玉女今年三十刚出头。可是，乍一看，有四十来岁了。无疑是琐碎的家务使她过早地衰老。不过，如果仔细一端详，双眼皮下的一对大眼睛和两腮上的酒窝，还残留着一丝的稚气。她长得很结实，嘴唇总是闭得紧紧的，给人一种伶俐而又稳重的感觉。

这三个小猪，今天无论如何也得卖掉。前些日子，她从厢房老太太那里借了七十元钱。这几天她来讨了好几次。再说，孩子们眼看就要开学了，也需要用钱。你瞧，那位邻居家的老太太，本来今天没什么事儿，却也跟在玉女的脚后来了。看来，老太太今天说啥也要把钱拿到手。

一路上，玉女和厢房老太太，各自想着心事，默默地走着。今天，集上的行市怎么样呢？最好先定个啥价钱？还了那笔钱，能不能剩下孩子们的书钱？如果能买几块糖带回去，那该多好哇？这一路，玉女想了好多好多。

她又是顶着，又是背着，走了十多里山路，到达集市上，时辰已经不早了。她挤过熙熙攘攘的人群，在一个小旮旯里落了脚。瞧见新来个卖猪的，一哄涌来了好多人，纷纷打听卖多少钱？玉女还没弄清今天猪市的“行情”，没有急于要价。她先在市场里转了一圈，打听了别人的价钱是多少。市价，早已定好，到处是讨价还价的人群，有不少买卖已经做成。买好了猪，有的人把猪装进麻袋里，背着一阵风似地走了，有的装入袋子里扛着走了，还有的装到木盆或篮子里，顶着回去了。猪市上，叫卖声、讨价还价的争吵声，小猪阉割时的嚎叫声，混杂在一起，显得乱糟糟的。

“这猪羔脑袋小了点儿。”一个厚嘴唇的老太太走过来说道。买东西先挑毛病，这是常有的事。

“猪羔子嘛，脑袋还能多大呀？”玉女唯恐叫她抓住辫

子。

“这尾巴也太短了，还那么圆溜溜的。”

“猪尾巴不圆圆，还能是方方的吗？”

“厚嘴唇”的话，听着怪别扭的，玉女不软不硬地“回敬”了她一句。

“不管怎么说，猪还是尾巴扁长的好，蹿得快呀。”对玉女的话，“厚嘴唇”好象没在意，又说了一句。过了一会儿，她诡秘地眨巴了一下肿眼泡，慢腾腾地嘎巴着厚嘴唇说：“那么，大妹子，你想要多少钱？”

“给二十五块吧。”玉女虽然不愿意跟这老太太做交易，但还是叫了价。“厚嘴唇”故作吃惊地嚷道：“你是不是糊涂啦？亏你来得晚哪。”

“这个价还高吗？我看正合适。”玉女究竟是要急于卖出去的人，本想把价钱压一压，但不知为什么，又不想对她轻易让步。

“你瞅这猪，尖嘴猴腮的，耳轮子又小，腿也不长，再看看这背毛，又密又软乎……”

“看你这人，自己不买就算了，好端端的猪仔儿，叫你说得一身都是毛病了呢。”

“啊呀，你这大妹子，也太拿架子了，我是想买猪的人，问一问还不行？”

“厚嘴唇”用肿眼泡瞅了一下玉女，尖声说道。这时，一对中年夫妇挤过来，那男的好象有意给“厚嘴唇”难堪，说：“我们买一个吧。我看，数这几个猪仔象样。人家的东西嘛，不想买就别买，何必那么横挑鼻子竖挑眼呢？”

“哟，你这个人是什么意思？人家买东西，你搞什么行？别那么溜须卖猪的。”

“你这老太太是不是老糊涂了？这怎么叫搅行呢？都是来买猪的嘛。”

“我说，孩子他爸，这猪的腿有点细了吧？”女人向丈夫问道。一听这话，“厚嘴唇”马上用报复的口气说：“刚才还说我这个那个的，轮到自己买，不也是看出毛病了吗？”

“小猪的腿，还能多粗？”玉女生怕女人的话，使男人改变主意，马上接口道。

“这猪，腰长嘴憨，样倒不错，一定上食……虽说脑门子稍窄点儿，不过，哪个猪还不有点缺陷？”男人几句话，就说服了女人。

“你们瞧瞧这嘴头上的褶子。”玉女又夸了一句。

“都说褶子多肉皮松的猪，长得快呀。大嫂，你刚才说要多少？”

“我说了二十五块。”

“这猪哪里值二十五块？”女人说道。

“二十五就二十五吧，还罗嗦个啥？”男人付了钱，就要喊来兽医劁猪。可女人说这猪还小，不忍心看它受罪的样子。尽管兽医和丈夫都说服她，猪还是小时候劁好，但那女人说什么也不肯，抱起猪，头也不回地走了。

刚开张不久，就卖了一个，玉女心里感到一些宽慰。是啊，今天就能把钱还给厢房老太太，了却一桩心事儿。她笑吟吟的朝守在一旁的厢房老太太悄悄地看去。可是，厢房老太太，并没有因为玉女把猪卖了，能还给她钱而高兴，脸色反而变得铁青。玉女心里猜摸，这老太太是不是担心今天凑不足七十块钱呢？于是，她转过身去，告诉她剩下的两个过不了多久也能卖掉，请她不要担心。

后一阵子，有不少人过来问了价。可是，有的说猪叫的声

音刺耳，有的说猪仔儿太嫩，还有的说猪的耳轮子不够大，好赖话说了一大堆，便打了退堂鼓。也有的讨价还价，争了半天，终不能合意，悻悻而去。

已近晌午，该卖的基本上都卖出去了，该买的也大都买完了。猪市上冷清了不少。玉女的对面，一位老太太还守着一只小花猪坐在那里。

"大婶子，您也是带好几个来的吗？"玉女觉得无聊，先搭了腔。

"只卖掉了一个。可都嫌乎是花猪，尽挑毛病，恨不得白白拿去。"

"花的不也一样是猪么？"

"可不是嘛。"

一过大晌午，猪市上人更少了。卖猪的只剩下玉女和花猪的主人。还有"厚嘴唇"等想钻个空子买便宜货的人和一些看热闹的。另外，玉女的旁边还有个等着要钱的厢房老太太，卖花猪的身边还坐着一位同一个村里来的老奶奶，她是来帮着做买卖的。

"我说大妹子，二十块你到底卖还是不卖？""厚嘴唇"仍然盯着玉女的猪。

"二十三块怎么样？要不是急着还这位大婶子的钱，本来卖二十五块的猪，我说啥也不会卖二十三块的。"

可是，"厚嘴唇"一口咬定，超过二十块说什么也不要。这当儿，从马路上走过来一位妇女，走到玉女的面前，连招呼也不打，就蹲下来数起猪仔的奶头来了。

"这个是十六个，那个是十四个……大叔，您看哪个好呢？"这位妇女跟站在旁边的一个男人问了一句，这个人也是来看热闹的。

“十六个太多了。”这人脸上、身上满是米糠，瞅着他的窝囊样，准是个水磨房里的师傅。

“听说还有十八个的呢。”

“有是有，可是，最末的两个说是不出奶呀。”

“要是那样，就该买十六个的吧。”

“还是十四个的最好。十六个的奶头太密了，小猪崽咬不住，干着急，十二个的又下不了几个崽儿……”

这位妇女已经听说价钱是二十三元，就答应买一个，掏出钱来递给了玉女。

“厚嘴唇”一看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抢了她的买卖，心里好不满意。她嫌这个妇女太好说话，一点也不争价，又奚落那位水磨房的师傅，说他吃饱饭撑得没事干，到这儿管闲事，当着面发了一顿牢骚。水磨房的师傅气不过，冲着“厚嘴唇”挖苦道，这位妇女买猪，是为了置个老母猪接羔子，决不象有的人那样，这个集花二十块买个猪，赶到下回的集上就卖二十五块。接着又用嘲弄的口气责备她以后少说那些不三不四的话。“厚嘴唇”却装作没听见，腆着脸说：“价钱还是那个便宜，不过是花猪。”

“花的怎么啦？是长得慢还是不压秤？”陪着卖花猪的老奶奶，出来忿忿不平地说。

“花猪的肉不香啊。”

花猪的主人好象是听惯了这些话，没在意，她身边的老奶奶却是一个劲地反驳道：“谁说不香？土产公司收购猪肉少给钱啦？还是肉店里另买花猪肉？”

“都说花的好得病……”

“你这老太太，怎么尽说些晦气话呀？”卖花猪的也终于忍不住，顶了“厚嘴唇”一句。

“好啦，好啦，你痛快点儿，二十块卖还是不卖？”“厚嘴唇”对着卖花猪的问道。听她的口气，似乎有些不耐烦了。

“本来就卖二十三块，二十可不干。”

“这花猪可谁也不愿意要哇。”

“要么，再加一块吧。”

“加一块？别那么耍滑头了。”

“怎么是耍滑头呢？你想少花点儿，我想多要点儿，不是都一样吗？”

“不管怎么说，也不能因为这一块钱，下回还得来一趟呀？干脆二十块说定了吧。”

“真是的，我看你这人才滑呢。二十就二十，拿去吧。”卖花猪的只好勉强地同意了。

“你这位大妹子，不打算了结呀？”“厚嘴唇”又朝着玉女来了。

“本来是二十五块，现在已经降到二十三块了。”

“二十块卖给我得了，最后剩下的，从来都得贱一点嘛。”

“唉，你不是从上午看着来么，三只猪羔象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没一个是成色差的呀。”

“可别人都不会留下好的，把孬的拿走吧？”

“厚嘴唇”坚持说，剩下的一定是下脚货，非降价不可。但玉女也一口咬定，宁可拿回去不卖，也不卖二十。“厚嘴唇”直埋怨玉女，你这位乡下来的人，看着倒是挺温厚的，实际上却是这么固执。这时，旁边有个人出来作证，玉女带来的三个猪仔，大小的确差不离。“厚嘴唇”嫌他多嘴多舌，瞪了她一眼。过了一会儿，“厚嘴唇”装作一副不耐烦的样子，似乎抱起花猪马上就要走，又好象是小孩使劲地吮了一下妈妈的奶头，耐心等待着奶水出来似的，期待着玉女的内心发生变化。玉女终于

让步了，她告诉“厚嘴唇”，为了还掉守在一旁的邻居老太太的钱，同意二十一块钱出手。

“我说老嫂子，真是这样吗？这位大妹子真的借了你家的钱？”“厚嘴唇”有点不相信，冲着厢房老太太问道。

“可不是嘛，我也等着钱，在圈里置个小猪呢……”

“那你怎么不把这个猪羔划个价拿去呢？”

“这猪秧子不好，不上食。”

一听这话，围在旁边的人们，都感到疑惑。等着要钱的人，为什么不帮着快把猪卖掉，反而难为玉女呢？

“厚嘴唇”这下便非常得意地宣布，如果玉女的猪跟小花猪是一个价钱，她就买下，否则，就算了。说完，她又装腔作势，好象要抱着花猪离开这里。

“那——你就拿去吧！”玉女象是让“厚嘴唇”一口吞掉似地把猪推给了她。就在这时，厢房老太太立刻走上前来，说：“不用了，干脆拿回去吧，这价钱怎么能卖给别人呢？放进我家的圈里去得了。”

听了这话，玉女一怔，又气又恼，这老太太实在太可恶了。跟着自己来赶集，帮着别人把价钱削得低低的，到头来她却拦了过去。玉女真想宁可卖给别人，也不给她当债还。但玉女终于咽下了这口气。住在邻居，也不能弄得太僵啊。她心里还想，还是由我来替她顶回去吧。

“厚嘴唇”被这突如其来的事闹蒙了，呆呆地愣在那里，两眼都发直了。

卖花猪的老太太，也只好顶着花猪往回走了。原来，“厚嘴唇”根本就没打算买下那只小花猪。

1957年（咸龙哲　译）


玄龙顺

一九二七年出生于吉林省珲春县，一九五三年毕业于延边大学朝文专科，现任作协延边分会副主席。著有《文学概论》（一九八一年，朝文，合著）、《朝鲜族百年史话》（一九八二年，朝文，合编），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姐姐》、《大学生张哲洙》、《游击队的女战士》等，还有文学论文、评论、报告文学等，译作有《红楼梦》（合译）、《水浒传》（合译）。

獐子川

（原名《防火线》）

玄龙顺

天气象是要转暖，转眼间又是朔风怒吼，寒气逼人了。凛冽的寒风从山口呼啸而来，无情地切割着人们的肌肤。怪不得人称长白山的严寒能使老狼掉泪呢。

可朔风严寒却吹不冷年轻的垦荒队员们火热的心肠。青年垦荒队开进这荒无人烟的獐子平川，已经迈出了第一步——正动手开辟防火线呢。长白山区是全国最重要的林区之一，需要严格地防火护林。在这里烧荒垦地，自然是要格外留意的。

对于这群初出茅庐的年轻人来说，在丛生的茅草荆棘中开

出一条防火线，并不是那么轻松的。可队员们个个干劲冲天，生龙活虎地投身到这一艰巨的劳动当中去了。开头几天，大多数队员一天割不下巴掌大一片，可是到底一天比一天顺手了。活泼开朗的年轻人，带给荒漠沉寂的獐子川一派勃勃跃动的生气。

“要是用推土机推，该多美啊，咳！”

日云直起酸痛不堪的腰，嘟哝着。站着割了一整天草，双腿都僵直了，硬橛橛的象木头桩子。手指头根根起了倒刺，裂开道道口子的手背上凝着黑红的血痂。手掌打满了血泡，连镰刀都握不拢。浑身发烧，却辨不出是病了还是乏了，看来神经都麻木了。这还不算，最要命的是刚才还叫镰刀割了个口子，手指头疼得不敢沾茅草。

作业班长仁孙，看日云捧着针尖大的伤口直吹气，半天不肯哈腰，不禁气恼地刺了他几句：“勤点割嘛，那镰刀也不见得比推土机差。妈的，照这样磨蹭下去，能撵上人家作业班的屁股才怪呢！”

日云听了心里好不自在，还是吞下了这口气，只是瞥了瞥日头。夕阳象是眷恋着这块土地，老挂在层岩峰上，迟迟不见落下去。日云深深地吸了口气，硬着头皮重新弯下腰。在家时偶尔下乡支援秋收，不舒服了还能回家歇息，可在这儿却怎么也说不出口。

“我这简直是自讨苦吃……”

日云被这种自怨自艾的想法困扰着，紧一下慢一下地砍着茅草，半天割不下一把来。永俊在旁实在看不下去，便教给他使镰刀的窍门。日云照着割了几下，虽说力气反要多花一些，但果真是又快又好。日云来了精神头，暂时忘了疲劳，鼓起劲干了一气。他学着人家的样子，满把攥着刀把，挥舞起来，不

料竟一下子砍在永俊的大腿上。

"哎哟！"

永俊痛呼一声，抱着伤腿，一下子瘫坐在地上。多亏隔着一层厚厚的棉裤，伤口还不算太深。在第一作业班跟班劳动的大夫银实三步并作两步奔了过来包扎。就今儿个一天，她不知给多少人处置过刀伤。

"怎么砍起人家大腿来了？茅草还不够砍是咋的？"

银实打开药箱，边取药，边半真半假地敲打着日云。日云本来就羞愧难忍，这下越发手足无措了。银实用药棉沾着消毒水，仔细地擦洗着伤口，敷上药，缠好绷带。

"这还算是侥幸呢。"银实安慰永俊说。

"算是不幸中的幸事吧。"永俊泰然地露出笑容，忽然闭紧了眼睛，看样子是伤口发疼。

"疼得厉害吧？"日云过意不去地问。

"不疼还想再来一下？"

"你真是，人家是真心问你呐……"

"要论真心哪，我倒真心希望少沾这种幸事的边罗，嘀嘀……"

永俊还在说笑，日云看着豪爽大度、全然不见恼意的同伴，紧紧揪着的心，才算稍微放下去一点。

可仁孙看着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日云来了火气，不禁冒出一句：

"是啊，说起来还真是侥幸呢。不愿干活了嘛，该着出事啦！"

日云听到这话，可委屈死了。好容易松快些了的心思，又沉甸甸的。

"难道我是故意的？你说话就是噎人。"

“噎人也好，呛人也罢。他妈的，往后少闯点祸就是啦！”

仁孙越寻思越头疼。看人家第一作业班，连贵男、宝玉这些小队员也能独挡一面了，可自己班里偏偏摊上这么个书呆子。仁孙平常就瞧着日云不顺眼，何况又闯了祸？

日云觉得受到侮辱，气愤得差点哭出声来，硬憋住不吭声。

“来啊，日落西山啦，快点割完算了！”永俊看着两人之间的气氛不对头，有意招呼大家，自己先霍地跳了起来，不料伤口钻心地疼，竟然流出了泪水。永俊掩饰地急忙埋下头，往刀把上吐了两口唾沫，随着亮开粗犷的嗓门，拉起歌来：

“八月中秋呀么哎嗨哟，
月儿圆呀月儿明罗；
怀念心上的姑娘哟，
小伙子难呀难入眠罗。”

欢快的歌声，唤起同伴们的乐观情绪，使人们无比向往和热爱这沸腾的劳动生活。

“我说那个傻小伙哟，
你要是有心罗，
要象个垦荒队的勇士，
丰收之日来相亲罗！”

从下风头的第一作业班飘来对歌声，大家一听就知道是秋月在唱。

“这个野丫头……”

永俊望着那头，假作恼恨地笑骂道。

“怎么？相不中啦？嘻……”

秋月甩着黑油油的长辫子，毫无顾忌地嬉笑着。笑声飞扬

在獐子川上仿佛连大地都在微微震颤。

“那东西简直不是个闺女，哈哈哈……”

永俊无可奈何地嘟哝了几句，情不自禁地开怀大笑起来。那豪放的笑声，撞上层岩峰，变成响亮的回声，久久回荡着。永俊虽说也是个嘴巴不让人的角色，可对秋月却甘拜下风。每逢他俩接上火，叮叮当当干上一阵，那悄悄袭入大伙身上的疲劳，便逃遁得无影无踪。大伙增添了一股劲，加快了割草速度。日头西沉了，严寒步步紧逼，但大伙尽情地挥舞着银镰，酷寒仿佛也在退避三舍。

“啊！冲啊！”

他们真象一伙冲锋陷阵的勇士，奋勇进击。刚才还那么遥远的防火线，霎时变成豁朗朗的通道。第三作业班的战士们终于完成了今天的定额。作业班长仁孙先直起了腰，把镰刀别在裤带上，招呼大家：

“喂，收工了。”

大家收拾一下，踏上了归途。远远地望见别的作业班也在陆续收工。

队员们忘记了终日的劳累困乏，愉快地哼着歌，说笑着、打闹着走向住处。开头还只有几个人在唱，不一会儿就汇聚成雄壮的大合唱。歌声震荡着獐子川的旷野，沿着连绵无垠的长白山峦，一直传到遥远的地方……

“在那鸟兽出没的遥远的草原，
我们播种下幸福的籽种。
理想象蓝天，希望象大海，
青年们组织起来献身劳动。
啊，我们是朝气蓬勃的青年垦荒队，
为我们年轻的祖国奋勇向前冲！”

他们昂首高歌，穿行在开阔的平川上，谁知惊动了藏身茅草丛中的几头獐子。受惊的獐子蹽开四蹄飞奔而去。

“看哪，那獐子！”

“逮住它！”

“呜嗬——”

大家扯开嗓门喊叫着，挥动着镰刀追了过去。獐子火烧屁股般逃命，密麻麻的茅草竟踏出了一股道。獐子终于跑出了平川，消失在老狼沟里。队员们兴犹未尽地停止了追赶，这才转身走向住处。干了一整天活，也不知是哪来的劲。想来年轻的心脏就象永不间歇的喷泉，时刻喷吐着新的活力呢。劳累一天，骨头架子都要散了，一觉醒来又是活蹦乱跳的一个人。

日云吃饭比平常晚了些，艰难地拖着疲乏的身子回到住处。没等进门就听见仁孙呼叭地关着门窗发着牢骚：“到底是哪个家伙开的门？寻思是五、六月吃黄瓜喝凉水的日子吗？”

门窗大开着，吃饭的工夫，冷风灌进屋里，早就象冰窖似的了。

“再开一会儿嘛。你不看空气多不好？”

日云进屋时随手又把门打开了，屋里潮湿得很，是有一股霉味。

“就你特别，说什么空气空气，你打算睡冰窖啊！”

“那也比睡在这霉气熏人的屋里强！”

“秀才嘛，可能是这样，可我们乡巴佬就图个热炕头，管它霉味臭味！”

仁孙就是看不惯日云这种不合时宜的洁癖：干活象条虫子，哪来这些穷讲究？

日云呢，也对班长瞧不起自己，时不时拿话讽刺耿耿于怀。

他俩这样僵持着，盯视着对方。到底日云心软，先怯下阵来，一触即发的弓弦才松缓下来。

日云胡乱扯下铺盖，就躺了下去。浑身疲乏已极，象坠上了千斤巨石，加上心情郁闷，万事都烦透了。有人向黑古隆冬的屋里通知说去开会。今晚要开个总结会，评议这几天的工作情况呢。

“不去开会啦？”

“我不舒服！”

日云蒙着被，生硬地回答。仁孙也不再劝，呼地摔门走出去了。

日云独自躺在炕上，周身发冷，上下牙床直打架。过了一阵又燥热难耐，冷汗淋漓，身子就象沉入千仞深渊当中去，浑身软塌塌的，连翻身的劲都没有，仿佛把筋都抽下去一般。日云想要安静下来，用力闭上眼睛，可眼皮乱跳，神经末梢都绷得紧紧的，只觉得浓重的乡愁油然而生。

他仿佛回到了家里的小窗口。从那里遥望一角碧蓝的天空，是多么富有诗情画意的啊！门前两棵榆树，就象警觉的守卫；还有那姹紫嫣红的小花坛……这一切亲切地浮现在眼前。

他仿佛刚从乡下支农归来，困乏地歪在炕上。妻子贞任从花坛上摘下一朵水灵灵的百日红，温柔地伸到他的鼻子前。

“花儿红，红不过你那一片心。”

日云喃喃着，深情地捧住了妻子的脸庞。

“哎呀，快撒手，你看谁来了？”

贞任娇嗔着，日云回头一看，妈妈下班回来，正站在门口瞅着呢。日云脸红了，赶紧放下手。

“好点了吗？”母亲忧虑地询问。

“有啥，累了躺一躺……”

妈妈对自己这棵独苗，一向是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中怕摔了，日云都有点难为情……

可这头为什么这般疼呢，母亲正要把手放在日云额角上，他赶紧避开了："没事嘛！"

"哪里，有热度，请安静点。"

日云睁开眼一看，大夫银实不知什么时候守候在跟前，正关切地按着自己额角呢。顿时，老家那宁静安谧的幻影消失得无影无踪，日云心里一阵怅惘……

银实给他打了针、开了药，日云就着大夫递给的热水，吞下了药粉。

永俊开会回来了，瘸着一条腿，爬下灶炕，添了几把柴火，又遵照医嘱，用冷毛巾冰着日云额头。仁孙看见了，硬让永俊躺下，自己当起看护来了。仁孙抱来自己的被子，加盖在日云身上。在仁孙的照料下，日云终于安静地进入了梦乡。脸上虽然还残留着一丝淡淡的愁容，可显得那么安详恬静。仁孙望着日云干裂的嘴唇，苍白的面容，一股怜悯之情油然而生，他不禁悔恨起来：过去，为什么对日云一直那么冷淡、粗暴？长在城市，又是独苗，掌上明珠般的一个人，何曾干过这么艰苦的劳动？他要有一个适应的过程，能责怪他吗？作为一班之长，自己理应伸出双手拉他一把，可自己却一向轻视他，冷落他。现在看来，他白天是拖着病身子的呀，可自己却训他不愿干活。是多么地不近情理啊！仁孙深深地自责着，不顾劳累，一直守护在日云跟前。

第二天，日云早早就醒了。浑身轻爽，精神也为之一振。

"躺着呗，起来干啥？"仁孙用从未有过的柔和的口吻劝阻日云道。

"现在好多了。"日云快活地答道。

他找出毛巾和香皂，正要出门洗脸，仁孙一把拉住他，走到外面，不一会端回来一盆热水。

“咦，哪来的热水？”日云惊喜地问。自从开进獐子川，谁也没洗过热水。

“上食堂弄的，今天是秋月做饭，那野妹子心眼倒不坏。”

日云撩着热水，被温暖的手足之情感动得心头热呼呼的。自己一向认为班长心胸狭窄，容不得人，可人家昨晚却象兄长般地照料自己一宿。对仁孙的种种不满和怨恨，顿时烟消云散了。

日云用毛巾擦着脸打听道：“昨晚评比的结果咋样了？”

“第一班评上先进了，详细内容都在板报登着呢。”

日云赶紧拢了拢头发，披上外衣就迈出了门。板报前已经挤满了人。那里用图表展示着各个作业班的生产成绩。第一班的红箭头腾腾有力地窜到105的数轴上，而自己班呢，象乌龟似地懒洋洋才爬到90那儿。日云感到羞愧，仿佛这一切都是自己造成的。105三个字象是在嘲笑自己，而90仿佛用怨恨的目光注视自己。日云悄悄地挤出了人群。

吃过早饭，银实特意来关照日云不要出工了，他的病还未痊愈。但是日云的眼前老是闪现着90那数字怨恨的目光，硬要出工，架不住大伙左劝右劝，只好留在屋里。他斜躺在炕上，轻轻地合上眼皮，又陷入了幻觉。眼前金星直冒，点点金星冉冉升到天花板上，一会儿幻化成贞任的脸庞，一会儿又变成母亲的面容。日云使劲摇头，想要甩开这些幻影。这时，仁孙走了进来，手里还拿着一本书。

“挺闷的，翻翻这个，安心养着吧。”

仁孙知道日云喜爱诗歌，不知从哪里找来一本诗歌集。仁

孙转身要出门，日云拉住了他。

“老实说，我这几天……”

日云喃喃地起了个话头，不知怎样说下去才好。

“怎么啦？”仁孙等着他的下文。看着仁孙温和的神色，日云鼓起劲接下了话头：“这几天，我的心乱糟糟的，就象雷雨前的天空，阴沉沉的。你知道我报名参加垦荒队那咱，把这里想象成什么样子吗？啊，那简直是美如诗，赛如画的啊。可到这一看，荒凉的獐子川一下打破了我的幻想。现在经常浮现在我眼前的倒是我家那巴掌大的庭院。”

日云象读一篇诘屈聱牙的课文，好容易说出这些话，竟憋出一脸汗。说到这儿，他打住了话头，察看仁孙的脸色；他又该怎样想自己呢？

“这是可以理解的。”仁孙回答着，浮现在他脸上的不再是轻蔑地嘲笑，而是内疚和羞愧的神色。日云得到鼓励，索性说了下去：“可我现在不这样想，我开始懂得了生活就象暴风雨，不然，我说不定会开小差的。这真是老实话……”

“说得对，我们的生活象暴风雨，可谓恰如其分的比喻。可是也不尽然，只要我们勇敢地投入生活的暴风雨，在那彼岸，一定会出现你所想象的美如诗、赛如画的幸福生活。我们不就是这种生活的创造者吗！”

仁孙如痴如醉地沉浸在热烈的憧憬和向往中，脸通红通红的。

“生活的创造者！”日云深有感触地重复着这句话。

他们正说着话，隔着窗户瞧见了贵男和宝玉拿着镰刀向防火线走去。今天，队里让宝玉帮厨，因为几天的繁重劳动几乎把小姑娘拖垮了。充满热情的小姑娘，不甘落后，简直使出了吃奶的劲，小手象发面团似的红肿起来，吃饭都捏不紧筷子。

可她从来没叫一声苦，喊过一声累，只是到了晚上睡觉时，才身不由已地发出痛苦的呻吟，辗转反侧，不能安寐。

“奶奶，我要奶奶！”

有时，她这样说着梦话，象寻找奶奶似地挥动着双手。秋月把宝玉拉进自己的被窝里，紧紧地抱住了。宝玉偎依在秋月温暖的怀抱里，甜甜地沉入了梦乡。秋月向仁孙反映了这种情况，决定让她留下来帮几天厨。

“小同志！”仁孙喊住了他俩。

“你叫谁呀？”两人都回了头，贵男问道。

“就叫小姑娘。”宝玉紧着往贵男背后躲，这才无可奈何地转过身来，向屋里走来。

“你上哪儿去啊？”

“出工呗。”

“谁批准的？”

“难道我是来吃闲饭的？没病没灾的，为什么非让围着锅台转？我就不听这个邪，自己跑出来的呗。”

“不听指挥，自己倒有理了？”

“你们咋的啦？我就不么，我就去工地！”

宝玉孩子气地扭着身子，就是不听话。

“那么，只好动用纪律制裁罗。”

“随便，给我个警告处分，我还是要上工。”

这时秋月咋咋呼呼地闯进屋里，一把拽住宝玉。

“逃兵给个警告就完啦？我早就料到这一着，一直盯了你一头晌，哪晓得象泥鳅溜啦！”

听着秋月的数落，宝玉本来咕嘟着的小嘴，越发翘起来了。贵男在外面等不及，紧着给宝玉递眼色。

“哈，挑唆姑娘的罪犯原来在那儿啊！”仁孙见这模样，

喊了一声，宝玉更炸了，贵男却吐了吐舌头，跑了。

“小伙子跑了，自个可别再跑了，嗯。”听到仁孙的话，宝玉一跺脚。

“来，跟我回去。”秋月抢下镰刀，拽着宝玉的胳膊，往外拉。

“我不吗，看我还跑不跑！”

“这回跑不掉了，这鬼丫头。”

她们拉拉扯扯地走出了门。仁孙正要起身出去，日云跟着站了起来。

“你上哪儿？”

“躺着尽胡思乱想。”

“那也得歇过今天啊。”

“那样没病也得泡病啦。”

日云不管不顾地跟了出去。这时外头传来永俊豪爽的笑声：

“嘀嘀，勾引哪家闺女，碰了一鼻子灰了？”

“看你，瘸着腿还要上哪儿？”

贵男向一瘸一拐地走向工地的永俊挥动着小拳头。仁孙看到这一情景，无能为力地摊起双手。永俊因为昨天被砍伤，支撑不住，队里让他休息。仁孙为了说服他休息，整整费了半天口舌，可他又……

“真是，都是些指东就向西，硬拧着劲的货色。”

仁孙嘴里这样骂着，心中却涌满了一股不可名状的热辣辣的东西。仁孙豁出来让大夫刮鼻子，领着他们走向防火线。

1958年4月（金莲兰　译）


林元春

一九三七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六〇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作协延边分会会员，现在吉林省延边专业创作员。著有短篇小说集《彩霞》（一九八〇年，朝文）、文艺论著《音乐知识》（一九八一年，朝文，合著），还有多幕剧、评论、歌词等，短篇小说《彩霞》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彩　霞

林元春

一

傍晚的云霞，沁饱了早春温甜的气息，轻舒柔臂地拥抱着劳碌了一天的大地，把一朵朵笑靥绽放在山顶的时候，从山岗蟠松林那条小径的顶端上，出现了一个三十多岁的年轻人。他就是松林沟生产队的饲养员金在权。要在平时，象今天赶了这样三十来里的路程，在他来说根本不算啥，而且也从没有个中途歇脚缓气的时候，可他刚翻上鹰嘴峰巅，却不急于下山，而是习惯地停住脚步，用手摩挲着身边一条牛的脊背，一边眺望起沉浸在绚烂霞光中的村庄来。

柳树沟静悄悄的，象是在怡然入睡；山涧的溪水，一边喁喁地细声交谈着永远扯不完的话题，一边擦着南石川的边缘淌过；鹰嘴峰群，屏风矗立，毗连相接，伸展而去……故乡大地的每一山，每一水，无不使金在权的心胸为之豁然，兴奋起来。

“粉碎了‘四人帮’，迎来了第一个春天，可到了抻开筋骨，痛痛快快干一场的时候了！”

他在心里喃喃着，用遒劲的手，卷了一颗烟含在嘴里，迈着与他魁梧的身材不相吻合的急步，跟随着那头叫“锥犄角”的牛下了山。

“嘿嘿，就这么回去，当家的还不又得和我炸翻天？”

倏地，他脸上掠过一丝淡淡的苦笑，不自觉地把手伸过胯骨去摸摸系在腰后的一个小包。原来，今天从一早起，妻子就絮絮叨叨地和他讲，他那小舅子，眼看就要办喜事了，得抓紧做套结婚衣服送礼；待他要出门了，妻子还生怕他没记住，一个劲儿地向他叮嘱说，趁今天去公社，务必买块缘纶衣料，再到服装店裁好了带回来，千万别忘了。可这么重要的事情，谁想竟叫他给吹了风，没办成，你想回去妻子还能跟他有个好？更何况，妻子还是个心性要强的人，就是平常偶尔看见谁穿了件款式新颖怪招人眼的衣裳，她也暗暗地在心里不是味，想方设法也要照着来一件，尽管家里也不是没穿的。

他刚迈进院，还没等他喘喘气，迎头就撞上从屋里冲出来的一声妻子那尖亮的嗓门：“兔崽子也和你那笨爹一样，怎么就这么死心眼！”

“那非让我同意您的意见才对哩是不？”

“唉！黄豆地里就别想长出南瓜来！我说傻丫头，往后要随随你妈，别净跟你爹学呆脑子开不得半点窍！”

女儿英爱那脆亮亮的声音，在妻子扬高而显得有些嘶哑的嗓门威压下，終于悄声敛气了。

在权无须再听，也十有八九猜到了这究竟又是为的哪一出。

“哎，我说，天都快黑了，你那嘴巴也该歇歇了。”

“你怎才回来？”

“……”

“衣料买了没有？”

在权从身上解下小包搁在一旁，不回话，先摸开了烟包。妻子抿嘴一乐，也不顾正在刷洗碗筷，两手忙在围裙上擦了擦，就动手解起了小包。可打开小包一看，闪进眼里的净是一堆青霉素、链霉素之类牛用的药品。别说是缘纶衣料，就连布头线脑的也不见一星半点呀！她登时急眼了：

“衣料呢？”

“没买。”

“啊！没买！”

“……”

“是没买着，还是你根本就没买？”

“……”

“哎呀！你倒是说话呀，到底是咋回事？”

在权原本就话语不多，嘴头不灵，一看妻子这个来势，就知道火候不对，干脆把两个厚嘴唇一闭紧，独自抽开了烟，不理她。

“唉，我才叫笨的结实哩！这么要紧的事当初怎么就托给了你这么个缺根脑瓜筋的人？自家的话扔到脑后不管，队里的事你白搭上吃喝还嫌没跑折了腿，活活个憨呆……”

在权的妻子一旦惹搧了肝火，什么也别想挡住她，梆梆硬

的话头子，噼哩叭啦地就往外砸。她刚说到这儿，许是意识到把“憨呆货”这样的骂词加到丈夫身上，实在是太过了分点，咕嘟一口唾沫，强把后头那个字咽回肚里算是没说出来，而代之以狠瞪了丈夫一眼。丈夫脸上淡淡的，并没啥反应，不由得她心中就又一翻个儿，越发断定了自己开初的猜想，那压抑着的火苗子忽地一下便窜出老高来，再也顾不得个话好话歹，石头蛋子们的话头子裹着浓烟迸着火星地往外掼出来：

“噢，闹半天，在你眼里人还没条牛重要哇？你牛屎牛尿成天抹一身，可结果怎么样？还不是到头来挨骂就算是你的大造化！”

“……”

“你怎么哑巴了，你倒是说话呀！”

见丈夫在灶地上，一副平稳端坐的架势，一句话也不说，只管抽烟。这种带搭不理的样子更是激起她心中的一团火，胸脯子好象快要胀开了；哪怕是丈夫也冲她嚷几句，然后两人脸红筋涨地吵一通，恐怕也比现在这种干憋火的滋味要好受些。无奈在权就是不接茬儿，妻子发火归发火，他却始终闷着脸抽烟不理她。而且过了没一会儿，竟若无其事地站起身，开开门，走出去了。

“晚饭，你就到生产队去要着吃吧！”

在权刚出门，只听背后又紧追来一句。可怪了，虽说这一声还是气势汹汹的，调门也蛮高，可听得出来，那音腔里带出点虚声哩。

“没晚饭？嘻嘻嘻。瞅着吧，一会不把晚饭盛在饭盒子里，亲自送到饲养室里来才怪哩。”

十分清楚妻子脾气的在权，这样心里嘀咕两句，加快脚步向他一心牵挂着的饲养室走去。

在权的妻子叫今实，她出嫁到松林沟以前，是河来平川上的姑娘。那会儿，她还是头一回跟着在权出现在松林沟的时候，可把这一条沟的人给轰动了。也难怪，想想吧，山沟里一个烧木头秤子的毛头小伙子，娶上了平川大地势上长大的姑娘，委实是件稀罕事嘛！要说这位平川姑娘，干起活来可真是没说的。手脚勤，耐得苦，而且农活上没一样她不拿得起放得下。初来乍到，人看上去也挺温顺，遇到一般的事情，从不爱开口，总愿随人家，尤其是对憨厚老实的丈夫，她更是柔顺体贴，不要说顶嘴还舌的了，说话时都把声音压低了。后来，随着他们的头生女儿英爱降生，她说话的声量可就比以前拔高了几度，而且开始处处履行起在这个家庭里“当家做主”的义务来；等到他们又有了滚圆白嫩的胖小子后，对丈夫的常不理家，她就时常挂在嘴边唠叨个不停了，而且作为一个主妇，这时她已完全高踞在这个家庭的主宰地位，开始毫不含糊地把各种家务活计支派给丈夫，使他在家里难得片刻的闲暇。但是，只要一跨出了家门，她又很会维护丈夫的尊严，从不当面和他过不去；并且谁要是敢对丈夫有所贬低或轻慢，你就瞧她的那张嘴巴，准得给你上辣的，末了还叫你吃不了兜着走。以后，她的脾气就更有了发展，谁要是一旦惹恼了她，不管你是生产队干部还是长辈的，她不和你扯开喉咙大吵一顿就不算完。

今天也是，为了一份的工分，她和生产组长就脸红脖子粗地争吵了一场，而赶在火头上，今天偏偏又未能完成她所交付的“重要使命”，怎能叫她心里不发火呢？

俗话说，人善得人欺，牛善得人役，握锄杆子的庄稼人嘛，头一条，得受得苦，耐得劳，第二条，舌头底下能压人，只有这样，才能不遭别人欺负和吃哑巴亏，也只有这样，才能把自己的小日子扑腾起来。几年来，这已经成了今实信守不渝

的一个信条，一项原则。

有线广播已经结束好一阵儿了，可还不见丈夫来家吃饭。时间长了，锅里熬的菜汤就凉下来，她便往灶洞里再塞几根秤子，往锅里添点水，让菜汤重新开起来。这样反复了不知多少次，可还不见丈夫的影儿。开头，她本想叫英爱去唤爸爸来吃饭，可又一想，怕这样做了，丈夫会以为是她这头先软了，就没吭声。后来，看天色越来越晚，俩孩子也早已睡下，发出甜甜的鼾声，心痛丈夫的心情顶得她再也坐不住了，就急急忙忙地把饭和汤盛在碗里，用小包袱皮一包，便奔出家门。

来到饲养室，推开门，今实一眼就看见丈夫搭着两条腿，坐在煮饲料的锅台上，和刚才在家里那样，闷着脸默默地抽着烟。

不知怎么，她发觉丈夫脸上的神情此时与往常有些异样，不管是宽阔的额角，端正的鼻梁，深沉明亮、双眼皮的眼睛，与结实高大的身材恰成映衬扫帚眉，一旦关闭，似乎就难得再启的厚嘴唇，此时都被一层浓重的阴云笼罩着，不知是因为刚才的事情在生气，还是心中被什么忧愁所困扰。本来，临出家门时，今实还在想着见了丈夫先给他一句硬的："吃饭还得让人侍候！"可当看到丈夫那消瘦的面颊，和覆盖在那上面的忧郁表情时，刚到嘴边的话不知怎么又被她换成了另一句：

"哎！瞧你这个人，都啥时候了还不吃晚饭，就不知道饿？"

"我还不想吃。"

"不想吃也不行啊，人凭饭支着。饭给你拿来了，趁热快吃了吧。"

"等会儿再说吧。"

在权跳下锅台，一边往灶洞里塞上几根秤子，一边心不在

焉地说。

“又有啥事啦，饭都不想吃？”

“……”

“就是有啥事儿，你说出来才好叫人明白不是？”

看到丈夫又象个闷葫芦似的扎住了嘴，今实不禁气又上来了，但她还是耐住性子，压抑着火气轻声地问：

“‘蝴蝶鼻’到现在还没回来？”

“今儿谁使唤它了？”

“永哲赶着它去公社碾米去了。”

“嗨，闹半天，我还真当是出了什么大事哪！”

听到丈夫的回答，今实感到又好气又好笑，马上抢白地说：

“说你心眼儿死还有错？今天要是去公社碾米的人多，他排不上号，可不就得晚回来么？你总不能让他光把粮口袋撂在那，先把牛给你拉回来吧？”

“说这种话，亏你还是松林沟的人！”

今实说这几句话不要紧，不想在权忽地一下变了脸，紧接她的话音，语气严厉地质问她一句，不知心里多生气，两片厚厚的嘴唇也哆嗦起来，眼睛里直向她射出两道逼人的光。今实一下着慌了，她万没料到，自己几句话，竟惹起丈夫向她发这么大的火，这尚不说，平常对她的话并不认真往耳朵里送的丈夫，今天这还是破天荒第一次和她作如此严厉的计较。她的心止不住地怦怦发跳，赶忙惴惴不安地低下了头。不过话说回来，要是换了一种场合，哪怕是象英爱这样的孩子在场的话，恐怕也不会就这样轻易地俯首就软的。

正在这时，只听哞儿地一声从牛圈里传来小牛犊的叫唤声。常言道，母牛恋犊回圈如飞，犊儿盼母隔山知回。听到牛

犊的叫声，在权霍地一转身，推开门冲了出去。

不一会儿，就听院里传来牛车停住时的吱呕声。

只见牛车高高的粮袋子上，坐着头捂皮帽，两手揣袖的饲养员永哲。在权一大步跨过去，揪住他的后脖领象搬粮口袋似地把他揪下车，焦雷炸耳般地大吼一句：

“你小子算哪号的饲养员？”

永哲路上喝了点酒，回来时顶不住酒劲，在车上迷糊了一觉。这会儿虽然被弄下车却还没有完全醒过腔来，一时直怔怔地站在那儿，闹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儿。

“我问你还象个饲养员不！把还挂着犊儿的母牛拉走，看这是啥时候了才回来？再说粮口袋就够沉的了，你这一大砣子还往上压，心就不疼？”

闻到从永哲口里喷出来的酒气，在权更是火冒三丈了，他哗啦哗啦给牛解了套，一边威胁地在永哲鼻头前晃动着牛缰绳说：

“这么冷的天，你自己坐在屋子里热酒喝着，倒挺美，哪管牛扔在寒地里肚皮饿得直贴脊梁骨！可怜是哑巴牲口，怎么赖待了也得受着。你等着，看我不替它们给出出这口怨气。”

在权卸了牛车，一边用手给牛湿漉漉的背脊上擦着汗，禁不住心疼地说：

“现在是啥时候？‘四人帮’倒台了，好时候到底给咱们盼回来了，可你，这象话吗！”

“牛也不是泥捏的，真是，坐坐车也值得这样大惊小怪。”

“还犟嘴！你一个饲养员说这话不愧得慌？哪象个松林沟的人！”

在权手摸着牛深深凹陷进去的肚皮，好象再不容他耽搁

时间似的，丢开永哲，牵起“蝴蝶鼻”的缰绳就进了牛圈。

今实在一旁看着这情景，心里急得象火烧。要是换了别人也罢了，可丈夫他怎好把永哲这样凶煞神似地剋一顿！平常称哥唤弟的俩人，这一下日后还不冷了脸子，掰了交情，不好相处了？真是知人难知性，和丈夫共同生活了将近十年，她还摸不透丈夫的古怪脾气。她越想越气恼丈夫的不近人情，心里直骂他是个倔木头疙瘩。

今实刚嫁到松林沟的时候，丈夫就已经是饲养员了。每当牛不爱吃草料，或是得了病，今实就见丈夫没明没黑地操心忙活。自己心里疼丈夫，不知劝了他多少次，把这份苦差事撂下别干了。可丈夫每次总是笑嘻嘻的，不是说“今儿‘花斑子’下崽儿啦”，就是说“掉肉的‘纺锤角’长膘了”，这样答非所问地把话头岔开，照样辛辛苦苦地侍弄他的那些牛。因此“四人帮”在台上的那些年，丈夫被说成是“只低头拉车，不抬头看路”的人，每年的四百五十个工也给削成三百五十个。既然干不干一个样，每天上地头晃晃就给记一个工，加上有些会钻营的人，凭着一付八面玲珑的好嘴巴，光坐在屋子里工分照样拿。今实的心冷了，劲儿泄了，再也没心思给集体干活，而是一头扎在自己的小窝窝里，一个心思地顾起自己的小日子来了。可在权不这样。本来按今实的想法，只要两人熬下去，苦熬苦撑给自己干两年，不愁盖起一幢漂漂亮亮的大瓦房。然而丈夫偏偏不与她合作，反而这样开导她说：“人长嘴就得吃饭，不干地里不会自个儿长出庄稼来，工分给咱的少了，可咱给队里干活的劲可不能少出呀。”他是这样说，也是这样做的，干起活来真是不分白天黑夜，发狠地操劳。在今实眼里，丈夫的这些所言所行简直是蠢透了，傻透了，真是愚不可及。

“喂，怎么光在那儿愣着！”

被丈夫这冷丁的一嗓门，今实不由全身一颤，顿时从复杂的思绪中醒过来，抬起眼皮瞧了丈夫一眼。出乎她的意料，丈夫正以一双和善的眼睛，和从嘴角荡漾开来的柔情看着她。可今实心里却还没消火呢。

“哼，真不错呀，平日里称兄道弟的两个人，我看你们以后还怎么见面！”

“别着急，你等着瞧，和你一样明天他自己不找上门来认错才怪呢。俗话说，疼孩子不忌打呀，这样对他有好处。”

“我在为你操碎了心，往后也懒得再管了，这日子爱成什么样就让它成什么样去好了。”

今实说到这儿，愈发的心中起火，言语更加激愤地发泄道：

“哼，真不错呀，让自己老婆成天忙得顾头就顾不了脚，可你对牛呢？简直都成了你的心肝宝贝蛋了……那好，干脆咱俩就分开，各过各的吧！”

“嘀嘀，咱俩不是早就分开了么？屋里既然由你当着家，我就只好当这饲养室的家罗。”

在权故意装出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开玩笑地说：

“呵呵，今实啥时候也成了饲养员啦？”

俩人正说着，一向被人们尊敬地称呼为“老支书”的李大爷推开门走了进来。

“是您，老支书！这么晚了您还……”今实一见是李大爷，登时把刚才一脸火气压起来，笑着和他打了声招呼。

“我来看看‘锥犄角’怎样了？它开始吃草了吧，在权？”

“吃了。烧一退，就大嚼大吞地猛吃，简直不要命。”

“这回它多亏了你呀！”

“看您说的，老支书！我做的还差得远哩。”

性情仁厚的李大爷，满意地笑着点了点头，又问道：

“今天午饭你吃了没？”

“吃了呀！”

“吃了？你瞒别人可瞒不了我！今儿你去兽医站，正赶上兽医站里的人都上县里开会，就主任一个人在家。你就来回跑了六十里路，代他去趟医药公司，你说有这事没有？”

“我……”

“兽医站主任来过电话啦！告诉我，一定让我表扬表扬你。可看你这脸瘦的，我倒不想表扬你了。”

“李大爷，我……”

听了老支书的话，一向稳重的在权，不禁感到局促不安起来，脸也通红了。不自觉地又去掏烟包，卷上一颗，含在嘴里还没点上火，就又开始卷起另一颗来，手脚都有点不自在了。

直到这时，今实才霍然地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儿。她望着从不愿张扬自己的丈夫，脸上忽地一阵潮热起来，暗暗后悔自己错怪了丈夫，兄弟的结婚礼服固然重要，还能重要过已经饿了一天的丈夫的身体吗？想到这儿，她心疼得跟什么似的。

“李大爷，县里办的拖拉机司机培训班，让永哲也去吧，您看怎么样？”这时，在权似乎有意要转移开话题似的，突然这样向李大爷问道。

“嗯，好是好……”李大爷说到这儿，沉吟地顿住话头，又继续说：

“让他去，这饲养室缺人手怎么办？”

“不要紧，我一个人顶多再多费把子力气得了。”

今实真不能不怀疑自己的耳朵了。刚才丈夫还绝情断义地

把永哲骂一顿，转身的工夫又保他去学开拖拉机！她真估不透丈夫的心胸有多深了。不过她感到，丈夫的语气是真诚的，仿佛有股火热的什么东西，直从他那宽厚结实的胸脯子里往外喷涌出来，烧得她的脸更发烫了。

"夜都深了，你们也该歇着啦。在权提的这事儿，我们支部再开会商量商量。"李大爷说完，把烟锅子噙在嘴里，进牛圈看了一遭后，就离开饲养室回去了。

今实忙解开小包袱，这时饭和菜汤还微微发着些温热。

刚在游云里洗了个澡的月亮，悄悄地从窗口探进半张脸，把柔和的清光披在了这时相对饭菜而坐的夫妻身上。

二

明丽的春天，似乎比往年更性急地从鹰嘴峰顶抬起了头。经受了整个严冬煎熬的草木，簌簌地甩动着枯散的头发，张开嘴在春的气息里贪婪地做着深呼吸；搏动着许多颗纯朴心灵的柳树沟，也呈现出一派春耕前的繁忙景象。

心计象柳树沟一样深沉、心胸象南石川一样宽厚的在权，一般的事情很难牵住他的心，家务活儿更是无暇让他去分劳记挂；因此，在家里，他总要一天好几回地听到妻子责怨的唠叨声。特别是这两天，随着兄弟的婚期的逼近，她更是急三火四、怨这怨那地里里外外忙活个不停了。

春耕快到，水利工程也接近收尾，各路活计赶成团。因此，在权又一头扎在自己没完没了的活计堆里，成日的不着家了。

为了给水利工地多添把人手，在权把刚从拖拉机培训班回来的永哲也派去了。这一来，饲养室的活儿更是多得摞成

了摞儿，忙得他连喘口气的时间都没有了。加上要给春耕使役的牛抓抓膘，到时好出大力气，在权忙活得至今还没腾出手来给家里打下春柴。

俗话说，住在柴山没柴烧。现在在权家的院子里就是这样，别说码得高高的柴禾垛，就连一捆柴禾也不见呢！

这一天，吃午饭的时间过了好一阵。在权才离开饲养室朝家里走，隔得还老远，就听见一阵咚咚的劈柴声从自家的院里传出来。

“乖乖，看来今儿不是叫我吃‘爆豆子’，闹不好要给我尝尝老斧子的滋味哩。嘿嘿……”

在权猛地感到浑身的筋骨被谁抽了去，一下子松了劲，料定今天又得有一场“热闹”的。但他还是振了振精神，装出一副轻松的样子，走进院里来。

“哈，咱们英爱妈真是辛苦哇。”

“我问你，你到底还算不算是咱家的人？”

“你怎么也不怕人笑话？”

心里早就憋足了火的今实，开始爆发了。

“你要是个作客的，我也认这个头。既然不知道当男人的本分，你何苦把我领来也跟着受这份子罪？出去要干队里的活儿，回来要照顾俩崽子，还得喂猪喂鸡，末了上山打柴也得我一个娘儿们家来张罗，我怎么就不是个寡妇？叫人看了脸上还好过点儿。”

要说今实这股火，打早上她上山打柴禾时起就一直憋着了。招了这么个绝情汉，往后自己的日子还得有多少坎坎坷坷呀！今实这么一想，不由得更加伤心起来，决心今天和丈夫好好分晓分晓。

“实说吧，你是把我当成个‘吃劳金’的呀，还是老妈子？

要这样，你趁早把两个崽子领到饲养室去，这日子没法儿过！再这么拖下去，不出十年，我就是浑身铁打的身子骨，最后也得累散了架！”

今实正腾腾地大发其火，只见一头愣实的小牛犊儿哞地一声闯进院子来，挨近在权身旁，伸出小舌头怪亲热地舔着他的手。俗话说，生恩不如养情，大约不会说话的牲口也是这样，只见这头小牛犊儿，冲今实支棱起两只耳朵，瞪起一对鼓眼珠，紧贴着在权站着，好象是专来袒护自己的主人似的。

“呔！这个小畜生！你以为这儿也是牛圈哪！”

今实看到丈夫爱抚地拍着牛犊儿的脖梗，那副疼爱的样子，愈发使她肝火往上撞。她顺手捞起一根棒子奔过去，恶声恶气地轰赶起小牛犊儿。

“哎，你跟个哑巴牲口撒什么气。”

“我看都一样！都一样！”

“哎！真是比牛还犟三分哩。”

“什么？哦，是哩，你不疼老婆，疼牛崽子！你把我看得既然不如块包脚布，那你不呆在你的饲养室，还回这个家干什么？”

“可我不看见你的面，听不到你的叨叨声，叫我干活儿老走神儿怎么办？”

“谁在和你打哈哈！你就快给我走！”

去参加兄弟的婚礼，可家里的柴禾却还没有打下，心急火燎的今实，看丈夫指望不上了，只得今儿早上跑到饲养室和在权嘟囔说，要是他不给打柴，今天就给她留辆牛车，她去打。不巧，老支书一大早拉走三辆牛车，去给水利工地拉急等着用的石头，结果使今实的打算落了空。今实本来就长得结实强壮，有时干起扛扛抬抬的重活计，还专门找那些小伙儿壮汉

们搭伴摽劲干。如今一看牛车指望不上了，一赌气，离开饲养室，飞起脚步只身就上了山。

“你想想，前些年‘四人帮’折腾，水利工程一耽搁就是好几年，现在大伙儿说啥春耕前也要把它完工，我这当饲养员的，要做的事该有多少！”

“嗬！真不简单呐，怕是你真要改改生辰八字，要当个干部呐。可我就是该死的？成天糠皮柴沫沫粘我一头发，你看我现在还有个人形没有啊……你走！回你的牛圈！这辈子别回来！”

“别看你人长的粗实，可心缝窄得搁不下一根针。想想以前的松林沟，再比比现在的松林沟，人变、山变，唯独你还象块倔石头，不肯动一动。我说你呀，别总是光盯着自已的小窝，也该把集体这个大家往心里装装啦。”

“你少在我面前念这套经，我不爱听！我怎么啦？我出工偷懒耍滑啦？我白沾过队里什么好处啦？”

今实嘴巴挺硬，可脸上有点挂不住了，猛地把斧头往一截木头上一剁，扭身进了屋去。

“别看嘴象把刀子，干活儿可是没挑的。就是跟集体太掰心眼儿呀！”

在权望着她的背影，叹了口气，伸手拔下剁在木头上的斧子，拉开架子，熟练地劈起柴禾来。

不知过了多久，灶间的门呼地打开，露出今实的一张脸，刚才那上还阴云密布的，这会儿虽说还没完全开晴，可也消散多了。

“哟，今儿是怎么啦？日头真要从西山出来啦。”

“好跟你讨碗饭吃呗。”

“想的美！谁也该不着伺候谁！”

“说话可当不了饭吃。这半天，你光灌满我的耳朵，也该

填填我的肚子了吧！”

“你的饭不是在生产队里吗？找李大爷要去！”

“俗话说，大日子富了，小日子才足啊……”

“大日子、小日子的，反正自己的日子自己过，谁还能给你惦记着？”

“哎，怎么和你说！只要咱们都掏出心窝子干，还愁这日子……”

“得，又来了，我早听腻了……”

“……”

“也剩不多了，你就快进来吧。吃饭也不知道按个时辰，就是机器到时候也得浇浇油才转呀。是接着吵哇还是打离婚，吃了饭再说！”

“行，我就把这顿饭当喜糕吃，吃完了，我就把你娶到饲养室去。”

“疯话！咯咯咯。”

今实是心里搁不住烦忧的人。听到丈夫这句憨憨傻傻的玩笑话，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但马上又止住笑，斜睨一下丈夫那汗珠滚滚、热气直冒的脸，伸过手把一块毛巾递给他。

正在这当儿，只见三辆牛车拐进了在权家的院儿，车上都满载着高高的柴禾。

“这是干什么？李大爷！”

这情景一下把在权给闹愣了。早晨李大爷把这三辆牛车拉走时，不是说给水利工地拉石头吗？可现在怎么满满登登地拉着两车柴禾？

“这是春柴呀，春柴！瞧这院儿，光溜溜的象用扫帚扫过，你们能安下心去给人家办喜事？”

“哎！我自己会去打赚，早上您怎么连个信儿也没透？”

"要透了，你还能给我牛车？哈哈哈……"

性情爽朗的李大爷，说完开怀地笑了。

"这哪行！这柴禾我可不能要！您还是拉到饲养室去吧。"

"你想让大伙儿把我这把老骨头骂稀了呀！我可声明，我这可不是怕大伙撸我这支书的乌纱帽才这样啊！……呃哼！"

李大爷开着玩笑，还故意严肃地咳嗽了一嗓子。这工夫，跟在后头的永哲，也把牛车赶进院儿里，连口气也顾不得喘，就又动手解起了牢固车上柴禾的绳索。

"哎哟，老支书！这哪行啊！"

半天，今实才醒过味儿，也赶忙阻止地说。

"有啥着儿哇！要不这样，咱们在权顿顿饭都得叫你骂得灰溜溜的，咂摸不出个啥滋味，咱们心里看不过呀，呵呵。"

李大爷平常就爱和今实打个趣、逗个乐，这时又就茬和她开起玩笑来。

要搁往常，今实才不想"老实"呢，说啥也要还报两句。可这时，她感到有团热辣辣的东西堵在嗓子眼，半天竟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水利工地上的活儿有多重，她比谁心里都清楚。可眼前这两个人，不顾干了一天活儿的乏累，回来的路上又给她打来这么多的柴禾，她感动得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了。

"永哲！"

在权叫了一声，急步走过去一把抱住正满头大汗地卸车的永哲。

"在权哥，那天您把我撸一顿，我服气啦。您还生我的气吗？"

"嗯，那天我没用牛缰绳打你屁股，算便宜了你。"

在权充满感情地望着他，手却在他高高的鼻头上按了一

下。

“永哲，干嘛象个刚过门儿的新媳妇似的，那么老实！就不会象头犍子似的用头把你这个没情没义的哥哥顶他一个仰巴叉？”

今实一旁高兴地看着他俩，嘴里却故意给俩人扇了把火。

“那我可不敢！要真顶了，今晚别说嫂子不给酒喝，就连泔水也没我一碗呀。”

“泔水？我这儿连凉水也没有。要喝酒，今天是你哥的生日，冲他要去！”

“嘿，还真叫我赶上啦！今晚这杯酒看来是喝定了。今晚我得好好敬大哥几杯。”

永哲从在权臂弯里脱开身，开始急急忙忙地给牛套车。

“永哲，你这又忙着去哪儿？”

“把牛送回饲养室，好回来放心地喝在权哥的生日酒啊！”

“没有牛车，你再醉倒了，可坐什么回去啊！”

听到在权这句玩笑话，大家都被逗得哈哈大笑起来。这朗朗的笑声，划破了高高耸立的鹰嘴峰四周的寂静，飘呀，飘呀，飘进每一户的人家，飘进每一个人的心窝里。

三

晨曦，驱散了鹰嘴峰下隐伏着的最后一块阴影，把明亮的光线洒进松林沟；伸展的水雾，舔着鹰嘴峰腰，静静地向上升浮的时候，在权和今实在家里又闹起了一场小小的矛盾。

“我问你，老丈人家最后一次婚礼，你倒是去不去？”

“谁说不去。‘锥犄角’眼看就要下崽儿了，我不是说咱

俩不能一块儿去嘛。”

“你走了，饲养室里不是还有永哲吗？”

“他进饲养室还没闻几个月的牛粪味，这样的事我哪能放心交给他。”

“哼，别人家的女婿都快把老丈人家的门槛踢烂了，你可倒好！怕连门儿都快摸不着了吧！”

今实的爹过花甲那回，丈夫就说脱不开身，而没去成。这事儿今实每回想起来，心里就老大不痛快。这回看丈夫又要有事儿的样子，心里的火一鼓一鼓的，又快有点压不住了。

今实为了表示自己作为大女儿的孝心，这两天又是喜桌上的食品啦，又是聘礼啦，忙了个不亦乐乎。她这样忙，其中也有个用意，就是想让第一回和她回娘家的丈夫在老丈人家脸上光面些，显出做大女婿的大方劲。更何况，这两天她心里熨贴得很哪。丈夫给她长了脸，瞧瞧院里垛的那堆柴禾，简直象小山似的哩。以前那些不愉快的事儿，早就被她忘得烟消云散了。另外，从这回准备的东西来看，再也用不着偷偷在心里羡慕在城里工作的弟弟和弟媳俩，她可以叫着号地进门啦。因此，她更急于和丈夫一起动身。整整一晚上，她又是熨衣服，又是把不知哪回穿过一次就一直塞在哪个角落的皮鞋翻出来擦干净，就等着一早就和丈夫上路。可丈夫说什么？不能一块去！这怎么不叫她又要冒火呢。

“再问你一句，你是去呀，还是不去？”

“当然去。让你先走一步。”

“可这么多东西你让我一个人怎么拿！”

今实霍地站起身来。

“你去哪？”

“替你到队长那去请几天假。”

“不行！”

在权看着正急忙往脚上套着胶鞋的妻子，轻声地然而口气坚决地阻止说。

“哼！在你眼里老丈人家还不和外人一样？这回要是你兄弟结婚，恐怕早就扛着抱着地催我上路了。都说，女婿对老丈人家的事，如同腊月出门揣手缩脑的，我看这话真说对了！”

“偏这么不凑巧，你叫我怎么办？当饲养员的，总不能扔下快下崽儿的母牛不管，自己去喝喜酒吧？看‘锥犄角’那样，怕是就要下了，你就一个人先走吧。”

其实今实心里何尝不明白，对一心只拴在饲养室的丈夫来说，此时想要把他和快要分娩的“锥犄角”分开，恐怕真要比登天还难。她只得打消了原来的主意，转而说：

“那你来的时候，可要替我拿着这个包袱。食品和聘礼都在里头哪。后天就是娶亲的正日子，说啥你明天一大早得赶来啊。”

今实故意留下一个包袱给丈夫拿着，心说那里头都是办喜事少不了的东西，那天你爬也得给我爬来呀。

“好，我知道了。”

“出门时的衣服，昨晚我给你熨好，搭在晾绳上了；皮鞋在桌子底下，那里头有袜子。另外……”

“我知道了。”

“另外，帽子在里屋墙上挂着；大米缸里我搁着五个鸡蛋，明儿早上路前，你把它煎着吃了……还有……”

“我知道了。”

“还有上回你过生日时喝剩下的酒，我给你放在橱柜里了。天气还挺凉的，喝几口暖暖肚子……”

今实象是把一个孩子留在家里出门似的，不放心地一样一

样交代着。

“你还有完没有完？”

“完了。再有就是明天你来时，好好把自己收拾一下，把那胡子也刮刮。当着那么多亲戚故里的面，别给我现眼丢人。”

“好啦，好啦，我都记住啦！”

急于要去饲养室的在权，一边口里连连答应着，一边开门走了出去。

“记住！明天你说啥也要坐头趟班车来啊！”

对妻子的嘱托，在权口不随心地答应着，一边加快了脚步。

今实回到娘家，亲戚们都问她为啥两口子没一起来。她实在不好意思讲是因为丈夫要给母牛接生，就含含糊糊地说，丈夫去参加了公社的一个什么紧急会，要明天才能到。说完，就赶忙脱衣挽袖地帮着娘家人一起忙活起来，生怕别人再问起。

不消说今实，所有的亲戚们也都在急切地盼望着在权的到来。可第二天一早的头班公共汽车里，却没有他走下来；中午和晚上的班车也开过去了，仍然不见他的影子。

“他这个人是怎么回事儿？到现在咋还不来！”

今实的爹怀着急切的心情，在外头候了一天女婿，未免有些生气，还把烟袋锅子在鞋底上磕得嘣嘣响。

“唉，他不是去开‘紧急会’了吗？要不是叫事儿给绊住腿，他能慢待老丈人家？”

其实，等大女婿等的比谁都心焦的今实妈，这样为女婿和闺女开脱地说。

“这个人嘴巴头实成，说来那就一定来。到这会还不来，许是又叫什么事儿给缠住了。”

今实话虽这么说，可心里急得简直象猫抓的一样。同时直

埋怨自己糊涂，不该把那个重要的包袱留给他，因而也更加怨恨丈夫：

“一口说死不能来也好！食品和聘礼都还在他那儿，这上不上下不下的，不是存心要我的好看吗？回去非得好好和他算算账！”

今实一边在心里狠狠地骂着丈夫，一边心绪不宁地开始摆酒桌。

“现在最后一趟班车也过去了吧？”

“大概过去了。这人怎么还不来？”

“你们在说谁哪？”

坐中一位客人问道。

“哦，是说我们松林沟的大女婿在权。”

“在权？是不是那个全县闻名的模范饲养员金在权？”

“是啊！模范不模范的，做了点自己该做的事儿呗。”

听到人夸自己的女婿，今实爹心里甜滋滋的，同时更急于想见到自己的女婿了。

紧接着今实爹的话尾，房间里又扬起一片对在权的赞扬声。

就在这时，灶间的门突然被打开，只见在权扛着一个包袱出现在门口。

“哎哟，你可来了！”

俗话说，看见女婿上门儿，丈母娘惊喜得绊倒猪食盆儿。最先看见女婿的今实妈，还来不及撩一下裙子，光着就迎过来，脚踩在裙边上被绊得趔趄了一下，急伸手接下在权肩上的包袱。脸上已带上几分酒意的里屋的那些人，这时也闻声望过来，顿时发出一片欢声；外屋的人，则同时站起身，边弯腰行礼边笑着和在权打着招呼。

在权有些不安，脸上一边和气地笑着，一边点头还礼、握手问候。

“我来晚了，真对不住大家。”

“看你，象是一路走着赶来的吧？”

今实爹面容端重地问，但声音里透出欣喜。

“是的！”

“哎哎，这怎么行！啧啧啧！”

“这都是啥时候了，还没吃饭怎么行哟！今实呀，还不快些摆饭桌。”

疼女婿比不过丈母娘。今实妈早就手忙脚乱地把各种吃食一一都摆在饭桌上。

但今实此时却又是另一番心情。刚才，听到大伙儿对丈夫热烈的赞扬声时，她心里别提多高兴了。并且在心里挺后悔，平时总和丈夫过不去。但她看到丈夫身上仍旧穿的在饲养室干活儿的那一身时，她的心猛地又沉下去了。见了他这种邋遢样子，亲戚们会在心里说什么呢？俗话说丈夫身上的衣，女人手中的艺。如今丈夫把她的脸给丢净啦！

“前几个月刚买来的一头母牛难产了，所以耽搁了一些时间。”

“接生还顺利吧？”

务了一辈子庄稼的今实爹，关切地问道。

“顺利。接生了一头怪壮实的小公牛。”

“好、好，只要你来了，一切就妥了！赶路一定累了，快来先喝两杯酒，吃了饭，就去好好睡一觉，明天一大早好去接新娘子呀。”

正在这时候，永哲骑着辆“飞鸽牌”自行车飞快地冲进这个办喜事儿人家的院子中，把车还没靠稳，就手里提溜着一个

小包急急忙忙地推门进了屋子。

“永哲！你怎么来啦？”

看到突然出现的永哲，在权感到有些意外，不安地忙问了一句。

“嘻嘻，想来讨杯喜酒喝呗。”

永哲这个嘻皮鬼，哪里肯放过这个开玩笑的好机会，又逗起乐来。

“那饲养室交给谁了？”

“不用担心，有老支书哩。他把这个小包交给我，直催我快跑。这一路上，我把车蹬得跟飞似的，连口气儿也没顾上喘。现在这嗓子眼儿里都冒烟了，要有米酒，快赏我一碗喝。”

永哲解开上衣钮扣，撩起衣服下摆，一边往脸上扇着，一边说。

“打倒‘四人帮’以后办的喜事儿，还能少了米酒？接着！”

不知啥时候，今实早端来一碗米酒，递给永哲说。

“还是嫂子摸我的心思呀，嘻嘻嘻。”

永哲接过酒碗，一仰脖儿，咕嘟咕嘟喝了个精光。

“嘿，真痛快！”

“永哲，到底有啥事儿？‘锥犄角’是不是出什么毛病啦？”一直忐忑不安的在权，这时忙又问了一句。

“听我说，是这么回事儿，在权哥给牛接完生，忙得连身衣裳也来不及换，就往这儿跑，叫李大爷给看见啦。他对我说，饲养室有他照料，叫我快把这身衣裳给在权哥送去，我就跑来了。”

此时，今实的心里，翻滚着一阵阵的热浪。这身合成的确

良衣裳，是自己临来时，挂在晾绳上叫丈夫出门时换穿的。如今被支书折叠的整整齐齐，特意叫永哲给送来了。队里的事，就够老支书操心的了，可连出门换穿衣裳这样的琐事，他也给挂记在心上，自己什么时候，象老支书那样关心过队里和集体的事儿？今实越想越感到愧对丈夫，忙转过身子，擦了擦眼角。

“为了我一个人，叫大家忙成这样……”

在权深深感到组织上对自己的关怀，不由得声音里也有些发哽了。

“在权哥，我跑这一趟，不光是来送衣裳的。李大爷让我告诉你，县里后天就召开‘全县农村工作会议’，让你趁这次来参加婚礼的机会，直接从这里动身去县里开会。这是车费，这是介绍信。”永哲一边往外掏着介绍信和钱，一边向在权交代着。

“什么，我们女婿要去县里开会？这真是双喜临门哪！”

今实爹的这句话，给本来就热烈的气氛，又加了一把火，一时间，啧啧的赞叹声，又从这里那里飞出来。

“今实呀，快摆酒桌呀！”

“哎！”

今实乐得心都要蹦出来似的。那胸膛里怦怦的跳声，是那么欢快，急促，激越。

直到现在，今实把丈夫只看作是个能吃苦肯吃亏、老实厚道的庄稼人。因此，平时她总是唠唠叨叨地埋怨丈夫脑子不开缝，不会顾家，不懂得怜惜老婆，和他过日子窝透了心。但是，她现在看自己的丈夫，好象和以前完全不一样了。个子好象比以前也更高了，胸脯子好象也比以前更宽了。在她眼里，丈夫从来也没有象现在这样精神、招人注目。

“孩子，傻愣在那儿干嘛？还不快摆桌子。”

“知道了！”

她脆脆地应一声，忙动手摆起桌子来。在权瞥一眼妻子，一把拉过永哲，按坐在自己的身旁。屋子里洋溢起一片欢声笑语。这个办喜事的人家，虽然明天才是娶亲的正日子，但从前一天起，就红红火火地欢腾起来啦。

暮春，抓紧着已剩不多的时间，忙着为树枝滋叶，为花蕾绽包，把散发着清香的温润的泥土气息，弥漫在松林沟的谷谷岔岔；就在这时候，出席“全县农村工作会议”，并授予为“模范饲养员”光荣称号的在权，回来了。他翻上鹰嘴峰巅，没有急于下山，而是习惯地停住步子，眺望起自己的故乡大地来。

山脚下，一条清流，象条绿绸子似的，从柳树沟口飘出来，荡过鹰嘴峰的山麓，静静地润湿着南石川油黑的土地；从远处清晰可见的饲养室里，传来一声悠长的牛鸣声，慢慢地在山谷里回荡开去；整个村庄，沐浴在浓艳的霞光中，彷佛是熏醉了，静静地卧在那里，轻轻地呼吸着。在权一边贪婪地望着自己可爱的山村，一边向岭下走去。

进了村，在权没回家，而是向饲养室走去。他刚推开门，顿时怔住了。只见今实脸上流着汗，正和老支书一起给牛添着饲草。那一头头的牛，好象是对这位新来的主人蛮可心似的，摇着尾巴，不时地鼓起眼睛看看今实，便又有滋有味地大口嚼吃起来；曾被今实用棒子追赶得东跑西跳的那花斑小牛犊儿和那头刚出生的小牛犊，此时站在今实身旁，用小舌头直舔她的手，还顽皮地来回忽扇着两只耳朵。

“李大爷！今实！”

一股激流涌过在权的胸膛，他情不自禁地叫了一声。

“在权！你回来啦！”

“哎呀！是你！会开完了？

“开完了！”

“李大爷，怎不见永哲？”

“领拖拉机去啦，去县里！嘿，昨儿晚来的通知！”

“真的？太好了！这下咱松林沟也要用机器种庄稼了。”

“是啊！”李大爷也激动地抓起在权的手，紧紧握着。

晚上，在权和今实一起在牛圈给牛添草时，在权篤不悄地问她一句：“你这弯弯是怎么绕过来的？”

“光你是社员，我就不是了？”今实故意板起脸说，但她脸上，却腾地一下全红了，就象天边的那片彩霞，是那样美丽、动人，微微地低下了头。

1978年（慎和范　桂楠源　译）



柳元武

一九三五年出生于黑龙江省宁安县，延边大学朝文系肄业，一九八一年在中国作协文学讲习所学习，吉林省延边专业创作员。著有中篇小说《长白少年》（一九七九年，朝文）、《林中火光》（一九八一年，朝文）和短篇小说《两亲家》、《"工作队长"》等数篇；译作有《大林和小林》、《小黑马的故事》、《永远是春天》等；《长白少年》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绸缎被子

柳元武

1

我退休了。

人一退休，总象是少了什么似地感到惆怅不已。虽说是能够欢度幸福的晚年了，但离黄泉越来越近的悲哀总会随时袭上心头。原先是不知疲倦地忙碌的人，如今被搁在一旁，总感到寂寞冷清。这可能就是人们都不愿退休的缘故吧！然而，岁月无情，年岁不饶人啊！虽说我想就是再干上一年也是好的，可是出于无奈只得退休了。不过，我刚在家闲呆了一个月，就觉得无聊透顶，难以忍受。以前工作时，总盼着星期天或节假日

能歇上一口气。而真到了每天除了睡觉就是闲玩的时候，又感到不知如何是好了。谁知老伴却因为有人作伴而高兴异常。为此，对三十五年来朝夕相处的老伴，我第一次产生了反感。可话又得说回来，假如没有老伴在身旁，我就会更加受不了啦！

从我的精力来看，就是再干上十年也不成问题。除了腿瘸，其它地方一无痛处。再说，我举起右手宣誓入党时，决心为实现共产主义献出自己最后一滴血。可如今别说是最后一滴血，就是这十年、二十年将无聊地度过，又该作何感想呢？

一个月来，我反反复复地考虑着这个问题，越想越觉得空虚寂寞。干些什么好呢？十年、二十年将是多么漫长呢？已经过去的岁月似乎只是一瞬间，而今后的日子将是以一分一秒来计算的呀！我想摆脱令人心烦地交织在心头的苦闷，去寻找度过余生的秘诀……

最终，我今天坐上了前往新兴坪的长途客车。

2

一坐上车，我就陷入了对前去探望的不老松阿巴依* 的忆念之中。

不老松阿巴依是位年过八旬的老人。所谓不老松，是新兴坪的乡亲们对宋熙俊老人的尊称。

我是在一九五二年冬天认识不老松阿巴依的。当时我是县委农村工作部的干事，到新兴坪去总结互助组的经验。

那天我去新兴坪时已近黄昏。停车站在通往新兴坪的牛车道道口。青山好似屏风般地包围着不算宽阔的新兴平原。白雪覆盖的山岭平原显得十分静谧。我刚想绕过伸展在道旁的小丘

* 阿巴依——朝鲜语，老大爷之意。

时，突然发现小丘顶上一个身穿白色短上衣的男人豁地站起身。这是一位身材高大，五十开外的老人。同时，我也发现了巍然矗立在小丘顶上的革命烈士纪念碑。

“嗽——嗽——”老人将我上下打量了一番，转过脸去呼唤跑远了的小牛犊。身子纤细的小牛犊竖起耳朵，转身跑回来。

进村以后，村长在给我安排住宿时介绍说：“这是宋阿巴依家。三个女儿都已出嫁。有个独子参了军，今年夏天接到了烈士证。几天前，他家被作为接待下乡干部的招待所了。”

我刚走进宋阿巴依家的院子，一个个头不太高的大娘就跑出屋来迎接。我走进接待客人的上房，放下简单的行李和挎包，坐在炕上揉搓酸痛的腿。大娘不知什么时候看在眼里，打了一盆热水走进来。

“看来你是太疲劳啦！从公路到咱们这里整整有三里地呢！快洗洗脚松快松快。”

我忙起身接过水盆，端着走到外屋锅台旁坐下洗脚。

大娘暗暗观察着我的举动，询问道：“你的腿瘸得厉害，是打仗负的伤吧？”大娘的脸上流露出同情的神色。

“是的。”我简短地回答。

“啥时候负的伤？你也去抗美援朝了？”

“是的。去年在二次战役中负的伤，在医院里躺了半年，不得不回到了后方。”

“能回来就不错了嘛！真吃了不少苦哇！唉，咱家炳锡就是把腿丢了，要是能回来该有多好啊！可今年夏天却接到了烈士证。他整整打了六年仗，我整整流了一夏天的泪。也不知哪来那么多的泪水！唉，儿子死了虽叫人伤心，可活着的人还得活下去啊！”

提起儿子，大娘又流下了伤心的眼泪。我真不知该如何来

安慰这位伤心的母亲。

“哎呀，都到了吃晚饭的时辰啦！一听你打仗负了伤，我就象看到了儿子一样。流了泪，我的心里就觉得好受些。咱家老头子动不动就上烈士碑那儿去放牛犊，唉——”说着，大娘起身准备晚饭。

我走进上房，歪着身子躺在没打开的行李上，不知不觉打起了瞌睡。一会儿，我被院子里传来的沉重脚步声惊醒了。一阵贼里嚓啦的胶鞋声过后，传来粗犷的声音：“又让喝酒？”

“今天来了贵客，在前方打仗负了伤回来的……”

“我已经知道啦！”

一位身材高大的老人跟在大娘身后走进屋子。正是那位在烈士碑小丘上见到过的阿巴依。我忙起身行礼。宋阿巴依稍长的脸上神色严峻，紧闭着嘴。

直到我们相对坐在饭桌旁，宋阿巴依在酒杯里斟上酒以后，这才开口：“喝吧，你是到咱家来的第一位客人。”说完，他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接着，又一气干了三杯。

不知为什么，晚饭前这么好说话的大娘，竟也悄然无声。我暗暗打量着这老两口子的脸色，匆匆吃完了晚饭。

我一吃完饭就去参加互助组组长会议，一直开到半夜才结束。等我回到宋阿巴依家，只见上房里仍亮着明晃晃的油灯，而炕上竟铺好了绸缎被子。我带来的行李被搁在箱子顶上。这是怎么回事呢？我被搞糊涂了。

这时，躺在外屋的老两口子起身，宋阿巴依开了腔：“你到这儿来一下。”

我丢不开疑惑的念头，来到外屋。不知怎么的，大娘又摆上了饭桌。

“唉，会开得那么晚，肚子该饿了吧！这老头子急得刚才

又烧了把火。”

宋阿巴依没接大娘的话茬，一声不吭地拿过酒瓶斟酒。

“阿巴依，我晚上喝不了酒。”

“就喝一杯嘛！”

我只得端起了酒杯。宋阿巴依仍象吃晚饭时那样一连干了几杯。

大娘察看着宋阿巴依微露醉意的神情，叹了口气，轻轻开了口：“你别把老头子的古怪脾气放在心上。他是看见你想起了咱家炳锡才这样的。虽说送儿子参军时就算是交给了国家，可真的……”

啊，原来是这样！我这才清楚地明白了宋阿巴依的诚挚心意。我就象在战场上失去了自己战友那样感到痛苦和激愤。

“阿巴依，我为自己活着回到后方而羞悔。我为什么不留在前方为战友十倍百倍地报仇雪恨啊……”

“咱家炳锡那小子已经狠狠地讨回了血债，死得了不起！”宋阿巴依微带醉意地沉思了一会儿，象是安慰我似地接着又说，“这小子是炮兵排长，在一次战斗中，为了救炮不幸被敌人包围。龟孙子们想活捉咱家炳锡，谁知炸药爆炸，大炮和咱炳锡，以及冲上前来的敌人，全都飞上了天。唉，叫人好不痛心哪！”

宋阿巴依一打开话匣子，话就显得多起来：“这老太婆原想叫我宽心，反而更叫人心酸。自从烈士抚恤金发下来以后，她就一个劲儿地给我打酒喝，我的心里能受得了吗？再说，她不吱声也就算了，却是一个劲儿地劝我：‘这是儿子打的酒，喝一杯吧！’这还不算，自己还先伤心得直流泪……”

“瞧你这老头子，不就是有一回嘛！流了泪，我心里才好受些，有啥办法？话又得说回来，你已经很久没喝上炳锡打

的酒……”

“行啦行啦，你就少说两句吧！”宋阿巴依瞪了老伴一眼，转过脸对我说，“对了，我只顾自已心中有事，咱还没互相认识一下呢！”

我和宋阿巴依互通姓名之后，宋阿巴依又接着说：“姜同志，再喝一杯就去歇着吧！刚才我老伴也说了，我一看见你就想起了儿子，心里难过哪！你是在农村工作部工作？”

“是的。以后您就叫我永太好了。我刚从前方回来，农村情况不摸底。”

“慢慢学呗！就是咱家那小子要活着回来，也一样啊！”宋阿巴依趁着酒劲儿，话说起来没个完，“我把独生儿子献给了国家，可又总觉得那小子仍然活着似的，好象现在就会推开门进来。我总觉得他的死是不可信的，所以就做了这条绸缎被子。虽说儿子盖不上这绸缎被子，就让你们下乡干部盖着也是好的。我把盖了这被子的下乡干部都看成亲儿子一样啊……”

我不禁朝上房铺着的绸缎被子望去。烈火般鲜红的被头，苍松般翠绿的被面，雪花般洁白的被里。

宋阿巴依心酸得说不下去。大娘用衣裙飘带擦了擦眼睛，接过话头：“在接到烈士证时，又接到了烈士抚恤金，这更叫人伤心！不过，钱么，总得花。于是，我们老两口子把这钱分成三份。对咱们朝鲜族农民来说，就是再穷，没有牛就无法活，所以先买了一头小牛犊。又一份做了这条绸缎被子。姜同志今天是头一个客人。所以嘛，这老头子就更显得心情激动！人的心真是……”

大娘没把话说完，宋阿巴依端着酒杯的手抖得厉害，又将酒杯放回桌上。

我的心里象被刀搅似地疼痛，嘴里感叹不已。那天晚上，

我躺在软乎乎的绸缎被子里，一夜没有合眼。我想起在朝鲜的某个地方粉身碎骨的这位战友，决心不惜一切地加倍努力工作。

3

从那以后，我凡下乡去新兴坪，再也不带行李了。后来我又将春兴乡作为下乡的点，每年都要上新兴坪去几次，在宋阿巴依家食宿，并且总能盖上绸缎被子。

日久天长，洁白的被里渐渐磨破，被面也褪了色。是啊，这些年来，有多少下乡干部曾盖过这条绸缎被子呀！

一九五九年的冬天，我再去新兴坪时，绸缎被子已打上了补丁。那时我已经是县农村工作部副部长了。我收到下乡干部在新兴坪深耕问题上搞强迫命令的上告信。为了搞清事情缘由，我前去新兴坪。我象平时那样，在挎包里装上一瓶二锅头，来到宋阿巴依家。

那时，人们已把宋阿巴依叫做不老松阿巴依了。在酝酿成立农业合作社时，宋阿巴依牵着四牙口的大黄牛来到建社筹委会，痛快地说："请收下这头黄牛吧！咱们拿起刀枪，流血牺牲，还不是为了迎接社会主义吗？我把儿子都献给了国家，还怜惜一头牛吗？"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农民们原先将牛、牛车，以及其他农具都视作心头肉，轻易不愿脱手。在宋阿巴依的鼓动下，都争先恐后地入了社。合作社成立以后，大家又一致公推宋阿巴依担任饲养员。他赤诚忠心，呕心沥血地养牛，接连被评为县劳动模范、烈军属模范。

那天吃晚饭时，当我拿出二锅头，却见宋阿巴依的神色非常冷峻。这几年来，他的头发已经花白，深深的皱纹舒展到两

烦。要在以前，没等我把酒斟满，他早已不是说“哈哈，瞧你又买酒！既然是一家人，就不用客气嘛！来，那就喝上一杯”，就是说“不管怎么说，真得谢谢你啦！说实在的，今天我还正有些馋酒，刚想叫老太婆去打呢！哈哈……”。可今天，他冷峻的脸上却见不到一丝笑纹。

我摸不清宋阿巴依是怎么回事，举酒相劝：“阿巴依，大冷天干了一天活儿，喝杯酒暖暖身子吧！近来您老还好吗？”

宋阿巴依竟不作回答，紧闭着大嘴，看了我好一会儿，叹了一口气，端起酒杯一饮而尽，接着一气又是两杯落肚。就和我第一次见到宋阿巴依那天晚上的气氛完全一样。所不同的是，那天晚上他的神情因悲痛而显得冷淡，而今天晚上却是因气愤而显得冷峻。

宋阿巴依三杯落肚，才微带醉意地开了腔：“今后如逢歉年，你不用再打酒来。你不是农村工作部副部长吗？你身上系着全县三十万张嘴哪！把农活儿搞得一团糟，还有心思喝酒？”

我喝的两杯酒顿时醒了个一干二净：“这，虽说我们在领导上出了些差错，不过，霜下得比往年早也是事实嘛！”

我话音未落，宋阿巴依将端着的酒杯往桌上一放：“你这叫什么话？咱要播中熟种，为啥非让播晚熟种呢？如果依了我们，还能象现在这样颗粒无收？一整就是‘保守’、‘白旗’，胡来一气！全县都成了这副样子，你们领导干部吃饭能咽得下去吗？”

宋阿巴依这一连串责问弄得一旁的大娘十分过意不去。她摇了摇宋阿巴依的腿，责怪地说：“瞧你这老糊涂！姜同志不还记得打酒来嘛，你还是快喝酒吧！上级哪会故意让这么干呢，还不是想把庄稼种好嘛！”

“你给我走开。”宋阿巴依生气地推开大娘，“想把庄稼种好？就拿这几天的所作所为来看吧，那是想把庄稼种好吗？是的，无论是水田还是旱地，翻得深些当然是对的。可非让深翻三尺，那不是胡来又是什么呢？我问你，把生土翻上来，还能叫稻子成熟？再说，灌水以后，牛一踩就把脚陷进去老深，又咋耙地呢？还胡吹啥垧产十万斤粮食，这连三岁的小孩都哄不了。纯粹是胡说八道！我问你，社员们在这寒冷的冬天里只能勉强吃粥糊口，却让他们整天去挥镐刨土，你就不觉得心疼？这次你要不干个明白，以后就别再进这个门了！”

说老实话，当时我正被指责为“白旗”呢！虽说我对宋阿巴依的批评深抱同感，却又不能予以支持。我在新兴坪逗留了几天，悄悄地把大搞深耕的劳力转移到园田化的劳动中去。

就在我离开村子的那天晚上，宋阿巴依的脸上才露出满意的神色，拿出喝剩的那瓶酒，称赞地对我说：“对，工作就得这么干！打掉那些零碎的小田埂，将水田改成平平整整、四四方方的田块，这做得对！前两天的事情你可别往心里去。”

这就是宋阿巴依独有的爱憎！这样的爱憎难道只有我才感受到了吗？不，凡曾到新兴坪去过的下乡干部无一不感受到这股火热的情意。

可谁能料到，十三年后我竟会遭到意外的冷遇。不过，这也可以认为是严厉的宋阿巴依对我的又一次教诲，是他老人家火热的情意。

那是一九七二年的春天，说起来也算是一种幸运吧！我被从五七干校召回，并被任命为农村工作组副组长。说老实话，当时我对这一“关怀”简直是感激万分，恨不得把自己的一切精力都投入到工作中去。我刚上任没几天，就从新兴坪传来了四月下旬插稻秧的稀罕消息。据公社党委书记的报告所称，这

是农村中史无前例的一大革命。历来被视作保守派的我，抱着这次决不在“新生事物”面前动摇后退的念头，第二天就动身下乡了。

等我来到新兴坪，才得知插“四月秧”已经开始四天了。我没有进村，背着挎包先来到水田。只见二十来名青年在田头烧起一堆火，围坐在那里倾听着什么。原来是公社党委张书记正在念报。

他一看见我，更加兴致勃勃地挥动着报纸，激动地说了起来：“您瞧瞧，咱们新兴坪插秧革命的事迹都上了报啦！还是头版头条新闻哪！赞扬咱们这是人定胜天的一大创举呢！……来吧，青年们，再插上一气儿吧！”说完，脚穿齐膝高的水靴，带头跳进水田。有一两个小腿冻得通红的青年跟在他身后下了水田。

我看在眼里，情不自禁地觉得心里一阵发冷。如此幼嫩的小苗能在这冰凉的水里成活吗？不过，此时此刻，我也不得不卷起裤腿下到田里。水实在太凉，冰冷的寒气一直透到骨髓里头。不仅如此，我心里更是冷得发麻。这哪是插秧，简直就是令人可笑的儿戏！但我却又无可奈何，稍一表示怀疑，“反对新生事物”的可怕帽子就会接踵飞来。我只感到这次真不该到新兴坪来。

好不容易捱到傍晚，我来到宋阿巴依家。大娘高兴异常，嘴里还直唠叨，以为再也见不到我了。可宋阿巴依刚露出一点儿欣慰的神色，马上又紧闭起嘴巴。只见他老人家胡须已添上了白色，腰也开始有些弯驼。我立刻就明白宋阿巴依为啥会采取这样的态度了。大娘见我经历了一番折磨，总算是平安无事，十分高兴，忙着刮尽米缸底里的一点米，要给我重新做饭。

可宋阿巴依却大声斥责老伴："算啦，也该让人知道知道咱们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嘛！"

在令人难堪的沉默气氛中，我们相对无言地坐到饭桌旁。晚餐是放了几片菜片熬成的苞米糊糊。我没敢掏出带来的酒瓶，只顾低头喝苞米糊糊。

果然不出所料，刚一放下碗筷，宋阿巴依就直截了当地开了腔："今天你插了秧，该明白了吧？压根儿就是胡闹嘛！还说啥'四月秧'，这冰水里头能活吗？什么大寨呀，梯田呀，胡整一气儿，这几年连粥都喝不上口啦！我真觉得咱家那小子死得太不值得！"他哆嗦着花白胡子，牙齿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哼了一声，起身走出家门。

我一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起身进里屋躺下。我也不想去找生产队干部唠唠。我满心烦恼，翻来覆去地折腾。夜越来越深。初春天，屋里凉飕飕的。我越躺越冷，不禁想起了绸缎被子。我朝箱子顶上望去，只见绸缎被子已用塑料布包得严严实实的。大娘始终没有进屋来铺被褥。我浑身发冷，没脱衣服，蜷缩着身子躺在那里。当我正睡得迷迷糊糊时，大概是宋阿巴依回来了，外屋传来唧唧咕咕的说话声。

"我说老头子哇，他和其他人不一样嘛……"

"不行，定了的事情岂能更改！谁都不能盖这被子！炳锡要在九泉之下知道了也会痛哭的。只有懂得老百姓心意的才象个人嘛！"

"哎哟，瞧你这老顽固……"

过了一会儿，横推门被轻轻拉开，一条旧被子盖在了我身上。我虽说已经是五十开外的人，但那天晚上，却将泪水一遍又一遍地吞进了肚子。

翌日，我作了将秧苗培育以后再插的指示，并把带来的二

锅头酒瓶悄悄放在大娘家碗柜里，然后回到县里。可就因为这件事情，没过几天我就被赶到农村去插队落户了。

4

从那以后的六年时间里，我一次都没能遇见过宋阿巴依。虽然我被赶到了穷乡僻壤，但只要一想起宋阿巴依，就会感到腰板硬实，欲将自己所在的村子搞上去的热情就会如同烈火般地旺盛。出于人的良心，出于共产党员对人民的义务，在任何政治压力面前，在任何艰苦劳动中间，我从没有后退过半步。

终于，“四人帮”倒台了。一九七七年春天，我又回到县里，担任了县委农村工作部部长。虽说我很想马上去看看宋阿巴依，可是拨乱反正，落实政策的事情实在太多，始终没能脱出身子来。我无时无刻不在思念着宋阿巴依。宋阿巴依如今还健在吗？我已经是五十八的人了，他老人家该是七十七啦！

我直到第二年秋天，才有了去新兴坪的机会。令人感到欣慰的是，宋阿巴依老两口子都还健在。虽说老人的腰背已经很明显地弯曲，双眼昏暗，但是作为年近八旬高龄的老人来说，仍是十分矍铄的。宋阿巴依老两口子见了我，紧抓住我的手不放。

“啃，你的头发也已经白啦！唉，岁月不饶人呀！快，快进屋。我说老太婆，别一个劲儿地擦眼泪啦！快去烧点儿热水，让老姜同志烫烫脚。”

“哟，老头子，瞧你这霸道劲！让我也握握老姜同志的手嘛！这可是大难不死又重逢呀！”

进屋以后，宋阿巴依老两口子仍抓住我手不放。

“我说，你为我吃了不少苦头，我都听说了。也不是你干

的事情，反而让我老挑毛病……我拖着这条行动不便的伤腿，咋能干农活儿哟！唉，一想起这些就叫人透不过气来……”说着说着，宋阿巴依也留下了眼泪。

对我来说，这是头一次看到宋阿巴依落泪。滚烫的泪水流出他的眼眶，沿着满脸皱纹，聚集到雪白的胡须尖上，又跌落在我的手背上。

“阿巴依，瞧您老说的，当时，要不纠正插‘四月秧’的做法，将会成为我一生的憾事，更不用说再有脸来见您老人家啦！”

“嗯，这话不错。你能这么想，真叫我打心眼里感激。现在咱们农民又有了活路啦！政策又对头了嘛！村前水田里的水稻金黄一片，想必你已经看到了吧！老姜哇，上次你留下的酒，我可是喝了个痛快！每当心里闷得慌，我就喝上一口。哎，这次又带酒了吗？”

吃过晚饭，我们互相把这些年月里所经历的生活一直唠到深夜。大娘催了好几次，我们才准备睡觉。大娘把包得严严实实的绸缎被子从箱子顶上拿下来。

“这被子已有十年没用啦！咱家不干招待所了嘛！或者有客人上咱们家来住宿，也没让盖这被子。这可不是普通被子哟！”大娘说着，打开了塑料包皮。

虽说被子已经褪色，可是鲜红的被头和翠绿的被面看上去仍和过去一样，只是散发出一阵幽幽的陈霉味。大娘拿起了被子。啊，叫人大吃一惊的是，叠得方方正正的被面竟然一片一片地飘落下来！我们三人目瞪口呆，大为惊讶！打开被子一看，被里也同样按照叠线一片一片沤烂了。大娘真是沮丧万分。不过，宋阿巴依却没有半点儿责怪老伴的意思。那天晚上，我仍然盖着宋阿巴依家的旧被子。

第二天，我在地里转了整整一天，晚上才回到宋阿巴依

家。只见大娘戴着花镜，坐在那里缝一条新的绸缎被子。在透过窗棂的夕阳照射下，鲜红的被头似烈火熊熊，翠绿的被面如雪中苍松。宋阿巴依坐在老伴身旁，虽说帮不上手，却是摸东摸西地忙个不停。

"怎么又缝新被子？"我心想，宋阿巴依家靠国家补助和生产队帮助生活，这是干什么呢？

宋阿巴依捋着雪白的胡须，说："我以前不是跟你说起过吗？烈士抚恤金发下来后，我把它分成了三份。一份买了头小牛犊，另一份做了条绸缎被子。还剩一份……"他嗓子眼突然象是被什么堵住了似的，没能把话说完。只见他喉结上下滚动，仿佛把眼泪吞进了肚里。

大娘停下手中的针线活儿，接过宋阿巴依的话头："剩下一份留作了棺材钱，说是要舒舒坦坦地安睡在儿子给盖的房子里……"大娘也哽咽着说不下去了。老两口子的眼泪成串地滚落下来。

那天晚上，我又是第一个盖上了新的绸缎被子，又是一夜没合眼。

从第二天起，宋阿巴依家重新成了新兴坪下乡干部招待所。

5

我沉浸在沉重的回忆中，甚至忘了长途客车已经到新兴坪车站，直到售票员提醒之后，我才急急忙忙地下了车。

八月的田野正是成熟的时节，白色的稻花铺满水田，狗尾巴似的谷穗耷拉着沉甸甸的脑袋，火红的苞米须在轻风中摇曳。一派丰收的景象赫然映入眼帘。只有在烟秆长得一人高的黄烟

地里不时隐现出人影。被屏风般的青山包围着的新兴坪，显得十分幽雅和恬静。

我瘸着腿缓缓而行。渗透着农民汗水的大自然果然给农民带来了恩惠。要在年轻时，我真想哼上它一首曲子。现在不知是人老了还是咋的，只是喜欢多看上几眼。我沿着环绕着新兴坪村的山路径直走去。放眼能望见松木葱郁的小山丘。原先的幼松现在都已长大成林。翠绿的松林间能看到白色的革命烈士纪念碑。红五星如同红花在绿叶中间闪烁着光芒。这样的纪念碑在延边任何村庄几乎都能见到。我想到松林里去凉快凉快，移步朝小山丘走去。

谁知在烈士纪念碑旁边多了一个以前没有见过的墓碑。那是块什么样的碑石呢？我抱着这充满好奇的念头，一瘸一拐地加快了步子。谁知那块墓碑竟然慢慢地站起了身子。哦，原来那是胡须雪白雪白的宋阿巴依。白色的麻布上衣外面套着黑色的坎肩儿。宋阿巴依认出我以后，用手扶住纪念碑，努力要把弯驼的腰背挺直。

“阿巴依，您老好吗？”我走上山丘，亲切地致以问候。

宋阿巴依紧紧抓住我的手，非常高兴的说：“你到底来啦！快过来，这儿凉快。”他昏暗的眼睛里闪动着晶莹的泪花。

我们肩挨着肩坐在凉爽的树荫下，抽上了烟。

“你的腿看来比以前瘸得更厉害啦！你是下来检查工作的吗？今年的庄稼长势好于往年哪！”

“确实不错！我一是来散散心，二是来看看您老人家。”

“怎么，你病了？”

“我已年过六十，退休啦！”

“哦，退休？”宋阿巴依大感意外，瞪大了昏暗的眼睛，“这日子过得可真快啊！年轻轻的小伙子也已经年过六十？人一不干工作就会感到闷得慌哪！”

“我就是为这个才来的。剩下的日子该怎么过，我很想听听您老人家的教诲呢！”

“瞧你说的，我懂些啥！”

“您是一棵长年不老的不老松！”

“你真是的，太过奖啦！现在，里头都空啦！”说着，宋阿巴依还摇了摇雪白的胡须。他用干瘪的手深情地抚摸着烈士纪念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我身子骨早已空啦，都已八十了嘛！活得够年头啦，无事儿可干啦！所以我就经常来这儿摸摸纪念碑。是啊，真是老糊涂啦，我现在就象是在抚摸咱家炳锡那小子一样啊！”

我心头一热，只觉得鼻子一阵发酸，忙把视线避开宋阿巴依的脸庞。虽说是一霎间的沉默，却叫人难以忍受。我轻轻地岔开话题：“大娘还好吗？”

“去啦！就剩下我一个孤老头子啦！”宋阿巴依抖动着雪白的胡须。

“什么？什么时候去世的？是生了什么病吗？”我做梦也不会想到，去年夏天我还曾见到过的矍铄的大娘竟然已经离世而去了。

“就这样去啦，一个月以前……。没得啥病，到岁数了嘛！原先说好咱老头子老太婆一起离开人世，可人的事情哪能都那么随心啊！”宋阿巴依沉浸在哀伤中，两眼无神地呆坐在那里。

我心里感到万分绞痛：“她老人家活在世上时没能来看望，真叫人难过。大娘的墓地在哪儿？让我去敬上一杯酒也是好

的啊！”

“不用难过啦，生产队把葬礼操持得挺好的。你的心意我领啦！以后我带你去看看就是了。哦，对啦，你刚才说干啥来了？以后的日子怎么过才好？我现在就要搬到老闺女那儿去住啦！我这就是想和你见上一面才走。”

“和我？可我……”我羞愧交集地语塞了。

“是我想再见你一面，把那条绸缎被子送给你。”

“啊？！”

“那条被子对我来说，已经没啥用处啦！把被子给谁好呢？我想了半天想到了你。我想，咱们新兴坪的人如到县里去，就请你让他们住在你家里吧！当然，以前也没少打扰你们家。我只是想让你多听听咱们农民的话。没有老百姓，就没有干部，没有国家啊！”

我情不自禁地紧紧握住宋阿巴依的双手。我退休了，但应该为老百姓去做的事情是无穷无尽的啊！

（陈雷鸿　译）


崔贤淑

一九二四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四四年毕业于延吉县龙井女子高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任作协延边分会副主席。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爱情》、《锦丹》、《希望》、《生命》、《婆婆》等。

爱　情

崔贤淑

玉星：

你早已打算写来的分好几次才写完的信，我在苗床地干活时收到了。当时，我抢过信就高兴得愣了神，好大一阵儿也止不住怦怦的心跳。算起来，我们分别已经整整两年了。

自从花轿把你载走以后，我就象丢了最心爱的宝贝一样成天觉得心里缺点啥。好几次恍恍惚惚听见你的脚步声，一骨碌起身开门却扑了空。冬去春来，日子久了，这样的事才渐渐少了。

从小一起长大的好朋友，不是那么容易忘记的呀。记得我们上四年级那年春天，妈妈去世了。刚满十三岁的我，万般无奈退了学。开始操持家务。那几天，你哭得比我还伤心，两眼肿得象核桃。从此每天放学回来，你总要把当天的功课一字一句

地教给我。

想到这些，我哪能不理解你的一片真心，哪能不为你的来信感动得流泪呢。可是，就是硬着心肠，我也不能不拒绝你的这一番好意呀。

当然，我是能想象你眼下的生活的。每天起五更爬半夜，被家务活缠得不能下地。最叫你来瘾的插秧也捞不着干了，怎能不抱怨呢！你婆婆去世了，他家弟妹又多，还有上年纪的老奶奶，再加春天你也添了小娃娃，这一家老少七、八口人，都指着你一双手操持一日三餐，缝补浆洗，真够你受累的了。难怪你说“这种连喘气工夫都没有的日子可真过够了”。

所以，你就决意不让我再走你这条路了，是吗？真难为你一片好心啊。你让我不要在农村找婆家，也不要找那些有老有小，拖家带口的。最好是一过门就美美地过小日子，还说我这样漂亮能干心眼好的姑娘，何苦总把心思放在东元身上……

玉星，你这些想法也许是迫于生活的压力，可我却没料到你会这样轻易地向环境低头。回想一下你和他刚认识那阵儿吧。那时，你真是被幸福和希望陶醉了。记得你曾掩饰不住满心的欢喜和骄傲悄悄告诉我，只要和他在一起，什么困难你都能克服。今天虽说环境变了，可是我想，真正的爱情在任何地方也能找到。如果不是你嫁到他家，也得有别人去替你过这种“苦日子”的。现在你娘家的光景，不也是人口多、帮手少、老母亲还有病，如果谁都跟你想得一样，那么哪个姑娘肯嫁给你弟弟哲洙呢？

玉星，你好好想想吧！我认为幸福是可以创造的，所以我不想把安安稳稳过舒心日子当作选对象的条件，也决不嫌弃老老小小的“拖累”。我深深理解你的心意，却丝毫不想对你回避这个问题。今天我就把自己心底感情的秘密向你和盘端了，

作为给你的回信吧！

玉星，不知为什么周围的环境使我偏偏选中了你反对的人。你还记得我闭着眼睛织草袋的事吗？那时我一边织一边说："东元妈双目失明，一年三百张草袋她可是怎么织的呀！我连两个穗也编不成呀。"一听这话，你们就笑成一团，故意逗我："英淑怕是看上东元了吧。看样子挺愿意侍候瞎婆婆的，现在就开始练习哪。咯……"每当这时，我虽然脸上发烫，不过要说我看上了东元，还不如说是我心疼他妈。东元的爸爸去世后，他妈长期患病，以致双目失明，不知咋的，看见她我就想起早已去世的妈妈，心里好不是滋味。

逢到社里开生产总结大会，全村老少欢欢喜喜一起吃打糕的时候，想到东元妈没能来参加，我也就无心动筷子了。虽说我妈已不在身边，可是我觉得东元的妈妈也应该招待一下。想到这，我也忘了害羞，跟顺玉妈一起，盛了满满一碗打糕和菜送到她面前，给她递上了筷子，自己才能咽得下打糕。见我这么做，那些调皮鬼少不了在我背后指指点点，挤眉弄眼，可我觉得这么做是应该的，虽然说不上值得骄傲，心里却感到十分欣慰。

这样的事可不是一两次了。每次看到东元妈摸索着缝补衣服，心里实在难受。虽然手笨，我还是把活儿揽过来，哪怕是熬到半夜，也要补好了才能入睡。东元的妹妹每到星期天要干那么多家务活儿，有时累得出了鼻血，第二天还得背着未曾打开过的书包去上学。去年，妈妈死后我帮爸爸拉扯着弟妹，常常在锅台边一边做饭一边流泪。现在看到他们家的光景，不由得又想起了那时，忍不住就自己伤心地落下泪来。

你也知道，东元十三岁没了父亲，小学一毕业就下地干活了。那时他整天汗流满面地和大人一起铲地，谁要是劝他歇一

会儿，他的眼泪便刷刷流了下来，那场面谁见了谁伤心。从此没人再敢劝他了。就这样，满十五岁那天，他就成了独挡一面的好把式了。我每天送饭到地里，两眼就一直盯着他。那会儿我虽然很小，也觉得他是那样地招人喜爱。

说来也怪，从那时起，开会或者举办夜校，如果见不到他，我心里就纳闷儿。可别有病了，要不，是出了什么事？挨到散了会，回去的路上，总要偷偷拐进他家院子听一听他的声音才能放心。可真在街上碰到他，倒是连话也不会说了。现在提起这些事，你大概也能想起一些来，可当时我是连你也瞒过了。

东元现在是村里的团支书，又是青年突击队队长。只要是社里的事，他都是打头阵。回到家，他又孝顺父母，又疼爱弟妹，人人都赞不绝口呀。

他的容貌，在全村小伙子中也是最数得上的。这两年更是越变越受看了。如果你再见到他的话，兴许还认不出来呢。高高的个子，配上一副叫庄稼活儿摔打得又粗又棒的身架骨。紧闭着的嘴，只要嘴角一动便浮上亲切的微笑，那个动人劲！可惜，我真不知该怎么对你形容才好。

在夜校里听他讲课，或是一块下地干活，他那干练而稳当的脾性和一手地道的活计，总是让人爱得脸热心跳。我这是怎么了，老对他偏着心眼；不论到哪，我都象只看见他一个人；一听别人夸他，我就又喜又臊悄悄低下了头。碰上他有事到我家来一趟，我一整天都会魂不守身，静不下心来。他呢，也是一见我就变得格外腼腆，好象有什么话要说又没有说出。今年春天起，见了他家人我也羞得要命，下地时总是远远绕过他家。不过真要一天不见，也会想得受不住呢。

前些天，有一次在苗床地干活休息时，大伙刚坐下来，忽

儿有人拍着手嚷开了："瞧这大姑娘，小伙子的，这宽的地场，偏挤在一起，怕是有什么线在牵着呢。"我一看，哟，可不是吗？也不知是我坐到东元前边了，还是东元坐到我后边了，反正两个人紧贴在一块，成了笑把了。于是我一骨碌蹦起来就跑，他也撒腿就溜，没想跑到防风障后我又一头和他撞了个满怀！本来嘛，他往右，我往左，两人围着风障转，能不撞上吗？我俩还没缓过神来，大嫂们就追过来说："瞧这天生的一对，鬼心眼倒不少，跑到这儿说悄悄话来啦，叫你们说！叫你们说！"她们一边说一边把我俩摁在地上，脑袋对脑袋地撞着，我俩被搡得脸贴上了脸。最后还是他把我从地上扶了起来。你说这事巧不巧？虽说那天闹得有点掉了姑娘家的架，可是回味起来，越想越觉得那是难忘的幸福的一瞬间。

第二天一早，爸爸不知啥时候出去把姐姐找来了。姐姐一进屋就没头没脑地责怪我说："英淑哇，你怎么就那么不懂事呢？"我又惊又恼，眼睛睁得溜圆，说："我怎么又不懂事啦？"一边照旧淘我的米。

这下爸爸也火起来了："为了不让你们受后娘的气，我又当爹又当妈地熬了七八年，可没想到，你竟自己……"

"爸爸是感到以前苦了你，现在该给你找个日子富裕的好婆家了。东元倒是聪明人，可他家拖累一大堆，妈妈又是个残废。不忍心让你到这种人家去受苦，爸爸才说这番话呀，你还是丢掉这个念头吧！"

等姐姐气头过去，我才弄明白，爸爸气的是我头天的事呢。后来才知道那天晚上读报组老头们跟爸爸逗趣："有福气呀，老头子，你找了个好女婿哇！"

那天，我被数落得伤心极了，忍不住抽抽搭搭哭了起来。弟弟妹妹从梦中惊醒，也一个个跟着我呜呜地哭个不停。最

后，连爸爸和姐姐也抹了一通眼泪。

不久后的一天，我在家泡豆酱豆，前院的淑伊妈跑来说："英淑，东元他大伯家听到风声，都找来啦，快去给人家个准信把事定了吧！"我想过来想过去，还是下了狠心说："淑伊妈也知道，我现在不到岁数，再说不忍心扔开父亲和弟妹，还是等弟妹都长大了再说吧！"话说出口，心里疼得象刀搅了似的。有心让东元等我几年吧，可这到底只是自己的愿望。东元家日子艰难，眼下就急需帮手，可是万一他和别的姑娘订了婚，我可……，想到这，只觉得两臂软绵绵的，人也痴了，记不清往酱缸里放了多少盐。再转念一寻思，又觉得东元不会是那种人，自己还是应该相信他。我就这样自己安慰着自己，好不容易才使心里平静下来。

后来，我在地里或其他地方碰见了他，可他跟以前一样对待我。我只注意他的神气。虽说他心里可能比我更难受，但神色还是照样坦然、安详。我暗自责备自己低估了他的情份，感到太对不起他了。

但是，使我感到为难的是天天有人登门提亲，躲也没法躲。看样子他们都是从爸爸和姐姐那里讨得了一半底的，他们也懂得先找软的下口，这可要把我坑苦了。有的媒人更蠢，竟揣了小伙子的照片来住下了等着我点头。他们摆的条件和你信里说的那些几乎一样。也就是什么第一人家是铁饭碗挣工资的啦，第二是次子不是老大啦，第三是对方家境富裕，第四是可以成天吃现成的……

真叫人哭笑不得，这到底让我挑哪样好呢？

玉星，尽管你反对，我还是决定把终身托付给东元了。我和他彼此知心，他是那样深深地吸引了我，这就是我所以选择他的唯一条件。我甘愿作他妈妈的眼睛，真的！同时我还要和

我心爱的人一块建立我们幸福的小家庭。这个小家庭是深深扎根在能给我们社员带来美好生活的乐园——社会主义农场之中的。到那时，我们可以陪妈妈坐上汽车一起到现代化的医院去。妈妈治好了眼睛，这样她就能亲眼看到劳动人民的乐园和我们幸福的家庭。

玉星，这会儿他正在门口招呼我去种豆，不能多写了。

你是最关心我的，我却不能接受你的好意，因为他已经在我心中唤起了如此强烈、纯洁的爱情。我不能离开家乡，不能背弃养育我成人的这肥沃的土地，这里有我的爱，还有我的希望，我觉得世界上不能再有比这再美的乐园了。

玉星，人不能以附带着的条件选择伴侣，从中得到某种安慰，而应该用自己的双手去创造幸福，这样才能生活得美好，才能真正尝到幸福的滋味。

玉星，如果你能理解我的意思，哪怕只是一点点，我也会非常高兴的。对你来说，眼下最要紧的工作就是侍候好公公婆婆，当个好嫂子，好妈妈。愿你能克服一切困难，从这里找到自己的爱情和幸福！

代我问候你的“亲爱的”人。

紧握你的手！

英　淑

于1955年5月15日

（廣少华　译）



一九二七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北道明川郡，一九四六年毕业于延吉市二中，一九六〇年结业于中央文化学院编辑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任吉林省延边出版社文艺编辑室主任。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朴参谋》、《血缘》、《第三次秘密》、《女主人》等，还有散文、报告文学等。

许海龙

血　缘

许海龙

一

旅客们挤得满满登登的，车厢内却是静得连呼吸声都听得见。大概，谁都抑制不住将要与亲爱的首都惜别的感情吧！我的心情更是如此。北京是把我培养成堂堂的农业专门人材的慈母啊！

然而，此时此刻在我的心中还闪动着尽快和爷爷见面的愿望。这几天，我一心想着爷爷，有好几次还说开了梦话，弄得同学们都感到莫名其妙。

伴随着刺耳的汽笛声，列车徐徐离开北京站，朝着祖国的东北大地急驰而去。“现在只要再过四十个小时，我就能真正投入爷爷的怀抱啦！”当我头脑里闪出这惬意的想法时，爷爷那慈祥的面容就出现在我的眼前。

对我来说，爷爷不仅仅因为是爷爷，还是我幼年时的唯一亲人，既当严父也当慈母。在名叫雾沟的那个地方，我和爷爷一起度过了幼年时代。那时，爷爷只要一有空闲，就和我一起玩骑马、捉迷藏、打水仗、抽陀螺等游戏；常常给我讲故事，讲游击队智斗日本鬼子的故事，讲水浒和孙悟空的故事。有时不知不觉地一直讲到深夜。因此，我曾想，再没有象爷爷那样善良的好人了。

我又重新打开几天前爷爷给我的来信。每当我念这封信的时候，总会为爷爷的一片真挚情意而流下激动的泪水。尽管信上的字写得缺胳膊少腿的，但是作为年近七旬的爷爷学习文化以后的第一篇"习作"，与其说是写的一些字，倒不如说是爷爷的一片心血。爷爷在这次信中又没忘记夸奖顺姬。

这是发生在去年秋天的事情。爷爷在参加县里召开的老农座谈会时，大腿上的创伤复发，不得不进行手术。送进手术室后，因大量出血而急需输血。当时，县卫生学校一个名叫顺姬的女学生爽利地输了血，使爷爷的手术进行得非常顺利。为此，爷爷直到现在还象亲骨肉似地疼爱顺姬，在给我的每封来信中都毫不掩饰对她夸耀几句。

每当大腿上的创伤复发时，爷爷总是悲愤地说道："这是被姓韩的地主用斧子砍伤的。真是个心狠手辣的家伙！明明是老母猪压死了自己的小崽子，他竟说是我的过失！在这个混蛋的眼里，人还不如猪崽……"爷爷恨得嘎吱嘎吱地直咬牙，大手捏成拳头象是要把伤口捣个粉碎。虽说当时我还不太明白爷爷如此愤恨的原因，但是当我看到爷爷痛苦的样子，心里总感到火辣辣地难受。

我这么毫无头绪地遐想着，不知不觉又掏出写有"7月17日6时抵达"的电报草稿。为了发这个电报，我上邮局去了两

趟，但最终没有发出去。不仅是不愿意叫爷爷受累，而且我还沉浸在一种出乎意料地扑进爷爷怀里的满足之中。但是，现在看来我多少有些后悔。爷爷在来信中再三叮嘱我一定要给他去电报。于是，我考虑再三，最后决定到长春以后发个电报。然后，我斜倚在窗前的小桌上闭起了眼睛。

列车过山海关以后，清新的微风吹进车窗，侵来一阵倦意。杂乱地回荡在耳际的列车噪音也渐渐地朦胧起来，最后，终于象清晨的雾气似地越来越淡薄弥散了。

二

我从白天开始就觉得全身发烧，不住地打着寒颤。尽快地和爷爷见面的心愿才使我极力忍住了周身的不适。我拖着乏累的腿勉强踏上了由长春开往图们的夜行列车。

车上的旅客多极了。不要说坐的地方，就是连找个插脚的地方也十分困难。我好不容易总算找到了一个站脚之地。我身边坐着一个姑娘，穿件玉色衬衫和藏青色西装裙，看样子有二十挂零。姑娘见我拿着行李，马上站起身，二话不说帮我放好了行李。我不仅仅没有表示谢意的勇气，而且一阵紧似一阵的不适也使我顾不上这些。车内本来就热得象个蒸笼，又加上不时卷来一阵不知从哪来的难闻的热风。这一来，我只觉得全身的血象是沸腾似地散发出热量，额头上滴滴汗珠不觉就淌成了汗流。

一声朦胧的汽笛传来，列车蠕动着朝东驶去。一直默默地朝窗外望着的姑娘，无意中抬头瞅了我一眼，马上又羞涩地转过脸去。想必是我那散发出汗味儿的模样实在是不堪入目，她用白手绢儿擦拭着自己并没有丁点汗星的额头。

过了一会儿，姑娘从座位上站起身，从正面注视着我，低声说："看来你好象身体不舒服，请坐这儿吧！"说着把身子往边上稍稍让了一下。

虽说我对她的好意十分感激，而且也不是不想坐到那个座位上去，但是，我在任何姑娘面前历来没有过那样大胆的行动，所以只是轻轻地摇了摇头。姑娘踌躇了好一会儿，仿佛没有办法似地重新坐下了。

如注的汗流刚停，我的额头上又冒出了颗颗冷汗珠子。我只觉得浑身打颤，眼冒金星，精神恍惚，头脑昏沉。我咬紧牙关，强打精神，拼命给颤抖的双腿鼓劲儿。但是，紧接而来的一阵强烈眩晕，终于使我昏倒在地。除了"啊"地一声惊呼之外，我什么也听不见了。

神志迷糊中，我觉得爷爷正用温暖的手抚摸着我的额头。啊，我日夜思念的爷爷！我抓住爷爷的手睁开了眼睛。一瞬间，出现在我面前的不是爷爷，而是那位姑娘。我既羞愧又失望地连忙甩开姑娘的手，又轻轻地合上眼。当我想到自己在神志不清时竟出了这么个稀奇古怪的差错，脸上顿时一阵臊热。

"请吃药。"姑娘把热水和一包药推到我面前。我什么话也没说，按姑娘的吩咐吃了药。如果能说上一句表示歉意的话也好，可对我来说实在是没有这个勇气。直到现在为止，我和姑娘家如此接近，这还是头一次呢！

车内非常安静，不由我四处打量了一下，这才明白自己正躺在卧铺车厢里。我心里很忐忑不安，加上身边还有个姑娘，更感到浑身不自在。

"医生说没有什么大问题。看来是因为太热，再加上发高烧而引起的昏迷。"

我除了"哦"地应了一声之外，不知还该说些什么才好。

似乎是对我如此生硬的态度感到不满，姑娘又打开书看起来。

我稍稍合上眼偷偷地打量着姑娘的脸。神采飞扬的双眼总含着微笑，细巧的鼻孔里轻轻传出均匀的呼吸声。我觉得姑娘十分面熟，但怎么也想不起在哪里见过。强烈的好奇心终于促使我抬眼端详起来。姑娘对我这唐突的行动并不介意。她看了一会儿书以后，和我唠起嗑来："看来你非常敬爱你爷爷，昏迷中还呼唤了好几次。"

"是的，因为我只有爷爷一个亲人。"虽说我很想对爷爷夸上几句，可总觉得心跳得厉害说不出口。

烂灿的朝晖透进车窗。姑娘的脸在阳光映照下显得更加娇美明媚。她好一阵子揉摩着绿绸窗帘，察看着我那毫无表情的脸。然后郑重其事地问道："你这是学校毕业回家去吗？"

"是的。"

"今后在哪里工作？"

"分配在县农业科。"

"真是个有意义的工作岗位！"

"……"

看来，姑娘并不象我那样腼腆怕羞。她那开朗的性格终于使我也不太自然地寒暄起来："我叫王青山。你……？"

"我叫秀梅，住在长白山附近叫做乌林的那个地方。"

原来，秀梅是那里卫生所的中级医生，刚参加完省里举行的农村卫生人员经验交流会后回家。

我很想再问问那里农村的情况，可秀梅却不管我想些什么，又低头看起书来。她一会儿问不识的字，一会儿又问不懂的词，我也不好再问她什么了。我想到多少能对她的照顾作些报答，所以指点得很是诚心。

一夜之间，我和秀梅作为医生和病人，作为"同学"，关

系已经甚为融洽了。秀梅比我先一步下车。她整理一下衣衫，注视了我一会儿，把白净的手伸到我面前。我不知怎么的，感到十分惆怅。于是，我立即夺过她的提包，一直送她到剪票口。秀梅握住我的手说："请注意身体。还有，什么时候下乡的话，请一定来找我。"

她的话在我听来，与其说是医生的职业性关心，不如说是姐姐深情的谆谆告诫，使人感到热情可亲。尤其是深深地吸进了家乡清晨新鲜的空气，我心里更是觉得爽快无比。

三

家里的院子和过去没什么两样。只是几年前我和爷爷一起栽下的几棵苹果梨树上，结满了令人喜欢的累累果实。屋里修葺一新。我的卧室位于东侧。卧室里放着一张新床和书桌、椅子，以及一个小书柜。南面的窗户上还垂挂着粉红色的窗帘。粉刷得雪白的墙壁上引人注目地装饰着毛主席在成都照的肖像和几幅风景画。

"为了我，爷爷真是不惜一切啊！"当我想到这一点，就更加按捺不住对爷爷地爱戴和尊敬的感情。书桌上的玻璃镜框里端端正正地插着一张姑娘的相片。我被一股好奇心所促使，马上仔细地一看，不由惊讶得"啊"地喊出了声。爷爷一直在观察着我的脸色，以为我一下就猜中了这姑娘是谁，"呵呵"大笑着，用自豪的口吻说："明白了吧，这孩子就是顺姬。你看，她长得有多么的招人喜爱！"

"这不是顺姬。"

"你说什么？这孩子不是顺姬……？"

"虽说世上有长相近似的，但不可能有这样完全一模一样

的人！”

“当然，我也从来没有见过完全一模一样的人。难道说你在哪里见过这个姑娘？”

“是的，刚才我在车上见过。这个姑娘整整一宵没睡地护理着我，我看得十分清楚。她名叫秀梅。”接着，我把昨天夜里发生的事情讲了一遍。

爷爷象是似信非信地打量着我，稍微提高了声音说：“你难道对爷爷的话也不相信？这个姑娘肯定是顺姬。你说的秀梅大概只是和顺姬长得差不多。”

我平生头一次受到爷爷的责备。我怕给爷爷带来痛苦，就没有再进行辩白。不过，从两个姑娘的长相、职业和住处等都相似这一点上来看，我想，或者顺姬和秀梅是否会是双胞胎呢？如果说是双胞胎的话，那又为什么一个是朝鲜族，一个是汉族呢？无论怎么想象和预测，都不能找到头绪。于是，我问爷爷：“您现在还疼爱顺姬吗？”

“怎么不疼爱？我连梦中都见到她呢！你看怎么样？”

“我还没有想过这些事情，而且也不愿去想。”

爷爷轮番看了看我和那姑娘的相片，频频点着头说：“那你就慢慢地想想吧！象顺姬这样的姑娘不是太多的。”说着，他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

晚上，爷爷片刻都不想离开我身边，我也不愿离开他老人家的身旁。于是，我们俩仍象以前一样睡在一起。我摸着爷爷虽说年老仍然十分结实的手。这双手在长年的劳累中变得十分粗糙，但又是多么的温和慈爱啊！爷爷的热血好似浸透了我的全身，化作一股幸福的暖流。爷爷把思念我的心情，村子里的生产情况，家里的境况等，详尽地告诉了我。夜更深了。爷爷以较为严肃的表情仔仔细细地打量了我一番，这样说道：“青

山，国家的事情要做好，家里的事情也得明白才行。首先，你要记住，今年中秋节是你爸爸的祭日，墓地在长白山附近叫做牧林的地方。你记住，就是着手工作以后，那天也一定要请假的。至于详情等以后告诉你。你就不要再问什么了。”

至今为止，爷爷只是告诉我，爸爸是个革命烈士。如果我再要问些什么，爷爷总说：“你大学毕业后，我自然会告诉你的”，其他什么也不说。既然，今天又提及有关爸爸的话题，我总想问问早就惦念着的事情。但我又十分了解爷爷的脾气，从不轻易改变自己决定了的事情，所以就没再盘根问底，打算等到祭日那天再说。

四

几天后，我开始在县农业科工作。科长打算叫我参加牧林地区的山区开发工作，让我认真地研究一下这方面的材料。

牧林是个距离长白山附近的乌林，大约二十里左右的峡谷地区，是抗日老根据地。二十余年前，有三十多户汉、朝两族居民生活在这个地方。由于日本鬼子害怕抗日游击队的活动，放火烧掉了村子，强迫村民迁居，因此，目前在那个地方只残留下一片废墟。山区开发工作非常适合我的理想，而且我还为自己能成为一名建设抗日老根据地牧林的先行者而感到高兴。我几乎是废寝忘食地研究起这方面的材料来。

在这方面富有经验的老朴和作为他助手的我，被挑选为参加初探工作。动身那天，金县长亲自到汽车站为我们送行。他紧握住我们的手说：“你们的任务是很艰苦的。但要记住那地方是抗日老根据地，先烈们在那里洒下了许多鲜血，而今天，你们将在那里播下幸福的种子。你们的工作要不辜负先烈们的期

望。我祝贺你们取得胜利。”

我从金县长的话和他紧紧的握手中，感到了无限的力量和信任，决心一定要完成任务。

我们先到牧林人民公社党委研究了工作计划，很晚才来到供销合作社经营的旅店。旅店里的旅客并不太多。一位约摸年近六十的老大娘拿着店簿前来让我们登记。老朴登记完以后，老大娘怕出什么差错似地把店簿仔细地看了好一会儿。我感到坐在那里挺过意不去，打着招呼跟老大娘搭了腔：“炕好象比较凉，请给多烧些火吧！”

“这山沟沟里还怕没有柴禾！我一定给你们多烧些。”

“大娘……”

“我算什么大娘啦，还不到五十呢！”

“哦，那您可真显老啊！”

大妈似乎对这话不感兴趣，微笑着换了个话题：“谁叫王青山？”

“我。”

大妈注意地看了我一眼，自言自语地说：“怎么名字竟会一样呢？我说，你的朝语在哪里学得这么好？”

“我从小就上的朝鲜族学校。”

我们一打听，原来大妈是供销合作社党支部副书记，并负责分管旅店的工作，是个和独生女儿相依为命的烈士家属。大概是因为长期的内心痛苦，使她的头发过早地花白，额头上也布满了细密的皱纹。不过，她那挺直的鼻梁和神采奕奕的眼目仍不失青春的光彩。实在是个非常亲切和蔼的大妈！大妈给我们介绍了所需要的情况，一直讲到深夜。

第二天开始，老朴和我按照原定计划访问老人们，收集开发牧林村山区所需要的材料。一提起牧林村的过去，不管是谁

都会不约而同地先讲一下牧林村大讨伐事件和十三烈士的故事，然后才告诉这样那样的材料。

我抱着去找找秀梅的想法，提前结束了一天的工作，来到卫生所。不料她上县里去取药没在所里，我只得遗憾地回到旅店。

旅店大妈正在屋外劈柴。她孱弱的身体劈这硬实的槲木显得十分吃力。我想自己也没什么其他事情可干，就不由分说地从大妈手里夺过斧子，气喘吁吁地劈起柴来。大妈争执了半天只得作罢，蹲在一旁把好劈的柴禾挑出来给我。我故意不劈大妈挑出来给我的柴禾，专挑节子多的劈。劈了一阵子，出汗不少。我脱去上衣，掏出一支烟叼在嘴上。这时，大妈不知怎么的，眼睛紧盯住我的右手腕儿。我心想："大概是因为我手腕上长的那颗红痣的缘故吧！"于是，我摸着红痣开了个玩笑："都说右手腕上长红痣最有出息，你看怎么样？"

大妈没有笑，正色反问道："你什么时候有的这颗痣？"

"痣吗？在娘肚里时就有了。"

"瞧你挺正经的一个人，说起话来却……"大妈"啧啧"地咂着嘴，半嗔怪地说。她从我手里夺过斧子，叫我坐在她身边歇一会儿。我刚在她身边坐下，大妈抓住我的手腕，又象刚才似地仔细看起红痣来。

"您看如何？虽说不能有什么大出息，但总不至于成个无能之辈吧！"

"如今的社会里怎会这样呢？你家里有几口人？"

"就两条光棍。"

"这么说，你没有母亲，就父亲还在？"

"不，是爷爷。"

"唉，那你该是多么思念父母啊！"

“爷爷既当父亲又当母亲，什么都干！”我借机把爷爷大大地夸耀了一番，又缠着大妈讲参加革命的故事。

可是，大妈只是说：“我可不象人家说的，其实并没干什么革命。”看来大妈是个十分谦虚的人，不喜欢谈论自己的事情。

第二天，我们结束了预查工作，准备好够二十天吃的粮食和必需品，进到深山沟里，进行露营勘探。

初步的勘探结果同县里的预计相同。这里是个十分有利于多种经营的地方，不仅森林资源丰富，副业条件良好，而且还能开垦出几百亩土地，做到粮食自给。这里草地开阔，有利于畜牧业的发展。同时，这儿还是经营当地土特产蜂蜜、蚕茧、山参的极好场所。

老朴综合了踏勘的材料去县里汇报，让我留在当地再广泛地收集一些材料。

五

现在离中秋节只剩三天了。这天，我仍带着对爷爷的思念，下乡去访问了几位老人，直到太阳落山时分才回到旅店。刚走进旅店，大妈就不由分说地将我拉着走向她自己的屋子。我不知情由地走进了大妈的屋子。屋内十分整洁，小巧的书桌上井然有序地放着化妆品和一些书。我顺手抽出一本书刚想看，外面传来一声叫“妈”的声音，听来非常耳熟。我无意地朝传来声音的那边瞅了一眼。啊，竟是秀梅拎着医药箱走进屋来！我实在是太兴奋了，也顾不得大妈在边上，光着脚就跑出屋去抓住了秀梅的手。秀梅也为这惊人的相逢而兴奋得直喘气，竟来不及说话。大妈不知内情，光是轮番地看着我们俩。

“妈，这……这，上次我不是告诉您，从长春回来时曾遇到过一个青年吗？就是他！”

“唉，瞧你这丫头，既然如此，也不早点儿说！”

“哈哈，瞧您说的，我怎么知道小王同志会来呢？反而是您应该先告诉我才对呀！”

“好了，先不说这些啦！顺姬，快陪小王同志进屋吧！”

顺姬?!啊，多么耳熟的名字呀！这是爷爷如此亲切地提及和喜爱的名字！我一把抱住顺姬的手臂，用近乎于哽咽的声音说：“啊，就是你给我爷爷输了血？嗨，我真没料到会是这样！”

一听这话，顺姬的眼睛瞪得滚圆：“什么？那位大腿受伤的王大爷就是你爷爷？这也太出乎我意料了！”

“是的，我爷爷每天都在叨咕着忘不了你的恩情。”

“那算什么恩情！我看这只是一个医务工作者的职责。怎么样，大爷好吗？”

大妈这才恍然大悟似地点着头，催促我和顺姬赶快进屋。我一打听，原来今天是顺姬的生日。我们三人团团围坐在桌旁，美美地吃了一顿晚餐。

刚吃完饭，我就急不可待地询问顺姬：“你怎么会有两个名字？”

顺姬象是求援似地望着大妈。大妈说：“你为什么不说话，光是看着我呢？”

“妈，您不是更清楚吗？”顺姬微笑着让大妈快告诉我。

好一会儿，大妈只是告诉我：“顺姬虽说是我生的，其实是在刘奶奶手里长大的。她老人家起的名字叫秀梅。”其他就再也不说了。

我吸取了上次失败的教训，这次牢牢地抓住不放：“大

妈，听起来您的话中有因。请再讲一些吧！现在看来，虽说民族不同，可是顺姬和我爷爷的血液已经相通，我们真的成了一家人。”

由于我的态度实在恳切，大妈抚摸着顺姬的头发，轻轻地叙述起来：“事情发生在顺姬周岁那年。当时，日本鬼子疯狂地掀起秋季大讨伐，在战场上惨遭伤亡。为了泄愤，他们象狼群一样扑进了牧林村。这帮眼睛里冒火的家伙们成天疯狗般地乱窜，抓住了一个叫金成八的地下党员。这个卑鄙的混蛋经不住敌人的威胁和拷打，竟然出卖了党的地下组织。当时，顺姬她爸爸是地下党负责人。得到这个消息后，他首先考虑的是挽救其他同志。他到处奔波，直到深夜才回家。情况十分危急，孩子她爸爸把顺姬给我背上，让我尽快把这一消息去告诉游击队。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我不得不告别了孩子她爸爸和那刚满四岁的儿子，动身上了路。还没走出二十里地，我就被敌人抓住了。后来，我们母女俩在延吉拘留所受了几个月苦。我被判了十年徒刑，押送到安东监狱。当时，监狱里不允许抚养孩子。我感到非常难过，最后只好把顺姬托咐给安东城里一个姓刘的汉族老奶奶。刘奶奶所受的苦楚根本无法提起。解放后，刘奶奶老两口子不让我们母女俩离开，我们就在她家住下了。大跃进开始的那一年，听说这里又将重新开辟起来，我们就领着刘奶奶回到这里。刘奶奶是个十分善良的老人，去年不幸去世了。刘奶奶生前给孩子起了个小名叫秀梅。因此，顺姬现在仍然更喜欢秀梅这个名字！”说到这里，大妈轻轻地呼出了一口气。

我极力抑制住激动的心情，又问大妈：“顺姬她爸爸和那男孩后来怎么样了？”

“敌人把孩子她爸爸和另外十三人一起杀害了，并把孩子

放在空房子里点着了火。……”大妈的眼睛里已经充盈着泪水。我还有许多想问的，考虑到大妈痛苦的心情，只得作罢。

深夜，我躺在那里久久不能入睡。在我的眼里，大妈不仅是一个母亲，家中是幸福的摇篮，而顺姬就是其中的一只金凤凰。在我年幼的时候，也曾有过这样的慈母，可现在……。我虽怀着这样遗憾的感觉，但另一方面也感到高兴："痛击共同敌人的斗争，使汉族和朝鲜族人民之间，不是以民族，而是以阶级和鲜血紧密团结起来的！"我反反复复这样想着，在心中把顺姬她母亲和顺姬称为"妈妈"和"妹妹"。我扪心自问，这样的感情是否来自于自己多情善感性格中的一时冲动。不，我感到这是对自己过分的不信任。我相信，这只能出自于纯朴的同志友爱感情中的人性美。

六

明天就是中秋节。这天，我从乡下回来时，买了些祭品，回到旅店已经比较晚了。旅店里一个人也没有。刚才我心里还充满着即将见到爷爷的喜悦，可一看爷爷没来，顿时感到十分惆怅。

我走出旅店去公社党委汇报工作。正主持会议的崔书记一见到我，微笑着领我朝值班室走去。啊，爷爷竟在值班室里！我兴奋极了，象小孩似地扑上前去缠住了爷爷的脖子。我把这期间发生的事情一件不漏地讲给爷爷听。爷爷仿佛很满意似地不断点头微笑。他抓住我的手说："县里好象已经批准你们最近提出的工作方案。看样子金县长打算把你留在这里，而我又不愿意离开你，所以趁这次机会想干脆看看房子，刚才和崔书记议论了一下。你的意见怎么样？"

这真是喜人的消息。不仅是新的工作环境令人满意，而且可以陪着爷爷，和顺姬一家更加亲密相处了。

晚上过了十一点，我们才回到旅店。大妈屋里的灯已经熄了，我就陪着爷爷睡在一个铺位上。大概是睡在爷爷怀里的缘故，那天晚上我睡得特别香。

黎明时分，邻近的雄鸡振翅高鸣，我们被吵醒起身。爷爷因长途劳累，也睡得很酣畅。

我们刚把铺位收拾好，门外传来轻盈的脚步声。“孩子，这多么象顺姬的脚步声啊！”果然，爷爷的话音未落，房门被稍稍推开，顺姬探进头来。

“哎呀，王大爷来啦！”顺姬的欢声简直是要把整个屋子抬起来似的。她一把抱住了爷爷的手臂。

“是啊，我来啦！最近没生病吗？你这一清早到哪里去了呀？”

“昨晚我值班，刚回来。”

“我们还没向你母亲问候呢……”

还没等我把话说完，顺姬嘴里喊着：“妈，王大爷来啦！”象只小燕子似地飞快跑到厨房里去了。

我陪着爷爷走到走廊上，系着白围裙正在厨房里忙碌的大妈，和顺姬一起赶紧迎上前来。爷爷和大妈的视线刚一相碰，不知咋的，两位老人的脸上顿时笑容消退，浮现出紧张的表情。爷爷炯炯发亮的眼睛显得更大，大妈热烈的眼神更放光彩。两位老人睁大了眼睛，象是要把对方看穿似地互相凝视着。

大妈刚走到爷爷身旁就张开了双臂，哽咽地叫了声：“这不是王老二大叔吗？”全身象白杨树似地簌簌抖动起来。

“啊！你，你是青山他妈？！”

话音未落，两位老人已经紧紧地抱在一起痛哭起来。一开始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感到有些莫名其妙。听到爷爷叫了声"你是青山他妈"的一瞬间，我不由自主地跑上前去扑在两位老人的怀里。不一会儿，顺姬也扑了上来。

我不知过了多少时间，只是在精神恍惚中仍听到了爷爷讲的这段故事。

爸爸被杀害的那天晚上，爷爷和村里人一起被拉上了刑场。爷爷看到爸爸没在场，心里暗暗感到庆幸。突然，身后传来"唉嘿、唉嘿"十分耳熟咳嗽声。爷爷差点儿没喊出声来，因为他看见满脸血污的爸爸被拉来了。爷爷抑制不住涌上心头的激愤，刚想冲上前去，爸爸狠狠地盯了一眼，用下巴颏朝家里方向示意一下，昂首阔步地走向绞架，大声呼喊着："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万岁！"一听到这口号声，群众都骚动起来。趁此良机，爷爷飞也似地奔到我家，看见猪圈旁有把镐头，就用它打碎了哨兵的脑壳，冲进正在燃烧的房子。爷爷发现我以后，连头都顾不得回一下，抱起我就跑上了后山。我和爷爷就这样逃脱了敌人的魔掌。爷爷曾听说过游击队在雾沟出没的传闻，于是，抱着兴许能遇上游击队的希望，带着我整整攀登了十天山路来到雾沟。那以后，爷爷千方百计寻找游击队和妈妈，始终没能找到。因此，从好几年前开始，爷爷认为妈妈已经离开了人世，干脆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爷爷说完这些以后，抚摸着我的头又说："孩子，你今天找到了母亲，我也找到了二十年来心里思念着的人。难道说这不是我们家双喜临门吗？青山，从我把你抱走那天起，才有了真正作为一个人的欢乐和希望，以及责任感。今天，又找到了

你母亲，我算是了却了平生的宿愿和责任。青山，你要记住，你既是你母亲的血肉，也是爷爷我的心肝，更是共产党的苗苗。”说着，爷爷又握住妈妈的手说：“我在生前能够见到你，总算实现了平生的愿望。从今天开始，我把青山算是交给你啦！”并且用粗糙的手给妈妈擦拭泪水。

妈妈实在是太惶恐不安，光知道说：“请相信女儿我，请相信……”其他什么也说不出来了。

爷爷炯炯发亮的眼睛显得更加神采飞扬，妈妈的脸也显得越发年轻。每当爷爷、妈妈、妹妹的笑脸映入我的眼帘时，我就会因无限的喜悦和洋溢的幸福而久久不能平静。就算是青龙找到了明珠也不能与如此的欢乐相比呢！

妈妈和顺姬开始摆放早餐。

“青山他妈，早饭就别在家里吃了。我看还是到山上去，一家五口人一起吃吧。”爷爷的话确实说出了我们大家的心情。

顺姬搀扶着爷爷走在前面，我和妈妈跟在后头。妈妈的眼光一刻也没有离开过我的身上。我虽说有许多想说的心里话，可却张口结舌，不知从哪儿说起为好。

“我说，你肚脐底下仍有一块绿斑吗？”

“是的，有铜钱般大小。”

妈妈一听这话，微笑着紧抓住我的手说：“青山，怎么才能报答爷爷的恩情呢？”

“妈，不是有‘以德报德’这样的话吗？爷爷的心意只能靠我们母子三人的心愿来报答。”

“就算我们母子三人都有这样的心，我看也很难全都报答尽。”

“那么，把党的心愿加一起不就行了吗？”

“哈哈，看来你的书算是没有白读。当然，这全亏了你爷爷。今后，你可以把妈忘记，但决不能忘了爷爷！”

“爷爷、妈妈，还有顺姬，我全都不会忘记的！”

妈妈好一阵子望着爷爷的背影，自言自语地说：“我只希望爷爷能够永远永远长寿啊！”说着紧走几步到爷爷身边。

顺姬过来握住我的手，默默地盯着爷爷和妈妈的背影望了一会儿。然后，她抬头瞧着我的脸，微笑着说：“哥哥，这真是连做梦也想不到的幸福啊！”

我感到自己仿佛享受着世上的全部幸福。高天和大地难道想和我们一起共享这喜悦？你看，晴朗的天空中飘浮着朵朵绚丽的云彩，云彩下成群结队的鸽子象是在夸耀自己优美的姿态，俯视着被红枫尽染的家乡山野，翩翩起舞。

1962年7月（陈雪鸿 译）



郑世峰

一九四五年出生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一九五九年毕业于初中，作协延边分会会员，现在务农。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压在心底的话》、《鸟啊，飞去吧》、《美的奥秘》等，《压在心底的话》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压在心底的话

郑世峰

洪哲他爹：

我真没想到今天会收到你的来信。我捧着你的信，不知看了多少遍。这是我心中盼望已久的信啊！特别是你的心里还浸透着忏悔的泪水：

"……亲爱的锦姬，原谅我吧。我为过去愚蠢、荒唐的行为，深感痛心和后悔。咱们的孩子洪哲和雄哲天天都在思念他们的妈妈，看在可怜的孩子们的面上，你就……"

唉！你为什么现在才寄来这封信呢？我哭得如此伤心，象是生平第一次感到这样悲痛。在坎坷的人生路途上，淤积在我心中的苦涩的泪水，就象是决堤的渠水，流个不绝。

在这万籁俱寂的深夜，我用颤抖的手提起笔，却不知该从何说起。我显得是那么毫无头绪。不过，即使是彻夜不眠，我

也一定要给你写点什么，不然，我就难以抑制自己的感情。我真不知为什么想痛快地把此时沉重地压在我心底的悲痛和积怨的感情吐露给你……

那已经是十一年前的事情了。对在那些年头里所发生的事情，看来我这一辈子是忘不了的。我是多么眷恋那初恋的火花在心中开放的时节啊！

那时，你比我大三岁。你有着清癯颀长的身材，白皙英俊的脸庞，对了，还有那天生就是卷曲的头发。你喜欢读小说，干活儿也不亚于别人。总之，你是一个在姑娘们心目中具有魅力的小伙子，而且又是那么聪明能干，落落大方。因此，村里的姑娘们都在暗暗地追求着你。美丽多情的玉雪为不能接近你而整天蹙眉不展；能歌善舞的珍今为追求你简直到了令人发笑的程度。

而你，却在一次去看电影的路上，悄悄地约我第二天晚上到九龙川堤坝上的那棵白杨树下相会。约我？我既不会唱歌，又不会跳舞；身体虽然结实，却并不好看；脸庞还算白净，可又不象其他姑娘那样标致。当然，我劳动热情高，手也还算比较巧。可是，对你这样英俊的小伙子来说，光是能干活儿的姑娘，又算得了什么呢！

第二天晚上，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好奇心走出村子。真不知道那天晚上的月亮怎么会那样的明亮……。我象是怕被谁看见似的，心里扑通扑通地跳个不停。

当我来到九龙川堤坝上的时候，你已经等候在那里了……

从那以后，咱俩几乎每天晚上都有约会。

记得那天晚上，咱俩忘了夜越来越深，只是尽情地畅谈着我们未来的家庭，热烈地憧憬着美好幸福的生活。

随着时间的推移，咱俩的爱情愈加深厚。你是那样诚挚地

爱着我，我也把一个姑娘纯贞的温情毫无保留地献给了你。

当然，咱俩的爱情无论如何不可能成为永久的秘密。刚过了一年，村里的人们就渐渐地看出了眉目。后来，连咱们的父母也都知道了这件事。

在地里劳动时，姑娘们总是冲着我互相挤眉弄眼地逗乐，大嫂大婶们更是放肆地开咱们的玩笑。不久，又有人在背后嘀咕开了："新郎倒是不错，……可谁嫁到他们家，就得吃一辈子的苦啊！"我的父母也断然反对："你哥哥说好在城里给你找个对象，你着什么急？千万不要去自找苦吃！"

可是，对这些议论和劝阻，我全然不顾。每当想起自己独占着象你这样人品出众的小伙子的爱情，我心头的喜悦就象清泉般地源源不断。家里剩我一个人时，我就情不自禁地哼着歌儿，站在镜子面前，久久地照看着自己白皙的脸庞。照着照着，想起了你，我马上捂住滚烫的脸害羞地笑起来。

度过了两年令人难以忘怀的恋爱生活以后，咱们终于结婚了。从此，咱们升起爱情的风帆，开始在充满着希望的人生航线上破浪前进。

岁月的长河载着新婚生活的美梦，飞快地流逝着。六年以后，我们已经有了两个男孩。大孩子洪哲长得象你一样清秀伶俐，老二雄哲就象小熊似地结实可爱，似乎有点象我。

这期间，家里的生活也有了很大的改变。自从来到你们家的第一天起，我就不怕吃苦耐劳，拚命地干活，为的是我们也能过上舒心如意的日子。直到现在，我还常常以悲伤的心情回顾起当时的情景。

刚去的那阵子，我确实有些寒心。年近六旬的公公身患肝炎，长年卧病；婆婆拖着一条残腿，只能勉强料理家务。两个

小姑子又正在上学，而全家劳动力却只有你一个人。那些年，工分收入很低，不够一家老小的吃用，加上大姑子出嫁借的钱，一共欠了生产队八百多元债款。公公婆婆想不出什么法子来摆脱困境，你又是个除了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外，一有空闲就捧着书本的“书生”。虽说是个农家户，家里却连一只鸡也没喂，一条狗也不养。仅有的一口猪，又瘦又小，活象一只刺猬，根本没有活下去的希望。至于家什，也仅仅只是放在搁板上的十来个碗和三、四口缸。

说实在的，我并不是没有思想准备，可真的上门一看，的确叫我倒抽一口冷气。这时，我又想到，娘家父母的一再劝阻，确实不是没有道理的。不过，我并没有因此动摇。我坚信爱情的力量，相信自己有办法让一家子生活得比别人好。

我首先仔细地盘算了一下怎样才能还清欠款，彻底翻身。我想，只要咱两口子齐心协力地参加劳动，加上公公有时到生产队去干点零活儿，就能挣出全家一年的口粮钱。至于以往的旧债和每年不得已新借的钱款，就只能靠其他办法来解决了。我决定搞家庭副业，养猪、喂鸡。

可是，得有本钱才行啊！于是，我拿出压箱底的二十元钱，心中盘算开了：买一口小猪崽，觉得不过瘾，要是买一条小狗和几只鸡呢，买猪崽的钱就不够了。考虑了半天，幸亏我想起住在邻队的堂叔。他们家的母猪下了一窝小猪崽，现在该是出卖的时候了。我立即跑去看，猪崽虽然还小，但是已经断了奶。我就以赊账的办法抱回来两口，又以同样的办法从生产队养猪场抱回来一口。又把原先家里那口刺猬似的猪，拿到集市上去换回一口良种猪崽。这样一来，用我压箱底的那二十元钱，就能买来两条小狗，和正下蛋的老母鸡以及能孵小鸭的鸭蛋。

对我的这些举动，公公、婆婆，还有你，当时都感到吃惊。可是，当天晚上，我把自己搞家庭副业的打算说了一遍，大家都很高兴，表示要同心协力把这些家禽家畜喂养好。

从那以后，家里开始有了生机。四口猪崽在猪圈里“咕咕”叫唤；两条狗蹲在门口“汪汪”直吠；屋后的小溪里鸭群“呷呷”戏水；一走进院子喂饲料，又会被缠住衣裙的鸡群弄得满头大汗。

那些日子里，我总是忙得团团直转。一回家，又是烧火做饭，又要喂猪喂鸡喂鸭。猪吃起来简直没个够，于是，每逢铲地时别人休息，我还独自忙着薅猪草。收工时，我总是顶着一大包猪草回家。逢到稻田里干活儿时，我就利用中午歇晌时间跑到前山坡上去割猪草。我还抽空在自留地和屋前宅后种了不少南瓜，充当初秋时节的猪饲料；又把白菜帮子和大豆叶子集中贮藏起来，作为冬季的猪饲料。鸡、鸭的饲料同样叫人费心，圈养鸡鸭的春秋季节更是这样，就连糠皮也很难找到。于是，稻田里长出了稗子，我就捋回来充当饲料；打场时，我到场院捡点瘪谷拿回家喂鸡喂鸭。

见我这么忙碌，公公于心不忍，经常抽空到野外薅点猪草；婆婆为了让我多参加队里的劳动，也对喂养家禽更多地关心起来了。连你这个“书生”，也动手把猪圈扩大重盖，还搭起了鸡窝鸭笼，又经常跑到十里外的酒厂去拉回酒糟下脚。虽然，你的这些行动都是在经不住我的再三督促才干的，但毕竟还是帮了我不少忙。小姑们放学回家，也总要顺手拔一把猪草带回来。

这样，队里的集体生产劳动，我一天也没耽误。就连分娩前几天也没休息，而分娩后不到一个月，我又下地劳动了。所以，我年年挣的都是妇女头等工分。即使这样，我也并不觉得

吃力。虽然晚上一躺下，全身软绵绵的没有一点劲儿，甚至不知自己是怎么睡着的。可是，第二天一下地，我又觉得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当然，我没有时间去注意梳妆打扮，只是在冬天，间或还搽些脂粉。

我们每年都要喂养四口二百多斤重的大肥猪，扣除买小猪崽的本钱和饲料款，还能剩余三百来元钱偿还生产队的欠债。那二十多只鸡，十多只鸭，每年卖掉一批后，又能孵出一批来补充。加上卖鸡蛋和鸭蛋的钱，不但能贴补上公公的药费，还能添置一些衣物，解决平时的零用钱。

这一来，村里的人们纷纷称赞你们家娶了个“聚宝盆”媳妇。公公婆婆也逢人便夸奖媳妇是如何的贤惠、勤劳。

就在咱俩婚后的第六年，终于全部还清了队里的欠款，还分到了一百五十元的现金。记得不，分红的第二天，咱俩到供销社去买来了一架收音机和一个碗橱。尽管这是别人家都有的东西，我们却感到多么稀罕啊！夜已经很深，全家老小仍是余兴未尽，好象忘记了睡觉。婆婆老是望着放得端端正正的碗橱，新奇地左瞧右看，公公也不知是太感慨激动还是怎么的，眼角都湿润了。当收音机里传出歌声时，洪哲拍着小手叫好，小雄哲也乐得舞动着手脚，整个屋子里洋溢着欢快的笑声。看到花儿般的新生活给咱家里带来了这样的喜悦和欢乐，不知咋的，我却感到一阵心酸。

那天晚上，你也显得非常兴奋。躺下以后，你好一阵子没有说话，接着你慢慢地开了口：“锦姬，对不起你，我让你吃苦了。现在欠款已经还清，你也可以轻松一下了。瞧你，脸瘦得这个样子！”你怜悯疼爱地抚摸着我的脸，眼眶里滚动着泪水。

“我没有什么，身子结实着呢！往后，咱们的家庭副业还

要扩大，还得买羊喂兔……。明年就可以给你买手表和自行车了。”

“不，还是先买缝纫机吧，是你挣来的钱嘛……”

“缝纫机和衣柜，等到后年再添置吧。过不了几年，咱们一定能过上令人羡慕的生活喽。对了，还有电视机。”

“哈哈，瞧你象个孩子似的，真是想入非非。”你愉快地笑了。

那天晚上，咱俩对美好的梦想和充满希望的未来，一直谈论到深夜。就算象你当时说的“想入非非”也是好的啊！它就象蜜糖灌在我心里，那样甜滋滋，使我心花怒放。

贤惠的女人总是希望自己的丈夫在社会上堂堂正正，受人尊敬，并以此为自己最大的幸福。

婚后第七个年头的那年早春，你被选为生产队政治夜校的总辅导员，参加了公社举办的理论学习班。结婚以前，虽然你也喜欢读书，但从来没有在生产队里担任过工作职务。所以，你被选为理论学习总辅导员，我是多么高兴啊。我想，只要能使你为大伙儿更好地工作，我就是一连十个晚上不睡觉，也要创造条件来支持你。看到你那样积极工作，我心里是多么疼爱你啊！那时，你还没戴上手表。可是，一下子又没有什么办法。我感到十分遗憾，决心到秋天一定要让你戴上手表，打扮得不次于别人。

于是，我就在家庭副业上更加倾注了心血。你到公社参加理论学习班之后，我和公公商量买了一头羊和四只兔子。这一来，当然我也就显得更加忙碌了。可越干越觉得有趣儿，越干越爱干。新的如花似锦的生活前景，如此神秘地给了我歌声、欢笑和力量。

但是，世界上哪有万事如意的事啊！谁知，刚刚蓓蕾初绽，尚待怒放的新生活花朵，却遭到了寒霜的侵袭。

这是打你从公社理论学习班回来以后开始的。记得你在社员大会上宣讲了“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并组织大家分组讨论。讨论中，好多人都表示不再搞“小生产”和“割资本主义尾巴”。当时，我真想不通：喂一些家禽既不剥削别人，又不影响参加集体劳动，这怎么能说是搞“资本主义”呢？每到学习日的晚上，我只是怀着忧虑不安的心情默默地坐在屋角，一言不发。

过了不久，我就看出了大家对咱家指指点点的眼色。这倒也是，在咱们村里就数咱家的家禽、家畜喂养得最不错，别的人家最多是喂一、两口猪，就是养着十几只鸡的人家也没有几户。何况咱们还是总辅导员的家啊！

一天晚上，你从学习会上回来，终于说出了我正在暗自担心的话：“我说，咱也再不要喂家禽了吧！辅导员家还搞小生产，行吗？刚才我在会上作了自我批评。”

这真叫我左右为难。不搞家庭副业吧，心里难过，可是，我又不能不考虑到你这个总辅导员的心情和面子。想了半天，我作了一些让步：“有什么法子呢，就这么办吧！……不过，那三口猪和那些鸡得留下，这总可以了吧！”

“好吧……，那还得看你的行动罗！”你好象挺照顾我的情绪似的勉强同意了。

我把一口猪，两条狗，十多只鸭，以及羊、兔子都卖了，用这笔钱给你买了一块手表。从那以后，虽然你没再说什么，但对我搞家庭副业总是看不顺眼。有时甚至会平白无故地把东西摔得叮当作响，还常常露出不高兴的样子。这些我都能理解，并极力忍受着。当还有一些人在背后对咱家说三道四的

时候，你心里当然是不会舒畅的。当时，我对你没有要求把一只鸡不留统统处理掉的做法，心里是十分感激的。不过，也就是从那时起，在咱俩的爱情生活里，不知不觉地开始出现了裂痕。随着岁月的冲刷，这道裂缝竟越来越大了。

初秋的一天，我从地里回来，看见家里来了两位客人，原来是公社党委的宣传委员和大队党支部的金书记。虽然，我是后来才知道他们是来让你整理“理论辅导员经验材料”的。但当时咱家第一次来了这样的贵客，我还是打心眼里感到非常高兴的。我杀了两只鸡，还打了酒，诚心诚意地招待他们。当我在厨房里忙着的时候，听到了客人们的谈话。

“真没想到你们大队还有这样高水平的人材。只要一入党，就可以送进县接班人学习班……”公社宣传委员不无惋惜地说。

“您放心，我们支部早已有这个打算。”这是大队金书记的声音。

“那当然，不过越快越好。”

我的心怦怦直跳。看到你在工作中取得了成绩，政治上有了进步，我怎能不为你感到高兴呢？可是，在我高兴的心里还掺杂着一种说不出的不安。果然，那天晚上，你刚一躺下，就激动的对我说：“锦姬，现在咱们来个彻底干净地割尾巴吧，没有这些猪啊鸡的，还怕活不了？听说县里的接班人学习班可是每年只办两期，机会难得呀！”

“我真不懂，喂些家禽，对你的进步能会有什么影响呢！”

“哎呀，你想想，你三天两头跑集市，怎能不叫人背后议论呢？你也得为我的前途考虑嘛！”

“我怎么能不希望你好呢？可是你也应该想想，没有这些

猪啊鸡的，爹的病怎么办？今年的口粮款哪里来？又用什么来买油盐酱醋？你一定要这么干，我也不管了，你去和爹商量着办吧！”我忍不住伤心地抽泣起来。

第二天一早，你和爹说起了这件事。爹痛苦地沉思了一阵子，缓缓地开了口：“依我看，什么辅导员不辅导员的，还是不当的好。把家禽都搞光，想叫我连剂药都吃不成啊？唉，真是久病无孝子啊！……别再胡思乱想啦，这‘小生产’的帽子，我一个人戴着还不行吗？”

当时，你没再说什么，看来你象是有点怕爹似的。我虽然感到自已的想法如愿以偿了，但见你那副沮丧的神态，又十分怜悯。自从你和爹谈了以后，每次一进家门总是板着脸不说一句话。

这样又过去了一段时间。一天，我们正按生产小组割稻子时，突然，从村里传来一阵鸡叫声。我抬头一看，见刚割完的稻田里不知从哪里跑来了一群鸡。我感到脸上热辣辣的，急忙跑去一看，果然是咱家的鸡。我忙把鸡重新赶进鸡窝，问婆婆是怎么回事。婆婆说是洪哲把鸡窝门打开的。

我正在责骂孩子时，突然又听到屋外鸡群纷乱，传来鸡的惨叫声。我连忙出去一看，只见你正用木棍把鸡一只一只地往死里打。

“唉呀，你这是怎么啦？”我急步冲到你前面拦阻。

“闪开！再这么丢人现眼的，可叫人怎么活下去！”你气得两眼冒火。

我紧紧拽住你的胳膊不放：“你这是干啥？是孩子把鸡窝门打开的，鸡有什么罪？”

“你松手！”说着，你一脚踢到我的腰眼上，我退了几步猝然摔倒在地上。

这时，公公在一旁气得直哆嗦，狠狠地一跺脚："小子，你这是什么混帐行为，嗯？！"

你背过泪水盈眶的脸，猛地跑出门去。我气头上奔进屋子，把洪哲打了几下。孩子一哭，我也伤心地哭了。这时，婆婆又对公公唠叨开了："孩子也是为了照那些大人物的吩咐才这么干的，他有什么办法呢？唉哟，真是乱透了！啧啧啧……"

"什么？你说什么？真是个不知道疼儿媳妇的老糊涂！"一下子，两位老人又争吵开了。

以后，经常为了那些家禽费口舌，家里面往日的平静消失了。当然，咱俩之间的爱情也渐渐冷淡下来了。到那年年底，你到县里作了"理论辅导员经验介绍"的典型发言以后，情况就更是这样了。你甚至和那些辅导员姑娘们打得火热，有时夜深了才回家。

第二年春天，就是在北京发生"天安门事件"的那一年春天。有一天傍晚，我头顶装满土豆皮的筐子，走出屋门，准备到小溪边去洗净后喂猪。正好你走进院子，一见我顶着土豆皮筐子，二话不说猛扑过来，一把夺过筐子扔在地上，然后毫不留情地打了我一个耳光。

"你为什么打我？为什么打我？……"我强忍住霎时间涌上心头的悲愤，极力挣扎着。

你还要打我，直到传来开门的声音才住手。我把撒满地上的土豆皮收拾了一下，来到小溪边，我放下筐子刚想洗，无限的伤感一下子涌到了喉咙。我为什么要挨打呢？我有生以来从没挨过打呀！你，与我相依为命的丈夫为什么这样打我呢？我想方设法要把日子过得不比别人差，又有什么过失呢？我是为了使公公和婆婆能度过幸福的晚年，为了不致发生因生活窘迫

而使丈夫丢脸的事情，还有，为了使全家充满歌声和欢笑，才忘记了疲劳，不分昼夜地忙碌的啊！

我是多么冤枉啊！我痴呆呆地想着，突然，背后传来公公颤抖的声音："洪哲他娘，你……不要太难过……"

我終于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当着公公的面，我悲恸凄惨地哭了一场。

那天晚上，我去找了生产队的权队长。从他那里，我才知道下午的党支部大会竟以咱家的"小生产"太浓厚的理由，没能通过你的入党申请。

"难道家里喂了一些家禽，就不能入党？"一股难言的不满和怨愤在我心中翻滚，使我原谅了你对我的粗暴行为。

谁知第二天早上，你把我叫到门外对我说："锦姬，这几年你到咱家受了不少苦。不过，现在该分手了。感情不合，没有别的办法……"

这实在是太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了，我竟不知该说什么才好。虽然由于搞家庭副业引起了家庭的不和睦，但是我做梦也没想到过要离婚啊！过了一会儿，我直盯着你蛮横的脸问了一句："你……你把话说明白些嘛！"

"我们的生活目的不同，政治思想又结合不到一块，所以……"

"……我明白了。如果是我影响了你的前途，那……好吧！"我转过身去，不愿让你看到我的眼泪，强烈的自尊心不允许我在你面前流泪。

咱俩爱情的帆船冲破岁月激流航行了一段里程以后，就这样被无情的风暴打得粉碎了。

离婚以后，我在权队长家的一间厢房里单独住下了。因为

我结婚后不久我娘家就搬到邻近公社去了，我不愿住到娘家去。当时，我可以提出要你家分我房子，但是看在年迈的公公婆婆和幼小的孩子们的面上，我让步了。我也曾想把雄哲带走，可你不愿把孩子给我，再加上村里的妇女们都劝我狠狠心算了，我也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是的，我只是带着那些“小生产”们离开了，就是三口肥猪和一群鸡鸭。我想，这一来你就能成为一个“彻头彻尾的马列主义者”了吧！

没过几天，我把猪和鸡鸭全卖了。独自一个人，再喂养这些东西有什么意思呢，更何况住的又是人家的厢房，根本无法喂养。我用这笔钱，给公公买了二十斤蜂蜜和一件毛背心，给婆婆买了一件灰色毛外套，给小姑子买了一条白色兔毛围巾，给洪哲和雄哲各做了一套夏装，剩下不多的钱就当了零用钱。几位同情我的大嫂们都责怪我这些举动太傻。这倒也是，我什么也没要，只是过分地讲人情了。

说实在的，当时我对离婚总也不相信。我总感到，对咱俩离婚的法律手续是没有什么价值的。诚然，冷静的理性拚命想让我领悟到爱情的悲剧性毁灭，但是，任性的感情却无视理性，它如同潮水般地将我推向一片依恋的海洋。事实也证明我这样的依恋是有道理的。气得饮食俱废的公公对儿媳妇的遭遇十分同情，每当我下地以后，他老人家又是替我扎篱笆，又是替我劈烧柴。看到这些，我的心怎么能不软下来呢！

小姑子也是每天晚上来和我作伴。特别是孩子们，更是经常上我这儿来玩。大孩子看来已经比较懂事了，让他回家睡觉，他就默默地走了。对小雄哲就毫无办法，每次都是小姑子连说带劝地把他哄走的。有时，他乱蹬着脚哭闹得实在没办法，就只好喂他吃饭后和我一起睡觉。每当小雄哲那胖乎乎的小手紧紧抓住我的乳头渐渐入睡时，我的眼泪就已经湿透了枕

巾。

可是，你的心却是那样的冷酷无情。对这一切，你不仅无动于衷，而且还强迫着不让小姑子和孩子们上我这儿来。当然，我也是后来才意识到这一点的。小姑子来的次数渐渐地少了；有时孩子们来玩，她也马上过来把他们领回去。

那是在稻子成熟的九月里。一天晚上，我正在吃晚饭，听到屋外传来孩子的哭声。我出去一看，见雄哲满脸泪水地哭着。不知是掉到沟里去了还是咋的，裤子上沾满了泥水。我给他脱下裤子洗干净了，又给他换上另一条裤子。然后，我把饭泡在汤里让他吃。孩子刚吃了几口，门"哐当"一声推开了，我一看是你。你闯进来一阵风似地把孩子抱了过去，又从孩子手里一把夺下小汤匙，扔到炕上。你板着脸孔，气势汹汹地说："别老是引诱孩子。哼，不要脸的东西……"说完，抱起手脚乱蹬的孩子扬长而去。

我象是被当头打了一闷棒，昏沉沉了好一阵子，接着放声大哭起来。我捶着地板悲伤地哭了又哭。是我引诱了孩子吗？就算是引诱了又怎么样呢？我第一次对你产生了憎恶和怨恨的感情，想不到你竟然是个连一丁点儿人情和良心也没有的人！这时，我才痛苦地意识到，自己美好的青春和纯洁的爱情，竟遭到了如此小人的任意践踏！

我再也不愿在村里住下去了。国庆节前夕，也就是"四人帮"被粉碎的十天前，我离开了故乡，搬回娘家来了。

临走的那一天，乡亲们一直把我送到村口。大家想起我的不幸遭遇，眼里都噙着泪水。公公也赶来送我，他老人家老泪纵横地对我说："终于走啦……终于……，洪哲他娘，回去可要挺着过下去啊！"

"爹，您千万多保重。祝您高寿！"我恭恭敬敬地低下头

给公公深深鞠了个躬，强忍住涌出来的泪水，转过身去。

我刚走到村里分销店门口时，突然，身后传来孩子的哭叫声："妈妈！妈——妈！"是洪哲！他是刚知道我要走了，边跑边哭喊着。我的心简直要碎了。可是，我咬紧牙关没回头看一眼，只是加快了脚步。

一直到走上九龙川石桥，我才转过身去，远远地眺望我生长的故乡。霎时间，百感交集，如泉而涌的泪水遮住了我的眼帘……

洪哲他爹，我离开故乡来到这里，不知不觉已经两年多了。岁月过得多快啊……

这期间，已经有好几个人向我求过婚，我都谢绝了。虽然，对未来的生活还没来得及考虑是我谢绝的理由，但是更主要的原因是因为我还不能从已经逝去的回忆的大海中解脱出来。"四人帮"垮台以后，又迎来了梦中的鲜花可以自由开放的新春，对旧时爱情的依恋又重新在我脑海里抬头。

当然，我并不单纯追求对你的留恋，主要是因为洪哲和雄哲实在是过早地离开了母亲的怀抱。只是为了孩子们，为了使他们不再失去母爱，为了使他们能无忧无虑地幸福成长，我想，对以前的一切都是能够谅解的。

于是，我开始等待。一天、两天，一个月、两个月，一年、两年……。可谁曾想，你……你直到现在才回心转意。但是，……已经晚了一步！是的，已经晚了。

就在一个月前，我已经和另外一个男人结合了。他无论是相貌、身材，还是文化水平，都不如你，只是个纯朴、勤劳的普通农民。象咱俩原先一样，他也有两个孩子。天啊！为什么我自己生的孩子要由别的女人上门抚养，而我自己却要去抚养

人家的孩子？……但是，我只能满足于现状。现在，我只能靠向往未来而去生活。我们已经把家庭副业又搞起来了，而且比过去的规模更大，我们还买了一头牛喂养。随着岁月的流逝，我想，留在心中的创伤也会愈合的吧。

希望你能好好抚养可爱的洪哲和雄哲，在此时此刻，我所能嘱托于你的只有这些了。我相信，孩子们长大以后，是不会记恨于你我的，因为使我们的家庭和孩子们蒙受不幸的罪魁祸首，已经在历史的审判台上受到了其应有的惩罚！

不觉天亮了，就写到这里吧。

祝安！

李锦姬

一九七九年一月×日

（陈雪鸿　译）



尹日山

一九四三年生，一九五九年毕业于黑龙江省密山县朝鲜族中学，作协延边分会会员。著有长篇小说《冲破黑暗》（一九八一年，朝文），还有短篇小说《党员》、《郑爷爷的遗嘱》、《在坟墓前》等。

郑爷爷的遗嘱

尹日山

听说郑爷爷病了，我急忙放下刚拿起来的饭勺向村西头的旧草房奔去。

慢性疾病折磨了郑爷爷很久，莫非他老人家踏上了人生的最末一段路程？一种危急之感冲击着我，不安的心情催促着我加快了脚步。

果然，郑爷爷的病势很严重。他老人家已卧床不起，呼吸也极困难，那满是皱纹的脸上毫无血色，几乎可以看到临近死亡的人才会出现的那种铁青色。

我发慌了，必须立刻送公社医院！我吩咐身边的几个年轻人赶快去准备担架。

“不……不用了。”郑爷爷无力地睁开那双模糊的眼睛望着我说。那声音低的几乎听不见，若不是看他嘴唇的变化，根

本猜不到他究竟说了什么。

“已……已经不行……不行了。”喘过一口气，郑爷爷又接着说：

“再……再也……赶不了……积肥车了。”

声音是那样地低，但却象哀鸣的回音震荡着我的心。一种难于抑制的悲伤使我浑身颤抖。

我忽然想起去年选举常年积肥员的社员大会来。那些天，郑爷爷得了重感冒病倒在家里。我去看望时，他叮嘱我，无论如何今年的积肥车还要让他继续赶。我不好拒绝，可又见他那虚弱的身板骨，不忍让他再干。真是件进退两难的事情啊！我只好把这件事拿到社员大会上去讨论。

“当然，交给郑老汉是再放心不过的，人家是党员，又是革命军人出身。可他体弱、多病，咱们怎么能让他这个孤老汉再这样拼命啊？倒是该多照顾照顾才是。”饲养员金阿爸依*同情地说着摇摇头。

“对，对呀！”

“是啊，说得在理。”

大家异口同声地表示赞同。

“是啊，大家说得对。可他老人家哪里肯闲着？不管啥活儿，他总还是要自已找来干的。”我还是拿不定主意，急得抓了抓头发。

就在这时，忽听得门外有气喘吁吁的声音，接着房门被推开了。郑爷爷戴着大口罩出现在大家面前。

“郑老汉来啦！”

“快请进来吧！”

---

*阿爸依，朝鲜语，老大爷，大爷。

有人站起来，有人让座。

郑爷爷坐下把口罩摘了下来，可刚把口罩拿下来，就见他颠着肩膀不停地咳嗽起来。大概是屋里呛人的烟气太大了。

"把烟都掐了吧！"不知是谁命令道。好多人都忙着掐灭了烟火。

屋里弥漫着的烟气渐渐消失了，郑爷爷的咳嗽声也停止了。

"那件事怎么定的？"郑爷爷用信任与担心的目光望着我问道，想必是放心不下才赶来的。

"我们决定不让您再参加劳动了。"金阿爸依一本正经地替我回答。

"什么？不让我干活了？"

一般说，无依无靠的老人，听到这样的回答一定会表示感激，可郑爷爷却不然，他反倒满脸的不高兴，大声地责问道：

"你们当我是个死尸不成？我可是旧社会受过剥削压迫的雇农，我还是个在党旗下宣过誓的党员，凭啥让我闲着？你们也不想想，现在是啥时候，想让我靠边站是不是？没门儿！"最后那句话简直是不许非议。

"嗨！这老汉又搬那句话了！"

朴基俊阿爸依啧啧地说。

"又是那句话，怎么啦？……"

咳嗽打断了他的话。

"干活儿凭力气，哪能光凭您那颗心哪？"我赶紧抓住机会插了一句。

"我就知道这样才来的。你们怎么看人？少废话，不管咋说，这车我非赶不可了！"

换过一口气，郑爷爷又吃力地重复道：

"这车，我非赶不可！"

我知道，郑爷爷一固执起来，那可是九头牛拉不回来的。倒不如依了他，让他老人家高兴高兴。不然，生起气来，那要命的咳嗽不知要给他增加多少痛苦呢。再说，赶积肥车这活计，只是把社员家的肥拉到集体积肥场上，这在生产队里也算是件轻活了。我想，只要限制住每天的劳动量，问题不就解决了吗？于是，我拿定主意说：

"那好，您还赶积肥车，不过得讲条件。"

"啥条件？"郑爷爷看我这么痛快，感到有点儿意外，用不相信的眼光看着问道。

"一天不能超过四车。"

"就四车？"

"您要不答应，那您可别说我不客气。"我一口咬定。

"我自己照量着干就是了，你就放心吧！"郑爷爷这才软下来答应了。

现在想起来，真是后悔莫及了。当时就该劝住他，不让他干就好了。后来我才知道，郑爷爷瞒着饲养员金阿爸依每天竟拉了八车，就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这样干也会浑身是汗呢。郑爷爷有病，分明是劳累过度才倒下的。我感到自己没有照顾好这位孑然一身的老人，我象犯了罪一样地难过，我狠狠地谴责着自己：

要是你的亲爷爷，工作再忙，再没有时间，也不能这么不关心啊！……

"队长，这车……这车……你打算……让谁赶？"此时此刻，郑爷爷生命垂危，可他没有半句遗憾之言，却仍这样关心集体。他的问话，象一条长鞭在抽打着我，使我深深地陷进了自责的深渊。

我回答说还没有打算。郑爷爷便慎重地嘱咐我说：

“不是说‘粪山变粮山’吗？要交给……交给……一心一意……想着集体的……那样的人……”

这是千真万确的话。郑爷爷拉肥以来都是按种类把肥料分别装在车上分别堆起来。这样一来，第二年开春往地里上肥时，就可以根据地的肥瘦及其性质分别上不同的肥了。

记得那一年插秧就要开始的时候，一天郑爷爷和朴基俊阿爸依吵了起来。当时，我正查看无土育苗的生长情况，听说郑爷爷到朴基俊阿爸依家拉肥，跟人家吵起来了。

“你让我这个共产党员睁着眼睛说瞎话呀？你看错人了！”

郑爷爷气愤地吼道。朴阿爸依慌忙和解说：

“吵啥呀，实在不行对半儿怎么样？”

“对半儿？”郑爷爷用那火钩子似的手指头指着车上装的粪肥严厉地说：

“你自己看看，那车上装的有没有猪粪的影子？还对半儿呢？这要当粪肥用，产量上不去你负责？解放前，你们家那块命根子似的地差点儿让李老财抢去，那事儿你全忘光啦？要不是解放了，你还不是家破人亡，沿街乞讨啊？你想骗这个集体？哼！还不是自己害自己！你还有没有良心！啊？！”

“好啦，您别说了，别说了嘛！”

朴阿爸依边说边看看周围是不是有人听见了。见我站在一边，脸一下子红到了耳根。

车上装的粪肥，一眼就可以看出那是给猪铺过的稻草上带了点土，这是杂肥。车上，杂肥与粪肥明显地分开着，分明是朴基俊阿爸依想把杂肥当粪肥算，占集体的便宜，结果讨了个没趣。

“行啊，杂肥就杂肥，行了吧？”朴阿爸依怕事情闹大了丢脸，就故意讨好地用拳头打了一下牛背，喊了一声：

“依啦！”* 积肥车便移动了。

“早该这样！”郑爷爷不消气地说着跟上了车。

“您不怕得罪人吗？”我故意跟上去问道。

“什么？怕得罪人？这话是你讲的？”郑爷爷回过头来，用疑惑的眼光望望我，发现我本意并非如此，便严肃地答道：

“怕那个，我何必非赶这个车不可呢？”

“谢谢您！”我说出了发自内心的真诚的话。

“谢谢？都是自己的事，谁谢谁呀？”郑爷爷象端详一个精神不正常的病人一样打量着我……

郑爷爷满头大汗，呼吸也更加急促，已经听得见喉管内有痰的呼噜声了。

正在这时，跟金阿爸依一起进来的朴阿爸依说担架已经准备好了。接着，走进来抬着担架的几个年轻人。

“快，快！”我说着想扶郑爷爷起来。

可郑爷爷却让我们都坐到自己身边来。他把手塞进了上衣里边的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小包包。打开小包，里边是一个已经卷了角的储蓄存折和一张转业军人证书。郑爷爷用颤颤发抖的手把它递给了我，断断续续地说：

“这……这个交给你。存折上……不到两千元，队里买插秧机，兴许能帮上忙，我是个……雇农，又是个……党员，可是……可是我干得……实在太少……太少了。”

郑爷爷的声音越来越低，几乎听不清最后那几个字，他那模糊的眼睛里浸满了泪水，终于聚成大滴的泪珠顺着那塌陷下去的双颊淌了下来。这泪水决不是面临死亡而悲伤的泪水，这

---

* 依啦，朝鲜语，赶牛的吆喝声。

泪水是夙愿未达却又无能为力而难过的泪水。

我双手捧着储蓄存折和转业军人证书，望着那盖着带补丁的被子、穿着早已褪了色的棉布衣服躺在那里呻吟着的郑爷爷的样子，心里难过极了。

“郑老汉……”朴基俊阿爸依双腿跪下用手抚摸着郑爷爷那瘦骨嶙嶙的粗糙的手抽泣起来。金阿爸依也止不住和大家一起掉下泪来。

我想起了几天前的一件事情：那天中午，我同朴阿爸依一块儿从地里收工回来，在村口碰上了金阿爸依。他似乎等了我很久，一见面就向我诉起苦来：

“叫我干什么都行，就这事我干不了。郑老汉现在就拉第四车去了，说什么也没用，还跟我动起火来，叫我可有什么法子啊？！”

正晌午头上，日头跟火一样烫人，又加上没有一丝风，地上的热气扑到脸上热辣辣的，郑爷爷怎么受得了呢？我真急坏了，也生起气来，无论如何，这次是非把车抢回来不可了。我跟着金阿爸依去找郑爷爷，朴阿爸依也跟来了。

积肥车停在郑爷爷的家门前，车上装着半车猪粪，郑爷爷一手扶着车辕，一手使劲挥着，不知是跟谁吆喝着：“滚，滚开！”走近一看，原来是外号叫蛇眼顶头牛的李其浩。

李其浩在“文化大革命”中是“造反派”，露过头角，当“四人帮”挥舞“唯生产力论”的棍棒时，他肆意诬陷老干部，拉帮结伙，欺骗群众，妄图以此当作踏脚板，拚命向上爬。可因两个原因没有实现，一个是他那样精心搜罗的人绝大多数是看风使舵的人物，而且人数少得可怜；另一个原因是性情直爽的郑爷爷常常面对面地挖苦他，伤了他的元气。李其浩虽然以“造反”出名，可对事理如此之明的郑爷爷却毫无办法。

李其浩见自己的目的达不到，就把郑爷爷当作眼中钉、肉中刺，时时窥探着报复之机。终于，他认为再好不过的机会到来了。那一年年末总结会上，大家选模范社员，同往年一样，大家仍选郑爷爷，李其浩立刻表示反对，他连琐碎的小事也不放过，造谣欺骗，妄图达到报复之目的。当时，上边规定了模范社员的条件，必须要有“反潮流精神”，因此，李其浩的诡辩也似乎不无道理。虽然绝大多数人对此表示不满，但因条件上写着，从理论上别人又无法反驳李其浩的谬论，他便冲昏了头脑，捋胳膊卷袖子地又搬出什么折衷主义之类的言词来迷惑大家的视听。

“我自己落选吧！你们还是选别人吧，我当不当都没关系。”

只有这一次，郑爷爷没有顶他。结果，郑爷爷第一次没有当上模范社员。但大家决不因此而选最符合条件的李其浩，反而有人讽刺说：“模范条件，李其浩才是再合适不过的呢！”又有人挖苦说：“什么折衷主义、车虫主义的，都是些啥玩艺儿？”大家哄堂大笑起来。

去年，“四人帮”倒台了，一切都开始进入正轨，李其浩再也嚣张不了了。大会小会，他只蹲在角落里一言不发。社员们以为李其浩在某种程度上已经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了，可今天是为什么呢？我望了望郑爷爷又看看李其浩。

李其浩脸上现出委屈的样子抢先说：

“郑爷爷累倒了，我费好大劲好意相劝，可他……”

“你这个畜生，还说是好意？！”郑爷爷打断了李其浩的话，更生气地喘起来。“你跟谁说话？谁领你的情？你，你把我当成啥人了？啊？！你这个黑心眼，滚，快给我滚开！”郑爷爷跺着脚吼道。

底子揭穿了，李其浩想偷偷溜走，可一直在一旁怒视着其浩的朴基俊阿爸依猛地站到李其浩面前一把将他抓起问道：

"你对郑老汉那么好心，可昨天你对我说什么来着？郑老汉是什么'吝啬鬼'，什么'只认钱，不认人'，什么'为了钱才赶积肥车'，你跟我说这个啥意思？你这个畜生！"朴阿爸依的拳头都顶到李其浩的下巴颏了。

"那，那是……"李其浩红着脸说不出话来。

"我是有点儿自私，可眼睛还是亮的。你以为我能上你的当啊？"朴阿爸依逼视着李其浩，一把抓住他的衣领吼道：

"你这个挑拨离间的坏家伙！"说着，举起那粗壮的拳头对准李其浩的脸正要打去，我连忙上去好不容易将他拉开了。

"队长，你别管，这个畜生非好好教训教训不可。"金阿爸依也在一旁说。

我一边责怪金阿爸依，一边劝说气愤愤的朴阿爸依。李其浩借这个机会溜之大吉了。

"你这个畜生，你这个畜生！"朴阿爸依依然暴跳如雷地发着火。我第一次看到这位私心重的老人发这样大的火，还挺厉害的呢！

"也不知道这可畜生在哪儿听说我为肥料的事儿让郑老汉说了一顿，就鼓动我去吵一架，可到郑老汉这儿又吹捧个没完，真是混帐！"说着吐了好儿口唾沫。

突然，郑爷爷又咳了起来。

"这，这可怎么办？这可怎么办？"两位老人都惊慌得不知所措。

必须先止住咳嗽，可那该死的咳嗽连呼吸的缝隙都不给，郑爷爷呼吸微弱，脸色都发黑了。终于支持不住倒在我身上，无力地坐到了地上。我们手里都捏着一把汗，焦急地等待着停止咳

嗽。望着郑爷爷那不断抖动的肩膀和那滴着大滴汗珠的脸，每个在场的人都心如刀搅般地痛苦。只听一声更大的咳嗽声，郑爷爷吐出了一口带血的痰。

“血？！”我惊讶地喊了一声。都到了吐血的程度，那该是多么痛苦啊？可他老人家却拖着这样的身子在这正午的烈日之下拉了四车……我仿佛看到了郑爷爷咬着牙，拖着疲乏的脚步在那里拚命的身影。

郑爷爷好不容易吸进了一口气，咳嗽声渐渐弱下去，接着停了下来。他摘下搭在脖子上的毛巾想擦擦嘴，我赶快接过去轻轻替他擦净了嘴角的血和脸上的汗。

“没啥，别大惊小怪的，老病了。”呼吸依然很困难，可他毫不在乎。

“来，咱们都进屋去吧，让别的社员看见该多不好！”金阿爸依啧啧地说。

“嗨，你可真是的，让别人支着干能这么拚命吗？你也好，我也好，都要为这个社会贡献自己的一切，这才是我们的本份。何况现在这个时代，跑都跑不过瘾呢！”

“对，郑老汉，您说得对！”朴阿爸依激动地喊道。

郑爷爷有意地点点头，想要站起来，我赶紧扶起他。他稍稳了稳明显颤抖的腿，弯腰将铁锹拾了起来。

“走！快装满车走吧！牛也累了。”

“您，您怎么……”我想把铁锹抢过来，可朴阿爸依早抢去大铲大铲地往车上装起来了。

“快扶他进屋去吧，我们送去就回来。”金阿爸依拉过牛缰绳说。

“快，快进去吧！”我几乎是拽着郑爷爷说。

“放下，你快放下嘛！没事儿……”郑爷爷想要摆脱我。

我没管那么多，只是一个劲地将他拉进屋里。进了门，他才无可奈何地脱了鞋上炕坐下了。

“您快换件衣服吧！咱们马上到公社医院去看看。”

“你是不是疯了？”郑爷爷惊奇地望着我。“上那儿干啥去？白花钱哪！”

“您就别管钱，快准备吧！”我没有让步。

“不掏我的钱是不是？我哪年不分一百、二百的，还当我穷光蛋哪？！”

我这才想起郑爷爷年年都分红，有余款。

“您那钱留着干啥用？”我无意中问道。

“有用得着的地方，反正上医院也没用，我这是老病了，治不了。”

郑爷爷说着摇了摇手。

“有用处？”我自言自语地重复着，不知不觉扫了一眼屋内的摆设：一只木箱，上面放着一床补了好几处补丁的被子，掉了漆的碗橱……除了生活必需品外，什么都没有，就连这几件也都旧得跟郑爷爷的年龄差不多，实在无法看去。往日，对这个极简朴的家庭生活也看过不止一次，可从未象今天这样细细观察过。我怎么也想不出郑爷爷那一千多元的存款究竟要用在什么地方。

那时，我根本没有想到，郑爷爷为集体攒了这么多钱。

“郑老汉，你让我知道了象咱们这样旧社会被人踩在脚底下的奴隶该怎样做新社会的主人的道理！”朴阿爸依抽泣着说。

“喂，快点儿！”金阿爸依催促道。

郑爷爷极力反对，我们还是把他老人家扶上担架躺下了。两个年轻人立刻把担架扛了起来。

郑爷爷喘得更厉害，脸色也越来越黑。担架刚要起动，郑爷爷伸出手来想要再拉拉我的手。我赶紧伸过手去抓住他老人家的手，郑爷爷用几乎听不清的声音留下了最后的遗言：

"大家……都快……干活儿……去吧！我是……雇农……又是党员……可是……干得太少……太少了……"

"我是雇农，又是党员"，这似乎已成了郑爷爷的口头禅。往日是听惯了，我也没觉得什么，可今天再听他说这些，却给我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我久久地、久久地吟味着它。

郑爷爷是雇农，长工生活夺去了他的青春，他那额头上留下了一道道苦难的皱纹。从那时起，他牢牢地记着那些刻骨的仇恨。

郑爷爷是党员，他是在枪林弹雨的战场上入党的党员！他曾在先烈的鲜血染成的党旗下宣过誓，从那一天起，他就牢记着自己的誓言战斗着，战斗着。

郑爷爷是手握钢枪、来往于战火纷飞的战场，冲锋陷阵、勇猛杀敌的革命军人。

即使是没有流过血的人，若无依无靠完全可以享受五保户待遇的，这在我们的社会里，已象法律一样规定下来了。可郑爷爷却直到累倒一直参加劳动，赶积肥车，为集体做了不少贡献。

担架起动了。大家满含热泪送了一程又一程，衷心盼望他老人家平安无事，早日病愈，盼望着能见到他那健康的，带着微笑的脸庞。我们不能没有郑爷爷，我们希望他老人家久久地、久久地健在。

"把郑老汉赶过的车交给我吧！"朴阿爸侬擦了擦泪水对我说。

"好！就交给您吧！您赶这辆郑爷爷亲自赶过的积肥车

吧！要象郑爷爷那样……”不知是什么东西堵住了我的喉咙，眼泪象雨水似的淌了下来，再也说不出什么了。

1978年2月（安英姬 译）


尹林浩

一九五四年出生于黑龙江省东宁县，毕业于小学，作协延边分会会员，现在务农。主要作品有《豆满老头》、《母亲的眼泪》、《一个囚犯的遗稿》、《春天里来的消息》等。

母亲的眼泪

尹林浩

一天下午，我教完课刚回到家，妻子就急忙迎上来，对我说：

"你快去隔壁看看瘸腿老汉吧，他的病怕不行了。刚才带话来，他要见见你。"

"什么？见我？我和他一向不来往，临了再去沾一手黑，我不去。"

"唉！这人虽说过去作过孽，可这些年日子过的也够苦的，没儿没女，又没亲戚，临死连个送终的人都没有。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我们总不能眼看着撒手不管吧？"

妻子的充满怜悯同情的话语，依然没能催动我的脚步。这倒并不是因为我心如铁石，而是这些年的政治斗争把我搞怕

了。虽然那些最黑暗的年月如恶梦般地过去了，但凡事还是多退一步想想为好。何况在这瘸腿老汉身上，确实还存在着不少难解的迷呢！

这瘸腿老汉，姓阎，性格很孤僻，平日寡言少语，也难见笑容，给人以呆傻迟钝的感觉。不过当你与他交谈起来，就会感到此人与你想象的迥然不同。假若问及他为何年轻时没结婚成家，他便支吾其词，而后就半开玩笑地告诉你：他当伪巡警时，曾经爱过一位美丽而聪明的姑娘。可是，在那危如累卵之日分手之后，再也没有见到她。

现在，他却要我过去，究竟有什么事呢？我不禁迷惘起来。蓦然，十年前我们俩在街上相遇的情景又浮现在眼前：

那是我刚到这个小山村当小学教员不久，村里已经传开了抗联女战士黄英玉的儿子来村任教的消息。有一天，我在街上遇到瘸腿老汉。他披着一件缝缝补补的旧棉袄，抖抖索索的。等我走近，他轻轻地唤我一声"金老师"。我停下脚步，不由得抬头望去，只见他那对细小的熠熠发光的黑眼珠正盯着我，脸上露出一种热切的神情。他对我说：

"您是新来的金老师吧？听说您住在我家的隔壁，太好了。您的妈妈，她还好吗？"

"怎么？"我大吃一惊，随即就警觉起来。

"你认识我母亲？"

"认识……啊，不，不……看我这老糊涂，我只是……随便问问。"

他似有后悔之意，急忙收回了话头，向我默默一鞠躬，匆匆要走。

我觉得对待他这种被管制对象，丝毫不能示弱，便狠狠地教训他说：

“往后不准你胡说八道！”

奇怪的是没过几天，他见到我时，仍象上次一样弯腰打躬，并问候我母亲……

我正在想这些往事时，屋门“吱”的一声推开了，进来一位村上受人尊敬的老人，对我说：

“金老师，你得过去看看，他嘴里不停地叨念着要见你，听他叨咕，好象他认识你母亲……”

我当即来到隔壁，第一次跨进了这瘸腿老汉的小屋。只见壁生蛛网，户积尘埃，斑斑污垢的被窝里躺着垂危的老人。许久不见，他竟消瘦得只剩一把骨头了，蜡黄的脸上没有一丝血色，眼睛似乎也失了神，只是艰难地大口大口喘着粗气，豆大的汗珠和泪水顺着面颊不断地往下淌，已经湿了半边枕头。半天，他才认出是我，眼里闪过一丝安慰，默默地探出手来，示意叫我坐在床边，又定了定神，才勉强对我说：

“我真想见见您的母亲，啊……真想见见……”

这句话，我不知听了多少遍。一种无名的愠怒，又涌上了心头。我妈妈是一位抗联女战士、有名的老革命，这个干瘪老头简直在往我母亲脸上抹黑。

“金老师，请您告诉您的母亲……千万……”

瘸腿老汉颤抖的嘴唇又蠕动了几下，就再也不作声了。他头往下一垂，终于离开了人世。

我怀着莫名其妙的不安，给住在县城的母亲打了个电话。奇怪的是，这位工作忙得连孙子的生日也顾不得来看一下的妈妈，一听到瘸腿老汉的不幸消息，却那样吃惊，似乎嗓音都变了，表示一定来看看。

第二天早晨，我急忙踏上晨曦中的马路，直奔公共汽车站。不一会儿，一辆汽车扬起灰尘，卷起落叶，飞驰而来，戛

然停下。

"妈妈！"

我迎上去把母亲搀下汽车。今天，她那张饱经硝烟风霜的脸上，神情分外严肃。过分的忧郁，好象使她一夜间变老了许多。

"妈，您是怎么认识阎大爷的？"

走进乡间小路时，我急不可耐地向母亲提出了这个百思不解的问题。

"唉！……"妈妈站住了，凄然地望了我一眼，不由得长叹一声。她怅然地理了理被风吹乱的白发，那布满皱纹的脸上流下了两串无声的泪珠。

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母亲落泪。记得六年前，父亲含冤而死的时候，她也没掉过一滴眼泪，她抚摸着冰冷的尸体，把悲痛强咽到肚子里。可是，现在她哭了，泪水在她那憔悴的脸上流淌，仿佛是她心灵深处喷出的一股泪泉。

母亲擦干了泪水，忽然颤抖着声音，低声对我说：

"孩子，咱们边走边谈吧！"

……那还是在敌伪时期的一个春天。当时英玉在老黑山万宝弯一带从事抗日救国宣传活动，由于叛徒的出卖，她不幸被捕，关进了监狱。

第一次提审时，一个蓄着小胡子的日本警察署长，不怀好意地盯着英玉，上下打量了半天，然后走过来用手托着她的下颏说：

"小姐，听说你干了大大不利于皇军的勾当，对吗？你很不简单嘛……"

他大概以为对方是一个年纪轻轻的姑娘，只消几句甜言蜜

语就可以引诱招供了。没想到对方闭口一句话也不说。这家伙一边吐着烟圈儿，一边用一口流利的朝鲜话继续说：

“明天我就放了你，你还这么年轻，死在这里未免太可惜了。嘻嘻，好一个年轻漂亮的姑娘。”

英玉仍旧缄口无言，默不作声。警察署长连问几次，她就是不开口。最后，警察署长恼羞成怒，声色俱厉地敲打着桌子，大声吼道：

“不识抬举的臭女人，你成了哑巴了？我就让你尝尝我的厉害。你在万宝弯一带搞了那些赤色宣传，全掌握在我的手心里。不交出你的组织，不承认你的罪状，就甭想活着出去。”

英玉还是一言不发。

“八格牙路！”警察署长气急败坏，象只癞蛤蟆气鼓鼓地跳了起来，“嗖”地一下拔出了军刀，不过，马上又象撒了气的皮球，无力地垂下了手。也许是哀叹自己无能吧，他鼻孔里哼了一声，朝着木呆呆站在一旁的伪巡警喊道：

“一群废物！还不把这个臭女人的嘴给我撬开？”

随后便是令人发指的严刑拷打，英玉失去了知觉……

当她被拖回牢房的时候，无意中看到一名伪巡警正在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这不是阎昌禄吗？他怎么会在这儿？英玉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不是在做梦吧？可那前额上的伤疤，分明就是他呀！

阎昌禄话不多，可有一股子憨劲儿。他个子又瘦又高，长方脸，有一双明亮的眼睛。他从小和英玉一起长大。虽然他生在家财万贯的阎屯长家里，却经常和英玉一起玩，帮她到泉边提水。在他们之间，天真烂熳的心灵里早就播下了纯真的友谊。长大后，两人十分要好。只是因为英玉家里穷，阎屯长不允许自己的独生子和她来往，他四处托人替儿子物色媳妇。有

一次，总算和一家名门贵族小姐谈妥了，由于他儿子死活不干，只好中途退了亲。特别使阎屯长恼火的是，儿子偏偏不听老子的话，专门喜欢和邻居家的穷女孩一起嬉笑玩耍。

那天，父子又为这事吵翻了。

“你这不知好孬的混帐东西！送上门的福分不要，偏要去找一个穷丫头。不听我的话，你就走着瞧，和那个不识字的庄稼汉的丫头过过看。”

“您放心好了，过不过是我的自由。”

“什么？你说什么？你这个该倒霉的狗东西，给我滚！……”

“哼，您以为我离开家就活不成吗？”

这次争吵后，昌禄真的离开了家。

那天中午，英玉顶着水罐到泉边提水，忽然从柳树林里传来了嘶哑的歌声：

> 甲石和甲顺，同住一个村，
> 相亲又相爱，誓死不变心。

英玉一听就知道是昌禄。自从阎屯长逼着他订婚以后，他就开始追求英玉了。英玉虽然也喜欢他，可一想到阎屯长对她的训斥，不准她和昌禄在一起，她只好疏远他。此时，看见昌禄正在向她走过来，她赶忙抽身走开，刚转过身去，就被昌禄一双大手抓住了。

“英玉，你怎么躲着我？我不能没有你啊！我就是甲石，你就是甲顺……”

“你快放手，象你这样有钱人家的少爷，我怎么配得上？”

“英玉，你真不理解我的心情，我是为了你才从家里跑了

出来的呀！我要是那种嫌贫爱富的人，就不会爱上你！”

英玉羞红了脸，推开他，低着头，跑掉了。

“英玉，英玉……”

英玉跑到泉边，顺手将小溪中的石头翻过来，悄悄放在原处，跑开了。

吕禄手里攥着一根折断的洋槐树枝，呼哧呼哧地从后边追来，当他不小心踩上这块翻转过来，长满青苔的石头时，一下子滑倒了，前额正磕在石头棱角上，顿时血流如注……

后来，每当回忆起这一幕，英玉心里总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吕禄手提树枝追赶她的憨劲儿，令她心醉；而他那块永远也抹不掉的伤疤，又使她为自己的鲁莽而无限悔恨。现在，眼前的伪巡警，怎么会是他？她揉了揉眼，凝视着，分明是他，他成了日寇的走狗，天哪！想到这里，心里顿时升起一股厌恶……

阴暗潮湿的狱中生活，令人窒息。然而，对英玉来说，更心焦的却是万宝弯一带党组织的命运。

一天清晨，拖着疲惫的双腿来回走动的伪巡警的皮靴声，突然停止了。接着，出现在铁窗外的是面带伤疤的阎吕禄。

“英玉，你还认识我吗？”

对这种卑鄙的人，英玉不屑一顾。阎吕禄呆呆地站了一会儿，把一团什么东西扔进了铁窗，然后悄然离去了。

英玉迟疑了片刻，还是借着微弱的灯光，把它捡起来了，原来是叠成一团的纸条。英玉攥着小纸团，按捺住怦怦乱跳的胸口，说不清是气还是恨，只觉得一双手颤抖得厉害，好不容易才打开了纸条。

“英玉，念你我同乡之情，原谅我吧。每当我的手碰到这块伤疤，便激起我对往事的回忆。我从来没有忘记过你，做梦

都想见到你。可我却没有想到，你我再次相见竟然在魔窟般的牢房。这会儿，我反而庆幸自己当上了巡警，得见我心上的人。请你原谅吧，我厚颜无耻的对你说这些，都是出于对你的爱。英玉，也许你会认为我干了巡警这一行，已经成了千古罪人。可是，你应当知道，我和万宝弯的无耻叛徒不一样啊！是我那可恶的老头子在我离家出走的当天（就是我磕破额头的那天），托人硬把我送进警察署当了巡警。我不止一次下决心逃跑，想到孤身一人，无处栖身，又只好打消了这个念头，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了。不料今日终于见到了你。心爱的人，英玉，相信我吧，我将不惜一切代价，重新换取你的爱。英玉，望你三思！……”

“哼！无耻败类，还想用甜言蜜语来哄我？”英玉一气之下，不等把信看完，就把它撕了个粉碎。

第二天夜晚，英玉正双眼朦胧，似睡非睡，忽听轻轻摇动牢门的声音。随后，阎昌禄悄悄走进牢房。

“英玉，刚才我听到，你们有个人出卖了万宝弯一带的共产党组织。他是丧尽天良，猪狗不如的家伙。日本警察署长想放长线钓大鱼，把共产党地下组织一网打尽。我正偷听到这里，差一点被他们……英玉，难道你还信不过我吗？嗯？”

英玉默默地看着他。多年不见，他那双眼睛却仍然象从前一样，是那样的真诚、坦率，尤其是他那种窘迫万分而无从诉说的狼狈相，完全跟当年受了英玉抢白时的神情一个样。啊，难道他没有变，难道又是我在冤枉他了？

这时，如何挽救万宝弯一带地下党组织的问题又浮现在英玉脑子里。敌人要摧毁它，挽救党组织和抗日救国会是刻不容缓的战斗任务。

英玉想利用昌禄代为转告地下党组织，但她马上又犹豫

了。现在不是个人感情冲动的时候，阎昌禄真的能完成这个任务吗？这时，忽听一个骂骂咧咧的声音渐渐由远而近："他妈的，这小子上哪去了？上厕所还是干什么去了？"

阎昌禄霎时慌了神，急忙贴到牢房一个角落里，不由自主地一把将英玉拉到怀里。英玉没有推开他，也没有躲避他。透过牢房中昏暗的灯光，她忽然间感到有一个亮闪闪的东西在眼前晃动着，她竭力克制着自己的感情，揩掉从眼眶里滚出来的泪水，方才晓得那闪着光的原来正是阎昌禄额前的那块伤疤。这伤疤顿时把她带回到往事中去，使她想起那个曾经被自己推开以后，呼哧呼哧在身后追跑的小伙子，一种因悔恨而产生的信任油然而生。她长长出一口气，身子便软软地依在昌禄的胸前，一张海绵般柔嫩的面颊，顿时同一张胡子拉碴的脸紧贴在一起。这使阎昌禄激动万分，他两眼湿润了。

两天后的夜晚，英玉终于把密藏在飘带里的纸条交给了阎昌禄，说："你到万宝湾西山，路口有一棵古树，你把它放进东边的树缝里……"

"你放心好了！"

"假如你暴露了情况，我不但永远和你断绝往来，我也不会再活下去的。"

英玉严肃而又郑重地嘱托之后，把手放在无法平静的胸前。这是对阎昌禄的考验，也是党组织对自己的考验，多少同志的生命在此一举，英玉深知责任之重大。

阎昌禄点了点头，走了两步，回过头来深情地注视着英玉，欲言又止，迟疑了片刻，终于开了口："让我再拥抱你一次吧，我把它当作你对我胜利归来的最好祝愿，行吗？"

一个月过去了，党组织和抗日救国会不但没有被摧毁，反

而活动更频繁了。敌人处处挨打，被搞得焦头烂额，却又摸不着线索，只好反复提审被捕的英玉等人。英玉遭到了惨无人道的严刑拷打之后，终于面临了杀身之危。这天，牢役端来了断头饭。在生命的最后时刻，英玉无限想念替自己拯救万宝湾地下党组织的昌禄。她多么想再见他一面啊！阴暗潮湿的牢房，虽然给她不少苦吃，可是当她想到她在这里也为党为革命做了工作，尽了自己菲薄之力，她心里深深感到自慰。这里面不是也渗透着阎昌禄的一份心血吗？对英玉来说，这小小的牢房还是她初恋的地方呢！眼下要离开这里，她反而产生了某种依依不舍的心情。

凌晨，行刑的时刻终于来到了。牢门哐啷一声打开。眯缝着一双小眼睛的胖警察直闯进来，喊道："起来，走！"

英玉站起来，整了整衣服，理了理头发，走出牢房。当她踏上被露水打湿的羊肠小道，跨过干涸的小溪时，迎面走来一群伪巡警，头里带着一条军犬，象刚执行任务回来的样子，其中一个人犹豫了一下，紧接着问道："胖子，到哪儿去？"

多么熟悉的声音！是他！英玉眼前一亮，马上就恢复了常态，在敌人面前她岂能表露一丝惧色。

"娘的，又走阎王路。这种差事，干一次减一年阳寿，晚上还得饶上一场恶梦呢！"

"我可不怕减什么寿。要不，我替你这一回？"

"算了吧，署长知道可不得了。"

"回去别说就行了……"

"呵呵，你是不是也想尝尝女人的滋味？算了吧！"

来到路尽端灌木丛时，随着"站住"的喝斥声，英玉停住了脚步，前面是挖好的坑。英玉闭上了双眼，又睁开，革命者壮烈就义的时刻到了。仇恨在她胸中翻滚，英玉尽平生气力高

呼革命口号……

突然，英玉听到一声枪响。她昂首挺胸，狠狠瞪着刽子手。但眼前的情景使她惊呆了：只见胖警察正双手捂着前胸在地上抽搐。与此同时，一个高个子正气喘吁吁地朝她跑来，给她松了绑。

“啊，是你！”英玉一下子倒在阎昌禄剧烈起伏着的怀抱里，激动的泪水浸湿了她的前胸。

“英玉，快跑！我掩护你！”

“那你怎么办？要不……和我一起进山吧！”

“不，警察署还关着几个山里人，那个叛徒也还没有除掉，我不能去！”

“他们怀疑上你怎么办？”

“别为我担心，他们会以为是共产党干的。你快走！就是……别忘了我……”

英玉和昌禄热烈地拥抱在一起。她接过昌禄从胖警察身上缴获的枪，别在腰上，爬上了山坡。谁能料到，出了草地就遭到了敌人的追击，又赶上大雨，行动更加难了。七、八个伪巡警象一群饿狼般的放了一梭子弹。在敌人的悲鸣中，英玉听到“啊呀”一声熟悉的声音。霎那间，英玉泪如泉涌，悲痛不已。……

说到这里，母亲停住了脚步，用袖口擦着湿润的眼角，接下去说：

“打那以后，我们再也没有见过面，我以为他早已不在人世了。可我做梦也没想到，你来这个村子工作六年以后，我收到了他的亲笔信。我当时捧着他的信半晌说不出话，心里又高兴，又难过。”

母亲感慨地摇了摇头，从怀里小心翼翼地掏出一封揉皱了的信。我接过来一看，纸上是一笔娟秀的蝇头小楷：

“英玉，二十个春秋了，我们彼此杳无音信。自你的儿子来我们村，我才得知你的消息，见到他，象见到了你。听说你在县政府工作，我为你高兴啊……

“我当时不幸中了你的枪弹，一条腿成了残废，被警察署赶了出来。叛徒虽已被我除掉，但山里人却未能得救……

“我想去找你，可在那兵荒马乱的年月，找又谈何容易呀！我只好四处漂泊、流浪，最后才到了这里。我也曾不止一次地悲观失望过。可每当想到你，我就浑身充满了力量。

“我的希望终于破灭了。年龄大了，成家吧，哪个姑娘会看上我这个瘸子？！更糟糕的是肮脏的历史问题，谁瞎了眼肯嫁给一个反革命？！……

“英玉，我被扣上当伪巡警屠杀过革命者的罪名，在这次运动中挨了斗。不过，关于我和你的关系，我始终没有吐露一个字。我多么渴望能见到你啊，但一想到自己是个历史反革命，这会给你抹黑，招来麻烦，我只好忍耐下去……”

当我的视线刚从这封信移开的时候，看到母亲长叹一声，她无限惋惜地说：

“接到信，我恨不得生出双翅飞到他这里。遗憾的是我当时也被打成了走资派，失去了自由。这次平反了，又忙于事务，本想手头工作告一段落，再来看望他，没想到他就这样匆匆离开人世了……他不仅是我没齿难忘的恩人，更是一个曾经同情革命，帮助过革命的好人。他，是他们家庭的叛徒，却是我们民族的无名英雄。唉，谁想到我们的最后一面竟是……”

说到这里，母亲——一位身经百战的抗联女战士，竟哽噎了，只见她双手捂住面孔，肩膀激烈地抖动起来。泪水，从她指缝里不断渗出来，仿佛是从她心灵深处喷出的一股泪泉。

1980.6.（安义运　龚荣仙　译）



李 雄

一九三九年出生于吉林省安图县，一九六〇年毕业于吉林省延边师范学校，作协延边分会会员，现在公社文化站工作。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心灵》、《忏悔》、《受难者》等。

忏 悔

李 雄

一道道胭脂色的晚霞，织成鲜艳的花簇。

我去参加省同类行业会议后又参观学习几天刚回来，就被瘗进下班回家的人群流里。

仅仅一个月的时间，使我惊奇地感到延吉市又发生了变化。

满街的大幅标语，色调变了，人们的脸色，走路的样子似乎都变了，到处洋溢着在大治年代里所具有的精神焕发，昂首自信的气息。

突然，不知怎的，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感隐隐地笼罩了我的心。对这眼前的变化，我预感到有什么意想不到的灾祸就要袭来。

突然，从路的那边过来一个清瘦的上了年纪的人骑着一辆

破旧的自行车。我不由"啊"地一声停住了脚步。淡灰色的帽子下面白皙的脸，眉上有一块赤红色的伤疤……。

"是他？莫非他回来了？"

我怕碰上他的目光，赶紧转过头去，我是多么不愿意和他再见面啊。

我的预感似乎被证实了，我连头也抬不起来，心情沉重地回到了家。

"怎么这些天才回来，是不是病了？"老伴惊喜地迎接着我。

老伴洋溢着温柔情意的话，使我冰凉的心稍稍感到了一丝温暖。

"看来你一准惦记我啦？"

"哟，你以为我惦记你才等你来着？喜事找上咱家的门啦，是个心肠好、标致的姑娘哩……"

"怎么，明洙有对象了？"这个意外的事让我作爸爸的不能不关心。

"看样儿，他们早先在农村就相好了呢。说现在两家父母见面就成了。"

这时我的心情开朗多了，想细细抠问未来的儿媳妇。

"她在哪单位工作？"

"听说就在你们厂，才进厂一个月。你回来的正好，明天他们休息，要来串门呢。"

老伴张罗着晚饭高兴地叨叨咕咕，忽地又不放心似地把湿手在围裙上蹭了蹭，急忙到里屋拿出了一张照片。

一个姑娘的半身像立刻吸引了我，乌黑发亮的发辫，板正的前额，又弯又细的黑眉毛，闪着亮晶晶的眼睛，眼梢微微翘起，鼻梁高耸，脸庞匀称端庄，两颊笑得露出深陷的酒窝。

不管怎么说，是个很有魅力的姑娘，这么一瞅倒觉得儿子不如她了。

可是我看着看着觉得这个姑娘有点面熟。

"她叫什么？"

我急于寻觅记忆里的印象。

"叫真今。"

"真今？"

这名字也熟，可就是想不起在哪儿见过。

"她的父母呢？"

"不知道。"老伴心不在焉地说。

"你啊，光嚷嚷给儿子娶媳妇，怎么也不问问亲家的名字和底细呢？……"

我不满地白了一眼老伴。

"哎哟，你看那小子，还不跟你一样，整天闷头闷脑的，多咱跟做娘的说过贴心话。他只说姑娘家是你熟悉的。"

"我熟悉？"

"说是呢，那还有啥可多打听的？"

"这小子。"

我埋怨着粗心的儿子，也就不再问了。

吃罢晚饭，我坐在椅子上看了看窗外。远处，宏伟的厂房正灯火通明。

我这一路所见所感带来的不安还没有消失，我巴不得马上去厂里看看。

于是我悄然走上了工厂。工厂和以前一样，火光冲天，电锤声咚咚，象是在喘着粗气。

车间里一闪一闪的弧光，照亮办公楼的玻璃窗和墙壁。办公楼里静悄悄的，只有主任室里的灯还亮着。

我料定里边有人，便轻手轻脚地走进了熟悉的办公室。但是，出乎意料屋里空无一人，屋角里却多了一张办公桌。今年因生产亏损，上级批评了我们，大概这就是给我们调来的得力的新领导吧？

在那张办公桌上面有个文件簿，旁边还放着台历，台历的记事栏里不知是谁的笔体写着"研究金振那篇初稿，讨论后订出实施草案"一行字。

"啊？"

我立刻睁大了眼睛。

我写的稿？我啥时可曾写过什么稿呢……

霎时，我的脑子里嗡嗡地响了起来。我曾写过一篇篇大批判文章。在那些文章中最使我不安的是批判"唯生产力论"的那篇。

"难道真的是在研究我的罪状？"

我倒吸了一口冷气，心象断线的风筝，上不着天，下不着地。

我怕有人看见我这时的狼狈相，环顾了一下左右，这时发现北面的里屋的门开了个缝儿。

这几年，这屋子是专门招待那些头面人物用的，我走进去，屋子里还是那样清静，但这里已经住进人了。

临窗的床铺上放着一床叠得整齐的被，靠床头有一张开始拔缝的家用方桌，上面没有书架，却堆放了好多书。书堆前摊开一本厚厚的外国的译文技术书，象是有人刚才还看过，书旁有一副陈旧发黄了的花镜，一只缺了一角成月牙形口子的瓷杯，杯上面印着"赠给先进工作者"几个字。

我象丢了魂，忽地一个人的脸庞幻影般地浮现在我眼前。宽阔的前额，浓黑的眉毛，微微翘起的眼梢，塌陷的眼睛。老

主任金哲俊十二年前，就是在这屋子里常捧着书熬夜。

啊？他真的回来了？

我仿佛又看到了他不时地用手推推滑到鼻梁上的花镜，间或捧起瓷杯喝一口水。

这时我死死地盯住那缺了一角的瓷杯，好象这个历史的见证物把我押上了审判台，我不禁浑身冒出冷汗。

十二年前。那是风云变幻的日子，这个屋子当时成了“造反派”的审讯室。

在一个酷热的晚上，金哲俊做为工厂的“走资派”已经被审讯三天了。他站在板凳上做着“喷气式”，鼻子前放着他从北京带来的这个瓷杯。杯子里是满满一杯水，他已经一连三天滴水未沾了。

他口渴到了顶点，嘴唇象干枯的落叶一样爆裂开几条口子，瘦削的脸变得黑青黑青。如果继续顽抗下去又不揭发别人，那是一口水也喝不到的。这真是叫人看了直打寒颤的刑罚，但金哲俊一直沉默着。

审讯者外号叫歪脖子，他暴跳如雷，突然间拿出一叠稿件，窜跳到他的跟前，晃了两晃吼叫着：“你说，这是谁写的？还不承认吗？”

“……”

这时我紧张地盯住金哲俊的嘴，浑身颤悸着。

“要证人吗？”

歪脖子飞溅着唾沫，冲着他发吼，把脸一转朝向了我。这时金哲俊的目光也落到了我的身上。霎时我象被人在头上重重打了一下，忽忽地觉得发胀，屋子里一时死一般地寂静。

“我承认。”

金哲俊这时第一次启开了他铁勺般紧锁着的嘴。

“混帐东西，到现在才承认一条……快摁手印。”

屋子里闷热得很，这位审讯者似乎也精疲力尽了，宣布休息后走了出去。

屋子里只剩下我在监视着金哲俊。金哲俊慢慢抬起头来向我投来渴望生存的恳求和信赖的目光，这目光里透出一种迫切的欲望。

“金振，给我点水……”

我出于一种天良上的冲动，拿起了杯子递给他。金哲俊比我大几岁，抗美援朝时他是我的直属连长，合作化时他是我的入党介绍人，又是从县里把我推荐到这个厂子的老上级……。

但我的这种同情并没有持续到几秒钟，当他刚要把杯子送到嘴边，走廊里突然响起了刺人的口哨声。接着歪脖子习惯地大摇大摆地又走进屋子里来。

我浑身一震，马上意识到该怎么办。

“你给我放下”，我突然地吼叫了一声，金哲俊惊得一抖，送到嘴边的杯子“哐啷”摔在了地上，水溅了一地，杯子便缺了月牙形的一角。

“对你的仁慈，是对革命的残忍。”

我偷眼瞧着审讯者的眼色又厉声呼喊一句。

“狗崽子，还想喝水？”

来人也咬着牙骂了一声。

这时，不知是因为眩晕还是极度的口喝，金哲俊突然身子一晃，向前栽倒下去。

他的脸不偏不倚正磕在瓷杯的碎片上。

“啊！”

他惨叫了一声，殷红的鲜血不住地顺着脸颊淌在地板上。

"叮铃铃……"

我突然以一种本能的颤栗向后闪动一下身子。

好半天，我才醒悟到这是办公室里的电话铃响了，这才揩了揩脸上冒出的冷汗，从里屋走了出来。

我拿起了话筒，里面传出热情的声音，说是要找金主任。

"什么事？"

"嗯，金主任关心的革新样品试制成功了。请他来看看。"

听声音，我猜出是儿子。

"你是明洙吧？"

对方这才听出了我的声音，停了一会儿说，"爸爸，您是坐晚车回来的吗？"

"哦。"

"可是，嗯，爸爸，金哲俊主任不在那里吗？"

"不在。"

"那他到哪个车间去了呢？"

我不由得皱起了眉头，浑身无力地放下了话筒。

屋子里顿时变得异乎寻常的寂寞和冷落。好象金哲俊那一双深陷的眼睛喷射出愤怒与嘲讽的目光在盯着我，眉毛边上的紫红的伤疤在闪着亮光……

我感到一阵一阵地慌惧不安。

我无法呆在办公室里了，就象夜里被饿狼追赶似的，踉踉跄跄地跑了出去。

柏油马路，被荧光灯照得如同白昼，我远远躲开了它，走上了厂子后边布尔哈通河的堤坝。

朦胧的月光笼罩着，周围的一切更显得空虚与沉寂，只有河水象是独霸着这悄然逝去的黑夜，哗哗地流淌着。

当今这个世界为什么如此的变幻莫测呢？我现在该怎么办

啊？

我的思绪象是被互相追逐着的浪头一样，不断被冲击着，慌乱极了。

我步履沉重地毫无目的地走着，最后瘫坐在堤坝边上，不知坐了多久。

我找到自己的存在象激流中的枯叶一样飘忽不定。

"水和火是不能溶合在一起的呀！不能的呀！"

第二天。

一早我就走进了市工业局党委办公室。我决定调到这次实习时认识的吉林××厂去。我按昨夜的一通宵想好的理由，提出了要求。

走出了工业局党委办公室，就又托熟人去走走后门，然后给吉林的老张打了一个长途电话。黄昏，橙红色的彩霞在西北天飘起。

我才蹒跚地向家走去。白白奔忙一天，谁也没有给我一个满意地答复，心里头不免一阵惆怅。可回到家，家里却是另一番景象。屋子里炒呀，煎呀，正欢着呢，老远就闻到了诱人的香味。不用说，这是老伴要招待未来的儿媳妇，但是我怎么有心思去分享这种欢乐呢？

"唉！偏偏赶在这时候张罗。"我不由得埋怨起老伴来了。

我正要开门，屋子里传来了老伴的声音，好象客人已经到了。

"家搬到哪儿啦？"

"厂子就算是我的家了。"

这沙哑的声音好耳熟啊，我不由得抓住门环，耳朵凑近了门。

“那，吃饭怎么办？”

“就在厂子食堂吃呗。”

“家里那口子呢？”

“留在鸣鹡沟里了。”

“怎么还在农村吗？”

“哎，她就守在那块土上啦！”

我象触电似地抽回了手，无力地靠到了墙上，木然地看看失去了光彩的晚霞。

来客不是别人，正是金哲俊。

十年前，这间屋子原是金哲俊的，他被撵到农村后，我就搬到这里来了。

如今，他失去了患心脏病的老伴，又来到了自己的老家……

我象到了不该来的地方，听了不该听的话。我恨不得马上离开这里，再没有勇气进屋了。

我刚要动身，可是该死的老伴提着脏水桶走了出来，一眼就瞅见了我。

“哎哟，这么一整天你到哪儿去了？客人等你老半天了呢……。”老伴的话音未落，屋子里传来了沙哑的声音。

“嘿，金振吗！”

只见金哲俊只穿着袜子跑了出来。他乐哈哈的，脸上的皱纹也都舒展开了。

在这突然的事态面前，我不知所措，惶恐地伸出了手，可不知怎的，嘴唇哆哆嗦嗦的象贴上了封条，说不出一句话。

我的两只手被他紧紧地攥着，半晌，我才挤出一句。

“哦，好久没见面……”

“是啊！哎呀！一晃就是十年，十年啊！”

也许是那些恶梦般的过去把我折磨得太深的缘故吧，一听到他的沙哑的声音对着我说就象针一样直扎到我的心灵深处。

他好象看透了我的惶恐与戒备，爽朗地笑着，晃着我的肩膀说："说真的，我看见你这十来年担负着厂子的重任做了很多工作，很高兴。你瞧，头发都白了呢。"

他的话体贴入微，洋溢着昔日的友情。

看着我们的重逢，老伴也哽咽着，揩了揩眼角上的泪水。

这时，我忐忑不安地猜测着金哲俊的来意。

我断定他是不会忘记十年前那段愤怨的。但我又琢磨不透他的这种真诚的热情的态度，只好自作自受地准备迎接一场"风暴"。

于是我强装做泰然的样子，和他一起进了里屋。

当我走近桌子前，想要拿出"人参"牌香烟，发现桌上放着厚厚一叠揉破的、褪色的稿件。

啊？！它怎么跑到这儿来了呢？

我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它发愣，心里头也不知是什么滋味，两手沮丧地扶着桌边，不动了。

我瞟了一眼金哲俊，他眼角边上突出的深红色的伤疤，象一根棍子直戳在我的心上。

他受伤的那天晚上，审讯者直晃着这份稿件大喊大叫的情景，又浮现在眼前。

那时，我是多么害怕金哲俊的嘴呀！因为只有他才知道这份稿件的真主人是我。

"哈哈，金振！你看这稿子也终于找到了本主儿啦。"

金哲俊一只手轻轻放在我的肩头上，一只手翻了几页稿纸，接着说："我以为这稿件一定是丢失了呢，没想到它夹在我的材料里。前几天平反大会上烧毁黑材料时才发现的，真侥

幸啊！”

我觉得听他的赤诚的话和宽慰的笑声，比挨一顿揍还难受。

忏悔攫住了我的心，一股热辣辣的东西在眼睛里要向外流。

我鼻子一酸，攥住稿件，瘫坐在椅子上无力地垂下了头。

啊，我是多么卑鄙啊！

我无情地擎受着良心的审判……

这份题目叫“关于社会主义企业的科学管理”的稿件是我在一九六五年向《学习》杂志投稿的草稿，是我向社会科学迈出第一步时熬尽心血的结晶。

为了进一步推敲论文的内容，我把它送到富有实践经验的，也是我最信任的上级金哲俊那里，让他修改。

可是没等到稿子回我的手里，“文化大革命”就开始了。当从金哲俊家里抄出这份稿子时，我吓得气也没敢出。可事也有点凑巧，我的笔体和金哲俊的笔体很相似，我就借这个机会可耻地践踏了理智和良心，出卖了灵魂。我就是这样一个不值一文钱的卑鄙的人啊！

我坠入了痛苦的深渊里，我恨死了自己，眼睛里涌出大粒浑浊的泪水，一滴一滴落在桌面上。

“你这是怎么啦？金振，昨天厂党委研究了你在十年前写的这篇稿子，要照这里的方案试一下，改进企业管理。”听着这意外的而又亲切的话，我不由得抬起头。他宽厚地微笑着，但塌陷的眼角里也蕴满了泪水。

埋在他心头上的伤痕该有多深啊！可他用无比的同志的友情拥抱了我。我羞愧负疚得说不出话来，真想象孩子似地扑倒在他的怀里痛哭一场，好让我这可耻的灵魂受到应得的惩罚。

这时天色黑了下来，外头传来了唧唧喳喳的声音。

“爸爸他们已经来了。”听声音是儿子。

“什么，爸爸？”是一个姑娘的声音。

“可不，你看看。”

“哎呀……”接着响起了串铃般的笑声。

这一定是明洙领着未婚妻来了。我偷偷地拿出手帕擦了擦泪水，端正地坐了下来。

在外屋准备晚餐的老伴，早已走出去在门口迎接他们。

“来，快进屋吧，没关系，里屋的客人是咱家的老熟人，别不好意思。”

“妈妈，你可真是的，他就是真今的爸爸。”

明洙埋怨似地说。

“啊？！哎呀，你看看我，哎……”

老伴恍然大悟地说道。

“嘻嘻……”听声音是真今在捂着嘴笑。

这时金哲俊盘腿坐在炕上也微微笑了起来。

真今原来是他的女儿啊！

我的心象被针扎了一下，脑子里“轰”地一声，记起了十多年前使我心碎的一幕：刚满十二岁的小真今，给关在工厂里的爸爸送饭和换洗衣服，我这个曾是金哲俊的老战友，老下级的人却凶神恶煞般地拒绝了她。我至今不能忘记在她迟迟疑疑移动发抖的小腿回去时，那天真的眼睛里含着的闪着光亮的泪水……

啊，她怎么跟明洙……，莫非她不知道明洙的爸爸是我？……

我胡乱想着，这时真今已跑到我的跟前，她浑身洋溢着青春气息，满面笑容地在我跟前恭敬地垂下了头。

“您好，叔叔。”

这叫声，又勾起了揪心般的往事。她在孩子的时候不也常

扯着我的衣角这样亲昵地叫过我的吗？我心里头不由得一阵灼热。

“哎呀，真认不出来了，我看了照片也没认出来。”

“嘿，真今，到现在还叫叔叔，这合适吗？啊？哈……”

金哲俊这句“批评”女儿的开心话使屋子里顿时溢满了欢快的笑声。

我从来没有这样开心过，从来没有感到金哲俊这样可亲过。

我是多么渴望永远和他一起战斗呀！

（金景一　译）



李万浩

一九三七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五四年毕业于延吉县龙井一中，作协延边分会会员，现在延吉市文化馆工作。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心中的人》、《那，毕竟是过去》、《动乱与人》等。

那，毕竟是过去

李万浩

1

女同志们常常因一件小事吵嘴、动感情。但是，印染车间花实他们的班组，却是例外。全班组十一人，不仅团结搞得好，生产上也是顶呱呱的。可谁也没想到，这个以团结和睦而闻名全厂的作业班，在这天早上，竟出现一场不小的风波。肇事人就是班里独一无二的男子汉——金昌和。

“实姐，出事啦！”

“出了什么事儿？！”班长花实在门边一怔。

“还不是咱们那位‘长辈’干的好事儿。”京子的眼睛气得早就发直了。她所说的“长辈”，指的是昌和。在他刚来到这个班时，花实问了一下他的年龄，便笑着说他是班里的长辈。

花实定了定神，平静地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他违反了操作规程，二次着色时忘记放料了。"

一听二次着色，花实明白了是怎么回事。不难想象，这会儿她的伙伴们一定因这件事而感到沮丧。本来，花实对昌和就有些不放心，老担心他出事。但是，他竟在生产上闯出祸，是她所没有料到的。

"原来是这样。不过，事已经发生了，吵吵也没有用呀。"

"哟，实姐就那么无动于衷吗？以往咱们班，甭说是生产事故，就连个迟到的也没有过呢！"

"那你说怎么办好呢？"对这位怒气冲冲的姑娘，花实只好勉强笑了笑。

"即便是这样，也不能马上召开现场事故分析会，专门批评老金哪。"

京子和其他姑娘们，虽然心里都有气，但又不好再说什么。花实提议，马上动手，把损失的时间补回来，姑娘们就立即走向各自的岗位。

花实向染布锅走去。不知为什么，昌和的穿戴，今天显得格外刺眼。他歪戴着帽子，嘴角叼着灭了火的烟头，身子扭歪着，一只手掐着腰，眼睛冷冷地盯着朝他走来的花实。他的举动，带有挑衅性，好象一触即发。自己惹出了事，还这么硬气，花实真有点恼火，但花实心里明白，昌和现在也正在火头上，一旦有谁再去惹他不顺心，他一定会赌气地跑掉。

"唉，怎么不认识了？那样死盯着我，真叫人害怕。"说着，花实调皮地对视起他来。

"老金，快打开蒸汽门，要是赶紧动手，就能弥补一下损失。"

也许是花实的这副态度，使昌和没发作起来。他走过去打开了蒸汽门。姑娘们立刻把从甩水机里压出来的布，迅速运到了染布锅里。正忙碌的时候，京子在甩水机前，叫住了花实。

"实姐，等一会儿，我有话跟你说。"

看见京子满脸不高兴，花实追问道："什么话？"

"你知道金昌和过去是什么样的一个人吗？"

说完，京子气呼呼地快步朝染布锅走去。

花实鸭蛋形的脸，顿时罩上了一层阴影。长睫毛下的一双深沉的眼睛，带着满心的疑虑，追踪着京子的背影。那目光，显然是藏着某种隐秘。

"她怎么也知道啦！"花实不由自主地叨念道。

在个把月前，昌和第一次上班的那天，班长花实从车间主任那里，听到了他的身世。当时，花实就不免担心，他这样的不法青年在班里一出现，她们这个团结和睦的先进班组，还不得四分五裂嘛。可是，她又转念一想，如果人人讨厌他，哪个班组也不要，那末，象昌和这样的失足青年，还会有什么出路呢？想到这些，花实压抑着心中的不安，把他领到了她的班。直到今天，花实也没有把这件事告诉大家。这是为了不使她的伙伴们，对昌和产生一些不必要的成见。没想到，这个心直口快的姑娘京子，不知从哪里听到了这事儿。何况昌和今天又惹出事来，更免不了她对昌和说长道短了。

这么一想，花实的心情不由得沉重起来。

2

翌日早晨，花实一边往染布锅里放染料，一边焦急地探望着门口。这时，京子忙走到花实跟前。她那胖乎乎的圆脸，一双

水灵灵大眼睛，好似橘瓣的小嘴，无论是高兴还是生气，叫人看起来总觉得那么可爱。

"实姐，他好象是晚点了。"京子低垂着眼睫毛，翻动着小嘴说道。花实知道她说的是谁。她也是正为着昌和没正点上班而感到不安呢。

"应该到他家去一趟。"

京子却阻拦道："昨天我就想告诉你，你还不知道他以前的事吗？"

这会儿，花实觉得京子比还没来上班的昌和更可气。她淡淡地答道："我早就知道。"

"啊？你早就……"

"你想说的不就是指他蹲过五年监狱吗？"

"是啊，对这样的人，还抱什么希望？"说完，京子还瞟了一眼花实。

"京子，我觉得咱们做得太少了，还没什么资格追究他的过去。"

花实觉得现在不是跟她磨嘴皮的时候，急忙走出了车间。她从后勤科里借了一辆摩托，很快地驶过了布尔哈通河大桥。马路两旁的树木和楼房，接连向她奔来，又马上向后倒去。

一路上，花实的思绪，始终没有离开过昌和。他进厂以来，一直沉默寡言，也不同别人来往。干起活来，倒是挺卖力的。过不久，他那一张由于长期不见日光变得苍白的脸，开始有些血色了。谁知好景不长，昨天他一手造成了生产事故，今天，上班时间过了，他也没来上班。花实心里捉摸着，昌和一定是遇上了某种苦闷的事。是不是跟上次找他来的那位姑娘有关系呢？

不久前，有个姑娘曾到工厂找过昌和。她长得很美，无论

哪个姑娘见了她，也都不免要动情的。她的美貌，博得了班里姑娘们的赞叹和议论。甚至有人还说，这个姑娘跟昌和，有点不相配。

第二天，在下班回家的路上，花实悄悄地问昌和："老金，昨天来找你的是谁呀？"

"干脆问是不是对象好了。"说完，昌和用他那好象能看透一切的眼睛，瞥了一下花实。

"是吗？"

"可以这么说。"

"她可真漂亮呀！"

"也许正因为这样，价钱也很高啊。"

"您这是……"

"花实班长也称是美人胎，当然更了解这一点吧。"

"啊呀，老金你可真是……"一听这话，花实羞得顿时脸色绯红，但心里却感到一种说不出来的高兴。大概是因为象昌和这样快三十的人，况且又是坐过"班房"的人，居然还有这么一位漂亮的情侣，也使她好象了了一份心事。

可是，仔细一回想，自从那位"美人"来过后，本来就很少言语的昌和，干脆来了个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脸色总是阴沉沉的。

"他俩是不是闹什么矛盾了呢？"花实心里猜摸着，把摩托车停在道边，走进一条胡同。她恍惚记得昌和就住在这条胡同附近。她东瞅西望，走走停停，到一家篱笆跟前，便停住了脚。篱笆里的房门半开着，从里头传来一位老妇人的话音："你怎么不说话呀？好吧，二百块钱拿不出来，一百块还总可以吧……"

"那不行啊，妈，这个月的工资，还得给您买件衣裳

呢。”

花实没有找错地方，说话的正是昌和。可是，母子之间因为给对象买东西问题，有了争议，花实既不好意思进去，也不便打招呼。

“你就别管我了。我上了年纪，穿着不露肉就行啦。人家要嫁给你，算是你的造化了，你就给她买块外国表吧，我求求你。”

“妈，进口表也是，那东西也不是非买不可的呀。”

“你说什么，你要讲的就是这些吗？这些年来，我靠捡煤核儿好不容易熬了过来，还不是为了你放出来后，能给我个孙儿抱抱？”

一听“煤核”两个字，花实赶紧由门缝巡视了一下屋子。没错，花实清楚地记得，一天有一位衣衫褴褛的老妈妈，曾到她们厂的锅炉房旁边捡煤核儿，直到夜幕降临，才蹒跚而去。她那一团乱麻似的头发，布满皱纹的脸，给花实留下了深深的印象。此后，她又几次碰见这位令人怜悯的老妈妈，在寒冬腊月，冒着刺骨的寒风，顶着煤核筐，到市场上去卖。一想起这些，花实鼻子一酸，心里好不是滋味。屋子里，只有一铺炕，根本不见能够报时的任何东西，全部家产，似乎只有一个压瘪了的柳条包和放在上面的几床又黑又烂的破被。

“儿呀，你们千万别由着性子来，为了救活你那含冤死去的爸爸，我卖书，卖衣服，捡煤核儿，什么事儿没干过？再加上你坐过牢，我操了多少心哪，头发也过早地白了。我这么拚死拚活，挣扎着熬到现在，不就是巴望着有那么一天，你能把媳妇领到家里来呀！”

昌和母亲的这番辛酸的话语，花实觉得是说给她听的。

“妈，我求求您，别再去捡煤核了吧，我会另想办法

的。”

“那不行呀，咱家的底子，这几年都踢蹬光了，再说，你的工资又不及人家一半，那点钱好干啥？你也别不好意思，我不去你们厂捡就是啦。”

过了一会儿，花实怀着复杂的心情，离开了昌和的家。紧接着，昌和出现在胡同口。一看他那低垂着眼皮，紧闭着的嘴，谁能料到一定是有什么头痛的事，正折磨着自己。他没有抬头，只顾朝前走，刚要从花实身边走过，花实叫住了他：“老金。”

“？！……”昌和一抬头，愣住了。他那一双无神的眼睛，逐渐有了光泽。这不是班长花实么？每天早上，尽管她那微微卷起的短发，头油抹得乌黑发亮，身上的衣服，非常讲究，香味扑鼻，但一干起活来，首先出一身汗的还是这位班长。昌和心里明白，虽然花实对他从不发火，总是笑盈盈的，但是，她暗自为他操了不少心。

花实启动了摩托，对昌和轻声说道：“坐下吧，我要加速了，扶着我的腰也可以。”

摩托车风驰电掣，飞速向工厂驶去。

3

班组会上，对大家的批评帮助，昌和毫无反应。会议一结束，他一阵风似地走出了屋。

“实姐，咱们走吧。”有人催花实道。花实捋了捋额前的几缕头发，问工会组长京子：“这个月的生活补助问题，你们工会讨论过吗？”

“问这干嘛？有困难户吗？”京子感到莫名其妙，反问了

一下。

"没什么，只是想讨论讨论。"

"生活补助，是针对户主来讲的，咱们班哪来的户主呀？"

"昌和不是户主么？"

"他那样的'老晚点'，怎么能给补助？"一提昌和，京子就觉得来气。

"他就迟到过两天，怎么就叫他'老晚点'呢？"花实带有追问的口吻，使屋子的空气显得有些紧张。

"我真不理解，实姐为什么如此关心老金呢？又是用摩托车去请，又要给补助金……"京子当着大家的面奚落道。大家都想，花实虽然从来不发火，这下怎么也该动点气了。没想到花实只是心平气和地注视着京子，并没有急于反驳，嘴角露出一丝苦笑。接着，她低声说道："要说关心，我倒是因为关心得不够而感到内疚呢。"

听了这番意外的话，姑娘们不免一惊。可京子还是不想让步："有什么可内疚的呢？"

"是啊，请你们都坐下来。咱们想一想，不论是我还是你们，有谁真心跟他交过心？难道他不是咱们这个集体里的一员吗？"京子马上反问："啊呀！实姐，你也不是不知道他是什么人哪！"

"我想，大家都会有这样的感受：要是百货商店来了漂亮的衣服，谁都想先买来穿。买不到就着急。可是，有这么一家，好儿年来从没买过一斤煤，一年到头，都是靠老妈妈捡煤核烧饭、靠卖煤核儿过日子。当然，他们家连个小闹钟也是买不起的。有谁能准确告诉上班时间呢？不相信吗？老金为什么不愿意跟我们一起吃午饭呢？他出门时穿的衣服，就是厂里新

发的工作服呀。”

“……”

“他过去犯过罪，这是不假。但决不应该成为歧视他的理由或根据。越是这样的人，咱们越应当真诚地帮助他才对呀。”

姑娘们都低着头，有的下意识地舔着嘴唇，有的在缠弄着衣角。

“理是这么个理儿。可你为什么才说出这些呀？”京子翻动了一下眼皮，尖声问道。这一下，姑娘们被她逗得咯咯地笑了起来。沉默终于被京子打破了。

“我也是今天才知道的。可真是，我这个班长是怎么当的呢？”花实笑着说完，一个姑娘马上接口道："这样说起来，咱们这些人也都没能尽到自己的责任哪！"接着，班里最小的小仙玉，认真地说："实姐，他家生活困难，咱们大家应该帮助他一下，每个人都送他一些钱不行吗？"

小仙玉的提议，立刻得到了其他人的赞同，可是，花实却摇了摇头。

“我也这么想过。不过，弄不好会伤他的自尊心的。”

“干脆让工会发给生活补助，帮助解决困难。这是组织上给的，他也就没啥可说的了。”京子好象是作结论似地说道。她已经改变了原来的想法。

姑娘们终于心情舒畅地离开了班组。但是花实并没有感到轻松。对昌和，她还有很多疑团没有解开。那个想要得到进口表的姑娘，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呢？

4

昌和的生活补助金，今天发下来了。根据京子的建议，姑娘们决定在下班的时候，买一吨煤给昌和家送去，一半是厂里处理的廉价煤，一半是国家供应的优质煤。京子是个热心肠的人，只要心里想通了，做什么事她都非常卖力。中午，她就借好了两辆手推车，人员也都安排妥当了。

花实今天没有参预这事儿，而是专程去找昌和的对象——那位美人去了。一想起那天下班的路上，当花实夸那位姑娘如何漂亮时，昌和说的一句话："也许正因为这样，价钱也很高啊。"花实心里就有些犯疑，要进口表的人，是否就是这个姑娘呢？

当然，解放以来，边疆的朝鲜族，在女儿出嫁时，从来没有向男方要彩礼的习俗。象昌和这样的家境，即使是男方主动赠送，女方也应该送还。花实心里想，这一去，一则可以了解一下那位"美人"，二则如果对方是互相能够掏出心里话的人，就可以减轻昌和和他母亲的精神上和经济上的负担。

花实走到一家围墙前，推开角门，走进院子里。她曾看见昌和的那个"对象"，从这个门出来过。

宽敞的院子里，满是盛开的鲜花和翠绿的葡萄藤。一进去，花香扑鼻，给人以幽静雅致的感觉。花实有些陶醉了，好久立在花坛旁，她那丰润而白皙的脸上，好象正要跟情人相谈，荡漾着甜甜的笑靥……

突然，从背后传来一阵叮叮当当的金属撞击声。花实回身一看，仓房的小窗敞开着，里面有个窄额头、满脸胡茬子的人，把一件东西放在铁砧上，抡起铁锤乱砸。花实觉得有些可疑，

仔细一看，不由得惊讶。那人砸的不是水门就是蒸气门。由于花实长期在印染车间工作，对这些零件并不陌生。不难看出，这家伙正砸碎铁壳，取水门里的铜芯呢。

花实离开了窗户。真没想到，在这百花争妍、绿叶成荫的"小乐园"里，竟然有人干着这种见不得人的勾当。

"你找谁？"从葡萄藤下，走出了一位姑娘。这一声近乎尖叫的招呼，使花实大吃一惊，本能地转过身来。

"嗯……你好！"

"唉，咱们好象在哪里见过……"

"是啊，你不是曾来过我们厂吗？我跟昌和同志是一个班组的。"

"噢，我想起来啦。你请坐。你能在百忙当中光临敝舍，我非常高兴。我叫玉花。"说着，她忙把钩针和线团收了起来，满面春风地寒暄着，但她那长睫毛下迅速滚动着的黑眸，却始终没有离开花实的脸。花实客气地坐在玉花递过来的小板凳上。也许是因为她长得妩媚动人，所以，她虽然有些做作，却没有引起花实的反感。但是，刚才她的尖利的呼声和随之消失了的叮当声，不得不使花实感到疑惑。可她不露声色地问玉花："这花园是你侍弄的吗？"

"你工作一定很忙吧，有什么事吗？"玉花没做回答，却笑呵呵地反问道。

"这怎么说呢？哦……就因为你跟昌和很要好，所以……"

"哪儿的话呢……就那么回事吧。"

"我想打听一下，昌和同志跟你在一起，话也是那么少么？"

"这——我不知道。"玉花面带羞色，只是莞尔一笑。

“近来，昌和同志在厂里，整天也不说一句话，我想，他是不是有了什么烦恼的事。如果你知道……”

“你是不是发现了什么？”玉花轻轻地抬起了眼皮，望着花实。

“可不是么，听说昌和同志的家很穷，但不知为什么，他母亲硬要他弄二百块钱来。”

“是么，做什么用呢？”玉花的表情没什么变化。她是不是压根不晓得进口表的事？花实心里想。可是，出乎意外，玉花的笑脸突然一沉，猛地站立起来。

“我怎么知道？”

“……”花实霎时愕然。

“你是他的保护人么？”眼尖的玉花，好象已经看透了花实的来意。就在这时候，背后厉声吼道：“玉花，还不快去做晚饭？管什么人家的闲事儿！”

花实一回头，就见那个大胡子从仓房里走出来。看来，刚才花实和玉花的谈话，他都听见了。这家伙脸色阴森森的，盯着她俩，花实心里明白，他刚才说的话，是说给她听的。

“再见！”玉花冷冷地说了一句，好象有意炫耀似的，扭晃着细腰下的丰满的臀部，走进屋里。

花实脸色铁青，浑身微微颤抖着。万没有想到，不用说是老子，就连女儿也是个可恶的人。

5

日近黄昏，红彤彤的太阳，只有一半露在地平线上。霞光，染红了楼顶、树梢。

花实低垂着头，两眼直愣愣地盯着地面，机械地迈着步

子，向昌和家走去。本来，她是抱着很大的希望去的，结果却遭到如此冷落，她伤心极了，不时地长叹一口气。昌和将来可怎么办呢？那姑娘的家千万去不得呀，尤其是那间小仓房，简直是害人的魔窟！花实担心起昌和来了。现在她肯定，那块进口表，无疑是玉花她家向昌和索取的“财礼”。

“为昌和同志，我们究竟应该做些什么？”花实心里越着急，步子便放得更慢了。

“实姐！”听见一声清脆的呼声，花实抬起了头。她的前面，停着两辆手推车，姑娘们围着推车站着，方才打招呼的京子，鼻子尖上还蹭上了煤灰。一看见这些同伴们，花实立即从沉郁中解脱出来了。

“哟，已经拉去一车啦？”

“拉去有什么用，人都没了。”

“人没啦？下班时他不是还在了吗？”

“出门搞副业，赚大钱去了。”

“……”

刚才花实还为昌和的事深感忧虑，一听这话，眼前一黑，差点晕了过去。

“你看这个。”京子递给花实一个字条。上面写道：

班长同志：请恕我不辞而别。我今年还不到三十岁，我觉得我不该给组织上添麻烦。我现在年轻力壮，还可以出去转一转，挣些钱来。在此，我向热心帮助过我的班长同志和其他班员同志们，表示谢意。再见。

金昌和于即日

正当组织上和同志们向他伸出温暖的手，帮助他解决困难的时候，他却突然出走。这使花实她们有点恼火，但是，更感到后悔的是，她们动手晚了一步，没能及时地帮助他。花实急急地问京子道：“你说的副业，是指什么呀！”

“据老金的母亲讲，他跟一伙子人搭帮到外地给人盖房子，说是很来钱呢。”

“实姐，这煤可怎么办哪？”花实正咬着嘴唇沉思的当儿，小仙玉问道。不难看出，小仙玉她们准是推着一车煤去昌和家的路上，碰见了先推去一车的京子她们，两伙发生了争执。

“这一车也要送去。”花实斩钉截铁地说道。

“可是，老金已经……”

“已经不是咱们班的一员了么？不，他的‘户口’还在咱们班组里。”花实不仅语气坚决，而且还要去车站把昌和截回来。

“实姐，煤，我们送去。可是，对昌和这样的人我们还有必要恋恋不舍么？”

“我们是一个集体。作为集体，就应该对其中的每一个人都要负责到底。我们得来的锦旗，决不是挂在那里摆样子的。”

“那是当然。”

“依我看，当一个人走向邪路的时候，集体的力量和荣誉，就应该体现在互相提携、互相帮助，共同前进。”

望着花实的恳切而焦急的目光，姑娘们谁也没有再说什么。

花实激动的心情，还没来得及平静一下，就来到了公共汽车站，坐上刚好开过来的一辆车，来到火车站。

在站前广场上，在候车室里花实都没有找到昌和。她又回

到广场，查看了驶来的每一辆公共汽车，仍不见他的踪影。后来，她又绕着广场周围转了一圈，每棵树下都寻了一遍，还是没有。当她沿着柏油马路往回走的时候，恰好迎面碰上昌和。只见他无精打采，拎着个包袱，靠着路边，慢慢腾腾地朝车站走来。花实迎上前去，在他的面前站住了。

“哦？！”昌和差一点撞在花实身上，猛一抬头，脸上禁不住有些惊慌之色。

“老金，咱们回去吧，大家都在等着您呢。”花实咬着嘴唇，盯了他一阵，语气却非常温和地对他说。

“不，不行。”昌和往后退了一退。

“怎么，路走错了，回过头来重新走才对呀。”

听花实这么一说，昌和的脸上忽然泛起了一丝苦笑。“谢谢。可是如果你了解到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你就不会这样挡我的路的。”

“您别说了，我全知道。”

“知道什么？”

“我知道您是六年前发生的那起百货盗窃案的主犯。”花实说得很轻，但昌和一听这话，立刻深深地皱起了眉头，显得非常痛苦。不一会儿，他硬梆梆地说：“知道了，还拦我干什么……”

“如果刚才我说的话，使您感到不愉快，那就请您原谅我吧，我们不想追究您的过去。可是，我们对现实不得不负责。”

“现实？走不走是我的自由！”

“不，这样的自由，只能使您走向邪路，是真的。”花实拽住了昌和提着的包袱的一角。

“你这是干什么？快放下！”昌和暴躁地喊道。

"老金，您听我说，今天到这儿干两天，明天又去那儿干两天，这是流浪汉过的日子呀。这样的生活，还有什么意义、有什么前途呢？"花实的嗓音由于焦灼而颤抖着。她用哀求的目光，毫不羞怯地望着他。可是，昌和却冷笑道："不管怎么说，能挣钱我就去干。"

"老金，有集体的力量，同志们的帮助，再大的困难，我们也能克服。我求求您，千万不要离开我们！"

昌和不由得呆住了。从花实的恳切的眼睛里，他看到了她的一颗赤诚的心。但是，远处传来的火车的一声汽笛，又使昌和急躁不安起来。

"请你别这样。"

"老金，你不能走呀！"花实没有放手，把包袱的一角抓得更紧。

"放开手！"

"不行，您不能把集体当作旅馆，想住就住，想走就走呀！"

"你……！"昌和见她不肯放手，急得把眼睛瞪得溜圆的，毫不留情地使劲推了她一把。花实踉跄了几下，终于没倒下去。她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气冲冲地狠盯着昌和。

"去吧，快去吧！挣它个千儿八百的，好给玉花买块进口手表呀！"说完，花实忍不住悲伤，猛地转过身来，双手捂住了脸。

"什么，进口表？哼！没有你不知道的。"昌和轻蔑地哼了一声，转身就走了。可是，没走几步，说不上是为什么，他又转过身来了。立刻，他好象被钉在那里，站着不动了。花实把脸埋在手里，抖动着肩膀，伤心地哭着。是啊，当他看到一位姑娘正为自己而哭泣，他怎能忍心走开呢。

就在这时，一辆公共汽车颠了几下，忽地停住了。从车上

争先恐后地跳下了同班组的姑娘们。

“老金，老金！”

姑娘们争着跟昌和打招呼，把他围住了。

“京子，你们别管，老金他非走不可呢。”花实虽然大声说着，但是，仍然挂着泪珠的眼睛，却注视着昌和的反应。

“老金，是我们错了。可您也不能就这么一走了之呀。没能及时地了解到您的困难，是我这个工会组长的过错呀！”

“老金，您别走！”

“跟我们一起干吧！”

你一言我一语，话虽说得很简短，但都是肺腑之言。姑娘们都用期待的目光望着昌和。这时，随着一声长长的汽笛，列车缓缓地驶出了站台。昌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慢慢地闭上了眼睛。

6

深夜，花实穿上花布短衫和栗色百折裙，对着镜子上下照了一番，然后，她匆忙走出检验室。可是，没等走几步，迎面碰上一个黑影直奔她来。她的心顿时怦怦直跳，赶紧朝墙根靠了靠。

“怎么样了？”

“啊呀！吓我一大跳。”花实认出这人是昌和。

“合格了吗？”

“啊，您指的是最末一锅吗？合格了。您怎么还没回家？”花实感激地望昌和。当她关掉最后的蒸气压力后，不论是作为班长的花实还是锅前工昌和，都担心着布染得结果如何。下班后，花实一直没离开检验室。可她一点没有预料到昌和也这么关心检验结果，一直等到现在。她为昌和的进步感到由衷的

喜悦，高兴得眼泪都要涌出来了。

“快回去吧。”花实拉着昌和的衣袖，走出了工厂，向河堤走去。

天上，一轮明月高挂，河畔显得格外幽静，令人心旷神怡，堤坝两旁的杨树，亭亭玉立，中间是一条笔直的路。堤下，布尔哈通河水，滔滔东流，皎洁的月光，随着波浪，碎成一块块玉片，向四处散去……

“啊呀，差点忘啦，明天厂里休息，我正打算找您去呢。”花实跟昌和并排走到一起后，说道。

“找我么？”

“是啊，老金，您应该高兴才是。过几天就要为您的父亲恢复名誉啦！”

“啊？”昌和停住了脚步。

“是真的。”花实也站着望他。

今天，花实是晚班。上午，因昌和父亲的事，她特意到公安局去了一趟。从那里，花实打听到，在这几天内，就将为昌和的父亲平反昭雪，恢复名誉。

昌和的父亲，原来在对外贸易公司工作。由于公事，他曾跟外国人有过几次书信来往。“文化大革命”中，就因为这个问题，他被打成“国际特务”，惨遭迫害，大病一场，最后含冤离世。在他病重的时候，由于停发工资，家里没有经济来源。为了治病，母子俩只好把家里的东西拿出去变卖了。可是，病没有治好，人死了，家也弄得一无所有了。从那时起，昌和的母亲只好靠捡煤核度日了。原来高中时期的班长，以短跑速度闻名的昌和，终于走上了犯罪的道路……

“谢谢你！”花实刚说完，昌和低声说道。两人又开始迈起步来。

“老金，有件事想问问您，可以吗？”

“请你说吧。”

“您别生气。您认识玉花的父亲很久了吗？”

“你说的是那个惯盗犯吗？”昌和表示蔑视地耸了一下肩头。

“是惯盗犯吗？”花实并没有吃惊。这是她所预料到的。

“我母亲和玉花的母亲以前多少有点认识。我一放出来，她母亲就主动跟我妈套近乎，时常来到我家。那阵子，我还不认识玉花呢。可是有那么一天，她母亲突然说要招我做她的姑爷儿，是一本正经地说的。我真没想到，我母亲可乐坏了，高兴得直流眼泪。是啊，我是个刚放出来的刑满释放分子，有谁愿意把女儿嫁给我这样的人呢？过了几天，我和玉花见了面。你想过吗？我这样的丑八怪配上了那样一位漂亮姑娘。”昌和凄凉地笑了笑。

“玉花她妈是那么慷慨大方的人吗？”

“不，这一切都是由那个惯盗犯老子背后支使的。前几天，玉花不是到厂里找我了吗？正是那天，我见到了那个惯盗犯。说是出远门刚回来。一见面，我就觉得这老家伙挺面熟，其实，我们根本没照过面，只是在监狱里，从那些小犯人口中，我经常听到有关“大胡子”的传闻，时间一长，这么一个大胡子的轮廓，在我脑子里形成了。当我认出这家伙正是那个大胡子时，你知道我心里是什么滋味吗？刚一见面，你猜他说啥：‘小伙子，我知道你是一位有魄力、有抱负的年轻人，所以，我同意把女儿嫁给你。可是，你得给玉花买块进口表戴戴才行啊。’你想一想，难道他不知道我家穷到什么地步了吗？说穿了，就是让我去偷。说实话，就从那天起，我就陷入了无限的烦恼之中，吹了这门亲事吧，妈妈说啥也不让，可我又不能回头走老

路呀。”昌和好象突然发冷似的，打了个寒颤。

“就因为这，您要出去搞什么副业吗？”

“不是。我是想躲避一下那个大胡子，更主要的是想挣些钱来让我妈妈好好度过晚年。这些年来，我妈妈为我操了很多心，受了不少苦。不过，说实在的，如果真挣着了大钱，说不定真给玉花买块进口表送去呢。”

花实相信昌和说的都是实话。昔日的不法青年，不愿重新走上老路，这也就难能可贵了。可是，如果出门过流浪汉的生活，有谁能保证他不重蹈覆辙，重新堕落下去呢？正因为这个缘故，她和她的同伴们没有放他走。

不知不觉，他俩已经走过了大桥。花实站住了脚，用询问的目光望了一会昌和，然后，大大方方地拉着昌和的胳膊，走向水池边。是啊，话还没有谈完呢。

“那么，玉花她怎么样呢？”

“这几天，我想了很多很多。我终于认识到，我唯一的出路就在于依靠集体，跟大伙打成一片！”

“啊，是吗？”花实她那一双会说话的眼睛，充满了欢喜和感激，眼角悄悄地挂上了晶莹的泪珠。

“昨天，我遇见了玉花。我告诉她：‘请你转告你父亲，不要眼巴巴地等什么进口表。’一听这话，她就问：‘我连一块手表钱也不值吗？’反正，就算吹了。”说完，昌和不自然地笑了笑，垂下了头。

“您做得对，她的家不是人去的地方。崭新的生活，正等待着您呢。”

“……”

“可是，您母亲不感到伤心吗？我看她老人家挺喜欢玉花的。”花实满脸的喜色，突然一沉。

“不是这样，我妈妈大概是怕玉花不干就娶不来媳妇吧。”

“是这样啊……”花实也深深地垂下了头。

这当儿，银盘似的月亮，拨开棉絮般的云雾，向大地投来了柔和的白光。

花实抬起了头。她两眼含情脉脉，望着昌和说：“老金，您母亲能喜欢我吗？”

“啊？”昌和吃惊的眼睛瞪得很大。

“啊呀，您可真是，叫我怎么说呢，嗯——您母亲能让我做她的儿媳……”花实假装嗔怪地瞟了他一眼。这一下，昌和更糊涂了。

“你开什么玩笑？”

“不是玩笑，是真的……”

“真的？……”

“我不过是表白一下我的心罢了。老金，我觉得您没有什么理由不值得我爱呀。”花实悦耳的嗓音，微微颤抖着。在月光下，她显得更加婀娜、窈窕。她扑扇着长长的睫毛，注视着昌和，就象是站在老师面前的小姑娘似的。

“你好象忘记了我过去的历史。”昌和终于没能顶住她那大胆的、火辣辣的目光，深深地低下了头。

“我并没有忘记。可是，您已经踏上了新的道路，我不想追究您的过去，因为，那毕竟是历史。”

“再怎么说，也不能为了我，你连爱情都殉葬掉。”

“这个么，您怎么想都可以。”

昌和抬起头来望了她一会儿。

“不，决不能这样。”昌和似乎使劲抖动着身子。他知道，眼前的这位姑娘，是一位具有高尚品德的人。一种崇高的

敬意感油然而生。

“您可别忘了，我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随时都可以搬到您的家去。”

花实不是骄横的姑娘，但也不是懦弱而多情的姑娘。她的一切行为，都在受着理智的支配。她深知，一个踏上新的生活道路的失足青年，是多么需要真正的同志和伴侣呀！

花实慢慢地转过身来。随即，昌和望了一阵她的背影，强压着兴奋的心情，也缓缓地转身走了。可是，没走多远，两人几乎是同时回转过来，两双眼睛热烈地注视起对方。

“花实！”

“昌和！”

……

啊，俯视着人间的月亮啊，将听到这一切的朋友们，你们将会有什么感受呢？……

（咸龙哲　译）



一九五四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市，一九八二年毕业于延边大学中文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吉林省《延边文艺》月刊社编辑。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远房侄儿》、《远房孙女》等。

洪天龙

远房侄儿

洪天龙

朝鲜族有一句俗话：就连亲家的表亲也可以挂上亲戚。这话的确不错。偶尔参加哪位亲戚的婚礼，或是花甲寿辰，前来贺喜祝寿的亲戚们，互相以堂伯叔、侄儿媳、堂侄儿、表嫂等等这样的称呼寒暄的时候，面对那象葡萄藤般伸展蔓延、错综复杂的亲戚关系，对哪一个究竟该怎么称呼，怎样进礼才好，实在让人感到茫然无措。

"文化大革命"爆发的那年元旦，我去参加叔伯哥哥的婚礼。远近的亲戚来的很多。喝酒的时候，在我坐着的那张桌子上，还有几位我并不知是怎样辈份的人。

"喂，年轻人，快把这杯酒干了！"坐在我身边的一个腰圆肩宽、身材魁梧的壮年人，脸上带着笑向我殷勤地劝着酒。

只见他一身城里人的打扮，但由于他那黑色料子上衣的领口随随便便地敞开着，露出里边雪白雪白的衬衣领，就使他掩饰不了身上的那股子“土气”。想起在昨晚的婚礼娱乐会上，他跳的滑稽可笑的驼背舞，把满屋子的人逗得哈哈大笑的情景，一股憋不住的笑又直冲我的嗓子眼，我忙掩饰着举起酒杯说：

“叔父，那咱们一块喝吧。”

“叔父？”他微微地一怔神，接着扬手一拍大腿，十分抱歉地连连摇晃着头发蓬乱的头。“嗨，瞧我多失礼，也没和人家认识认识，就光顾着喝酒了。这年轻人和我是怎么个枝蔓，管我叫叔父？”

“他是我三叔的大儿子。”我的叔伯哥这么一介绍，啊，这下子可算挑开了头，在座的这些人借题又翻开了家谱，不知从啥年代早已安息在北山地府下的曾祖父开始算起，上溯下捋，扯藤牵瓜，经过一番曲折的计算，最后竟得出他是我的“远房侄儿”这样一个结论！这下可把我窘住了，管一个年纪和我父亲相仿的人叫“侄儿”，还真有点难开口；在“侄儿”的后头缀个尊称的词，又显得有些不伦不类；可又不能回过头再去叫“叔父”，嘿，我真有些左右为难了。但我这个“远房侄儿”，大概是因为得了我这么个年轻的“叔叔”，倒显得更高兴，手中的酒杯越发举得勤了。

我们分手时，他开朗的脸上浮着笑容，拿一张五块钱票子就往我手里硬塞。我慌忙推辞，他顿时显得不悦地说：

“怎么，你是不是瞧不起我这个‘侄儿’？别看我是个农民，可还不是那种抠手抠脚的小气人！前两年日子不好过的时候，在礼数上我也从没马虎过哩。现在的光景是象长了翅膀，一天比一天飞得高，这样的时候，碰上第一次见面的叔叔，我反而没一点表示了？！”

看来，若再推辞，他就会真的生我的气，这钱我只得收下了。

回到家，我把钱拿出来，同时把这件事和家里人说了。不料母亲听完后，倒生了气。

"哎呀，你怎么能拿他这个酒鬼的钱？！你以为他真的喜欢你，才给你钱的吗？以后瞧吧，他不把这家门槛踩烂才怪哩。唉，挺大的人了，怎么还这么不懂事？"

脾气暴躁的弟弟，正在里屋调试着收音机，听到母亲这么一唠叨，不耐烦地插了一嘴：

"行了，妈，您就少说两句吧！不就五块钱吗？下回他来，还给他就是了！要是他厚着脸皮老来，干脆把他给'请'出去不就完了，您何必担这份心？"

母亲反过来又把弟弟责备了一顿："不管怎么样，也是一门亲戚；哪能真的那么绝情绝义地轰人家走？"

俗话说，一分岁数，一分经验。果然叫母亲说着了。第二年秋天的一个集日，我那"远房侄儿"真找上门来了。只见他上下一身灯心绒，领口仍是习惯地敞开着，露出里边褪色变黄的衬衣领，喉头以下坦裸着皮肤，呈着绛红色，那是叫太阳晒的。

"嘿嘿，这时候农村能有啥好东西？就这些玩意儿，给叔叔他们尝尝鲜儿吧。"

他顺手解开一个小包袱，把小孩拳头般大的苹果梨倒在母亲跟前。母亲的神情里虽然看不出多少客人光临的那种喜色，但他还是上街买来了肉和菜，满满地摆了一桌。我那"远房侄儿"咧嘴笑笑，也没怎么客气，就和父亲对坐着喝起酒来。两杯"六十度"进到肚里后，他的话开始稠起来。他说：他是不反对"破四旧"的，但是把象家谱这样的东西烧掉，连新娘子

出嫁也不许穿结婚礼服，实在是件憾事；毛主席他老人家管理国家大事，他是一万个放心的，可是叫咱捏锄头把子的庄稼人也要写什么大字报，可真有点儿比硬逼着公鸡下蛋还犯难啦，等等，哩哩啦啦，东拉西扯，说了一大车子话，那副俏皮的口吻里，颇有股玩世不恭的味道。

"来来，爷爷（他对我的父亲是这样称呼的，虽然他的年龄和我的父亲相仿），把这杯酒干了。现在上头号召咱贫下中农要'脚踏土坷垃，眼望亚非拉'，这当然没说的，可这支援世界革命，总也得有财有物，地里出粮食才行吧？可如今怎么样？地里的庄稼越来越不象样子，庄稼人的兜里越来越空……"

我全身绷紧，担心从这"远房侄儿"的嘴里再说什么有犯禁忌的"玄话"，连声干咳着，提醒他注意。这时，在那里修理半导体收音机的弟弟，忍耐不住了，哐啷一声推开工具站起来，气呼呼地走了出去……

待我那"远房侄儿"临走时，母亲塞给他五块钱，说是给孩子们买些糖果啥的。不知是他看出这是对他上次的答礼，还是认为亲戚之间只有这样才更显得亲近，他几乎没怎么推辞，就把钱收下了。

打那以后的两三年间，他只要进城赶集，几乎每次都要到我们家，来了不是给倒下四五斤大米，就是给送些青玉米之类的东西。母亲也哪回都不让他空手走，总要往他身上塞个三块两块钱的，作为酬谢。

但这样的光景并没持续多久。随着"文化大革命"向纵深发展，工厂纷纷辞退临时工，我被退回来了；母亲的"五七"道路也走不成了；弟弟因为一条腿残废免予下乡，可他无事可做，成天呆在家里鼓捣些半导体之类的东西，并隔三差五的向家里要钱买些零件。这样一来，全家的生活就只靠父亲的每月

五十多元工资来维持。经济的拮据，使得我们这个家庭也常常在用钱上发生些小矛盾。在这种情况下，即便是家里偶尔来个什么稀客，我们也并不十分欢迎。可我那“远房侄儿”却比以前走动的更勤了，大概他认为，城里人花起钱来就该是象流水一样的冲吧。而且，每次来，他手里提的不再是大米和青玉米之类的，而代之以青李、黄杏什么的，尽管我们家并没有爱吃这类东西的孩子。这还倒罢了，而每次来，他总喝得象个“醉仙”，一坐下来就想不起走，不是脖筋涨得鼓鼓的和父亲争论什么“大寨评工”有哪点优越性等等这类农村的事，就是用一种追恋炫耀的口吻，不管人家爱听不爱听，眉飞色舞地大讲他年轻的时候：如何凭着一身好力气，经常在八道金矿和二道白河林场等地大赚其钱的经过。

全家人是越来越表现出对他的不欢迎，如果不是爸爸那严厉的目光，恐怕弟弟早就不客气地把他“请”出去了。

那是一九七七年插秧的季节，有一天，我的“远房侄儿”进城赶完集，肩上搭条空口袋又来到我们家。这天刚好是星期天，全家坐在一起刚包完了饺子。

“嘻嘻，你们在包饺子呀，我还真有点口福哩！”他一进门，就连打趣带哈哈，显得十分亲近，可全家人几乎谁也没给他个笑模样。

“哦，你来了。”大概是对他这种不知自重的频繁往来，也早在心中感到不快了吧，父亲虽然和他打了声招呼，但话音里却透着冷漠。

“嘿嘿，卖猪来了！妈的，给人坑了一下，我咬住八十不撒口，可人家硬说冒顶也只值六十元。呸呸！有啥法子，眼下眼巴巴等钱用哪，六十就六十吧，一咬牙我就给卖了。”

他大咧咧地一边说着，一边把衣服脱下来往旁边一扔，就

盘腿坐在炕上，端起爸爸给他刚倒满的一杯酒，一扬脖儿吱儿的一声倒进嘴里。不知怎的，此时我心里一阵不高兴，弟弟的脸色更难看，听他喘气儿都不匀了。

"秧这么快就插完了？"父亲问。

他在鼻孔里哼了一声："插完？早着呢！乱轰轰的象赶鸭子似的……"

"那你哪儿来的闲工夫出来赶集？人家都在忙着。"

"忙就让他们忙去吧，跟我没关系！苦做甜吃嘛，庄稼人就得有这么个奔头才行。这可倒好，干起活来挺热闹，可分到手里的票子却没几张；这么个干法儿，谁想给他来真的？我才懒得和他们一起瞎轰轰哩！"

"这你就不对了！如今再不是'四人帮'横行的时候啦，为了发展生产，每个人都该拿出精神来，以阶级斗争为纲，好好搞生产才对呀，哪能再象以前那样没拘没束的呢。"父亲半劝解半开导地对他说。

"嘻嘻，你老说得不错，可这'阶级斗争'，您说，和咱们刨地的挨得上吗……"他仍用一种玩世不恭的口气说着。

正在他嘴头子又要刹不住闸的时候，冷不防弟弟在一旁着实地给他砸了一锤子：

"你这话与其在家里讲，还不如到集上去说呢，那才叫真敢哩！"

我怕"远房侄儿"听了这话，一时感到下不来台，顺势婉言地劝说了他两句，不想他倒并不介意，把眼前的酒杯又重新举起来："对对，还是你们说得对，咱们土包子谈政治能谈出大米来吗？嘻嘻嘻，还是喝酒！酒才是好东西哩。"说着，他把酒杯底一撴，然后，抹了把嘴，把话头一转，又说起几家亲戚七长八短的琐事来。看看父亲的脸色趋于平缓，他这才笑吟

吟地端出来揣在心里的话："呵呵，爷爷，要说您也知道，今年不是我爸的花甲年吗？虽说咱没资格象人家那样红红火火地大操大办，可也不能不办，是不是？可您说，眼下的农村上哪儿抓挠钱去？这不，把准备秋后才交售的猪也给卖了，先把一身衣料和寿桌食品钱弄出来再说；不曾想，猪没卖出这笔数目不说，这点钱恐怕连买这身衣料还不够哩！有啥着儿？只好到这儿来。要是凑手的话，想先从你们这儿拿上十块……"

"哎呀！别说十块，就是二十块该借也得借呀。可你看这个月孩子爸出了趟差，拉了一屁股饥荒，还了饥荒领了粮，就不剩啥啦！现在煤也快烧完了，可买煤的钱还一点没着落哪！"母亲紧接他的话茬，这样用哭穷来堵他的嘴。

"怎么，刚开的薪，才不几天就用光了？"父亲惊诧地问。

听了父亲这句话，连我脸上也都有点挂不住了。可母亲飞快地睨了一眼还不知底细的父亲，脸上却仍浮着恬然的笑容：

"嗬，瞧你这口气，好象给家拿回来很多钱似的。就那么点钱，从你手里接过来，一转身的工夫，就没剩几个子儿啦。"

"嘿嘿，这可不好办啦。哎，不管怎么着，请你们还是给我想想办法，下回来的时候，我一定把钱如数还给你们。"

他平时话头子蛮硬气的，可这会还是第一次向我们这样苦苦地告贷。

"那我到前趟房老张家去看看，能不能借点互助金。"

父亲说着放下筷子站起身，母亲却火了：

"互助金，互助金，动不动就是互助金！算了吧，还是我到邻家去看看！"

母亲气呼呼地开门出去，然而，却没去邻家，而是进了仓房，不一会手里拿着两张五元的票子走进来。可一旦真的把这

两张全新的，拿在手里窸窣作响的五元钱放在“远房侄儿”的面前时，他却一下慌了，连连摇着手往后缩着，说再另想办法，不借这钱了。父亲拽过他的胳膊，把钱硬塞到他手里时，他才惶然不安地收下，并且一再保证说，等下次来的时候，一定把钱还上，决不让我们为难。

可是，夏天过去了，秋天也已近尾声，他却始终没有来。

“唉，那十块钱算是扔到河里去了。手头紧的时候，一分钱也算计着花呀。”母亲手头一紧，就唠叨起我那“远房侄儿”来，总是没完没了的，那神情就好象凭空地被人拐了一下，没着没落的。

“亲戚里道的，就那么十块钱你穷唠叨啥？”听到母亲的唠叨，父亲心里也发烦，就故意和她拧着劲说。

“他一个‘远房侄儿’，算得上什么正经亲戚？倒不是在那十块钱上，我就看不惯他那虚头巴脑，好占便宜的为人。”弟弟又接着忿忿然地嘟囔了几句。

总之，通过这件事，本来就在全家人心目中并没有什么好印象的“远房侄儿”，更被大家看不起了。

这年冬天一个风狂雪猛的黄昏，弟弟准备组装一架电视机，为要钱买零件，又和母亲耍起脾气来。正在灶头忙活着的母亲，把碗碟弄出叮当的响声，也是一肚子火，数数叨叨地责备着弟弟太不体谅家里的光景。看到这情形，我心中一阵烦躁，便打算出去走走，可刚推开门，却发现院里有一个人，还背着个孩子，满身披着雪，显出一副踟蹰犹疑的样子。

“您找谁呀？”

“哦，是……是我。”

他的话音还没落，忽地一股卷地风，夹裹着雪粒和他的话音扑面打过来，我本能地掉过头，重又抬眼向他细细地打量。

只见他穿着一件夹衣，头上扎着条手巾，那个孩子紧贴在他的右腿站着，全身裹在一件长及脚背的旧棉袄里，头上扣着的那顶又脏又破的大狗皮帽，几乎要把他的小脑袋盖没，冷得浑身象筛糠似的瑟缩发抖着。

"爸爸，我冷！咱们快回家去吧，啊？"

"好，好，咱们就进这叔叔的家，啊？哦，不对，你得管他叫爷爷才对啊。"

听他这话，我把房门开大些，借着屋里面洒出来的灯光，重又把他细细辨认一番。啊！原来就是我那"远房侄儿"！深深凹陷进去的两个眼窝，使得脸色十分的憔悴和难看。

他领着孩子跨进门，便和屋里的人打招呼，使正在赌着气的母亲和弟弟同时都住了口。他有些局促不安地看看母亲又看弟弟，十分拘谨地在炕梢里坐下，同时让孩子坐在自己的腿上，然后给她摘下头上的帽子。原来是个只有五六岁的小女孩，清癯瘦削的小脸上，嵌着一对讨人喜欢的双眼皮大眼睛怯生生地忽闪着。干裂的小嘴唇半开半合，从喉咙里发出嘶啦嘶啦的喘息声，时而又咳儿咳儿地咳嗽几下子。

我的"远房侄儿"有些手足无措地连连向母亲道歉说，这样冷的天气，来打搅你们，心里实在过意不去。说话间，那种大咧咧儿的爽朗劲不见了，消瘦的脸上笼罩着浓重的忧色，嗓音也不似以前那样高而响亮，显得窘迫而低沉。不知怎的，他这种样子，不禁使我产生起一种恻隐的心情。他开始用暗哑微颤的嗓音，述说起他这期间因家里有这样那样的一些杂事，而没能前来探望的缘由。但关于那十块钱，不知是他认为既然相隔了这么长的时间，不提也就可以马虎过去了，或是早就忘到脑后，压根儿就没提一个字。母亲紧拢着双腿，远远地坐在锅台边上，似听非听地沉着脸不吭声，弟弟也是一副气鼓鼓的样

子，僵坐在桌子前。这种明显的冷场，大约使他没有勇气再说下去了吧，嘴里讷讷了几句，终于闭嘴不吭声，动手卷了一颗土烟，只是默默地抽着，屋里顿时被这窒人的沉闷而紧张的气氛所笼罩。只有从锅盖的缝隙处喷出几缕白色的蒸气，发出扑噜扑噜的响声，引逗得那个小女孩，把一根手指含在嘴里嘬着，两眼紧盯着饭锅，在爸爸的怀里不时扭动着身子。我那"远房侄儿"有好几次深深地吸一口烟后，嘴唇蠕动几下，似乎想要说什么，但眼光一接触到母亲那阴暗冷淡的面孔时，便又闭上了嘴。直到一根烟抽完，他才象是鼓着最大的勇气似的，小心翼翼地向母亲问道：

"怎么，爷爷要这么晚才下班吗？"

嘿，真够他乖觉的，已经看出这个家里唯独父亲最好说话，这不明明肚子里有话却不说，单等着父亲回来？！

"下哪辈子班，出差啦！"

听到母亲这没好气的回答，他象当头挨了一棒，周身抖了一下。这时弟弟再也忍不住了，腾的一下站起来：

"活了这么大岁数，说话办事也得对得起这把年纪，讲究个信用，哼！"说完，用力把门一推冲出去了。一股冷风乘势拥入屋内，把天棚刮得嗯嗒嗯嗒直响。只见"远房侄儿"的脸色突然一变，面颊的肌肉剧烈地痉挛着，深陷的眼睛瞪得牛眼一般，又象发狠似地紧咬住嘴唇，把小簸箕般的大手慢慢地伸进衣袋里，掏出一叠大小不等但却卷叠齐整的票子，颤抖着放在母亲面前，然后又回到原来的位置坐下。母亲面对着那叠票子，象是面临着什么可怕的东西似的，慌乱得连连拒绝收这钱。不知什么时候，卷缩在墙角里注视着这情景的小女孩，突然出溜溜地跑过去，用她那瘦如麻秆的小手，一把抓起那叠钱，跑到爸爸跟前，咕嘟着小嘴不满地说：

“姐姐织草袋子挣的钱，干嘛要给人？”

父亲抚摸着女儿的头，语调里压抑着悲咽，哄她说：

“咱们海玉可乖了，听话，把这叠钱快给奶奶送……送去！”

“嗯——不，我就不嘛，我那花格衣裳你还给买不买了？”

海玉把钱紧紧地贴在胸口，很象谁要从他手里抢走似的，执拗地摆动着身子。父亲一看不行，连哄带劝地说：“快，听话，这样不好！”他一把把她拉过来，抓住她的小手，打算把钱硬掰出来，海玉还是不肯撒手，紧咬着嘴唇，急得直蹬脚。

“哎呀，你这是干嘛呀！”

“唉，快别这样！”

我和母亲同时上前劝阻。这时，我那“远房侄儿”胸脯一起一伏的，突然怒吼道：“死丫头，还不撒手？”说着扬起他那粗大的巴掌，在女儿皮包骨的脸上重重地打了一下。海玉那稚嫩的脸上顿时出现几个粗粗的指印。孩子“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同时哗啦一下把钱扔在炕板上，身子猛地扑到爸爸的怀里，两手搂住了爸爸的脖颈：

“呜、呜，爸，我……我不要花格衣裳了，呜，呜……”海玉哭成泪人似的，憋屈得用小手一下一下直抓爸爸的胸脯。

父亲也伤心地把孩子紧抱在怀里，肩膀轻轻地抽动着，已经湿润的眼睛，急速地眨动几下，鸡蛋大的喉头上下滚动着，猛地抱起海玉便起身径直向门口奔去；等到母亲光着脚追出去的时候，他已经走到当院，向母亲连连摆手说：“真是对，对不起……”哽咽着，话还没有说完，父女俩便卷进了漫天的风雪之中。

我忙返身进屋，一张张拣起散乱在炕板上的钱，全是些一

角、二角、五角的零钱，最大的一元放在一起。一数，不多不少整十元。另外还有两张揉皱的纸，打开一看，不想原来是一个药方和一张住院证，住院证上有医生关于孩子患急性肺炎的诊断和需先付三十元住院押金的字样。我急忙朝母亲又要了二十元钱，拿起药方和住院证连同那十元钱，急匆匆地来到医院，直接走进小儿科，拿出住院证急切地向医生询问这个患者的去向。医生看了看住院证说："现在我们也正等着这位患者呢！因为还差二十元的押金，孩子的父亲说马上去亲戚家借，领着孩子走后，一直到现在还不见人影。"顿了顿，医生又不无担忧地加上一句："这么冷的天气，患者在外面呆的时间长了，可不大好哇！"瞬间我的脑海里又闪现出刚才"远房侄儿"那有口难言和小海玉为失去花格衣裳而放声大哭的情景，禁不住心里一阵难受，眼圈也湿润了。

从医院里出来后，我挖空心思地猜想着他们的去向。坐公共汽车回去了吗？不可能。因为他们从家里出来的时候，开车的时间早已过去了。去住旅馆了？也不会。因为他们身上仅有的钱，已经全部都掏光了。他们在这里也不象有别的什么亲戚，到底上哪儿去了呢？……

一转念，我赶紧迈开步子，顺着通往龙城沟的柏油马路奔去。我跑出大约有十五里路的光景，刚拐过一个青石砬子，只听得从幽僻的路旁一个背风的卧石下，传来短促而悲楚的啜泣声。我拿手电筒一照，啊，正是他们父女俩。虽然手电筒的光柱直打在"远房侄儿"的脸上，但他竟全然不觉，仍然紧紧地抱着海玉，抽噎落泪。这种凄切的情景，使我不禁感到一阵心酸，同时也使我松了一口气，便急忙跑过去，想先看看孩子。

"海玉怎样了？"

这突如其来的问话，使他猝不及防地惊叫一声，本能地来

了个急转身背起了海玉，想必他以为是什么野兽向他袭来了呢。

“别怕，是我！”我说着用手电筒照了我自己一下，这时他才把海玉重新放下，但仍紧紧地抱在怀中。他直瞪着一双眼睛，射出一种逼人的光：“你来干什么？”

仿佛一块巨石重重地压住了我的胸口，使我感到窒息，说不出话，只是把住院证和钱默默地掏出来捧给他看，他那圆瞪的眼睛，才慢慢地松缓下来，长长地叹了口气：“现在用不着了！”

他那低沉而冰冷的话语，犹如九月的寒霜，令人毛骨悚然。霎时间，一种不祥的预感抽紧了我的心，他那紧裹着孩子的棉袄里，既没有嘶啦嘶啦的喘息声，也听不到小孩的咳嗽。我急得发了疯似地忙奔过去，扯开他的棉衣，用手电照着海玉的脸，只见她双眼紧闭，嘴角沾着一层粘黄细碎的唾沫，唯有上翘着的两个鼻翼还在微弱地抽动着。她已处于休克状态，一刻也不能再耽搁了。

“让我背孩子快上医院！”

我不容分说，就去抱他怀里的孩子，可他却一闪身躲开了我伸过去的手，悲愤而失望地大声喊着：

“算了吧，我的心里简直要冒火啦！”

嗓音是嘶哑的，然而他的话却象一把尖刀，深深地刺痛了我的心。

“你别这样，我知道，以前很多地方对不住你，让你寒了心，这些我日后向你赔礼道歉就是，眼下先救孩子要紧。”

听了我的话，他的两只胳膊无力地垂下，双肩抽搐着哭泣起来。我也顾不得再去安慰他，背起海玉，飞也似地跑到山下的一个村子，急忙挂电话向医院要急救车……

冬去春来，阳气回升。一天，我的“远房侄儿”牵着一条

用生产队贷款买的小牛，来到我们家。他顺手掏出三十元钱，说那次多亏我们帮忙凑足住院押金，海玉才得以脱险，现在她完全恢复了健康，已被送进幼儿园；还说从打进入新的一年，虽说也没干什么，可不知哪儿来的那么多事，总是忙忙碌碌的，不得闲儿。虽然他明明看见母亲忙上忙下去为他准备午饭，可是只喝了碗凉水就走了。打那以后，他再也没有来过。

俗话说，世人无远近，常来常往是亲戚。不管怎么说，这些年来同“远房侄儿”的交往，终究使我们对他产生了一种亲近感。因而，逢上集日，我有时也不知不觉地在心里盼望他来。不久，我被正式招工，父亲长了工资；母亲也在街道上找了个工作，多少能贴补家里一点儿；弟弟则为筹办一个电视机修理部而整天奔忙着。家庭经济的好转，使我心里产生了这样一种想法：如果“远房侄儿”再来的话，一定要好好地招待他，以礼相待，决不能再象以前那样马马虎虎地就把他打发走了事。大概母亲也在心里惦记着他，曾几次和我们念叨说：“他可是有日子没登咱家的门啦。”然而，两年过去了，他始终没有来，也真怪，我还真有点想念他了。

八〇年春节前的一天，我带着弟弟到街上去办些年货，回来路过五金商店时，我被“无线电迷”的弟弟硬给拖了进去。商店里熙熙攘攘很热闹，那些抱着收音机或电视机出来的顾客，大都是穿戴入时但又有些不合格调的农村青壮年，一个个脸上洋溢着得意的喜气。我们刚来到出售电视机的柜台前时，本来围挤得水泄不通的顾客却开始散开来。也不知弟弟在人群中看到了什么，突然逆着人流用力挤到柜台前，用急切的声音问道：

“服务员同志，还有电视机高频管吗？”

“啊，今天你可晚来一步，高频管刚卖完。”

“刚卖完？咳，真不走运！”

弟弟登时一脸懊丧的表情，挠着头，转脸又向服务员请求道：

“服务员同志，是不是仓库里还有存货？你不知道，我们那个街道的几名待业青年，最近打算成立一个电视机修理部，眼下抓紧练习修理技术，就因为少这么个零件，这两天不得不停下来，无论如何请你给想想办法吧！”

“哎呀，同志！眼下这种商品一来，就全部拿到柜台，仓库里根本没有存货，实在没办法，真对不起你。”服务员深表同情地说。

“真是，全怪哥哥，要不到副食品商店去排队……”弟弟一看没有希望，竟拿我当起“出气筒”来。突然，一个爽朗的声音从身后传来：

“喂，年轻人，你真急等用，就把我买的这个先让给你吧。”同时一只手在弟弟的肩膀上拍了拍。嘿，真有好人哩！我心里高兴地想。弟弟急回头，更是乐得连声音都变了调：“真的吗？”那副神情真不亚于面前放着一盆打糕等他吃哩。可当我们的眼光刚一接触到那人的脸时，我和弟弟不约而同地怔住了。啊，这是谁？高高的个头，颧骨凸起的长方脸，端正的鼻梁上深陷的眼睛，闪出明亮而和善的光。他咧开嘴憨厚地笑着望着我们……呀，这不是我那“远房侄儿”吗？你瞧他披着一件草绿色皮大衣，里边穿的咖啡色涤纶中山服的衣领照例敞开着，显眼地露出里边雪白雪白的衬衣领，脚上穿的是一双油黑闪亮的牛皮棉鞋。猛一看，还真有一股仪表堂堂的帅劲儿哩！但可惜的是，就是这样也仍无法使他脱去身上的那股子“土气”。

“嘿嘿，这还有假？来，拿着！价钱是六十元！”

看样子，他还没认出头上戴着大狗皮帽子的我们来。我正想摘下帽子，和他打招呼，这时从另一边响起一个孩子的喊声：“爸爸，您看我买的啥？”随着这尖脆响亮的童音，一个身穿带拉锁的人造革上衣，头裹红色毛围巾的小姑娘，手里提着帆布书包向这边跑来。瞧她那红苹果似的小脸蛋儿，一对水灵灵的大眼睛，仿佛就是一朵美丽娇嫩的杜鹃花。要不是那双惹人喜爱的双眼皮的大眼睛，我真认不出她就是小海玉！

“哎呀，海玉长这么大啦！”

我高兴地一把拉住海玉的胳膊，上下打量她。“远房侄儿”顿时一楞，呆呆地瞅了我们一会儿，倏地眼里闪出欣喜的光。

“哈，我还当是谁呢！这两年你们都好吧？”

“都好。真没想到海玉长得这么快，这么结实！”

我高兴地和他交谈，可弟弟却窘得半天没有抬起头来。

“哎，你这小叔是怎么了，还不快把这玩意接过去。”

他一把拉过弟弟，把装着电视机高频管的纸盒子递到他手中，可弟弟说啥也不要。“远房侄儿”刷地绷起了脸：

“怎么，你是想跟我摆起叔辈的架子吗？你到底要不要？”

这口气里有一种不由你不接受的威严味，弟弟只好接过来，急从兜里掏出钱包。平时为了买电视机零件，弟弟总是随身带些钱，可今天把钱包翻个里朝外，才只有五十元钱。他的脸忽地全红了，悄悄捅捅我。我急忙放下书包，摸钱包。

“嘀嘀，你们快给我拉倒吧，不就是短十块钱嘛！要不是咱这小叔的倔脾气，这五十块钱也不想要了……啧啧啧。”

他说着，一把推开我的胳膊，作出无可奈何的样子，从弟弟手里接过那五十元钱，同时又摇摇头。这下，弟弟的情绪顿时高涨起来，一瘸一拐地去拽“远房侄儿”，我也拉住海玉的手，出了商店门有说有笑地向家里走去。

进了屋，父亲和母亲很高兴地接待了他们，屋子里顿时充满了欢声笑语，象过节一样。"远房侄儿"把大衣和上衣全脱了，只穿着衬衫，上头罩件毛背心，和父亲面对面坐着，边喝边唠，唠到得意处，还不时地纵声大笑。他讲到这两年他养鸡养猪，还养了三头牛，净赚了几千元，还清了欠款，用剩下的钱买了台电视机，明年还打算盖它一幢漂亮的砖瓦房。他还深有感慨地说，不知怎么回事，现在只要一扑到活儿上，越干越来劲，越干越想干。

"爷爷，来，咱们把这杯酒干了吧！依我看哪往后咱庄稼院的日子，不会比城里差。您要是退了休，就搬到我们村来住，有甜日子过呢！要不了几年，家家都有了电视机，这玩意儿再不会是什么稀罕物儿……"

"你家的电视机是进口货，还是国产货？"在里屋的弟弟颇感兴趣地问。

"是上海货！不是说马粪蛋子也是上海的光吗，嘀嘀！这台电视机好得很哩，可海玉这丫头，有回她领村里一帮孩子来看电视，不明白瞎鼓捣，就给捅坏啦。听人家懂行人说，坏的是什么'高频管'，这不，今天赶集来买牛，到'五金'一看，正好有这货，就买了一个。"

"要是修个电视机啥的，我家二小子行。最近他们几个小青年成立了一个电视机修理部，营业执照都领了，就是资金不足，现在还开不了业。"

听到父亲的这句话，我那"远房侄儿"又是一拍大腿，急得脸红脖子粗，好象是和谁生气似的：

"咳！那怎么行，还缺多少钱？"

"说是还差个千把元。"

"差千把元……"他嘴里喃喃地重复着，眉头蹙起，似乎

是在沉思着什么，半晌，突然开口道，“这样吧！”说着他掀开毛背心，摸出一个红绸小包，全家都莫名其妙地睁大了眼睛，惊疑地望着他。

“这儿有五百元钱，本打算今天上集买条牛。眼下离春耕还远，这钱就给小叔拿去，先用到吃紧的地方吧。”

全家人都很感动，尤其是弟弟，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紧紧握住他的手，眼里闪动着激动的泪花：

“以前，我的心胸太狭窄了……”

“唉，都过去的事啦，还提那些陈芝麻烂谷子干什么。”他拍着弟弟的肩膀，宽厚地笑了。

“嗳，全是这狗不啃，还不咬的钱，弄得亲戚不象亲戚……”母亲边说着话，边撩起围裙擦了擦眼角。

“这，不关钱的事儿。以前我也想，这钱可不是个好东西，它把人心变窄，变冷啦！可现在仔细一想，根本不挨边。这两年我一下成了‘暴发户’，你们说是因为啥呀？”

“是呀，是呀，可不是钱的事儿！”父亲也赞同地连声附和。

“全是因为上头给咱们定了个好政策。说老实话，庄稼人才不想白流汗哩，一分辛苦就得有一分实惠。可以前怎么样？搞什么‘大寨评工’，干好干赖一个样，谁还肯卖力气？地里荒得兔子能打窝，可地头还在搞什么阶级斗争，光要嘴皮子，那叫啥政策？”

我那“远房侄儿”就象和谁吵架似的，眼睛瞪得溜圆，嘴里唾沫星子四溅。坐在一旁的海玉，用她那水灵灵的大眼睛，瞥了爸爸一眼，张开樱桃似的小嘴说：“爸爸，我们幼儿园里小朋友们赛跑，谁跑第一还给奖品哪。”

听了她的话，大家都哈哈大笑起来。“远房侄儿”也咧开

嘴抚摸着海玉的头：

“好孩子，你们长大后，就不会有这样的事儿啦！嘿嘿，到那时候……”他说到这儿，停住了，抬起头，用他那深邃的目光，久久地，久久地望着窗外的远山……

（桂畅源　译）

戏　　曲





黄凤龙

一九二五年出生于吉林省安图县，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国戏剧家协会的会员，现任中国剧协延边分会副主席、吉林省延边话剧团副团长。著有多幕剧《长白之子》（一九七九年出版，朝文，与人合作），主要作品有多幕剧《发生在春天里的故事》、《奇怪的简历表》等和电影文学剧本《无罪的罪人》，还有独幕剧若干。

新 媳 妇

（独幕剧）

黄凤龙

时间：冬季

地点：某农村

人物：善　顺——25岁（简称善）

朴老汉——62岁（简称朴）

金　氏——58岁（简称金）

姜仁扱——23岁（简称姜）

南　氏——58岁（简称南）

舞台：右侧是一个普通农家屋外台阶的一角。中间立着一扇粗制木板门和一排矮院墙，门上却盖着一个精巧的洋铁盖顶棚，门上又挂了一个铃铛。在台阶一头的木柱和一棵

白杨树之间，拉了一根铁丝，铁丝上挂满了刚洗的衣服。另一侧，看得见用木头搭成的猪圈，那旁边有一块四方的踏石。院墙外，远处望得见村落，那些房顶上都盖着一层雪。

伴着一阵鸟鸣，幕起，在院子的一旁，金氏正用簸箕在簸着什么。

〔一会儿，南氏走进大门来，树枝上的鸟儿扑棱棱飞走了。

南　我说大姐，你家大木盆借我用用。

金　要淘米不是？

南　是啊，也没啥好吃的，这么麻烦。

金　办大事儿的人家儿，还能不忙活？

〔放下簸箕进屋去。

南　对了，听说，你家老头子上你大儿子那儿去了？这几天，家里可空得慌了吧？（使劲簸着簸箕）你家应洙上水库工地啥时候回来呀？

金　（出屋）借给谁家了呢？

南　怎么，没有？

金　就是，好象媳妇借给谁了。

南　这可怎么办呢？一会儿还得上供销社去一趟呢！

金　你等会儿，我家媳妇一会儿就回来啦。

南　她上哪儿去了？

金　好容易休息这么一天，一大早洗了这么多衣服，刚放下饭勺，又忙着去写什么节约粮食宣传板报，贴宣传画，屋里屋外的忙个没完。

南　不管咋说，你算娶了个好儿媳妇啊！我们住邻居的看着也喜欢。别人家有事儿她都忙着跑来跑去的，自家的事儿那

就更没啥说的啦。

金　（高兴地）你看她做饭舀米那个心细啊，勤俭人家的女孩儿就是跟别人不一样！

南　听说，你家除了到明年立春的口粮外，都埋到地底下了？

金　反正冬天闲着，多吃点儿杂粮，少吃些大米，开春以后，又耕地、又铲地的，大伙儿都得卖劲儿，那时候再多吃些大米，这都是儿媳妇订的计划。

南　这新媳妇还挺有心眼儿的呢！往年，咱们还不是扛回粮食来就一瓢接一瓢地往外舀，津津有味儿地吃上一冬，等到忙的时候，再看那缸里头就没多少粮了，是不是？

金　谁说不是了，还有啥脸儿向国家伸手要粮吃啊！我家媳妇说啦，旧的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得好好改改。

南　可我说，大姐，咱明知道习惯不好，可抓起瓢来哪能想那么多？粮缸里头见人心。粮食不出面，啥事儿也干不成，可有啥法子啊！你想想，什么花甲呀，祭祀啊，过生日啦，亲戚呀，朋友啊，客人哪，到时候还不得往粮缸里伸手啊？你家不也是吗？下月十五，你家老头子不是过花甲吗？

金　我们都推给儿媳妇啦！

南　那敢情好！你家老头子不就是为了接这个新媳妇的礼才把花甲的日子推到现在的吗？儿媳妇还错得了啊？！

金　说实在的，我们可不想大操大办。

南　是啊，国家也号召要节约、不要浪费，那么大操大办的干啥？可话又说回来，这么大的事儿，少说也得淘它五斗、六斗的，不管咋说，是那么回事啊！可你家媳妇上哪儿去啦？咋还不快回来。

金　准是上粮米加工厂去了。前天送去一麻袋稻子，——哎哟，

那不是来啦！

〔只见善顺顶着一大麻袋粮食，一手还拿着卷宣传画，进门来。

南　哎哟，你瞅瞅……（两个老太太忙跑来，欲接麻袋）

金　（赶紧接过宣传画）快，快放下。

善　没事儿，没事儿。（正了正麻袋）

南　我说，你这顶的是多少粮食？

善　一百斤。

南　哎哟，瞧你这个麻利劲儿……（把着麻袋）快放下，快放下呀！

善　（晃了晃）哎哟，您快松手！

金　等等，我这就开仓库门。

〔忙把画儿放在台阶上，向左侧跑去，善顺正了正麻袋跟了进去。

南　哪儿来的这么大劲儿？（打开放在台阶上的宣传画看看，惊讶地）哟，这是谁家的媳妇？

金　（出）净米一百斤，是不是出了七分米呀？

南　我说，这画儿上的媳妇，多象你家儿媳妇呀！

金　（看画）真的……

南　你瞧她盯着秤星的样儿，怎么就这么象呢？！

金　就说是呢！

〔这时，善顺用秤称着碎米出来了。

南　（望望善顺，又看看画儿）我说，大姐，你快看，你快看哪！你家儿媳妇看秤的模样可真象这画儿上的媳妇！

善　看您说的，那是宣传画，是宣传节约粮食的。

南　要是能让这样的儿媳妇做饭当家，该有多好啊！一家子都光彩！

金　（高兴地）要是让她站到地上呢？

南　那块儿地也光彩！

金　嘻嘻！

南　嘻嘻！

金　我说，媳妇，咱家那大木盆你借给谁家了？

善　前两天，借给万善大婶了。

南　水缸似的婆娘，借了人家的东西也不快点儿送回来，真是的！我去看看。

金　你就拿去用吧！

〔南氏走出大门，轰着鸡群“喔——嘘！”

善　（往秤上盛着碎米）妈，这碎米正好二斤。

金　我说，媳妇，咱们那算盘是不是打得太紧巴了？

善　妈，按计划过日子，准没问题，一入冬就得抓紧，不然，到时候就该吃紧了。

金　别的没说的，就觉得那打打糕的粮食少了点儿，老不放心。（压低嗓子）老南太太可说是要豁出去五、六斗呢，咱跟人家一比，还不显得少了点儿吗？

善　五斗？是真的吗？

金　听她那口气，象是那么些。

善　妈，咱可不能跟着人家跑。

金　可也是……

善　我看，她家阿爸依背上有个守旧的大包袱。

金　那包袱，你公公背上也背着呢！

善　爸爸临走时不是说过不要象过去那样大操大办吗？

金　你不知道，他心里可不那么想。

善　爸爸还能不懂这点儿道理呀？

金　媳妇啊，人老了，跟你们想的就不一样了。

善　妈，那您可得先放下包袱啊，那才能说服爸爸。妈，我们团支部前几天讨论了人首先要吃饭这个问题。

金　那个问题该在幼儿园讨论。

善　妈，您听我说呀，我们还讨论了放下枪杆子就要挨打的问题。这两个问题，看起来很简单，可讨论起来大家都能联系好多实际问题呢。（提起镐头欲走）

金　又上哪儿去？

善　昨天还有点儿粪没刨完，我去把它刨了。

金　难得歇一天，你倒更忙了。

善　一会儿就刨完了。（出门）

金　（向观众）您瞅瞅，一会儿也闲不住。（沉思）媳妇叫我先放下包袱，是不是？（收起簸箕和秤）

〔房头喜鹊又叫了。

金　一大早喜鹊就叫个不停，看样子，今天应洙准能捎什么消息来。（进屋）

〔这时，朴阿爸依一身出门打扮，提着拐杖进大门。

金　（出屋）听见喜鹊叫，我还等着听应洙的消息呢，哪曾想，是老头子回来了。（接过小包）咋就住这么两天就回来啦？

朴　在那儿呆那么久干啥？

金　是不是忘不了你这个老婆子啊？

朴　我是放心不下那群小猪崽才赶回来的。（把拐杖挂在廊柱子上，吐了口痰，进屋）

金　哼，没人情。怪不得，离家一百天也不见梦见一回。（向屋里）我说，老头子，孩子们都好吗？

朴　都挺好。

金　这几天，老大在家来着？

朴　上建筑工地了。

金　吃啥粮啊？

朴　（出屋）用不着你操心。

金　（用牙咬开包袱的系扣）啥好东西，系这么紧？

朴　老婆子，给我装上一斗江米。

金　干啥呀？

朴　给老大他们送去呗，让他们吃上两顿打糕有啥不好？

金　一斗？一斤也没有！

朴　这么几天，成了田鼠不成？

金　缸里一共六十斤江米，舀出一斗来，那花甲还办不办了？

朴　光今年队上分的就三百斤，加上去年剩的八十斤，都弄哪儿去了？

金　冬天吃的粮食留了五百斤，剩下的全埋到地底下冻上了。要不，咋能说没有了呢？我能不愿意送些给他们吗？

朴　啥？我在这个家成了食客不成？咋不等我回来就动了那些粮食？

金　等会儿媳妇回来，你问她吧，有数着呢！

朴　啥事儿都该听听老人的才是。

金　哎，你小点儿声不行吗？

朴　储备粮食也该先算计算计，怎么就全埋起来了？应洙回来，你不打点儿打糕？又赶上个新年，你不吃点儿？六十斤，六十斤好干啥？咋办花甲？

金　要象从前那么办，当然不够了。媳妇说得好，冠婚丧祭的法也该改改，要跟上时代。

朴　你说啥？拿六十斤江米跟什么时代呀？再疼儿媳妇，也不能看着家里的大事儿都办糟了不管哪，你咋能连米瓢都交出去了呢？！

金　你吵啥？有能耐跟媳妇吵去。老头子，那可没你的好啊！媳妇说的有啥不对的？她当家，她想多省点儿有啥不好？你老头子有啥不高兴的？

朴　媳妇是孩子家，不懂事儿，你老婆子干啥来着？

金　媳妇说的在理才听她的。你这两天上读报组听听去，现在是个啥形势。

朴　我在这个家可真成了活尸了。宣传、宣传，就兴孩子有生日，老头子就没生日啦？是不是？呸！（把帆布围裙系在腰上）

金　刚回来就钻猪圈？

朴　……（不答，出门）

金　这个老头子，啥时候都是这个样，说不上两句话先扯脖子喊个没完。看样子，媳妇回来非吵起来不可，这可怎么是好……对，我得先跟媳妇打个招呼，省得他们闹个不高兴。（出门）

〔片刻，扩音器传出愉快的音乐，善顺用毛巾擦着汗，扛着镐头走进门来。树枝上喜鹊在叫，善顺边翻晒绳上的衣服，边谛听鸟叫。

善　（突然想起什么，停住手）妈，听说，今晚上要分红呢！（收起衣服欲进屋，见拐杖）哎哟，爸爸回来了。爸爸，您回来啦？爸爸……（轻轻推开房门）咦？

〔有人敲门。

善　谁呀？

〔敲门声。

善　（大声）谁呀？门没插。

〔门外尖细声："有人吗？"

善　有！（跑去开门，门外，头上压着大棉帽子的姜仁极，

两手插腰调皮地站着）

善　哎，你……

姜　（咳嗽一声）哎，嗯，（往上推了推帽子，赶紧进来）嫂子，你看出我是谁啦？

善　难听死了，什么嫂子不嫂子的。

姜　都嫁人了，还不是嫂子啊？噢，对了，新媳妇！

善　该死的，在那个村的时候就没正经的，到这儿来还是那个样儿，那帽子怎么就没个戴正的时候？

姜　那怕啥？

善　仁极，就是过一天，也得稳当点儿，总不能老这么嘻嘻哈哈的。

姜　是！（正经地）不过，嫂子！

善　看你，“嫂子”都长到你嘴上了。

姜　（假装生气地）哼，人家给你带好消息来，你可倒好，这么不冷不热的，你不听，我可走啦！（耸了下肩膀，欲走）

善　（忙把大门闩上）走不了，你快说！

姜　这，这……

善　你快说呀，啥好消息？

姜　瞧你急的，（唱道）回来了，回来了，我的郎君回来了。

善　（打开大门）快走吧！（欲进屋）

姜　哎哎，嫂子！

善　你……

姜　你听我说呀，咱们队的同志们超额完成任务，夺了红旗啦！

善　真的？

姜　还有呢！你那位郎君，还当上了劳动模范！怎么样？这下，可闭不上嘴了吧？

善　你少说废话！

姜　心里都开花了，还装没事儿呢！

善　仁极，该说的都说完了吧？快走吧，快走吧！

姜　你这个新媳妇，听到丈夫的好消息，高兴得连说声谢谢都忘了。既来了，就得把事儿全办了。你家有几条麻袋？有几条拿几条，今天拉超产粮上收购站……

善　昨天都送去了。

姜　是吗？这么快？所以才喊你“嫂子”嘛！

善　又来了，你再说一个！（抓起拐杖追姜）

姜　哎哟，你看看……（跑出门外，从门缝间伸进脑袋）媳妇，媳妇，新媳妇！

善　打死你这个调皮鬼！（用拐杖打姜，姜赶紧缩回脑袋，把大门关上，铃声响了）

〔善顺举起拐杖再开门，门外却出现了金氏，正顶着个小手磨进来了。

善　哎呀，是您……

金　（进门）又是那个调皮鬼来了？

善　（忙放下拐杖，接过小磨）他老气人！

金　你刚才上哪儿来着？

善　刨完粪，在金阿爸依家坐了一会儿。

金　他家米淘完了吧？

善　没等他们淘，我就去了，跟他们一块儿算了半天账，一条一条地摆道理。

金　金阿爸依虽然脾气不好，可跟他讲理，他还是容易说通的。

善　对，看上去挺顽固的，实际上并不是那么回事儿。

金　你在那儿宣传半天，他们是不是放下包袱啦？

善　现在可不好说。

金　花甲那天就知道啦！

善　啊，对啦，应洙要回来啦！

金　噢！怪不得一大早喜鹊就叫个没完没了的。

姜　看您说的，喜鹊要是天天都叫，他还能天天都回来呀？

金　我说，媳妇，你公公也回来啦，可不大高兴呢。

善　为啥？

金　刚才，为粮食的事儿，跟我吵了一通就出去了。

善　是吗？

〔朴老汉咳嗽声。

金　你可别听他说那些不在理的话，还是顺着他点儿吧！

〔朴老汉进门。

善　爸爸，您回来啦？

朴　……

金　应洙今天要回来啦！

朴　听说啦。（坐在屋檐下的台阶上，往烟锅里装烟，找火柴）

金　又把火柴丢了不是，干脆，准备块火镰算啦！

〔善顺进屋。

金　（压着嗓音）你可少说些没用的。

朴　快拿火柴来。

〔善顺拿着火柴出，递给公公。

朴　（接过火柴，划着，点烟）你埋在地底下的粮食有多少斤哪？

善　带皮粮食两千四百斤。

朴　过冬的粮食是多少？

金　一共五百斤，不是早就说过了？

善　其中，大米一百五十斤，江米六十斤。

朴　你怎么打算的？

善　到立春为止，按三个月算，每月每人平均三十五斤。

朴　过年过节、办大事儿都咋办？

善　都算计过了。

朴　你用六十斤江米，办啥大事？

金　真是的……

善　爸爸，您不是也反对大操大办吗？所以……

朴　所以，就想用两、三斗粮食混过那一天就算啦，是不是？

善　……

朴　媳妇，过日子，可不是小孩子过家家。家里少不了要来亲戚、来客人，你还能往桌上端上一碗凉水不成？

善　爸爸，要是丰年能想到灾年的景况，咋也能留出点儿余地来的呀！

朴　过日子，要能象你们打算盘珠那样可钉可铆，还用得着操什么心哪？（往鞋底上磕了磕烟袋锅，站起身往烟筒跟前走去）

善　……

金　媳妇，别听他的。

〔善顺不快地进屋去；朴老汉边搓麻绳边走出。

朴　这么下去，你等着瞧吧，别说老人没生日过，就是亲戚朋友也不会来往的。

金　老头子，媳妇是共青团员，也该替她想想。

朴　共青团员就该不给公婆过生日，是不是？

金　谁说不过来着？人家打算得好好的，又跟形势，又让大伙

儿满意。你可倒好，刚回来就吵个没完。

朴　这算什么吵？

金　老头子，你就小点声吧，行不行啊？

朴　这个日子推了又推，拖了又拖，拖到现在，没曾想，倒弄得乱七八糟，嗨，真是的！

金　那能怪媳妇吗？人人都闹节约，都按新规矩办事，光咱们大操大办的，人家还能记你一辈子是咋的？

朴　噢，我叫你象从前那样打上一石粮的打糕，杀上一头大猪，酿上一缸酒了是咋的？不管咋说，你总得让人家夸咱儿媳妇给公公办花甲就是跟别人不一样，对不对？可用那点儿粮食好干啥？还不如清水煮石头子儿呢！

金　那就别给老大他们送了，过年咱们也不吃打糕了，六十斤江米，全用在办花甲上还不行？

朴　媳妇当初想错了，有情可原，你跟着唱啥戏哟？！

金　老头子，你就小点儿声吧，让人家听见象啥？好象儿媳妇跟公公吵得多凶似的，啧啧啧……

朴　谁家有老人在，谁家就有点儿家法。嫁到这家来，就该随这家的家法。借口节约，想混过去，遮人耳目，我就是看不惯。这算啥主意？！

金　少说那些不在理的话吧！谁那么想来着？你自己在那儿胡思乱想瞎猜疑。

朴　我不讲理？哪句话没理了？

金　你今天吃了枪药了是咋的？

〔这时，善顺穿着棉衣出屋，提着提包和油瓶。

善　妈，火点着了。

金　你这是上哪儿去？

善　爸爸回来了，我上储蓄所去把打草袋子挣的钱取出来，买

点儿东西。

朴　你用不着为我操心。

金　（向老头使眼色）你少说两句吧。媳妇，应洙也说要回来，你就去打点儿油来吧。

善　是。

朴　老婆子，反正都没意思了，还过啥花甲不花甲的！

善　爸爸，您怎么那么想呢？

朴　……（一下子打开房门进屋去了）

金　媳妇，多半儿是老糊涂了，别往心里去，啊！

善　我没想到，爸爸会发这么大的火。

金　你公公是怕推了这么久的事儿给耽误了。

善　爸爸过花甲是咱家的大事儿，可也不能为咱一家的大事儿耽误了国家的大事儿啊。

金　谁说不是呢？

善　离开粮食，谁都没法儿活下去。所以，怎么对待粮食的问题，人人都有自己的想法。您想想，冠婚丧祭的法，谁家都有，要是家家都固守旧的风俗习惯，铺张浪费，那怎么勤俭办国，勤俭持家呢？这不仅仅是咱们一家的问题，而是整个社会都存在的大问题。

朴　（猛地推开房门）对呀，要是你一个人过日子，就用不着这个法那个规的了。这样的事儿，办好了，你当儿媳妇的脸上光彩；办糟了，也得你当儿媳妇的兜着。我也是为你好，哪里就为我个人着想了？！

善　爸爸，您说得也对。可事后，人家指手划脚地说咱们浪费，您心里也不会愉快的。

朴　哼，办不好，人家就不指手划脚啦？这事儿一直拖到今天，要是没有也罢，地底下埋着那么些粮食，花甲那天连

打糕都打不起，人家就不说啦？

金　如今，不打打糕，大事儿照样办得好！

朴　哼，打个一、二斗粮，在人家碗底儿上铺上那么一小层，那才好看呢！再节约，也得看啥事儿，哪能光喊节约，不看具体情况呢？你看看人家老金头家。

金　人家杀牛，你也跟着杀是不是？媳妇说得好，那就是守旧的包袱，得放下，上读报组好好听听去！

善　爸爸，现在咱家有近三千斤粮食，别说五、六斗，就是十斗、八斗也能拿得出，就这样，咱家也用不着向国家伸手要粮食。

朴　这不得啦？第一，不向国家伸手要粮，用分到手的那分粮食办，有啥不对的？

善　爸爸，那是太狭隘的想法。全国人民都那么想怎么行呢？如果明年突然受了灾，帝国主义突然来侵略我们，没有粮食，我们吃啥？咋打仗啊？

金　所以，人人都得节约，家家都得节约，预备……

善　常备才无患，才不怕天灾人祸。

朴　对，对，都对！行了吧？

金　媳妇，别晚了，供销社要关门了，快去吧！

善　……（出走大门）

金　老头子，就你这个样儿，别想受尊重！

朴　你少说废话！

金　媳妇想的有啥不对？

朴　哼，等着瞧吧，屋里屋外，都她一个人说了算，看你怎么办！

金　行了，行了，你把队上的猪养好，干点儿零碎活儿就行了，有啥不好？

朴　你说，我在这个家成了废品，多余了，是不是？

金　我说，老头子，你好好想想看，媳妇过门第二天就卷起袖子下地去了，是不是？晚上不是开会，就是学习，哪天也闲不着，有点儿工夫，就打草袋子，挣了钱，买了头小猪崽，又存了八十多，是不是？那时候，你咋就不支声了呢？

朴　谁嫌那些不好来着？

金　伺候公婆，啥地方不周到啦？

朴　我看你这个老婆子就差没给儿媳妇叩头了。

金　早晚，你也有那个时候，等着瞧吧！

朴　谁象你，是非不分，乱点头。见着不是，就该提醒着点儿，一个劲儿光说好，成了习惯就难改了，你知道不？

金　白璧还有瑕呢，谁还没个缺点？你快死了得了，你舒心，人家也省心。

朴　混账！

金　哼，原来你也不愿让人家说你死啊？看样子，还早着呢！

朴　你少叨叨！

金　哼！（进屋）

〔这时，外边一队牛车过去，铃铛声传来，赶车的唱着歌，车轮压雪的声音由远而近。

赶车的吆喝声　咴啦！

朴　（向门外）我说，泰元，猪饲料拉回来啦？

赶车的答声　拉回来啦！

朴　你先卸到牛圈外头吧！

赶车的答声　是！知道啦！

〔牛车声渐渐远去，消失。一会儿，门外一声："哇——"车停下来。

姜　阿爸依，您把大门打开！

朴　是仁极吗？（开门）

姜　（肩上搭着麻袋，手里提着一串鱼，笑嘻嘻地进门来）这是您家的麻袋，一条，两条，三条，四条，对吧？

朴　（翻看麻袋）我叫她都标上记号来着。

姜　您看，标着大大的记号呢！可好认啦！（提起一条麻袋翻来倒去，只见一个大大的“朴”字）

朴　辛苦啦！这下，咱队的超产粮都拉完了吧？

姜　咱队第一，第一呀，阿爸依！

朴　得了多少钱哪？

姜　这是超产粮，每斤稻子一角四分，四万斤，四四一十六，一四得四，五千六百元！可能还有奖励化肥和布票。

〔金氏出场。

金　仁极呀，那是啥呀？

姜　噢，对了，我在供销社碰上了你家儿媳妇，叫我把这先捎回来，您接着。（递过油瓶和鱼）

金　哟，买这么多油干啥？

姜　听说，八十元存款全取出来了。也该吃顿好的改善改善了，阿爸依回来了，应洙一会儿也能回来，您说是不是？

金　那我家媳妇咋还不回来呀？

姜　她说要上书店去一趟。哇——（跑出大门）嗨，吱啦！（牛车远去声）

朴　（望油瓶）要是从前，这些油够吃三年了。节约，节约，这咋不节约了呢？该用的不用，不该用的倒乱用，真是的！这还不是不懂事？俗话说，吃饭要是就话不就菜，桌腿都能压折了。

金　鱼还是两串呢！啧啧……

朴　手头上有钱的时候，给公婆扯件衣裳，自己也光彩……

金　又来了，你就不能少说两句呀？在媳妇跟前，你可别再这个那个的了。

〔这时，姜仁极返回。

姜　阿爸侬，您瞧，我全忘了。明天晚上，在咱们文化室演节目，能不能把您那顶礼帽和那条背心借我用用？

朴　你用用倒没啥，可要按时送回来。

姜　是，那我明天来拿吧。

金　你们都演些啥节目啊？

姜　可多啦！有相声《人民战争》，独幕剧《粮食问题》，还有积肥舞《计划生育》，三老人《治山治水》，小合唱《红色饲养员之歌》，伽倻琴弹唱，笛子独奏，除此之外，还有孩子们天天唱的，（唱）"紧紧握住手中枪，杀！杀！杀！"这些节目个个都精彩。

朴　瞧你说话那样儿，就跟放连珠炮似的。

金　你是不是又演那个老头子啊？

姜　不，这回，我演的是说服落后爸爸的先进人物。

金　又要象上回那样逗得大伙儿笑个没完罗！

姜　不，我这回扮的角色，是个非常严肃、非常认真、讲道理的人。

金　我真想看看你严肃时候是个啥模样。

姜　我演一段给您瞧瞧？嗯哼……爸爸！您可真是的，您怎么那么守旧呢？

朴　你这话是冲谁说的？

姜　您想想看，咱们国家是个人口众多的国家，吃饭，是第一件大事。国家这么大，每年必然有个别地方要受灾，所以，咱们应当用自力更生的精神发展生产，厉行节约

……

朴　你想给我做宣传是咋的？

姜　当然要宣传。如果每人每天节约一勺米，那么，就算有储备。五年、十年以后，就是滴水成河了。

朴　行了，别宣传了。

姜　为了对付自然灾害和意外的其他灾害，要常备无患，要有精神和物质上的准备。

朴　你这是演剧，还是说真的？

姜　是真的。如果没有准备，一旦有事，我们就要处于被动地位，就要挨打。所以，我们无论办红白喜事，还是平常过日子，都要考虑到“粮食”二字，更不能落在形势的后边。

朴　（晃着烟袋）你到底有完没完？

姜　阿爸依，您瞧，这个动作生动不？

朴　你是在耍我这个老头子是不是？

姜　不不，哇——这该死的牛！（跑出大门）

朴　瞧这个愣小子！

金　老头子，明天晚上，你可啥也别干，去看看他们演剧吧！（提着油瓶和鱼进屋）

朴　烦死人，我不爱听！（收起烟筒旁边的麻袋，欲出，发现门边放着的拐杖，更是气不打一处来了）我说，老婆子！

金　啥事儿啊？

朴　这是谁干的？这是谁干的？

金　那都怪我，早晨我用它拍打被子来着。

朴　这绳上晾的都是衣服，哪有被子？

金　哦，对啦！是用它拍衣服来着。

朴　拍衣服？

金　啊，不是掐衣服，是……

朴　你嘴里含了块糖是咋的？

金　（无意识地）反正，不是媳妇她……（转话题）不是她干的……

朴　行啦，行啦！

金　嗨，咋就没给他放到原处呢！

朴　你等着瞧吧，不定啥时候就该用公公的拐杖搞民兵训练啦！你当婆婆的，连这个都不管，还得我当公公的吵来吵去不成。

金　行啦，你对，你都对……

朴　干啥事儿都得寻思寻思，哪能想干啥就干啥呢？前些天又说搞什么大清扫，把两间屋子翻得底朝上，把那些破布条也不知扔哪儿去了，那里边还有一双能穿的胶鞋呢！真是，啥都怕让她看见，又不能一天到晚地追着叨叨个没完没了。

金　哼，叫我说，那天干的就是利索。那些破烂留着能当肥料？

朴　这个家要是没我，你试试，连条扎麻袋嘴的绳子都找不着！

〔这时，善顺夹着报纸、捧着书回来了。

善　妈，我回来晚了。

金　……

善　爸爸，我顺便把分的现金取来了。

朴　……

善　……对了，妈，仁极没捎什么来吗？

金　送来啦！

朴　你把那钱都拿来。

善　（感到气氛不好，把钱送过去）

朴　这钱，你们谁也不准动！

善　爸爸，嗯……五百元里留下生活费外，就都送到储蓄所存起来吧，您看怎样？

朴　你放心。还是放在我这儿保险。

善　存起来，钱也没少，还有利息。

朴　利钱能有多少，半年还能超过十块钱？

善　爸爸，暂时不用的话就存起来，用的时候再取，这样，对国家、对个人都有好处，不是吗？

朴　连用钱的事儿，你也想训来训去的，是不是？

善　爸爸，不是训，是讲道理。

朴　我的脑袋是铁打的，不懂道理。

善　您干嘛发那么大的火？我啥时候都是……

朴　（一下子发起火来）你跟谁顶嘴？惯的你！

金　你这是发疯了？

善　……（强压住一肚子委屈，用颤抖的声音）我是谁家的人？打过门那天起，这个家就是我的家，公公婆婆就是我的父母，我怎么能对这个家不管不问呢？爸爸……

朴　（对善顺的话有所感触，但心里并不愉快）你光想你自已的处境，不理解我们当老人的心情，你到我这个年龄，有了子女试试。

善　也许还不能理解。我还年轻，想问题还太单纯。我只想，处理家庭问题，也要听党的话，照党的指示去做，这样，我以为爸爸也会高兴的。我们过日子不能不想到国家，您不是也很清楚吗？（拿出报纸）您看，今天的报纸还登着美帝到处发动战争的消息呢。这些杀人的凶手，不久前，不是在朝鲜发动了战争吗？我大伯哥不也牺牲在那儿了吗

……（嘴唇发抖，声音嘶哑）我哥哥也牺牲在那儿。我们的志愿军战士用自己的鲜血和生命保卫了家乡，保卫了祖国。

金　（用衣袖擦泪）我一看见那棵大杨树，就想起老二参军的情形来。（朴老汉用手捧着前额，一声不哼）

善　现在，美帝被朝鲜人民打败了，可他们不会放下屠刀的。邻居着了火，咱家也不一定安全啊！

朴　（无话，一步步走到树下）

善　（诚恳地）爸爸，节约一粒粮食要想到祖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丰收之年要想到灾年，想到挨饿的时候，那才能节约，才能勤俭办国，勤俭持家。不然就要今天吃饱，明天挨饿了。那时，还谈什么过花甲，也不会有一斗粮和五斗粮的争执，也保障不了爸爸的身心健康。

金　（抚摸着善顺的肩膀）嘴里的舌头还有被咬的时候，人过日子，啥事儿都能有，媳妇，快进屋去吧，啊！（善顺进屋）

〔朴老汉呆呆地站在树下，一个劲地抽烟。

金　老头子，你把儿媳妇惹哭了，这下，你该痛快了吧？

朴　……

金　媳妇哪点想错啦？真是的！

〔这时，南氏从大门外提着油瓶和一个包袱进院来了。

南　我说，大姐！

金　快进来吧，你找着大木盆了吗？

南　这下可省心了。（冲朴老汉）哎哟，他大伯，您多咱回来的呀？

朴　……（无声地回礼，走到廊下台阶上搓麻绳）

金　今天早上回来的。

南　你大儿子他们都好啊？

金　好，都好！

南　这回可用不着你家的大木盆了。

金　怎么？

南　（小声）这是你问起来我才说的。本来，这回我想豁出五、六斗粮来着，可听你家媳妇一宣传，才知道咱们打错了主意了。

金　那你想咋办哩？

南　他大伯，您听着，俗话说："打糕锤子响三下，粮缸里边挂蛛网。"如今，家家都闹节约，你家单单浪费那么些粮食，谁能夸你一句好？咱干那亏本的事儿干啥？

金　就是的……

南　从前，冠婚丧祭都搭不少东西，那是有钱人的习惯，咱们穷人家，连饭都吃不上，哪有那个心思？他大伯，您说对不？

朴　是啊，过去，那是没有，拿不出来，如今，日子不是好过多啦？

南　不是不让办。你家媳妇说得好，要办得跟形势，还有，还有啥来着？对啦，要有意义地、愉快地办。要是想明白了，真用不着争什么杀猪还是杀鸡，五斗粮还是一斗粮的。

金　这么说，你家老头子也把那个守旧的包袱甩了不是？

南　你家媳妇宣传得好啊！你看她又是乘，又是除的，一会儿工夫，就算好了我们家一年的口粮，把个一年的生活用粮计划就给订出来啦，这一来，我家那石头脑袋也化了，还拍了一下大腿呢！

金　你家老头子虽说脾气暴了点儿，可讲理啊！我家那老头子可……（耳语）

南　（皱起眉头）哎哟，他大伯，您可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啊！那么好的儿媳妇您还嫌弃，可真是的。她办啥事儿用得着您操心啊？我可是打心眼里喜欢她，听说她娘家妈就那么好！

金　（高兴地）是啊，上梁不歪，下梁才正哧！

南　娘家妈带大的，还能不随娘啊？年年都是勤俭持家的模范，又念了书，会读报纸，又会宣传，真是宝贝呀！

金　光说别的了，老头子，咱可咋办呢？

朴　有啥可咋办的？

金　嘴里含了糖是咋的？你倒说清楚点儿。

朴　办好了，她光彩，办不好，她挨说，咱老头子管个啥劲儿？

金　你咋就不说痛快点儿？

朴　我不管啦，还要咋的？

南　嘻嘻！他大伯，早晚还不是随年轻人啊！

〔这时，善顺提着油瓶和鱼走出屋来，朴老汉不好意思地向猪圈走去。

善　妈，这不是咱家的。

南　哎哟，你瞅瞅，我光说话了，忘了来干啥，真是的！（把手里的包塞给金氏）仁极那小子真是马大哈，把你家东西送到我家，可把我家的东西又送到你家来啦！（转向朴）他大伯，你家媳妇会不会办事儿，打开这包袱看看就知道了。（打开包袱取出衣料）您看看这个，这么早就把您花甲那天穿的衣料上下全都扯来了。背心料还是块灰色的料子呢！多漂亮啊！还有呢，这软乎乎的棉鞋，这礼帽，嘻嘻，哪样没想到？您可是托了儿媳妇的福啊！

金　（把衣料递到老头子跟前）我说老头子，你倒是看看啊！

朴　……（不知如何是好）

南　还有呢，这是怕婆婆冻着，买的皮背心，又给他男人买了内衣……

金　哎哟，这是咋说的……

南　这些钱，听说，都是她抽空打草袋子挣的？

金　老头子，你别不好意思，快试试这鞋合适不合适！

南　快戴戴这帽子。

朴　这，这，这是干啥？

南　他大伯，花甲那天，您要是穿上这身好衣服，戴上这顶礼帽，往酒席桌前一坐，接过儿孙们敬上的酒，您心里该是个啥滋味儿啊？

金　那可先要想到党啊！

南　接着，给孩子们讲讲过去受的苦，再说说现在和将来，这样过花甲不就有意义了吗？

金　那可真就跟上时代啦，啊？

南　我说，大姐，我哪会想出这些道道呢，都是你家儿媳妇出的主意，我家老头子赞成着呢！

金　我说，老头子，你可咋一下子就成了石佛啦？快说话呀！

朴　……（叼着烟袋找火柴）

善　爸爸，这儿有。（从口袋里掏出打火机递过去）

朴　（呆呆地）你，这是……

金　是给应洙买的吧？

善　不，是给爸爸买的。

南　他大伯，您听我说，那天大清扫，善顺把那些破烂儿卖了，这不，给您买了这个新式的火镰。

金　（拍着膝盖）咳，媳妇，那钱你就留着自己花呗，都老头子了，要这新式火镰干啥？

南　（指着打火机）他大伯，用大拇指转一下那小轮子，咔嚓一声，蓝火苗就起来啦！
善　爸爸，不知您喜欢不？
朴　……（心里压着的那块石头似乎落了地，激动地进了屋）
南　哎哟，日头都快落山啦！（出大门）
金　不送啦！
善　您走好！
金　媳妇，你买了这许多东西，谁的都有了，可就没有你自己的。
善　我现在还用不着买啥。
金　公公那些话，你就别往心里去啦，啊？那都是老糊涂了。
善　（微笑着）看您说的，以后，您可多提醒着我点儿。
金　我们这个家，不知道哪时候托的福，娶了你这么贤惠的媳妇。（抱着包进屋）
〔善顺刨猪圈里的冰，树枝上鸟叫；这时，朴老汉捧着钱出屋。
朴　……（一时不知怎么是好）嗯——媳妇！
善　……（望着朴老汉那无表情的脸）
朴　（走下台阶，把那叠纸币放到善顺手里）去存上吧！（抓过帆布围裙，欲出门）
善　（摸着钱，不由自主地）爸爸！
〔这时，金氏提着个粮口袋出屋。
金　媳妇，这是啥粮啊？
善　妈，那是……
朴　从哪儿弄出来的？
金　仓库铁桶里。（向善顺）这是咋攒起来的？

善　淘米的时候，一勺一勺舀出来的。

〔老两口互相望望。

朴　我说，老婆子，这粮食，一粒也别动！

金　那你想干啥用？

朴　要是有啥意外的事儿，用得着它。

金　对呀！

〔这时，有人敲门。

金　谁呀？

善　又是那个调皮鬼。

姜　（门外）在家吗？

〔善顺一下子打开大门，铃声叮叮当当响。

姜　哎呀，我的妈呀……（摸着前额，故意歪斜着走进门来）

朴　你是来拿帽子和背心的吧？

姜　不，不是，是来送好消息的。

金　啥好消息啊？你快说说！

姜　你家应洙回来啦！

金　应洙他回来啦？在哪儿？

姜　在大队办公室跟支书汇报情况呢，一会儿就回来。

金　（向善顺）媳妇，快去把行李接回来。

善　（不好意思地转过头去）

姜　还有好消息呢！

金　还有啥好消息呀？

姜　反正，只要我一来，准有好消息！

金　从今往后，该叫你姜喜鹊了。

〔喜鹊叫声。

姜　一个回来，一个又要走啦！

金　上哪儿去？

姜　刚听支书说的，你家媳妇当上了勤俭持家的模范，后天早车得上县里去开会。

金　啥？这是真的吗？

善　……

朴　我说，老婆子，你快烧水，我要杀鸡了。

金　唉，好！我这就去烧。（向善顺）媳妇，快去呀，快去把行李接回来呀！

姜　就说是呢！

善　你……

〔喜鹊欢叫声。

——幕落

一九五三年初稿

一九六三年完稿

（安英姬　译）



金　勋

一九五四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市，一九七六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一九八〇年结业于北京电影学院文学系编剧班，吉林省延边专业创作员。主要作品有电影文学剧《花泉》、轻喜剧《卖豆腐的小伙子》、电视剧《放心吧，妈妈》，短篇小说《心事》等，还有抒情诗、歌词、儿童诗歌等.

卖豆腐的小伙子

（轻喜剧）

金　勋

人　物

喜　洙　待业青年自办豆腐坊“掌柜”，海玉的对象。

海　玉　待业青年。

文　洙　机械厂工人。

锦　玉　清洁工人，海玉的表姐。

万　寿　海玉的舅舅，机械厂技术员。

金　氏　海玉的母亲。

朴　父　海玉的父亲。

崔　父　喜洙的父亲。

〔大幕未启。

〔幕内传来喜洙的吆喝声：“豆腐！——豆腐！——”

〔大幕中间稍启，能看见载着豆腐屉子的小驴车一角。
喜洙从大幕启开的缝隙中走出。

喜　洙　（吆喝）谁买豆腐！——豆腐！——

〔一个妇女端着盛有黄豆的小盆从大幕左侧上。

妇　女　你今儿个又是准时到。

喜　洙　您换几斤豆腐？

妇　女　二斤。

〔喜洙称完黄豆，往小盆里盛豆腐。

喜　洙　给，二斤。

妇　女　明天我孩子过生日，还得换豆腐。

喜　洙　放心吧，我明天保证这个时候到。

妇　女　再见。（下）

〔喜洙走到右侧，象是在等谁似地往里张望。

喜　洙　（自言自语）该是出来的时候啦……

〔喜洙突然满面喜色，从裤兜里掏出一封信，又微笑地装进裤兜。

〔海玉手里拿着盛有黄豆的水瓢从大幕右侧上。

喜　洙　（迎上前）为了瞧你来没来，瞧，我把脖子拉了这么长。（做手势比划）

海　玉　活该！你隔天来一次倒还没什么，每天大清早“豆腐！豆腐！”地吆喝，我可是心慌意乱，如坐针毡啊！

喜　洙　象现在这样，装着换豆腐，悄悄地出来嘛！

海　玉　哪能天天换豆腐！再说，我一出来换豆腐，妈总得唠叨半天。

喜　洙　怎么，唠叨些啥？

海　玉　说是家里也没人喜欢吃豆腐，为啥每天都要换？

喜　洙　什么？这么好的豆腐，竟没有人喜欢？看来一定是你们家里还不懂得豆腐的烹调技术。听我给你介绍介绍。（滔滔不绝）先将热气腾腾、有棱有角、四四方方的大豆腐块儿盛在盘子里，再满满地舀上一匙酱油浇上，这酱油需加上葱花、辣椒面儿、蒜末儿、味精等作料，噢，别忘了再滴上几滴芝麻香油。这是生吃豆腐块儿的方法。还有，用刀将豆腐齐刷地切成薄片，放在滚烫的油锅里，滋溜溜地煎爆成焦黄焦黄、喷香喷香的油煎豆腐片。或者，将豆腐切成小块儿放入噗噜噗噜沸滚的黄酱汤里，满满地搁上几匙辣椒面儿，吃得满头大汗，也算是别有一番味道。还有……

海　玉　（打断）瞧你还真象个合格的豆腐厨师！

喜　洙　你以为卖豆腐的只管把豆腐卖完就行了吗？还得给人介绍介绍怎样才能把豆腐吃得更有味道，更有营养。所以嘛，把卖豆腐的看成是豆腐厨师也不算过分。

海　玉　还是把你的豆腐暂时搁在一边吧！明天，你再吆喝“豆腐——”，我也不出来了。

喜　洙　真的？

海　玉　你以为我是开玩笑？

喜　洙　这可不是心里话吧，明天一早，我到这儿“豆腐——”一声吆喝，你不光着脚丫跑出来才怪呢！哈哈哈……

海　玉　去你的，我才不呢！

喜　洙　俗话说：“又采桑来又瞧郎。”你是又换豆腐嘛，又来瞧瞧我这个长得端庄斯文的卖豆腐的小伙子。哈哈哈……

海　玉　（瞟了一眼）卖豆腐的有啥好看……

喜　洙　啊哈，你可别说，每天清晨我一吆喝，那些老太太们

慌忙不迭地拖拉着鞋皮跑出来，嘴里还嘟哝着："真得谢谢你，今儿个又准时到。一听你那吆喝声，心里急得火烧火燎的，哪还坐得住哇！"再看那些大嫂们，嘴里说着："哎哟哎哟，瞧我这头发……"，用手梳理着蓬松的烫发跑出来。姑娘们更是不顾三七二十一地往外就跑，再朝脚上一看："妈呀，穿错鞋啦！"脸儿顿时涨得通红通红。何止如此！你看那些男人们揉搓着睡意未醒的两眼，微笑着跑出来……

海　玉　（讥讽地）真光荣！

喜　洙　（一本正经）岂止光荣！每当我看见大家带着亲切的笑容，高兴地朝我跑来的时候，心里顿时充满了自豪感。

海　玉　又是什么卖豆腐的自豪感！

喜　洙　那还用说！你以前不也这样说过，我这卖豆腐的吆喝声，是让每户人家备有更加丰盛的菜肴的报喜声；还说，卖豆腐的人给家家户户送来的不仅是豆腐，而且还象天使般地送来了鲜花盛开的生活，给丰盛的饭桌送来了喜悦。哈哈，简直就象是一首豆腐赞美诗！

海　玉　呵呵呵，真正的诗人听了也得五体投地！

喜　洙　还有，我这卖豆腐的吆喝声，也是给你增强信心和勇气的声援嘛！

海　玉　什么？声援？

喜　洙　是的。你母亲把你关在家里，一门心思等着理想的职业从天而降，而我大声呼唤你，让你摆脱你母亲的束缚，走出家门，和我一样自谋职业……

海　玉　象你一样当个卖豆腐的？

喜　洙　这有什么不好呢！

海　玉　唉，说起来也是，老呆在家里，我也十分苦闷。我曾想参加你们自办的豆腐坊，无奈我妈坚决反对。她老跟我说："如果不是国营企业单位，即使在家里闲呆着，也绝不许参加待业青年自办的服务行业。"这样的话，我已经听了不下一百次。

喜　洙　太落后了！看来你母亲打算一直到你头发白了还拴在她身边。不过，这一来你就别想再出嫁啦！

海　玉　看来也只能这样罗，哈哈哈……

喜　洙　别担心，不是还有我嘛！我这个端庄斯文的待业青年豆腐坊的"掌柜"……

海　玉　你？哈哈哈……（捧腹大笑）

喜　洙　笑什么？

海　玉　（强忍住笑）我妈要知道你这个卖豆腐的是我对象的话，别说出嫁，就连门槛也不会让我跨出半步的，呵呵呵！

喜　洙　你母亲头脑里光惦记着"铁饭碗"，真是个十足的落后分子！哼，走着瞧，看你母亲有什么能耐不把女儿嫁给我这个卖豆腐的……

海　玉　野心倒不小！哈哈哈……

喜　洙　不，这不是什么野心，而是我这个卖豆腐的在蔑视和嘲笑面前决不弯腰的豪情！这样的豪情……

海　玉　好啦好啦，先把这豪情搁一边，（从兜里掏出一张纸）还是快看看这个吧！

喜　洙　什么？

海　玉　你念嘛！

〔喜洙疑惑地接过纸，打开。

喜　洙　（念）"听了别人对你的介绍以后，我决定给你写这

封信。请你……”嗯？这是谁写的？快，快告诉我！

海　玉　接着往下念嘛！

喜　洙　（接着念）“听别人的介绍，不如我们互相直接见面为好。你看怎么样？如果时间允许的话，星期日上午九时整，在公园门口见面。”星期日不就是今天吗？谁写的？怎么连个名字都没有？

海　玉　（故意一本正经地）有了出色的媒人，还有必要写名字吗？

喜　洙　这到底是谁写的？

海　玉　还能是谁？我的对象呗，呵呵呵！

喜　洙　唉，你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快说说吧！

海　玉　到那边去，我告诉你。

喜　洙　就在这里不能说吗？又没有人看见。

海　玉　我妈从窗口都能看见的。

〔海玉、喜洙下。

〔大幕启开，二道幕依然未启。

〔海玉、喜洙复上。

喜　洙　到底是谁给你写的信？

海　玉　是我舅舅给我介绍的一个青年，说是机械厂的工人。

喜　洙　后来呢？

海　玉　后来就写了这封信嘛！

喜　洙　再后来呢？

海　玉　妈为这次给我找了个称心如意的对象，高兴得不得了。

喜　洙　那是肯定的……

海　玉　你不嫉妒吗？

喜　洙　有啥好嫉妒的，（故意）挺好嘛！

海　玉　哈，我看你心冷得都快结冰啦！

喜　洙　结冰？就象春天里冰雪消融似地化个一干二净啦！

海　玉　真的？

喜　洙　那还用问？

〔喜洙从兜里掏出一封信递给海玉。

海　玉　这是什么？

喜　洙　你以为就你会收到那样的信吗？我同样从姑娘那里收到了这个，你自己看吧！

〔海玉打开信纸。

海　玉　（念）“我听了对你的介绍，倒不如咱们当事人之间见一次面来得更好。介绍人也是这个意思，所以我写信给你。不知我的要求是否太唐突，星期日上午九时整在公园门口见面。”哎呀，又是公园门口！这个怎么也没写名字？

喜　洙　正如你刚才说的那样，有了出色的媒人，还有必要写名字吗？

海　玉　哎呀，你这个应声虫！到底是谁写的？

喜　洙　还能是谁？我的对象姑娘呗！

海　玉　好啊！

喜　洙　岂止是好，我都快乐得手舞足蹈啦！

〔海玉气得脸色都变了，喜洙暗自发笑。

〔这时，台侧传来金氏的呼唤声：“海玉——”

〔喜洙和海玉大惊失色。慌乱中，海玉将手里捏着的喜洙让她看的那封信塞在小瓢里的黄豆底下。喜洙拿着秤走近海玉。

喜　洙　（低声）沉着，沉着……

〔金氏飞快地上。

喜　沫　（对海玉）你要换几斤豆腐？

海　玉　（语无伦次）十斤，啊，不不，一斤。不，也不是，换半斤吧！

金　氏　（一把夺过海玉手中的小瓢）你疯了，昨天换的豆腐还剩三大块儿呢！家里哪来那么多黄豆，老是换豆腐？你想把家里改豆腐仓库啊！……

海　玉　我……

〔喜沫背对金氏朝海玉吐了吐舌头，下。

〔金氏不满地打量着喜沫的背影。

金　氏　海玉，这个卖豆腐的是谁？

海　玉　是谁？卖豆腐的呗！

金　氏　谁问你这个！他到底是什么人？

海　玉　您问这个干什么？

金　氏　刚才我从窗口见你和这个卖豆腐的站在一起，嘀嘀咕咕了半天，说呀，他是谁？

海　玉　原先在一个集体户的知青。

金　氏　就这关系吗？

海　玉　哎呀，瞧妈说的……

金　氏　我看这个卖豆腐的小青年，死皮赖脸，粘粘糊糊的。你可得小心！

〔这时，侧幕内又传来喜沫的吆喝声："谁买豆腐！——豆腐！——"

金　氏　哎哟，瞧这一表人材，有啥不好干的，非去干这卖豆腐的。啧啧……

海　玉　妈，您怎么无缘无故地数落人家呢？卖豆腐的怎么啦？为了能让大家吃上味道美、营养好的豆腐，每天清晨，他都为还在沉睡的人们而忙碌。您非但不感谢人

家，还……

金　氏　好哇，你可真能护着他！你和这个卖豆腐的到底是什么关系？说！

海　玉　同学嘛，您怎么老问这个呢？

金　氏　你以为我的眼睛是两片熊掌吗？每天早晨，只要这个卖豆腐的一吆喝："豆腐——"你就会不顾一切地跑出来，这难道说……

海　玉　瞧您说的，每天都能吃上营养价值高的豆腐，有啥不好？

金　氏　（放软口气）我说海玉呀，现在的小青年心眼可鬼啦！你现在的岁数，最容易被那些小青年花言巧语引诱上当，千万要小心！听说，最近有人给你表姐锦玉介绍了个对象，就是个卖豆腐的，还不是国营豆制品厂的正式工人，是个待业青年自办豆腐坊的卖豆腐的。唉，她真是个鬼迷了心窍！

海　玉　瞧您就知道看不起人家，卖豆腐的有啥不好？

金　氏　啊？这么说，你对象是个卖豆腐的，还觉得光彩！

海　玉　只要两厢情愿，有啥不好？呵呵呵……

金　氏　哼，大姑娘说这话也不觉害臊！不过，海玉呀，你表姐锦玉是个扫大街的清洁工，也不得不如此。可等你爸一退休，你就是丝绸厂的正式工人，再加上容貌出众，为啥要找……

〔这时，侧幕内又传来喜洙的吆喝声："豆腐！——"

金　氏　（朝着侧幕方向）唉，每天早晨一听这声音，我这脑袋就象要裂开似的。

〔这时，又传来喜洙的吆喝声："谁买豆腐！——"

金　氏　每天这么大声吆喝，他这嗓子怎么就不嘶哑呢？

〔侧幕内又传来喜洙的吆喝声："豆腐！——热气腾腾的豆腐哟！——"

金　氏　（朝侧幕方向喊）这里没人要换豆腐！

海　玉　妈，瞧您……（欲下）

金　氏　海玉，你给我站住！昨天舅舅给你拿来的信，你看了没有？

海　玉　不知道！

金　氏　我听说，那个青年和你太相配啦……

海　玉　我不，我不出嫁！

金　氏　（变色）你，你真是……（立即又放缓口气）我说海玉呀，过去，俗话说："大酱发馊，一年不遂心；老婆不好，百年是仇敌。"姑娘也同样如此，遇上个不好的丈夫，那就是千年怨恨啊，千年怨恨！你只要一到妙龄，立即订婚，其他小伙子就不能粘粘乎乎地纠缠不休了。你还是快和那青年……

〔海玉猛转身飞快地跑下。

金　氏　唉，这哪象我的女儿，简直就是……

〔这时，朴父手里提着装有人参的空酒瓶，光穿着汗衫上。

朴　父　喂，你在干什么？还不快回家准备早饭……

金　氏　唉，我说，你看……

朴　父　你这是怎么啦？

金　氏　海玉刚才在这里和那个卖豆腐的小伙子面对面地唧唧咕咕了好一阵子！

朴　父　嗨，还不就是为了换豆腐呗！真是……

金　氏　哎哟，你倒是瞪大眼睛好好看看嘛，那个卖豆腐的是个什么人？

朴　父　你说是什么人？

金　氏　是个小伙子哪，小伙子！

朴　父　哦，我还以为是流氓呢，哈哈哈！那么，小伙子又怎么样？

金　氏　是个“小偷”！

朴　父　什么，小偷？

金　氏　唉，真是急死人！一点儿一点儿地骗取姑娘信任的小伙子，不就是偷姑娘的小偷嘛！

朴　父　哈哈哈，我还以为真……

金　氏　那个卖豆腐的不仅是个小伙子，还是海玉的同学，……

朴　父　哦，趁出来换豆腐的机会，互相认识就说了几句话，可瞧你，白白地弄得神经紧张。啧啧……

金　氏　我是看他们在一起你一言我一语怪亲切的样子，才……

朴　父　看来，只要是年轻人在一起说上几句话，你就会瞪大眼睛数落一通。

金　氏　不这样行吗？现在的年轻人只要互相见上一面，就会“啪”地闪出电光。

朴　父　电光？

金　氏　哎哟，就是说闪电般地恋爱上啦！

朴　父　呵呵，岁数一到就得恋爱嘛！只要互相中意，就能结成一对，还用得着你去费什么神？你头上的白发又得多几根！

金　氏　唉，瞧你这太平劲儿，海玉要是上了当，和那卖豆腐的谈上恋爱，怎么办好呢？

朴　父　对明白事理的孩子有什么可不放心的？不管是卖豆腐

的，还是干什么的，只要人聪明，他们又互相有意思，不就行啦？

金　氏　难道说，女婿是个卖豆腐的，你还觉得光彩？

朴　父　卖豆腐的有啥不好？你年轻时，为什么二话不说，心甘情愿地嫁给了我这个拉煤车的小工呢？哈哈哈！

金　氏　唉，真是有什么样的父亲，就有什么样的女儿！

朴　父　（指了指空酒瓶）哏，我马上到小卖店去跑一趟，你看，这泡酒的人参都干透啦！

金　氏　哼，就你对酒馋的这个样子，人参还能有泡胀的时候？听说有人太愿意喝酒，把那白桔梗当作人参泡在酒瓶里。谁知道，你那瓶里是人参还是桔梗……

〔朴父大笑着下。

〔金氏刚欲下，还没走几步，发现手中瓢里盛着的黄豆底下，露出信纸一角。

金　氏　咦，这是什么？（掏出信纸，念）“……星期日上午九时整在公园门口见面。”她这是写给谁的呢？给那个卖豆腐的？（稍停）这不可能，要是给他的话，在我出来之前早就给了……对啦，这丫头把信放在小瓢里交给我，分明是让我转交给她舅舅的。唉，我这个当妈的也太糊涂了……

〔金氏满面喜色地刚欲下，万寿迎面上。

万　寿　姐姐。

金　氏　你来得正好。

万　寿　你把昨天我拿来的信交给海玉了？

金　氏　（递信）给你，这是海玉写的回信。你快去交给那个年轻人，越快越好！

万　寿　看来事情已十有八九差不多啦！姐姐，你可得好好慰

劳慰劳我啊！

金　氏　放心吧，办喜事那天，我把新娘桌上的熟鸡整个儿地都给你。

万　寿　好。（欲下又止）姐姐，最近，我又看中了一个好小伙子。

金　氏　什么？！比你先前介绍的那个怎么样？还要好吗？

万　寿　瞧姐姐说的，难道让海玉同时和两个小伙子相面不成？总不能将人锯成两半儿！姐姐还有个外甥女锦玉嘛！

金　氏　我听说，最近锦玉和个卖豆腐的小伙子搞上恋爱啦！

万　寿　会不会是喜洙呢？

金　氏　什么喜洙？

万　寿　我到待业青年自办的豆腐坊去安装机器时看中的一个青年，人长得不错，脾气十分直爽，对锦玉来说十分合适。

金　氏　是个卖豆腐的？

万　寿　还是豆腐坊的"掌柜"呢！

金　氏　嗯？掌柜？

万　寿　这青年把几名待业青年组织起来，自愿办起了豆腐坊，这就当上"掌柜"了嘛！

金　氏　唉，管它什么掌柜不掌柜的，你还是快去转交我们海玉的信吧！

万　寿　好，我马上就去。你可别忘了慰劳我啊！

金　氏　知道了，快去吧！

〔万寿下。

〔金氏刚移步欲下，朴父打了酒笑着上。

朴　父　喂，见着啦！

金　氏　什么见着了？是那个小伙子？怎么样？

朴　父　还能怎么样？十分出色呗！

金　氏　唉，总算叫人放心啦！

朴　父　放心？

金　氏　怎么？你到底见着谁了？

朴　父　我不是说起过吗？上次下暴雨的那天，我骑自行车不小心摔倒，不是把腿给扭伤了吗？

金　氏　对啊！

朴　父　那天，不是有个过路的青年冒着瓢泼大雨，把我一直扶送到医院吗？

金　氏　是啊。

朴　父　我刚才去打酒的路上见着他了。

金　氏　可我还以为……

朴　父　那天，我一再追问那个小伙子的名字和工作单位，他嘻嘻地笑着跑了。今天碰巧给我遇上啦！

金　氏　瞧你，怎么不把这个好小伙子领到家里来坐坐呢！啧啧……

朴　父　谁说不是呢？可这小伙子笑嘻嘻地谢绝了，还说，今后一定会有登门机会的。

金　氏　你打听他在哪儿工作了吗？

朴　父　不用打听，一看就明白，是个卖豆腐的。

金　氏　什么？！

朴　父　就是你刚才说的那个卖豆腐的小伙子。

金　氏　给他写封表扬信算啦！

朴　父　不，我今天得直接上门去谢谢他。

金　氏　好了，回家吃早饭吧！

〔朴父、金氏下。

〔少顷，喜洙探头探脑地上。身后传来崔父的喊声：
“喜洙！——”

崔　父　（上）瞧你在这儿，害得我找遍了整条街。喜洙，你打算怎么办？到底去不去公园？

喜　洙　爸爸，我不去！

崔　父　唉，你……，那个姑娘不怕难为情，主动写信来提出见面，你要不去象话吗？你应该明白，你这个卖豆腐的，还有什么好异想天开的呢？今天你一定要去公园！

喜　洙　爸爸，我……

〔喜洙从兜里掏出刚才海玉让他看的那封信，塞在崔父手里。

喜　洙　我不干，您把这个还给介绍人吧！

崔　父　你说什么？

〔喜洙跑下。

崔　父　你，你给我站住！你……，唉，我该把这小子咋办才好呢？……怎么能把这封信去还给介绍人呢？……（望信而叹，突然地）嗯？这不是昨天介绍人交给我的那封信。（看完信）哼，我说嘛，看来是喜洙这小子写的回信。呵呵呵，这个调皮鬼……（笑着下）

〔喜洙紧跟着急步跑上。

喜　洙　（朝崔父走去的方向）爸爸！——那个不是，不是那封信！

〔侧幕内传出崔父渐渐远去的声音：“我全知道啦，你放心吧……”

喜　洙　唉，爸爸……

〔海玉急步上。

海　玉　不好啦！

喜　洙　又出什么事了？

海　玉　我妈以为刚才你让我看的那封信是我写的回信，交给舅舅拿去了，这又怎么办呢？

喜　洙　哎呀，真是祸不单行！

海　玉　什么？

喜　洙　我爸爸以为刚才你让我看的那封信是我给那个姑娘的回信，给介绍人送去啦！

海　玉　你……

喜　洙　我想让爸爸给退回去，谁知……

海　玉　这可怎么是好？

喜　洙　如今成了打翻在地的水啦！

海　玉　（跺脚）唉，这……

喜　洙　（稍一思索）海玉，今天咱俩上公园去。

海　玉　去了又怎么办？

喜　洙　自己闯的祸该由我们自己去收拾。反正，去看了再说。

海　玉　当然，是该由我们去解释解释，不过，那多难为情……

喜　洙　现在哪还顾得上这些！稍有不慎的话……

海　玉　怎么？

喜　洙　不管怎么样，今天的公园是非去不可。你马上回家换件衣服，到江堤上等我。

〔喜洙、海玉分头跑下。

〔轻快的音乐声中，二道幕徐徐启开。

〔公园门口。背景是绿荫浓郁的公园景致。

〔文洙正在公园门口踱来踱去，不时看看手表。

〔这时，一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姑娘走上，来到离文

洙不远的地方站下，也不时看看手表。

文　洙　（旁白）是不是这个姑娘呢？（打量了姑娘两三回以后，鼓起勇气走上前）对不起，我……我想问一下……

姑　娘　这……

〔这时，一青年上。

姑　娘　（欣喜相迎）你怎么现在才来？

〔文洙两眼瞪得滚圆。

青　年　（朝着文洙）你刚才跟她说什么？

文　洙　我，不，我……

〔这个青年用不友善的眼光盯着文洙。

文　洙　我……我认错人了。

〔姑娘捂着嘴笑了，拉着青年走进公园。

〔文洙"噗哧"苦笑了一声。

〔这时，身穿豆青色连衣裙的锦玉上。

文　洙　（旁白）是这个姑娘吗？或者又象刚才那样弄错的话……

锦　玉　（看手表，旁白）是这个青年吗？看样子分明是在等谁……

〔这时，用花阳伞遮住脸的喜洙和海玉，贴在公园门后偷看着文洙和锦玉。

文　洙　（旁白）这个姑娘分明是在等谁……嗨，再去问问她。（靠近）你是……在等人吗？

锦　玉　是的，你……

文　洙　（连忙从兜里掏出信）这信也许是你……

锦　玉　（低垂着头）是的……

〔文洙不自然地整了整装束。

锦　玉　（从手里拿着的小提包里掏出一张叠得整整齐齐的纸）那么，也许这封信的主人就是……

文　洙　是的，我就是……

〔霎时，两人陷入难堪的沉默。

〔躲在公园门后的喜洙和海玉把这情景全都偷偷地看在眼里，暗暗发笑。

文　洙　（揉摸着衣角）我已经听介绍人说了，目前，你还在家里待业……

锦　玉　不，我在市清洁队工作。

文　洙　怎么？……

锦　玉　哦，一个月以前我还在家待业，现在顶替爸爸进了市清洁队。

文　洙　原来是这样。

锦　玉　你在……

文　洙　我吗？我在机械厂工作。

锦　玉　什么？我听说你在待业青年自办的豆腐坊……

文　洙　是的，在那里工作过。为了给他们安装新机器，我和我们厂技术员一起曾在那里干了好几个月。

锦　玉　哦，原来是这样……

文　洙　这，我，今天……

〔这时，卖冰棍的小贩走上，吆喝："冰棍！——"

文　洙　今天，我……今天天气太热吧？

〔文洙跑到卖冰棍的小贩跟前，买了四根冰棍，走到锦玉身旁。

文　洙　我，我们边走边谈，好吗？

锦　玉　好……

〔文洙和锦玉进公园。

〔文洙、锦玉刚走，喜洙、海玉上。

喜　洙　海玉，这个青年给我们安装豆腐机器，干了好几个月，是个稳重的好小伙子。

海　玉　那么说是很好的一对！这个姑娘是我的表姐，名叫锦玉，是个十分娴淑的姑娘。

喜　洙　事情的结果还算不错！

海　玉　呵呵呵……

喜　洙　就冲这个，咱们再照一张怎么样？

〔喜洙拿起照相机。

海　玉　还照？

喜　洙　什么还照？结婚以前，我打算给你照五百张单人像片。哈哈哈……

〔喜洙背对观众准备照相，海玉一手拿着花阳伞，另一手整理着装束。

喜　洙　不要面向我，你把身子全转过去，今天光给你照背面和侧面。好吧，请站好！

〔海玉走到公园门口背观众而立。

〔这时，金氏和崔父同时从台前左右两侧上，察看喜洙和海玉的背影。

〔喜洙照完一张相后伸直腰，海玉一转身发现站在喜洙背后的金氏，慌忙走到喜洙身旁，用花阳伞遮住他的脸。

〔喜洙、海玉用花阳伞挡住脸，下。

〔金氏、崔父脸带微笑地眺望着喜洙和海玉走进公园去的背影。

〔这时，一个手里拿着书本的中年人从公园里走出，好象认识似地打量着崔父。

中年人　这不是崔大叔吗？

崔　父　哦，是你！

中年人　您来逛公园？

崔　父　人都老了，还逛什么公园！我今天是来相亲的。

中年人　（瞟了崔父身旁站着的金氏一眼）哦，您两口子是一起来相亲的罗！

崔　父　什么？两口子？（转身看见正连连后退的金氏）不不，就我自己来了。这位大嫂我不认识。

中年人　唉，我还以为……实在对不起！崔大叔，您是来相媳妇的罗！

崔　父　是啊，你瞧那儿，手拿花阳伞，走在花丛中的那个姑娘，就是我未来的儿媳妇。

中年人　嗬，简直象朵水灵灵的花儿似的。

崔　父　当然罗，那还用说吗？呵呵呵！

〔金氏避在一旁，仔细地打量着崔父。

〔中年人给崔父行了个礼，下。

〔崔父满脸喜色地又朝喜洙、海玉走去的方向望了一阵，刚欲走下，金氏整整衣衫，走了过来。

金　氏　这……他大叔……和我那孩子一起走着的小伙子是您的儿子吗？

崔　父　是的。啊？那个姑娘是您的女儿吗？

金　氏　是的。

崔　父　这……

〔崔父和金氏各自整理着装束，一时陷入难堪的沉默。

金　氏　这……，他大叔，您的儿子长得可真帅！

崔　父　不不，不好……

金　氏　您快瞧瞧，今天才头次见面，就已经这么亲密，真叫人好生奇怪！

崔　父　是啊，本来就是天生的一对嘛！呵呵！

金　氏　谁说不是呢！俗话说："一夜间筑起万里长城。"这两个孩子不到一个小时就已经难分难舍啦……

崔　父　既然是天生一对，那就不是一小时，有一分钟就足够啦！您说呢？呵呵！哦，我说您看这样好不好？

金　氏　什么？

崔　父　今天晚上，我想领着儿子上您家里去。"拔牛角要一气呵成"嘛，干脆今晚就把事情定下来。您看怎么样？

金　氏　这个……

崔　父　虽说，为可爱的孩子们决定婚事，姑娘家的父母心情总是既高兴又依依不舍的。不过，既然孩子们长大后都有婚配之事，倒不如早点儿了结更为省心，您说是吗？俗话说："既然跪下，干脆磕头。"我们今天晚上一定去！

金　氏　这个……

崔　父　就这样吧！我说亲家，哦，不不……，我回去准备一下，先走一步啦！

〔崔父鞠躬行礼，下。

金　氏　（望着崔父的背影）人家都说我的性子急得象火上房，而这位呢，简直就象点着了的火药一样……（下）

〔锦玉和文洙紧接着谈笑风生地上。

文　洙　哈哈，我还以为你就是人家给我介绍的那位姑娘……这可真是个大误会。

锦　玉　人家给你介绍的那个姑娘是我表妹，名叫海玉。听说

她已经和曾在同一个集体户里的青年谈上恋爱了。

文　洙　那为什么她舅舅要把已经有了对象的外甥女介绍给我呢？

锦　玉　她家里和亲戚们都不知道她已经有了对象，换句话说，他们瞒着父母在搞“秘密恋爱”。我是几天前听她同学说了才知道的。

文　洙　唉，差一点惹众人笑话！不过，人家给你介绍的那个卖豆腐的青年是……

锦　玉　说是名叫喜洙。

文　洙　喜洙？啊，一定是那个整天乐呵呵的喜洙！

锦　玉　你认识？

文　洙　是的。我听说他好象在哪里也已经有了对象。

锦　玉　是这样……

文　洙　看来，他也是瞒着父母在搞“秘密恋爱”。要不，介绍人能把他介绍给你吗？

锦　玉　我看也是。

〔这时，喜洙和海玉从公园里走出，发现文洙和锦玉，连忙躲在门后。

文　洙　你和喜洙见过面吗？

锦　玉　没有，光听人介绍过。所以，今天还差点儿把你误认为……

文　洙　这……，我说……，那你现在打算怎么办？

锦　玉　你这样问，叫我……，我只是，只是……

文　洙　只是怎么啦……

锦　玉　我只是想，通过别人介绍后相识，总不如象今天这样的自我介绍来得好……

文　洙　（兴奋地）是吗？嗨，我们今天的相互认识，完全是

一场喜剧。不，与其说是喜剧，不如说是幸运更好。你说呢？哈哈哈……

锦　玉　我的职业是扫大街的清洁工……

文　洙　你是说我会不会嫌弃，是吗？我不是那样的人。嫌弃把街道打扫得清清爽爽的清洁工，才是最不干净的人。我最瞧不起那样的！

锦　玉　谢谢你。

文　洙　不过，你表妹的母亲和舅舅，换句话说，你的姨母和舅舅一定以为我和你表妹见了面，这可怎么办好呢？

锦　玉　直接去告诉他们呗！

文　洙　就我自己去？

锦　玉　那么，今晚和我一起去吧！

文　洙　那太好了！

〔锦玉和文洙谈笑着下。

〔躲在公园门后的喜洙和海玉走出。

喜　洙　（望着文洙、锦玉走去的方向）真有意思……

海　玉　简直是一见钟情，呵呵呵！

喜　洙　是啊，如果说我们的恋爱是长距离的马拉松赛跑，那么他俩的恋爱就是短距离的六十米赛跑。哈哈哈！

海　玉　（突然不高兴）我可再不愿意在家里看眼色度日啦！

喜　洙　哎呀，难道说搞恋爱还得看父母的眼色行事吗？

海　玉　不看眼色行吗？作为一个男子汉，没有其他本事，只会每天早晨“豆腐豆腐”地吆喝着把姑娘召唤出门，为什么就不能象别人那样，理直气壮地找到姑娘的父母，开诚布公地谈谈呢？

喜　洙　还不是因为你一直不让去嘛！

海　玉　男子汉大丈夫还能姑娘让来就来，让去就去吗？得拿

出点儿勇敢果断的样子来嘛！

喜　洙　好，今晚我就陪我爸爸到你们家去。

海　玉　你有那样的勇气？

喜　洙　没有？我是信心百倍呢！

海　玉　好吧，走着瞧！

〔喜洙、海玉肩并肩地下。

〔大幕徐徐关闭。

〔朴父手提饭盒从大幕前面上，金氏迎上。

金　氏　（接过饭盒）喂，对上了，海玉今天总算对上啦！

朴　父　对上了？这孩子和什么对上了？

金　氏　不就是那个小伙子嘛！

朴　父　哪个小伙子？卖豆腐的小伙子？

金　氏　什么卖豆腐的小伙子？你怎么这么糊涂！就是几天前我弟弟给海玉介绍的那个小伙子。

朴　父　哦？

金　氏　见面不到一小时，就已经是难分难舍，打得火热啦！说是今晚就到家里来呢！

朴　父　啊？简直是凑着闪电点烟抽！

金　氏　现在青年搞恋爱，是一眨眼的工夫，闪电般的结合。

朴　父　瞧你，简直象个“恋爱专家”！我说，是不是你出面搞的拉郎配啊！

金　氏　瞧你瞧你，尽说这些该遭雷轰的话！现在都什么时候了，还能有父母出面去搞什么拉郎配吗？你别小看人，我还把《新婚姻法》看了三遍呢！就象你经常说的那样，只要当事人中意，父母有什么必要去干预呢！

朴　父　海玉确实很满意吗？

金　氏　那还用说！高兴得和那小伙子紧贴在一起走着，这死丫头还撒娇呢！

朴　父　瞧你，象是亲眼目睹似的！

金　氏　可不是咋的，他俩还照了相呢！我今天跟到公园，偷偷地全看见啦！

朴　父　都快老太婆了，还那么没轻没重的……（下）

金　氏　（朝着朴父的背影）我现在去把海玉她舅舅找来，你先把屋子收拾一下。（欲下）

〔海玉穿着去公园的那身衣裙迎上。

金　氏　你快回家先把火点上。说是今晚要来呢！

海　玉　什么？

金　氏　我刚才见到那小伙子他爸爸啦！

海　玉　（一惊）什么？

金　氏　你把屋子好好收拾一下！

海　玉　我不管！晚上我还要去看电影呢！

金　氏　得了，别假惺惺的啦！你们刚才在公园门口照相，我全看见啦！

海　玉　啊？！

金　氏　快回家烧火去吧！（下）

〔海玉似乎猜到了其中的缘由，意味深长地微笑着下。

〔崔父从大幕中间探出半个身子。

崔　父　哎呀，又不是这条胡同！到底是哪条胡同……

〔幕后传来喜洙呼喊声："爸爸——，不是那条胡同，到这儿来吧！"

〔少顷，喜洙拎着包扎好的酒、点心之类的礼品，领着崔父走到大幕前。

崔　父　我说喜洙呀，我听介绍人说，那姑娘的家就在电影院前面。

喜　洙　不了解您就别吱声嘛！不远，就在那边。

崔　父　（自言自语地）难道说一下子搬了家？

〔崔父、喜洙下。

〔大幕徐徐启开。舞台是海玉家的院子，一侧有通往海玉家外屋的门。

〔喜洙领着崔父复上。

喜　洙　就是这家。

〔这时，海玉从家里走出。喜洙过去和她耳语，海玉连忙整理了一下服饰。

喜　洙　（对崔父）爸爸，就是这个姑娘。

〔海玉恭恭敬敬地给崔父行了个鞠躬礼。

〔这时，文洙和锦玉上。

文　洙　喜洙！

喜　洙　哦，是文洙！

锦　玉　海玉！

海　玉　表姐！

〔喜洙把文洙介绍给崔父，文洙行礼。

喜　洙　文洙，今天干得不错！我们全看见啦！

文　洙　鬼家伙，看来我得敬你三杯才行罗！

喜　洙　那还用说！（对海玉）海玉，认识一下。（对文洙）她，和我这个关系。（打手势）

〔文洙、海玉互相握手。

文　洙　（对锦玉）锦玉，认识一下。（对喜洙）不用介绍了吧！

喜　洙　（和锦玉握手）我是卖豆腐的。

锦　玉　我叫锦玉。

〔这时，朴父推门走出。

朴　父　（认出喜洙）哦，来啦？欢迎欢迎！

锦　玉　姨夫！

朴　父　哦，锦玉来了？

〔海玉走到朴父身旁，耳语了几句。

朴　父　（对崔父）瞧您还亲自来……

〔朴父和崔父互相行礼。

〔这时，金氏拎着几条扎在一起的带鱼上。

金　氏　（见崔父）哟，您已经来啦！

〔金氏走到朴父身旁耳语。

朴　父　哦，刚才已经互相认识了。（指喜洙）他就是我说的那个好小伙子。

金　氏　（走近喜洙身旁）非常欢迎你。那次亏你冒着瓢泼大雨……我家老头子每天都叨念你呢……

〔这时，万寿上。

万　寿　姐夫！

朴　父　哦，万寿来啦！

文　洙　技术员大叔！

喜　洙　技术员大叔！

万　寿　哟，喜洙也在！

锦　玉　舅舅！

万　寿　哈，锦玉也来啦！（走到金氏身旁指着文洙）姐姐，就是这个小伙子……

金　氏　（高兴地）哦，你可来了……

〔文洙手足无措。海玉和锦玉捂着嘴偷笑。

朴　父　（对万寿）来，你快来认识一下。（指崔父）这位就

是你介绍的那个小伙子的父亲。

万　寿　（对崔父）是吗？您好……（行礼）

朴　父　（对崔父）这是我内弟。

崔　父　哦，是吗？（还礼）

金　氏　（对海玉）你快把这个拿进屋去。（递过带鱼）

〔海玉进屋。

金　氏　锦玉，（瞟了喜洙一眼）怎么样，定了？

锦　玉　唉，姨母……

万　寿　什么定了？

〔金氏对万寿耳语。

万　寿　好哇，这么说来，锦玉今天也把对象领来了喽！（朝喜洙一笑）

锦　玉　哎呀……

金　氏　（对崔父）这丫头是我外甥女。

崔　父　哦，是吗？

〔锦玉向崔父行礼，然后走到一旁低头站下。

金　氏　（对锦玉）瞧你，这有啥难为情的！

万　寿　锦玉，我可是早就料到啦！

朴　父　锦玉，真把新郎领来的话，给大家介绍介绍嘛！哈哈哈……

锦　玉　唉，真是……

金　氏　没啥不好意思的。职业有啥关系，你们俩中意就行了。现在政府不是也让待业青年自谋职业吗？国营和集体都一样，都是为人民服务嘛！（对喜洙）你说呢？

〔喜洙尴尬地笑了笑，旁边的文洙转过身子偷笑。

万　寿　姐姐说得对！我谈恋爱时，海玉她舅妈不也象海玉现

在一样没有工作嘛！

金　氏　锦玉，对海玉来说也一样。只要互相满意，我就举双手赞成。

朴　父　那当然。

崔　父　你们说的这些话太叫人感激了，说老实话，我今天到这儿来时，还有点儿忐忑不安呢！

金　氏　何必这样……（朝屋里）海玉，你快出来一下。

〔海玉系着围裙上。

金　氏　海玉，我们刚才讨论了一下，只要你们之间称心的话，就没有任何异议，你看怎样，嗯？

海　玉　瞧妈说的……

万　寿　唉，姐姐，她都乐得合不上嘴了，你还不明白？哈哈！

海　玉　舅舅，您……

崔　父　（对喜洙）孩子，快给你岳父岳母行礼！

〔万寿立即让金氏在朴父身旁站好，又走到文洙身边示意他赶快行礼。

〔崔父、朴父惊谔。

〔文洙先是不知所措，接着把喜洙推到自己前面。

〔万寿、金氏惊谔。

〔海玉、锦玉捂嘴偷笑。

喜　洙　（行礼）爸爸、妈妈……

万　寿　什么？这……

金　氏　（对万寿）这到底是……

朴　父　（一把抓住喜洙的手）好哇，太好啦！

万　寿　（对锦玉）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锦　玉　舅舅……

文　洙　（上前）技术员大叔，我……

锦　玉　就是他和我……

〔万寿、金氏又是一惊。

朴　父　（对金氏）喂，还是让我来告诉你，下暴雨那天，（用手拍着喜洙的肩膀）我一看这小伙子的高尚品德，心里就暗暗地把他和海玉对上象啦，呵呵……（对喜洙）你和海玉从什么时候开始交上朋友的？

喜　洙　从到集体户去时就开始……

朴　父　哈，那么说有七年多时间啦！

金　氏　七年？！

崔　父　时间还真不短！

锦　玉　（对海玉）真是马拉松式的恋爱！

海　玉　表姐，你可是六十米短跑式的恋爱！

万　寿　嗨，海玉倒还挺有心计呢！

海　玉　舅舅，瞧您……

崔　父　现在的年轻人在这些事情上都是极有一套的。他们的心思连父母都猜不透。（对金氏）您说呢？啊！

金　氏　这，这……

万　寿　姐姐，这么看来，这些孩子是暗中掉了个包啊！

金　氏　哪是什么掉包！不就是原来的对子嘛？

朴　父　什么掉包？

金　氏　（赌气地）我怎么知道！

崔　父　掉包？

万　寿　锦玉、海玉，你们俩说说看。

〔喜洙和文洙站一边，海玉和锦玉站在一边，互相让对方说。

万　寿　海玉，你先说。

海　玉　这……表姐给喜洙的信……

喜　洙　让文洙收到了。

文　洙　我，我给海玉写的信……

锦　玉　被我收到了。

崔　父　啊哈，这么说来，今天早晨我送去的不是我儿子写的回信，（指文洙）是把这小伙子写的交给介绍人啦！

朴　父　您可当了个好媒人啊！呵呵……

崔　父　确实如此！哈哈……

万　寿　姐姐，你早晨交给我的信不是海玉写的，而是锦玉写的。这么说，我是给锦玉作了媒啦！不过，管它是打糕粘一起，还是饴糖沾一块儿都不错！我们也算没有白费劲儿，姐姐。

朴　父　（对金氏）喂，怎么样啊？

金　氏　有什么怎么样的……，（踌躇了一会儿）只要你说好，他们之间满意，那我……我也就好呗！

〔海玉扑到金氏怀里。

金　氏　海玉呀，快给你公公正式行个礼！

〔海玉又恭恭敬敬地给崔父行了个礼。

〔金氏把海玉推到喜洙身旁，轮番打量着。

万　寿　天生的一对嘛！

〔万寿把文洙推到锦玉身旁。

朴　父　嗬，这儿又是天生的一对！

〔众笑。

金　氏　（走近喜洙）我说“豆腐”，唉，瞧我都叫顺口了……，我说小伙子，其实我……唉，都已经是过去的事了，还提它干啥！

海　玉　妈，我明天也到喜洙他们办的豆腐坊去上班吧！

金　氏　（瞟了喜洙一眼）这我能说了算吗？

万　寿　对，大“掌柜”，这可得你发话啦！

喜　洙　我早就同意，就等大妈，（见海玉朝他打手势）噢，不，就等妈批准啦！

朴　父　（对金氏）啃，你这个当妈的，比“掌柜”的官儿还大！快下指示吧！

金　氏　我同意啦！

朴　父　好，海玉今天可是双喜临门，既找到了职业，又有了称心的对象。（对金氏）你说呢？

金　氏　（对朴父）你还站着干什么？快请他大叔，不不，快请亲家进屋呀！（对万寿）你快去后院把那只老母鸡杀了！

万　寿　真是“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欢喜”，姐姐……

锦　玉　（逗乐）姨母，我去换点儿豆腐吧！

金　氏　从今天开始，咱家吃豆腐就不用犯愁啦！瞧着吧，明天清早，只要一声吆喝：“豆腐——”我就是光着脚也会跑出去的。

〔众笑。

金　氏　（对喜洙）喜洙，别看我心直口快，其实，我……，我可是非常喜欢吃大豆腐块儿的呢！

〔在众人痛快的欢笑中，大幕徐徐关闭。

——全剧终

1981年2月2日


洪成道

一九二八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吉林省延边话剧团创作员。主要作品有大型歌剧《胜利大进军》（与人合作）、多幕剧《雪中俏》（与朴应兆合作）；相声、三老人有《赴会》、《狼的歧途》、《乡土》等；还有歌词、儿童诗歌、短篇小说等；《雪中俏》荣获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

赴　　会

（三老人）*

洪成道

时间：一九五〇年初。

地点：延边某农村半平原地区。

崔老汉　（穿着出门的衣服，边走边说）这天气真冷！（想要走过去，但又突然停住脚步，向观众）噢！您问我上哪儿去呀？我这是上互助组开会去！啊？对了，这个村子里共有二十一户人家，去年，村里组织了两个常

---

* 五十年代初开始创作的朝鲜族说唱文学的一种。它扮演三位老人，他们各代表一个类型，通过尖锐的矛盾冲突和幽默生动的台词，表现先进帮后进、带中间的主题思想。

年互助组和一个季节性互助组。啊？噢！两个常年互助组中，一个互助组办得可真不错，在全县模范互助组大会上评上了一等，牵回来一头又粗又壮的大黄牛。您说高兴不高兴啊？！互助组的组员们这个乐呀，那个乐，一个个都跳起舞来啦！（边说边动起肩膀若舞的样子）可另一个互助组呢？干了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到头来有的说继续办，有的却说干脆收摊，各干各的。嗨！议论可多了。啊？嗯，嘿嘿！您问我呀？我，我是那个又说办又说不办的那个互助组的。……

〔台后传来许老汉声："老崔头！老崔头！"

崔老汉　唉呀，老许头来啦！他那脾气，可不好惹……

许老汉　（戴着棉帽，穿着短外套，脖子粗脸红地晃着烟袋出）老崔头，正好碰上了，我正找你呢！

崔老汉　（旁白）这下可捅了马蜂窝了，真糟糕！

许老汉　老崔头，你说说看！往年，景七家道北那块长垄地是块多好的地啊。可这几年都弄成什么样啦？荒得草都过人头了！这还不严重吗？你倒说说看！

崔老汉　嗨，前年景七老婆有病，老跑医院，地可就荒了，去年又祸上加祸，连景七也病倒了，地自然没人管了，还有个不荒？你说说，这也该怪咱们互助组吗？再说，能怨得上我吗？真是的！

许老汉　谁怨你来着？前年单干，不算，可去年办的是互助组，大家伙儿铲的地，怎么还那个样呢？

崔老汉　是啊，人多乱，龙多旱，难免哪！再说，那原就是块荒地，也不能一口吃一个胖子啊！可你干嘛老缠着我呀？真是的！

许老汉　你刚才是这么说的吗？“都在一个村住着，乡里乡亲的，和和气气过日子得啦，哪能老瞪着眼珠子吵架呀。”这话是谁说的？

崔老汉　那……那……那是我说的！你说，都在一个村住着，抬头不见低头见，不那样有什么法儿？真是的！死脑筋！

〔元老汉穿着出门的衣服欲出，见此景止步，在后边听。

许老汉　是我死脑筋，还是你脑筋死？！（摇晃烟袋）

崔老汉　（后退两步）唉，唉，这是干什么？真是的！

元老汉　这不是老崔头吗？

崔老汉　咦！扬长岭的元长义来啦！嗯，您怎么来啦？

元老汉　来看看女儿。听说，你们村今天晚上开互助组会……

崔老汉　对！嗨！真是的！

许老汉　这是……

崔老汉　对啦，你大概还不认识老元头吧？这是七龙的老丈人。

元老汉　头一面，失礼，失礼！

许老汉　哪里，哪里！我就住本村。

崔老汉　（旁白）人家是外村人，挺文雅的一个老汉。这老头子要是再耍无赖，可怎么办呢？

元老汉　听说，你们村的互助组办得挺不错。

崔老汉　嗯？是，噢！您听说的是金太元那个互助组的事吧？对啦！那在全县也是第一流的互助组，真了不起！

元老汉　那你们的互助组是另外一个啦？

崔老汉　我们那个互助组叫崔敬泽互助组。办的嘛，一般吧。

许老汉　哼！（哼了一声，扭过身子蹲下去装烟袋锅）

元老汉　那，明年可得好好办办啦。

崔老汉　嘿嘿！当然啦！

许老汉　（愣冲冲地）别提啦！

元老汉　怎么……

许老汉　有的人干活卖命，有的人呢，干活净卖呆。可到头来，干好干赖一个样，谁干哪，散摊算啦！

崔老汉　（旁白）家丑不可外扬，他可倒好。

元老汉　老崔头，你怎么想呢？

崔老汉　哦！当然，互助组好是好，可就是……

许老汉　唾！（扭过身去）

崔老汉　可他……（指着许老汉）

许老汉　我怎么啦？你说呀！啊！……你别净往自己嘴唇上涂蜜啦！

崔老汉　真是的！我那是说，互助组就互助组，单干就单干，大家伙说怎么干就怎么干。这怎么是往自己嘴唇上涂蜜？真是的！（气愤地，扭身蹲下）

许老汉　那好，你的意思是说，除了朴石那小子外，大家都挺好的，还是继续办下去吧。你说，不是这个意思还是什么意思？

崔老汉　当然，那是说象朴石那样的年轻人……（找不到合适的词而着急）嗯，就是说，那，那是举例子说的……

许老汉　就朴石一个那样的吗？咱们村的年轻人，给别人家铲地，有几个不是左一耙子右一扫帚的？

崔老汉　这可不能全怪年轻人。给别人家干活儿，三伏天手还冻得直打颤呢！老的里边，就没那种人啦？铲自个儿家地那个细劲儿，真是寸草不留。可铲别人家地呢，马马虎虎，三下两下的，也不是没有！

许老汉　啊，那么说，我铲你家的地马马虎虎啦？！你说，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哪块地我干那缺德的事来着？你说呀，你怎么不说啦？（用烟袋点着崔的鼻子）

崔老汉　嗨！你打着我的鼻子！（后退）真是的！我什么时候说你来着？

许老汉　就我在这儿听，不是说我说谁？

元老汉　嘿嘿！老许头，老崔头，别这样，家丑不可外扬啊！哈哈哈！

崔老汉　就说是的。元长义，您看，这难道是我不对吗？

许老汉　那都怪我不成？唾！（扭过身去）

元老汉　你们二位听我说几句，我们那个村办互助组也是议论纷纷，争论不休啊！可不管怎么说，究竟是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为咱们贫雇农着想的呀，还不是为了让咱们过好日子啊！对不对？

崔、许　（同时）那是没说的。（二人视线相触，立刻扭向各方）

元老汉　铲地不认真，马马虎虎的，那可不对。

许老汉　那可不！

崔老汉　嗯……（想插言，碰上许的视线，立即转过身去）

元老汉　十个手指头还不一般齐呢！何况那么多人，哪能都一个心眼儿呢！

崔老汉　那是当然，元长义的话说的对了。可，这老头子一个劲地……

许老汉　怎么啦？我一个劲地怎么啦？

崔老汉　你没说这个也不好，那个也糟糕？

许老汉　说啦又怎么样？你说，咱们村现在的情况跟元长义说

的有什么两样？再说，有事没事穿长裤的、套裙子的都挤到一块儿叽叽咕咕、嘻嘻哈哈，可真是！（说着扭过身去）

崔老汉　你看看你，大家在一块儿笑笑有什么不好？那还不是高兴的？都在一个村住着，还能老象你似的一天到晚板着个脸，谁也不理呀……

许老汉　男的女的都聚到一块儿好看咋的？哼！

崔老汉　（旁白）瞧，他又想夸他儿子多了。这回呀，我说什么也不能再饶他了。

崔老汉　你儿子多就多呗，老说人家穿裙子的干嘛？你说说，我姑娘多管你什么事？是扒了你家粮垛，还是挖了你家粮仓？真是的！你还老想丈着儿子多欺侮人嘛！

许老汉　你别肚子疼埋怨灶王爷！我儿子多你发哪份子愁？

崔老汉　你夸儿子，爱怎么夸就怎么夸，干嘛老扯着人家的闺女？真是的！

元老汉　啊！这回你们二位又为儿女吵起来啦？！老许头，你到底有几个孩子啊？

许老汉　（蹲下）少说，光干活儿的就有哥四个。

元老汉　（旁白）这老头子正说到我的疼处。去年，我仗着自己有四个牛犊似的儿子闹着搞单干……您先别笑。今年秋天，我可是被选上了老人会的会长，我可不能跟他一个样。（向许）这么说，和我家的劳力一样多啦？！

许老汉　什么？您也有四个儿子？

元老汉　是啊！

许老汉　（旁白）唉啊！又交了一位朋友啊，啊？！

元老汉　当然，干农活儿嘛，是需要强壮的男劳力。可没有女

劳力也不行啊！我们那个互助组一开始也有点儿看不起妇女，可后来，互助组组长合理安排男女劳动力，这一来，我们互助组的妇女，去年从春耕到秋收打场，可干了不少活计呀！

许老汉　再能，还能上天了？！女的嘛，啥时候还不是个女的？！明年，说什么我也不在互助组干了。我领着四个儿子，再添一头大黄牛自己干，我就不信干不好！

崔老汉　（摇头）真是的！

元老汉　男劳力再多有啥用？还不是一样上不了天！老崔头，你可有几个闺女？

崔老汉　少说也有四个"千金"哪！嗨！（叹气，转过身去）

元老汉　那好哇！当初，我也跟老许头似的，仗着自己劳力强壮想搞单干，可后来才知道，不管是男劳力还是女劳力，缺了哪边儿也不行，都是瘸腿。老许头儿子多是好事……

许老汉　（旁白）就是嘛，不管咋的，儿子得多！

元老汉　老崔头闺女多也是好事啊！

崔老汉　（旁白）你听听，闺女多也算是好事，这可是头一回听说……（高兴得不知如何是好）

元老汉　男劳力和女劳力合起来才上得了天，搬得了泰山哪！

许、崔　啊？（两个老汉带着不同的表情望着元）

元老汉　男劳力总比女劳力力气大些，可是，且不说屋里的活计，就是外头的活儿也有不少是男劳力赶不上的呀！比如说，播种啦，育苗啦，插秧啦，就连铲地也一样，男的干了一气就歇下抽袋烟，可女的歇都不歇，拚着劲儿非追上男的不可。

崔老汉　说的是啊！（满脸喜色）

许老汉　女的是卖力。

元老汉　就是嘛！办互助组可不能小瞧女劳力的作用啊！

崔老汉　（望着许）哼，女人家穿着裙子，就能围着锅台转呗，还能干啥？

许老汉　我什么时候说，女的光能守锅台啦？

崔老汉　那你说了这半天还不是那个意思？你想想，那年，咱们村，年轻的都去参军，年壮的都去抬担架，要不是老年人和妇女，那地能种上吗？啊？你说呀，老许头！……

许老汉　那年……那年……

崔老汉　去年，说实在的，没有那些女劳力能按时插完秧吗？烟苗能按时下地吗？地能及时铲完吗？你说说，老许头！

许老汉　嗯，去年……

崔老汉　（理直气壮地）真是的！

元老汉　所以呀，要想解放妇女，让她们干更多的事，首先要破除咱们老年人思想里的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啊！

许老汉　是啊，不能老因为人家是女的，就说干不了大事，可……

崔老汉　干活计嘛，说这些也行了。可你脑袋里的封建思想呢，也得都抖搂抖搂啊！

许老汉　啃呵，我又有的哪分子封建思想啊？你冲我嚷叫什么劲儿？

崔老汉　你真的没有？

许老汉　没有！

崔老汉　那天晚上，你儿媳妇上夜校学习，你怎么非把她找回去不可呢？

许老汉　那，那是……你就没那事儿啦？

崔老汉　我，我本来就没有！

许老汉　这可是乌鸦落在猪身上，看见别人黑，看不见自己黑。真是！去年阴历腊月三十晚上，你家二闺女上台跟男孩子们一块儿演节目，就为这大闹了一场的是谁？

崔老汉　那，那是……

元老汉　哈哈哈！原来，你们二位都有不是啊？！看来，要想摘掉穷帽子，不管是谁，都要不得男尊女卑的思想，劲都得往一处使，那才行呢！话又说回来，对互助组的认识首先得端正。

崔老汉　对！

许老汉　（旁白）嘿嘿！这下可让人家抓住辫子了。

元老汉　解放前，咱们穷人干嘛象牛似的拉犁杖耕地？

崔老汉　还不是因为牛太少！

元老汉　农忙的时候，干嘛要换工呢？

许老汉　人手少不换怎么办？

元老汉　现在可不一样了。现在成立了互助组，不用拉犁杖，不用换工啦！只要咱们穷人团结起来拧成一股绳，那力量就大，就能多打粮食，咱们就能一天比一天富起来。

崔、许　对呀！

元老汉　再说，换工那时候人也挺多的，总免不了有漏洞啊，对不对？

崔老汉　就是，总是免不了的嘛！（许、崔二人视线相碰，都低头）

元老汉　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为了让咱们贫雇农们都过上好日

子，给咱们分了田，又让咱们行使国家主人翁的权力。现在，又号召咱们组织起来成立互助组还能有错儿啊？！

崔、许　（同时）就、就是嘛！（许、崔二人相视而笑）

元老汉　听说，你们村的金太元互助组办得挺不错……

崔老汉　那还用说。

许老汉　去年，县上还奖给他们一头大象似的大黄牛呢！

崔老汉　金太元能干，劲也大，象头牛似的，再加上人家勤奋，好赖活儿都干在前头，自家活、别人家活都干的一样好。他可是个决心让贫雇农翻身的人哪！

元老汉　身边有这样的好榜样，你们可太有福气啦！

崔、许　嗯，嗯，是啊……（相视而笑）

崔老汉　人家那个互助组里也有老年户、寡妇户，金太元从来不皱一下眉毛，不发一次牢骚，总是笑呵呵地安排劳力，组织生产，真是个圣人哪！

许老汉　要是都象他那样干，世上还有什么事办不成呢？！

元老汉　看来，你们二位的是非也弄清楚了，没什么可争的了，呵呵！

崔、许　哈哈哈！

元老汉　问题是大家得配合好。

崔、许　对对！那咱们去开会吧！

元老汉　我也去学习学习吧！

〔三老人高兴地唱着《互助组之歌》，跳起舞，幕落。

互助组之歌

1．要想秋天得丰收，

春天计划安排早，

砍柴驾犁育秧苗，
播种按时田种好。
〔副歌〕
儿洒早他，哲儿洒早他，
互助组早窟早他*。

2. 想起单干把头摇，
好地也难种得好，
如今成立了互助组，
撂荒地再找不着。

3. 共产党、毛主席，
互助组的好领导，
百万农民团结牢，
穷人翻身国富饶。

1950年（安英姬 译）

---

* 儿洒早他，哲儿洒早他，早窟早他，是朝鲜语，好的意思。



一九三〇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吉林省延边话剧团演员队副队长。作品有三老人《勤俭持家》（与人合作）、《花束》、《夺媳妇》，单口相声《青蛙联欢》、《宿愿已成》等。

李永根

好　管　家

（三老人）

李永根　白钟哲　金正善

时间：1972年12月的一天。

地点：兴盛大队。

舞台：　幕启。从后台传来脱粒机、扬场机的轰鸣，妇女们的笑声和青年们一边往车上装粮食麻袋，一边吆喝着“七个”、“八个”的声音。老郑头拿着缝补得利利索索的麻袋和竹鞭，兴冲冲地从舞台右侧上。

郑　干得好啊！真够劲！装它实实沉沉的！哈哈哈……（向观众）大伙儿看哪，这干得有多欢势！现在，我们队正在开展一个大交公粮的劳动竞赛，大家伙的劲头儿啊，就甭提

有多足了。哈哈哈……这几天我们全家老少都忙得撂下饭碗就往外跑：奔打谷机、奔养猪场、奔梯田参加劳动、奔仓库选种，还有奔幼儿园去教小朋友的，奔托儿所去带小孩儿的。反正是全家动员，劲头足着呢。眼瞅着今年又能向国家交二十万斤粮食了，怎不叫人乐得颠颠儿的呢？哈哈哈……哎呀，瞧我光顾得高兴，也忘了和大伙儿打个招呼了。我是兴盛一队的老郑头，我没给队上办过什么大事，可队干部们都管我叫"老管家"，中年人叫我收购站站长，青年们叫我兴盛一队的外科主任，只有我家老婆子，叫我多事老头。哈哈哈……

〔老林头领着老太头上场。

林　老郑头，你看谁来啦？

郑　哟，这不是鹤龄沟的老太头吗？

太　老郑头！哈哈哈……（与郑握手）果然不一般哪！我是一路走来看了个够哇！储备粮仓、黄烟楼子是一个挨一个，砖瓦房舍盖得方方正正，四平八稳，猪圈里大猪小猪溜肥滚壮，西有饲料粉碎房，东有集体豆腐房。农具仓库和拖拉机棚收拾得象生产资料供销社。兴盛一队可真是面貌焕然一新罗！

郑　嗬！你可真会说！哎，今天是什么风吹得你，这大雪盖路的……

太　咳，说起来，还真是条难走的路啊！

郑　难走的路？

林　你还不知道，老太头今年开始也当上他们队的保管员啦！

郑　这下老太头可美啦！我们这帮老伙计，担起了集体的大家业，可要好好干出个名堂来。

太　就是，就是嘛。所以远远近近地都传说兴盛一队的保管员

工作做得好，这不，我就学习来啦！

郑　嗐，我可是啥也没干哪，您老年过花甲了，还为了集体的事儿走了三十里雪路，说来说去，倒还是我应该向你老太头学习哪！

太　这话说哪儿去啦……嗳，这些日子您老忙得够呛吧！

郑　也没啥忙的，只不过每天晚上抽空动几个手术呗。

太　什么？花甲老汉摸了一辈子锄把怎么做起手术来了？兴盛一队老郑头勤俭爱社是出了名的，倒没听说过还会动手术。

林　可不，我虽说就在兴盛三队，这也是头一回听说呢。

太　那……这门技术你是啥时候学会的？

郑　那还用专门学吗？会不会的反正得干，刚开始象贴狗皮膏，慢慢儿地就脖子手术、屁股手术、腹部手术的都会干了！

太　嗬，了不得！那么手术以后的效果怎么样呢？

郑　前两天我又做了几个手术，一个是胃手术，一个是肋条骨手术，两个都是手术当天出院的。

林　什么？手术后当天就打发出院，你这是要他们死，还是要他们活呀？

太　嗳，那个动胃手术的，几天以后开始能吃东西了？

郑　还用几天？刚出院一下子就吞了一百四、五十斤，撑得连裤带儿都系不上了呢。

太　哈，这可叫人越听越糊涂了。做过胃手术当天就吃那么多，这能消化得了吗？

郑　不但是能消化，到粮站逛一圈出来就又吵吵要吃，那肚子啊，瘪得前腔贴后腔，那嘴啊，张得有那么大！

（把麻袋口撑开）

太　（拿着麻袋瞅了一会儿才恍然大悟）噢，是这么回事啊，哈哈哈……看起来，这家伙在老郑头手里已经动了好几次手术了！

郑　这麻袋从五四年买来后，已经动了三十四次手术啦，现在还得再用它几年哪！

林　嗬，补了三十四回？补丁落补丁的，成了枕头片啦！

太　一个麻袋在您手里补了三十四回，手指头也该磨秃了吧！

郑　我才补了几次！这都是我们队的老头和妇女们补的，到现在谁补了几次我也记不清啦。

太　嗬，了不得！（对麻袋说）你算是走运罗，碰到这样好心眼的主人，整整活了十八岁。瞧瞧你一张口就吞一百四、五十斤粮食，可谁也没有把你在地上拖过一回。成天让社员们背着、抬着、抱着，出门不是坐车就是坐拖拉机，真是娇生惯养。你要知道，这都是托了老郑头的福啊！嗳，你听懂啦？哈哈哈……

〔三老人一起笑。

林　老郑头，那么，那肋骨条动手术的在哪儿呢？

郑　（举起鞭子）就是这家伙。

太　（接过鞭子）嗬！还扎上了红头绳呢！（凌空一抖，“叭”甩了一个响鞭）多亏了老郑头的手术做得好，这家伙别看精瘦精瘦的，还满结实呢。

〔三老人大笑。

林　嘿，这跟我们队上前几天买的那根一模一样咪！

郑　这根竹鞭本来是场院里用的竹扫帚，五年前买来时花了八毛钱，两年后出了场院又进了牛舍，用它刷牛背又刷了三年，最后又剩下不几根肋骨条了，就用它扎了三根竹鞭子。

太　那么这根鞭子是一个钱也没花呀……

郑　那可不。

林　那么老郑头，这大红的鞭穗啦，铁丝、皮条啦，不是花钱买的，难道还能从天上掉下来不成？

郑　鞭穗是牛舍饲养员抽空用大麻编的，铁丝和皮条都是从生产队的节约箱里挑出来的。

太　嗳，老林头，按你的想法，这鞭子的价钱该怎么算才好呢？

林　那样的话嘛，嗯……哈哈……

太　那个节约箱啊，恐怕里头除了猫犄角，什么都有吧！

郑　那里头废铁、白铁、布片、麻袋片、破塑料、碎皮子、绳头、铁丝、竹钉、螺丝钉、两寸钉、一丁钉、电线、磁瓶、铁铃、黄铜铃，反正啊，是要什么就有什么！

太　真成了废品收购站了。

郑　这都是我们队社员平时看见一个捡一个，收在节约箱里一点一点积攒起来的。

林　可是我说老郑头，这在互助组那咱嘛还说得过去，现在拖拉机、电动机、高压线样样有，手指缝也该放宽些了。象这样小里小气地把破铜烂铁都捡来有啥用啊？

郑　生产队的家底稍微厚了点，就想放宽手指缝，这样到头来，还不得闹个两手空啊！

林　嘿，那大山还能塌成个小土坡呀！

郑　那可不，毛毛雨下长了一样湿衣裳，小酒盅也能把缸底舀干。

太　说得对！不知道爱惜针头线脑的人，怎么能撑得起大家业？

林　嘿，这话怎么听着不顺耳呢？老太头的意思是不是说，

象我这样的人看不住大家业？

太　我说的是这个理儿，谁知道老林头您怎么样呢？

林　不知咋的，听着就是不顺耳呢？

郑　我也不知咋的，看见你们队（对老林头）的脱粒机，一个夏天在牛舍大院扔着，也觉得挺不顺眼呢？

林　嘿，放在场院里它还能自己长腿跑了？别人家的事，您老少管点不行吗？

郑　咋的？这也是集体的事，为什么我管不得？你想想看，打场时用够了，一个夏天就这样扔在牛舍大院，让它没遮没盖地在雨里浇，这样下去，还能使唤吗？

林　嘿，世上万物都各有其所，牛马圈在棚里，连枷靠在仓房里。锄头挂在屋檐下，镰刀插在椽木上。那笨得连门也进不来的脱粒机难道还要搬进来，放在碗橱旁不成？

太　一个老破石臼还锁在仓房里呢，几百块钱的贵重东西就让它在外面那么淋着晒着，可真是叫人心疼啊！

郑　下雨下雪的闭上眼就当没看见算了，可万一叫出来进去的牛车撞一下，那还有不掉漆的？就是不出血，也得起个大血包，这一来还不得回娘家调养调养，还不得花钱哪？

林　嘿，老郑头，你这是操的哪门子心噢，你们没瞅那脱粒机啦、乱草机的，农机厂把它们造出来时为什么浑身是铁，又里里外外地涂上一层漆呢？就是为叫它们不怕雨浇，不怕敲打嘛。我说你们就别瞎操心了，嗯，老郑头！

郑　哈哈，这老伙计摆起理论来了。那我问你，缝纫机也是上了漆的，妇女们又给它盖上一层塑料，这是什么道理呢？

林　那，那个嘛……

郑　我再问你，自行车也不是没上漆，小青年们为什么一买来新车就红的、绿的、粉的缠了一层又一层，这又是为什么

呢？

林　嗯，那个嘛……

太　嗬，这下噎住了。

郑　还有呢，车轴磨损了，你能怨它不是根铁棍，而是根木条吗？

林　那个嘛，是因为没及时加油，保管得不好呗！

郑　对罗，就是这个道理嘛。

太　这下老林头没说的了。

林　什么没说的有说的，不光牛车，什么东西都一样。不细心保养着点，能不磨损，能抗使唤吗？

〔郑、太两老头笑。

林　嘿，笑啥？我的话错了吗？有的车呀，只要你勤着点加油，好生保养，看着吧，用二十年都没问题！

郑　那可不，脱粒机也只要这样，用五十年不也满可以吗？

林　嗯？哈哈哈……

〔三老头同笑。

郑　生产上为了多打一斤粮食，不知要多花多少气力，财物管理如果象个无底缸的话，集体经济会成什么样子呢？

太　老郑头说得对呀！小零小碎的不稀得瞅，结实经打的不当回事儿，塑料啦麻袋的原本就不抗使，破了也不心疼，犁杖和耙子都是自己做的，坏了也不在乎。要是都象这样……

林　要是都象这样，大山也会扒剩个小土包呀。

郑　要是能留下个小土包还行呢，就怕把集体经济变成水池子里的空影儿噢！

林　哈哈哈，有道理，有道理。

郑　所以，我们大队社员牢记毛主席的教导“几十年以后也要

坚持勤俭办社的原则”，贯彻勤俭节约的方针，集体的农具，能用的就不扔，能自己做的就不花钱买，能修理的就动手修。

太 对，大家都发扬勤俭办社的精神，集体财物人人都小心使唤，仔细收藏，这样支出少了，生产费用也就降低了。

林 可不是嘛，兴盛一队勤俭办社节约下来的钱不会少。

太 象这样几年下来，满够添几百块钱的农机具的。

郑 看你，几百块钱的算啥呀？我们队去年春天就买了一头五千块钱的牛。

太 什么，五千块钱的牛？

郑 那可不。

太 嗬，老郑头，哪有五千块钱的牛啊？五百块的就不赖啦！

林 嘿，这老头，看也没看见就能犟。就是五千块嘛。

太 真是五千块一头？那么这家伙一顿起码也得吃一百多捆谷草吧！

郑 这牛可怪得很哩，就是不爱吃谷草。

太 看样子是爱吃豆饼啦？

郑 豆饼啥的牲口饲料它是一样也不碰。

太 哎呀，这可不得了，是你们买头啥牛？趁早把它卖了吧。

郑 哈哈哈……

林 这头牛是专喝油的，一壶柴油进肚，一气就能跑二百三十里呢。

太 （这才明白）噢，是买了手扶拖拉机呀？哈哈哈……

郑 你瞧那边，它刚从粮站回来，听听声音就知道什么牌了。

太 腾腾腾腾，突突突突的，光听声音能猜出它是什么牌吗？

林 什么腾腾腾腾，突突突突的，这不明明是“勤俭节约，勤俭节约，勤俭节约”吗？

郑　那可不，就是勤俭节约脆！

太　哈哈哈，是嘛！

林　拖拉机全在怎么使唤了，大家都小心的话，用五年的可以用十年，用十年的可以用二十年。

郑　那可不，这么着机器它也高兴啊，不信你摁一下那电钮，那马达“嗡”地一转，牛舍里铡草机就唱起来——

林　嚓嚓……

郑　养猪场的粉碎机也唱起来——

太　哒哒……

郑　磨坊的碾米机——

林　格龙龙龙，格龙龙龙，赤啦啦啦，赤啦啦啦，转哪转哪，雪白的大米“刷”地喷出来……

太　打谷场上的脱粒机、乱草机、风筛也一块轰隆隆隆，轰隆隆隆地合唱起来，嗬，兴盛一队的光景可真叫火爆！

〔三老人笑。

郑　这里头数脱粒机最勤快，整宿整宿地也不叫休息，一个劲儿地转个不停，不大工夫，半天高的稻垛就削去了一多半，社员们越干越得意，兴高采烈唱了起来：

〔三老人作打稻的动作一边唱歌。

轰隆隆轰隆隆转得欢哪，

脱粒机呀转得欢。

艰苦奋斗创大业，

勤俭本色代代传。

哎嗨呀，嗨罗，

哎嗨呀，嗨罗，

脱粒机越转越叫欢！

〔三老人笑。

太　今天我三十里雪路没白跑，学到了你们勤俭办社的好经验，这不，还跳了舞。我回去后一定要向社员们大力宣传，要向老郑头学习，发扬一个麻袋补三十四回的精神，勤俭办生产队！

郑　咱们互相学习吧！我也准备抽空到你们队去看看哪。

林　老郑头，我今天学到的可真不少哇，我过去寻思，生产队的物资管理，都是保管员一个人的事，听您一说，才明白这事也得发动群众，靠大家才能办得好啊！

太　哎呀，看样子送公粮的车队快要出发了——看哪，这手扶拖拉机打头，后面大马车小牛车的都摆开长蛇阵了！

林　嘿，果然带劲哪！这就叫勤俭办社方针大放光芒！

郑　哎，老伙伴们，今天是我们兴盛一队送交二十万斤公粮的最后一天，这送粮车队的气势可不小哇，社员们都敲锣打鼓地欢送他们，咱们也快去看看哪！

林
太　走哇，去看看！

三老人　同志们，那么我们先走一步了！

〔三老人一起弯腰鞠躬后退场。

1974年（虞少华　安任顺等　译）


南寿吉

一九三〇年生，吉林省延边话剧团演员。作品有三老人《破除迷信》（与人合作）、《新生活》、《丰收之歌》（与人合作）等。

勤俭持家

（三老人）

南寿吉　白钟哲　李永根

南老汉　我说您也不觉得寒碜？

李老汉　我寒碜……

南老汉　瞧您这叫什么呀，在大庭广众面前，拎着个大姑娘的花兜兜东走西逛的……

〔两老汉笑。

李老汉　嗐，您这是不认得新货，叫我怎么给您解释呢？……您听清楚了，这叫玻璃提包。

南老汉　玻璃提包？（用烟袋磕打提兜）这玻璃提包，怎么磕不出叮咚响音来啊？

白老汉　（在后面观看一阵）唉，这不是玻璃提包，这叫塑料

提兜。

李老汉　噢，对了，我想起来了，是叫塑料提兜，是专门装雨衣用的。（掏出雨衣给大家看）喏，你们看，这不是吗？

南老汉　噢，这不就是今年夏天，老韩他们穿的那种雨衣吗？

白老汉　对，就是那种。

南老汉　哈哈，李老，真有您的，这么早就做起过夏的准备来了。……唉，您这就穿给我们看看怎么样？

李老汉　这不是我要穿，是给我三儿媳妇买的。

南老汉　唉，您就穿上看看吗，要是相得中，我也好给老婆子买一件。

白老汉　嘿哟，可真有您的！

南老汉　唉，人老心可不老啊，来，快试试。

李老汉　（穿上雨衣）喏，怎么样？

〔三老汉笑。

白老汉　哈哈，活象出嫁的新娘子，披上了漂亮的头纱。

南老汉　可不吗，这颜色也真有点太花哨了……

白老汉　哎，可这一件是多少钱呀？得个三十来张的吧？

南老汉　三十张？！您说的是三十元吧？

白老汉　说的就是啊。

李老汉　哪儿啊，六百零一分就得。

白老汉　噢，是吗？这么说，来年夏天我家的顺玉也得置上一件才是……唉，这叫我想起伪满的时候，每逢天阴下雨，披个破麻袋片子，冻得浑身直筛糠，那苦日子啊，唉！……唉，李老，您说如今这日子怎么样啊？啊？

李老汉　这还用多说，现在是只要你肯出力，就不愁吃，不愁

穿，自己挣自己花就仗义，想穿什么，想置点家什，都可自己心来，真是要多好有多好啊。

南老汉　可不是嘛，您再到集市上转转，那真是要啥有啥，拿酒来说吧，就有白酒、梨酒、葡萄酒、人参酒……一样品上一小盅，您就得醉过去。

李老汉　您进供销社看看，那锦缎、素缎、法缎、琥珀缎，各种绸缎真是应有尽有，样样俱全啊。还有数百种家具什物，许多都是咱生来没有见过的，那气派可真够大的了。你们看，我这把老骨头没白活几十年，到头来把个火镰、火石换了这个——打——火——机。

南老汉　我这也有一个打火机。

白老汉　我这也有一个。

〔三老汉各自拨弄着不同颜色的打火机，尔后心满意足地笑。

南老汉　反正这么说吧，往后这东西呀，(指物品) 是越来越多，越来越丰富了。

白老汉　可不是嘛，这是明摆着的，就说今年和去年就不大一样，咱们国家真是一天强似一天啊。

李老汉　这么说，如今是有钱就有货，不愁钱多东西少，有钱没用场了。怪不得我也觉得罗锅子上山——钱紧（前紧）呢。

南老汉　这话不假，是那么回事。

白老汉　哎，可现在钱也不紧呀，咱农村那庄稼地里、副业场上不有得是钱吗？

南老汉　这话也不假。

白老汉　我们队里今年是每人平均五百斤口粮，一个劳动日合一块六毛钱。

南老汉　是吗！

白老汉　尤其是李老家还在自留地里收了不少粮食，要是再把那头二百多斤重的肥猪卖了，那又是多少钱啊。

李老汉　尽说些不贴边的话，那猪谁说要卖了的？

白老汉　哎，喂肥了猪不卖了，您还打算给它娶一房媳妇不成？

李老汉　那猪已经派了特殊用场了。

南老汉　特殊用场？

李老汉　那是过花甲做寿用的。

南老汉　噢，对了，二月二十是李家老伴的花甲。

白老汉　哎，三队的朴老汉不也是那天过花甲吗？

南老汉　噢，对了。哈哈……这么说，问题不单单是李朴两家的喜庆大事，依我看这是咱一队和老邻居三队之间的一场比赛，要看哪个喜事办得红火热闹。李老，这事弄马虎了，可要丢面子啊。

李老汉　是啊，咱不说操办得多出奇吧，至少到了那天，酒罐子不能干锅，席桌上不能要空碟，米糕盆不能亮底。

白老汉　嘀，李老您身量不大，气魄可不小啊，哈哈哈……

南老汉　哎，这种事情小手小脚还行！闹得不好，全家老小丢脸不算，全队都得闹得个脸上无光。所以嘛，我说白老，咱们也别袖手旁观，可不能给人家留下邻里没人的笑柄。队里的劳动我看耽误几天问题不大，李老，您有什么事只管吩咐。别的不敢说，到那天摆席腾我家屋子，杀猪的时候把小孩子们撵得远远的，这些事情我还干得了。白老，您看是那么个理不？

白老汉　那当然，咱们都是苦生苦熬的同庚朋友，这么大的事我哪能袖手旁观。不过，您说得那些行得通吗？

李老汉　是啊，问题就在这里。比如打米糕就是大力气活。到了那天，打那么多米糕，人手不足就是个大问题。

南老汉　那不必担心，咱和队长说说，到那天就是全队停止生产，也得把那些棒小伙子男民兵们动员起来，打糕就不成问题了。再组织妇女们操持宴席，晚上的娱乐活动，咱可以邀请业余剧团，岂不是美事一桩吗。

白老汉　唉，那么操办行吗？

南老汉　嗜，什么行不行的，我看蛮好。

白老汉　不，我捉摸着，这可跟国家目前的政策精神对不上号啊。

李老汉　白老，您说说看，国家哪个文件上有不叫过花甲的条目？

白老汉　这不是叫过不叫过的问题，而是怎样省吃俭用，合理操办的问题。

李老汉　那不过是以前荒时暴月流行的口头禅而已，今年可是个大丰年哪，您看那大仓小囤里，粮食满登登的，还扯什么省吃俭用那一套哇？我说白老汉，您想把荒年的口头禅拿到丰年来吓唬人，这不是自欺欺人吗？还是实事求是一点好吧？

南老汉　对啊，这话在理，看不出李老还真有点理论水平呢？

李老汉　这点本钱都没有还能张罗过花甲？

白老汉　噢，照您这么说，自己家囤满粮足，就可以只顾自己大吃二喝，不必管别人了？

李老汉　什么！这么说，我操办花甲只是为了我家那几口子吃饱喝足喽？说实在的光我家那几口子，有个二斤米，一斤半猪肉，外加半斤白干就富富有余了。老实说，我是想叫社员大家伙都来个酒足饭饱，心情舒畅啊。

南老汉　可不是，李老为他人着想的精神，值得咱大家伙好好学习啊。

白老汉　嗐，说句不好听的话，你们真是鼠目寸光，没远见。别光盯着眼皮底下那一丁点儿，多想想全国人民不好吗？

李老汉　哎，照您这么说，我得把花甲宴运到全国各地去喽？我说您也真是的……

白老汉　我不是这个意思，请您想想，千里之堤也要溃于蚁穴。这么大手大脚过日子，李老您非败家不可。

李老汉　什么……什么？！我要败家！您怎么尽说些不吉利的话呀？真是的……说实在的我早先倒真败过家，那是在解放前，我给王老财当长工，累死累活一年干到头，粥不能饱肚，衣不能遮体，勉强熬着日子。头一个孩子出了麻疹，连一付药也买不起，只能给他喂清水，润嘴唇，就这么眼睁睁地看着他死掉了……可如今托了共产党的福，新房子里安上了电灯和压水井，这还不算，还用上了收音机。还有那生气勃勃的孩子们，孙子孙女们都上了学……摊开说吧，现在说我家里兴旺都说不过来呢。白老，我说您也真行。亏您也指手划脚，说得出那些风凉话。

南老汉　这难怪李老发火，您刚才的话，我听上去也不是个滋味。如今这家家户户的日子就象芝麻开花——节节高，说别人要败家，就好比三伏天给热病患者捂上一顶狗皮帽子，太过格了。

白老汉　那好，咱就说道说道，我的话讲得在理呢还是过格。

南老汉　白老，话讲错了，赔个不是就完了，还说道个什么呀？

白老汉　赔不是！我干嘛要赔不是啊？

南老汉　嗐，您可够犟的了，说错了话承认一句不就完了吗，又不是让您花上几百吊。

李老汉　南老，您就随他的便去吧，他这个人上来那股犟劲，谁拿他也没办法呀？

白老汉　好，那咱就说道说道，究竟谁是谁非。

李老汉　摆就摆。

白老汉　那您说说，这米糕您准备打多少斗？

李老汉　打它个十三、四斗吧。您问这个干嘛？

白老汉　除了这十三、四斗以外，蒸糕和年糕也得做点吧？

南老汉　那个嘛，有个两三斗大米就够了。

白老汉　那么，除去这十五斗，还得做点豆腐吧？

南老汉　是啊，看样子得做上个四、五斗才行。

白老汉　这十九斗以外，绿豆芽、黄豆芽也得生点吧？

李老汉　是啊，得弄一斗来的吧。

白老汉　那么，除了这二十斗，绿豆软饼也得摊点吧？

南老汉　是啊，摊它个两三斗就差不多。

白老汉　这样一来，二十二斗以外，豆面豆沙也得准备一点吧？

李老汉　唉，那能用多少，里外里有一斗小豆就使不了的使。

白老汉　那么这些总共就是二十三斗，你算算这是多少斤。

南老汉　一斗是十六斤，三六一十八，一三得三，二六一十二，一二得二，进上去个一……总共是三百六十八斤。

白老汉　这样一来，李老，您一年的口粮在一天内统统消耗掉不算，还得搭上您孙子的八斤粮食。

李老汉　还得搭上我孙子的粮食？！

白老汉　您老寻思不是这样吗？

南老汉　不错，是这样的。

白老汉　如果再做点米酒，还得用些粮食吧？

李老汉　我们准备用白酒。

南老汉　哎，这可是个好主意。

白老汉　好主意？！

南老汉　办起喜事来，用白酒这名声也比用米酒好听嘛。

白老汉　那么准备用多少白酒呢？

李老汉　我想得用个五十斤左右吧。

白老汉　五十斤白酒是多少钱？

李老汉　现在白酒不贵，还用得来。

南老汉　那也少不了五十五圆啊。

白老汉　您再加上一百六十八元看看。

李老汉　那是什么钱呀？

白老汉　猪就不算钱了？

南老汉　五十五加一个一百六十八……噢，那是二百二十三块呀。

白老汉　再加上个四十元算算看。

李老汉　那又是什么钱？

白老汉　您看这明太鱼、尤鱼、苹果、饼干、糖块，还有油、盐、酱、醋等等，都少不了花钱，四十块钱恐怕还不够呢。

南老汉　这是那么回事，就说往发糕上撒芝麻涂颜色，这些小花项，没有几毛钱就下不来。这样一来，二百二十三块加上四十块……是二百六十三块钱。

白老汉　李老，二百六十三圆对吧？

李老汉　错倒是没错。

白老汉　您今年一年挣了多少工分？

李老汉　挣了一百六十个工。

白老汉　一百六十个工，一个工就打是一块六毛，一共是多少钱？

南老汉　唉，我看看……一共是二百五十六块。

白老汉　这样一来，李老您一年里挣的钱在一天之内统统报销不算，还得把儿媳妇的钱搭进去七块多。

李老汉　啊！是那样吗！？

白老汉　还不止这些呢。您老那成家的儿子，出嫁的女儿，还有七大姑、八大姨的不管怎么样，总得摆上一桌吧。连这些都算上，一共是多少？想想吧，这样干下去，不等明年新粮下来，就得向别人伸手了。

李老汉　我用自留地里的粮食和搞副业挣的钱。

南老汉　哎，这样一来问题可就解决了，哈哈哈……这叫自力更生啊。

白老汉　要是家家都这么"自力更生"，那鸭子的扁扁嘴也能当犁杖使啊。

李老汉　您这是什么话？

白老汉　从正月到三月光咱队里办喜庆大事的就有多少家？

南老汉　哎呀，那可有好几家啊，有李老家的花甲，朴家的花甲，有崔文书家的婚礼，吴组长家的小孩生日，还有老郭家的祭祀……

李老汉　可我家的事横竖得办呀。您二位想想看，都在一个屯里过了四五十年，没少得乡亲们的关照，我也没少喝人家的席酒。现在轮到我头上却马马虎虎过去，不说我自己，就说孩子们的脸面也没地方搁呀。

白老汉　要是谁都想争这个脸，要好看，那家家都得铺摆一番，这样下去，光咱一个队就得消耗掉多少粮食和钱

款，您想过没有？

南老汉　让我看看，按每家三百七十斤粮外加二百六十三块钱来算，五家就得……哎呀，这是怎么回事啊？

李老汉　怎么了？

南老汉　一千五百五十斤的粮食外加现金一千元还得挂零。

白老汉　你们看，一个小队就这么多，要是全大队，全公社，以至全县、全省、全国都来这样搞，那又该是多少啊？

南老汉　这个靠我的脑子可算不过来了。

白老汉　除此以外，最近流行一种嘴病……

南老汉　什么？嘴病？

白老汉　是啊，这种嘴病专在成年人中流行。

南老汉　哎哟，那我可得小心点，据说嘴病要是弄得不好，不仅会烂下巴，最后还会发展成为歪嘴巴子。

李老汉　您还能干瞪眼让它烂下去不成，弄点仙人掌、榆树叶子捣碎了敷上去，就能治好……

白老汉　哈哈哈……我说的不是那种嘴病，而是动不动就请客摆席，大吃二喝的馋嘴病。您看，动不动订个婚、生个儿子得请客，住上新房、子女考上高中大学得请客，安个压水井，甚至谁家的老母猪下崽子也得请一顿，就这样东吃西吃的吃出馋嘴病来了。

南老汉　闹了半天，原来是这么个馋嘴病。这倒不假，象这种东喝一杯，西吃一顿的事情，确实是不计其数的。高兴了，来它一盅；犯愁的时候，喝上一杯；下棋论输赢赌一盅；打了架和解了，对上一盅，第二天醒酒，还得留它一杯……

白老汉　你们看，要是我们把这些钱和粮食节省下来支援国家建设，工厂的工人老大哥就能多生产出一些化肥、打

谷机、拖拉机，支援我们农业了。到了那个时候，国富民强了，帝国主义和各国反动派，还有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就不敢炸毛了。

南老汉　倒也是那么个理。叫帝国主义、各国反动派来蹦跶蹦跶吧，我非用这烟袋锅子好好教训它一顿不可。

白老汉　用烟袋锅教训那太不解渴了，在电力打稻机上轱辘它两轱辘，扔到臭水沟里才够劲。

李老汉　怎么！扔到水沟里！那多可惜。

南老汉　可惜，把帝国主义、反动派扔进臭水沟里有什么可惜的？

李老汉　那当然可惜了。您想想，要是用桦木笤帚把那帮家伙扫进肥料堆沤烂，等来年春天上到瓜地里，那是多难得的肥料啊。这不比往臭水沟里白扔强得多吗？

〔三老汉畅笑。

李老汉　啊，这么说来，以后这婚礼呀，生日呀，花甲呀，干脆就用不着张罗了。这样一来，我也就省心了。

白老汉　怎么能干脆不办呢，这些事该办的还得办。结婚啦，花甲啦，一辈子就那么一次，无声无息地过去，那我就有意见。不过我们碰着啥事，先得想到国家，想到集体。咱们老辈人还得想着子孙后代的幸福。后生们呢，也得想着长辈，别忘了老辈人在旧社会所经历的苦楚，合理安排好家庭生活，操办得不过分，别浪费就是了。

南老汉　噢，这么说，并不是干脆不兴操办啊。

白老汉　说得对。

南老汉　这么看来，白老的理论水平可是比李老高一截子啊。

白老汉　什么，什么……

李老汉　说得对啊，白老。方才我说您是指手划脚说风凉话，

现在看来，您这是热情满腔，成人之美啊。

〔三老汉大笑。

白老汉　从今往后，我一定积极响应党的“勤俭办一切事业”的伟大号召，在这大好社会里，勤俭持家、勤俭办社、勤俭建国，为着子孙万代的幸福，搞好增产节约，力争当一名勤俭持家的模范。

南老汉　我也有这个决心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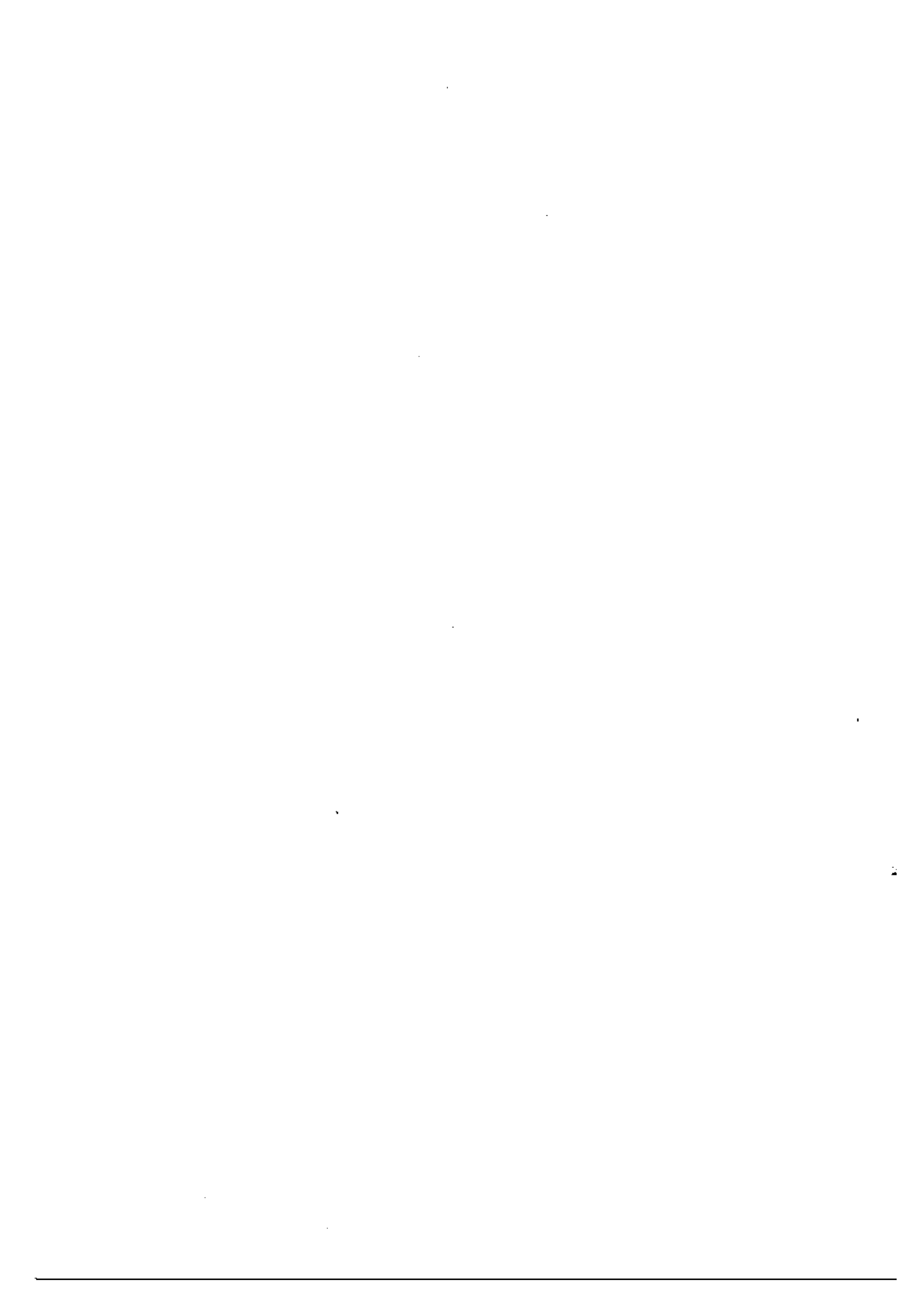
李老汉　哎嗨，我一个人落后还成？我也得紧撵啊。

——幕落

1963年7月（姜日天等　译）



儿童文学





金礼三

原名金勇豪，又名云波、民牛，一九一三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南道北青 邑，中国民间文学研究会会员，作协延边分会会员。著有童话集《天桃》（一九八〇年，朝文）、寓言童话集《小驴的梦》（一九八三年，朝文），还有儿童诗歌、抒情 诗、民间故事等。

机智的小白兔

金礼三

从前，一座山上有只大狗熊。这家伙虽然又蠢又笨，却仗着自己力气大，整天把脑袋仰得鼻孔朝天，目空一切，动不动就伤害别的动物。遭受着它欺侮的山里和平地上的野兽，都恨透了这只狗熊。

在山里的野兽中，狗熊最看不起的是体格娇小的兔子，经常欺负它们。所以，兔子们把狗熊看作是眼中钉，肉中刺。

一天，山里的兔子们不管是老的、小的还是白的、灰的都坐到了一起，共同商量怎样才能整治狗熊这个无赖一顿。一会儿，小白兔站起来说："那狗熊可害怕黄牛啦。依我看，要是能得到它的帮助准行。有一次，我看见黄牛和狗熊在那座山脚下打起来了。黄牛冲过去用角把狗熊顶得满脸是血，额头还肿

得老高老高，狗熊终于坚持不住，跑掉了。过后不久，我偶然发现，那只狗熊在自己的洞前用头顶什么东西。我悄悄地凑过去一看，狗熊正按照黄牛的样子用头顶大石头呢。它大概是认为：跟黄牛打架，自己也得有顶的本事吧，所以正练呢。现在回想起这件事，我倒有了一个主意。我去找黄牛，让它帮帮忙。”

兔子们纷纷跟它打听有什么好主意，小白兔把自己的想法抖了出来，大家一致表示赞成。

不久后的一天，小白兔蹦到正在地头吃草的黄牛跟前，恭敬地施礼道：“黄爷爷，您好吗？”黄牛的大眼睛里闪着喜色，亲切地回答说：“好。你呢，小白兔？”

“黄爷爷，我想求您一件事，您能答应吗？”

黄牛和蔼地望着小白兔，说：“讲吧，只要我能做到的事情，当然会答应。”

“黄爷爷，就是叫您打得落花流水的大狗熊，它不把我们放在眼里，常常伤害我们，弄得我们心神不安。我们想好好教训它一顿！”

听了小白兔的话，黄牛笑着说：“你的意思是说，让我再揍它一顿吗？哈哈，可是那个家伙跟我刚刚交手，就扭头往回跑，我也没办法呀。”看来，黄牛是没有信心的。小白兔马上凑到黄牛耳边，小声说道：“我已经想好了妙计，要是能把狗熊洞前的大石头吊在大树上，就妥了。可我们没那么大的力气呀。黄爷爷，帮帮我们的忙吧。”听了这话，黄牛乐呵呵地点了点头，爽快地答应道：“好吧，我们一起去看看。”说完，便跟着小白兔，慢腾腾地上了山。走到熊洞前，黄牛按照小白兔的指点，搬起大石头把它吊在洞前的大树上，高度适中以后，就和小白兔它们一起躲到洞后，单等狗熊来上圈套了。

近黄昏的时候，在山里横行了一天的狗熊，朝洞里走来了。到了洞前的狗熊没有直接进去，按黄牛顶它的样子，用头顶了一下那块吊起的大石头。石头被它顶得往后晃了一下，马上又回到了狗熊的面前。狗熊又使劲顶了一下。这一回，石头悠得更远，随即，更猛地朝它撞来。狗熊寻思："唉，你瞅这家伙还不服气呢！哼，虽说我被黄牛顶跑了，可怎么也不能败给你呀！"狗熊狠了狠心，更加凶猛地朝石头撞去。本来以为它这么顶几下，石头一定会躲得远远的，没想到它撞得越厉害，石头越是猛烈地向它撞来，气得它火冒三丈，也不顾头破血流，两条后腿使劲蹬住了地，瞅准石头，象黄牛似地向前一蹿，狠狠地朝石头顶去。只听脑袋发出"咚！"的一声，眼前直冒金星。愚蠢的狗熊长长地哀叫了一声，重重地倒在地上。

这时，猫在洞后的兔子们一下子跳了出来，围着黄牛，蹦蹦跳跳地回家去了。

1963年（成龙哲　译）



崔亨东

一九二八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四六年，毕业于延吉市第二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吉林省《延边日报》社文艺编辑部主任。著有童话集《青蛙》（一九五八年，朝文），童话小说集《猫头鹰与猫》；中篇儿童小说《密林里的孩子们》、儿童叙事诗《旗手》，还有儿童诗歌；译作有《叶圣陶童话选》等。

谁的力气大？

崔亨东

哧哧！噗噗！哧哧！噗噗！奔驰在铁轨上的火车，能载着许许多多的旅客和货物，翻山越岭，一口气跑得很远很远。所以，人们都称它为“大力士”。

可是，有一天早晨，当红日在东山岗上冉冉升起的时候，拉着旅客飞快奔跑的火车头里边，就因为这个称号，水和火吵起来了。先开口的是水。它敲了敲锅炉的底板，说道：“喂，下边的火兄弟，你听得见我的话吗？”火直起了腰，踮起了脚尖，用头顶了两下锅炉的底板，说：“嗯，听见啦。有什么事？”水傲慢地问道：“人们都说火车是‘大力士’，你知道这是指谁说的吗？”没想到，火更是盛气凌人地说：“当然是指我说的呗！”水轻蔑地笑了笑，说道：“你的脸皮不薄哇！那

不是指你说的，而是指我说的呀！”

“哼，瞅你那个样儿，还有什么劲？你哪里堪称‘大力士’？”火的态度是充满了讥讽。

“哎唷，我可爱的帮手，你也知道：只有推动蒸汽机，火车才能向前开动。那么，是谁推动蒸汽机的呢？不正是我吗？可你为什么不承认我是‘大力士’呢？”水也开始嘲弄起火来了。

“喂，你不要信口胡诌。谁是你的帮手？”火生气地问道。接着又说：“再说，怎么能说蒸汽机是你推动的呢？我不在底下加热，蒸汽机能动弹吗？”

“所以说你是我的帮手嘛。你只能帮我加加热而已。可我呢，我却是直接去推蒸汽机呀。”水得意地说了一通。

“那是你的力气吗？”

“怎么不是我的力气呢？”

“好吧，咱们骑毛驴看唱本——走着瞧。”说完，火仰身一躺，不供给锅炉一点热量了。这样一来，蒸汽锅渐渐地冷了下来，火车开始喘粗气了。尽管水滴们用尽了全身的力气去推蒸汽机的汽缸，可是，火车的速度越来越慢，终于精疲力竭，停下来了。

坐在车厢里的旅客们，不知出了什么事，纷纷把头探到车窗外东张西望。这列火车里，有去开会的干部，有出差的职员，还有得急病去医院的患者，也有去学校读书的学生。时间对他们来说，是很宝贵的。可是，火车忽然停了，能不使他们着急吗？火车司机打开机盖一看，火已经奄奄一息，水也有气无力地摊瘓在那里。司炉马上往里加煤，催促火赶快提高温度。

火捉弄了一顿水后，来了兴致，往上一窜，呼呼地舔着炉底说：“喂，怎么样？你还认为我是你的帮手吗？你还以为推动

蒸汽机的是你吗？”

水非常恼火，直喘粗气，说道：“哼！我看你有多大的力气！”

司炉怕火又要耍赖，不断地往里添煤，在一旁监督着它。火苗越窜越高，烧得正旺。可是，不知为什么，虽然火用了最大的干劲加热，火车却又开始呼呼气喘了。尽管火显示了最大的威力，几乎把锅炉抱在自己的怀里，但是，一点起色也没有。火车又站住了，打开蒸汽机一看，里边的水有意跟火怄气，逃跑得差不离了，只剩下那么一点点。

“啊呀，这可怎么办？水都跑光了！”司机急得团团打转儿。

“要是再耽搁一会儿，锅炉非爆炸不可！”一听这话，火心里咯噔一下，全身一松劲，瘫倒在地。

司机、副司机、司炉和旅客动用了全部能盛水的东西，去河边打来水，灌满了锅炉。

一会儿，火车沐浴着阳光，开始跑起来了。原来担心会误事的旅客们，高兴得眉开眼笑。这时，水又“嗒嗒”地敲起了锅炉的底板，搭腔道：“喂，我说下边的火兄弟，听得见我的话吗？”

“听见了。你又来找什么麻烦哪？”火的心还没有安静下来，声音也是颤巍巍的。一看火有点软下来了，水好象很满意似地说：“怎么，你还想逞能吗？还以为是你推动蒸汽机的吗？”

“我已经知道：推动蒸汽机的不是我自己。不过，你也要谦虚点。”

水呢，它好象很激动，滔滔不绝地说道：“我也明白了，不论是你还是我，都不能自己推动蒸汽机。只有我们同心协

力，才能去推动蒸汽机，才能使火车奔驰在祖国大地上。”

火也接着发了一番感慨：“是啊，我们的目的，就是推动蒸汽机，使火车前进。这是我们唯一的、共同的目的。所以，从现在起，我们谁也不要认为自己了不起，应该携手并肩，共同努力，使火车拉得更多，跑得更快！”

从那时开始，听到人们称赞火车是“大力士”，水和火明白这是指它俩说的，所以，既不争吵也不怄气，而且更加团结，配合默契，使火车跑得更快了。

1963年（戚龙哲 译）



尹精锡

一九二七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一九四五年毕业于吉林省龙井镇恩真中学，中国作协延边分会儿童文学创作委员会主任，吉林省《延边少年报》社总编。著有儿童剧集《绿色的山坡》（一九六二年，朝文），还有儿童诗歌、童话、儿童小说等。

车　铃

尹精锡

后胡同里静悄悄的。

正好在胡同当腰的电影院门前，也早已是一片寂静。只有那盏表示观众满员的红灯，吊在售票口上头，向四周投去了微弱的红光。

不知有多少来看电影的观众，被这盏红灯挡回去了。这也难怪，现在正是星期六的夜晚嘛。整整辛苦了一周的工人、职员……叔叔、阿姨们一到星期六的晚上，谁不想穿得干干净净、漂漂亮亮的，来到电影院看个电影呢？所以，这晚的观众特别多。正因为这个缘故，这盏红灯要比前一天晚上早半个小时就点上了。

又有一位叔叔骑自行车朝这里来了。这位叔叔大概是个急

性子，红灯明明是亮着，可他连看也不看，一直骑到电影院门前，麻利地跳下车来，就敲起门来了。一会儿，把门的大胡子爷爷开门出来了。奇怪的是，他没有象对别的来晚的人那样说："喂，你看见亮着红灯，就应该知道是满员了，还敲个什么劲儿？快回去吧。"而是乐呵呵地捋着长长的胡子说："哈哈，夜里你可辛苦哇。"说着马上把这位叔叔放进去了。红灯心里挺纳闷儿，眯缝着眼睛想了一会儿。"对，一定是个亲戚。"红灯好象才明白过来，不满地嘟哝了一句。

不久，又有一个小孩朝这儿走来。这小孩没象刚才那位叔叔那样直奔电影院的门口，而是一边用眼角扫着红灯，一边慢慢地向前靠拢。

"你也要进去吗？"红灯想看看这孩子的脸，使劲把脖子向前探了探。可是，这小孩帽子戴得低低的，根本看不清他的脸。出乎红灯的意料，小孩并没有敲门找那位大胡子爷爷，而是瞄了几眼电影院里边，一转眼跑到刚才进去的那位叔叔的自行车旁，用手把车铃盖往里一拧，把铃盖接到手里扭头就跑了。红灯这才明白过来是怎么一回事，真想大声高喊："抓小偷！"可是，它哪有这个本事呀！

不一会儿，只听"吱呀"的一声，门开了。从里边走出来自行车的主人和大胡子爷爷。

"大黑天的，你真辛苦啊。再见啦。"大胡子爷爷说道。

"没什么，再见！"说着，那位叔叔迅速地跳上了自行车。红灯往下一望，这是一辆邮电局叔叔们专用的墨绿色自行车。红灯恍然大悟。噢，原来这位叔叔是电报传递员呀。它独自感叹道："这星期六的夜晚，别人都高高兴兴地到这儿看电影，这位叔叔却忙着……可那小孩，还偷他的车铃，咳，这小孩真是作孽呀……"

和后胡同不一样，前胡同乱哄哄的。电报传递员叔叔要去的地方可多啦。他不仅要去亮着红灯的安静的后胡同，也要来到这闹腾的前胡同。岂止是这些，他还要来往于很窄很窄的林间小路之间，要到满是落叶的山沟小村去，还要在弯弯曲曲的山坡路上上上下下地奔波。你可别以为骑自行车就挺自在的，要是碰上泥泞的山路或独木桥，还得扛着自行车走呢。

电报传递员叔叔的自行车，正向十字路口奔去。有一封电报是送往十字路口对面的百货商店的。他擦了擦鼻子尖上冒出的汗珠，重新握住了车把。就在这时，一群小孩一窝蜂似地从胡同里跑出来，要从马路上穿过去。遇到这样的情况，应该摁响车铃，提醒小朋友们注意。电报传递员叔叔用大拇指使劲摁了几下车铃。唉，这是怎么啦？车铃发出的不是叮铃铃的悦耳的铃声，而是嗤啦嗤啦的刺耳的声音。低下头一看，车铃的铃盖不见了。只顾打闹的孩子们仍然在吵吵嚷嚷地穿过马路。刹车是来不及了。叔叔为了不撞坏孩子们，猛地把车把往右一拧。

“哎妈呀！”

“嗳唷，吓死我啦！”

孩子们惊叫着，纷纷躲避。自行车撞在路边的石阶上，电报传递员叔叔重重地倒在地上。不一会儿，两袖上套着白布套的交通警叔叔跑来了。他对勉强站起来的电报传递员叔叔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

那些吃了一惊的孩子们抢先答道：“我们也不知道来了自行车。没有铃声，我们就一直往前走……”

“这帮小孩冷不丁一出来，我就马上摁了铃，可是……”电报传递员叔叔好象噎住了。

“骑没有车铃的自行车，这是违反交通规则的。你什么时候开始骑这辆没有车铃的自行车的呢？”

“刚才还有呢……”传递员叔叔自己也说不清楚。他一跛一拐地推着撞坏了的车子，走了。把百货商店的电报送到以后，他又向医院走去。医院离这儿很远很远，可他还得跛着脚去呀。

值班医生看完电报，马上瞅了一眼手表，然后用责备的口气问道：“同志，这封急电为什么才送来？晚了三十分钟啊！人家鹿山森工局有人得了急病，让我们医院派两个医生乘七点半的火车马上赶到。可现在已经快八点了，这可怎么办哪！”这位医生有点火了。

电报传递员叔叔呆呆地站在那里，回想着骑没有车铃的自行车的倒霉的经过。

那个帽子戴得低低的、偷去了车铃的小孩名叫英浩。他又把传递员叔叔的车铃盖儿从兜儿里掏了出来，轻轻地一弹，没想到它发出了挺大的嗡嗡的响声。他马上用手捂住车铃，瞪得大大的眼睛，瞟了一眼坐在里屋的奶奶和妈妈。幸亏她们没听见。英浩长长地吐了一口气，悄悄把车铃揣进兜里。过了一会儿，小弟弟开门跑进来了。一进屋，他就扑闪着一双大眼睛说道：“呀，差点出事儿！”

“怎么啦？”奶奶放下手里的针线活，低下头，眼睛跳过眼镜框望着他。

“在十字路口……差点被自行车压喽。”

“你瞅瞅，多玄呐。怎么回事呀？”奶奶摘下眼镜问道。

“我们跑过邮电局叔叔的前面，好玄叫他撞倒。那个叔叔急忙摁了车铃，那车铃没有铃盖儿，一点也不响，我们上哪里

知道来了自行车呀……”

“那人一定是糊涂了，要不怎么不知道自己的车有没有铃呢！”奶奶咂着舌头说道。

“不是，人家说刚才还有呢。他去电影院送电报，不知叫谁拧走啦。”

奶奶一边戴眼镜一边说：“哪个作孽的还偷车铃？真是个坏种！”

那天夜里，英浩虽然躺下了，可一点也睡不着。越想睡脑袋越发清醒。眼前清晰地浮现了那个没有盖子的车铃；为了躲避那辆自行车抱着头乱跑的弟弟；瘸着腿坚持送电报的传递员叔叔；撞坏了的那辆墨绿色的自行车……英浩不由自主地长叹了几口气。

当挂钟的时针指向十一的时候，英浩才睡过去了。

……墙上的挂钟刚响了十二下，英浩就听见谁在他的耳边说道：“我的铃盖儿哪去啦？我的车铃哪去啦？”英浩感到非常奇怪，就寻着说话的方向走去。唉，这是怎么回事？那辆没有车铃的自行车，突然从胡同口跑出来了。一看见这辆自行车，英浩就直冒冷汗，他赶紧一闪身躲到胡同的拐角处，英浩只觉得自行车是奔着他来的。他把怦怦直跳的心口紧贴在墙上，刚探出头观察一下动静，可哪有这么巧的事呀？那辆自行车也在那边的拐角里一露头，两个头正好撞在一起。英浩从来没这么吃惊过，他愣愣地站在那里，心想：这辆车一定长着大眼睛。可是，上下打量了几下，也没有发现什么。

自行车紧催道：“还瞅什么！快把我的铃盖给我。就因为这个，我的主人还遭了殃呢。”可是，英浩还是失了神似的，呆呆地站在那里。忽然，他好象想到了什么（要么是害怕了，要么就是想不还那个铃盖），说：“我，我，我不知道，我真

的……”说着，他想一猫身钻过去，可是，怎么也迈不开步呀……

英浩本来是个好孩子，从来没拿过别人的东西。昨天，他去金铁家玩，看见了金铁用车铃盖做的干电池门铃。那个门铃可有意思啦。所以，心灵手巧的英浩，也想做一个这样的门铃。他这才偷来了电报传递员叔叔的车铃。

“你真的不还给我吗？那你想看看我会担多么大的风险吗？”说完，自行车突然不见了踪影。英浩呢，象是仙女一样轻飘飘地升上了天。

“喂，你往下看吧”。不知从哪里传来了自行车的喊声，按照它的“指示”，英浩开始往下俯瞰起来。

两辆没有车铃的自行车在胡同拐角处正好撞在一起。两个自行车哭着喊道：“你看看，没有车铃，我们才出这样的事呀。哎呀——这都应该怨谁呀？”看着这个情景，英浩觉得既难受，又好象害怕。

不一会儿，那辆自行车又出现在行人熙熙攘攘的大街上。没有车铃，它不能向人们报警，一会儿把人家的衣服挂住了，一会撞在人家的身上，人们纷纷指责它为什么不摁铃。这时，自行车仰脸望着英浩，非常伤心地说：“英浩啊，人们为什么说我呀？哎呀，英浩，你为什么把我的铃拿走啦？”英浩什么也说不出来，用手捂住了脸。

一会儿，自行车忽然奔驰在又暗又窄的小胡同里。在这种情况下，应该不断地摁响车铃好叫人们躲一躲，让让路。可是，没有车铃的自行车，只顾向前跑。英浩生怕胡同里有人走过，提着心注视起来。正巧有位老奶奶迎着自行车蹒跚而来。英浩觉得好象有几个小猫在挠他的心，难受极了。他刚要喊：“老奶奶，自，行，车——”可是，嗓子眼被什么东西堵住

了，怎么也喊不出声来，只是双手乱摆动。老奶奶根本没看见英浩的手势，只顾低头走路。只听“哐！”的一声，老奶奶终于跟自行车撞了个满怀。为了使自己不看见这个惨景，英浩使劲闭上了眼睛。可是，不知什么缘故，只觉得眼皮发硬，怎么也闭不上。他终究还是看见了这个情景。

“哼！都是你自己干的好事！”这回，眼皮大声斥责了他。英浩没办法，只好望着撞倒了的老奶奶和自行车。啊！这不是奶奶吗？英浩强打起精神，大声呼唤：“奶奶，奶奶！”可是，奶奶只是揉着被自行车撞了的胸口，连看也不看他。英浩刚想再喊几声奶奶，不知从哪里蹦出了好多的车铃，围住了他。

“你，你已经知道了吧，今天晚上你弟弟差点被自行车压上。”车铃们你一言我一语责怪他。其中，从他兜里跑出来的车铃最感到气愤，英浩一边喊：“饶了我吧，饶了我吧”，一边拨开车铃跑出来，放声大哭道：“奶奶，快起来吧。”这时，奶奶回答说：“孩子，你怎么啦？”英浩一下子睁开眼睛，抱住了奶奶，抚摸着奶奶的胸口问：“奶奶，这儿还疼吗？啊？”奶奶知道英浩在说梦话，搂住他说：“孩子，奶奶没事，快睡吧。你是做了恶梦了吧，啊，英浩？”说完，把他放回炕上。

英浩醒过来后，重新回顾了昨天的事。枕头上落下一颗颗大泪珠。想着想着，他挺身从裤子兜里掏出了车铃，喃喃自语道：“原谅我吧，啊？原谅我。”然后把它放在枕头边上，好象它能听懂似地对它说：“明天，我一定把你送到邮电局去。一定！”

1957年3月（成龙哲 译）



全福禄

一九四一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市，初中毕业，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延边人民出版社编辑。著有童话集《奇怪的影子》（一九七八年，朝文），还有寓言、儿童诗歌、抒情诗等。

熊和虎的“条约”

全福禄

南山的老虎和北山的黑熊签订了条约：从此不伤害任何动物。这条消息，一阵风似地传遍了每一座山头。天真、幼稚的小山兔听到这消息，乐得直蹦高，那股高兴劲儿，甭提了。它干脆丢掉了一切顾虑，自由自在地在草地上跳跃、撒欢。

有一天，山兔在草地上翻跟头、折把势，玩得正欢，忽然有一只狍子从南山慌慌张张地跑下来了。兔子挺纳闷儿，上前问道：“狍子大叔，您撞见了什么，跑得这么急？”狍子跑得喘粗气，对兔子说：“兔子，我是被南山的老虎撵的呀。”

“什么？南山的老虎？”兔子莫名其妙地转动了几下红眼球。

“是啊，那家伙们打着条约的招牌，来欺骗咱们。我说兔

子，咱们也应该团结起来。”说完，狍子不知向什么地方跑去了。兔子不相信狍子说的是真的。

不一会儿，从北山又有一只梅花鹿飞也似地跑下来了。兔子向鹿问道：“鹿阿姨，您这是怎么啦？跑得这么急？”

“我是叫北山的黑熊追的呀。”

“什么？北山的黑熊？”兔子还是不可思议地眨巴了几下红眼睛。

“嗯，可不是嘛。它们用条约作为幌子，骗咱们上它们的当。咱们也得抱成一团才是。快跟我走吧。”

可是，兔子还是不肯相信，歪着头，竖了竖长长的耳朵。梅花鹿无可奈何，只好自己跑走了。

没过多久，老虎从南山、黑熊从北山吼叫着跑下来了。它们的面孔是那样的凶恶，血红的舌头不时地探到嘴外。兔子虽然感到恐惧，但转念一想，既然条约都签订了，怎么也不能不守信用啊。它这样镇静了一下自己。就在这时，老虎慢慢地靠近了兔子，说：“兔子，你不要怕，我来保护你。”老虎刚说完，黑熊的脸一沉，说道：“哼！你知道我多么喜欢兔子贤弟吗？它呀，还是由我来保护。”

“什么？你保护它？”

“是啊。你想保护它吗？没门，还是由我来！”

老虎和黑熊相互瞪着，吵个不休。兔子弄不明白，它俩为什么争着要保护自己呢？

争了半天，老虎和黑熊谁也没说服谁，又回到了兔子的旁边。黑熊先说道：“虎兄，既然这样，咱们各保护一半，你看怎么样？”

“哦，那也好。”老虎也觉得没有更好的办法，只好答应了。在旁的兔子一听这话，差一点晕过去。它这才听懂了老虎

和黑熊的言语间流露出的含义。它哆嗦着哀求道："啊呀，大王爷，把我分为两半，我就没命了。你们既然签订了条约，可不能还这么干呐。"听了这话，老虎和黑熊哈哈大笑起来。黑熊假装斯文地对兔子说："哈哈哈，兔子贤弟，我们是为了更好地保护你，才要把你分为两半部。所以，你不必担心。'老虎也在一旁附和道："当然喽，您不要尽说些'没命啊，有命啊'这些不吉利的话呀。我们将永远保证您的安宁，您放心好了。"说着，老虎和黑熊要动手劈半了。两个家伙轱辘着大眼珠子，估量着哪个地方肉多。兔子这才后悔自已没听狍子和鹿的话了。可是，后悔又有什么用呢？兔子又惊又吓，终于晕倒在地。

就在这时，狍子忽然出现在山坡上。黑熊先看见了狍子，马上发狠地对老虎说："虎兄，依我看兔子就由您保护吧，我去保护狍子兄弟。"说完，黑熊一阵风似地抓狍子去了。老虎唯恐吃亏，紧跟着黑熊跑去了，嘴里喊道："老熊啊，自古以来，我和狍子就是好朋友，它还是由我来保护。您还是去把那个兔子……"

不一会儿，梅花鹿跑来扶起了兔子。

"兔子呀，兔子，快醒醒。狍子把那两个家伙引到陷井那里去了。"兔子才醒了过来，打起精神，跟着鹿阿姨向陷井方向跑去。

猎人挖的陷井很深很深，去追赶狍子的黑熊和老虎都陷在井里，挣扎着。一看见兔子，老虎大声喊道："兔子呀，救救我，疼死我啦……"跌断了一条腿的黑熊也哀求道："兔子，快救救我，刚才我不是答应保护你吗？一听这话，兔子气得搬起石头，不断地向里砸去，嘴里还说："住口，我再也不会上你们的当了。我现在明白了，你们俩的条约，就是想骗我们

做你们的食物！”

狍子、梅花鹿等一边夸赞兔子，一边把大块大块的石头狠狠地砸向老虎和黑熊。挨了无数的石头的黑熊和老虎，在断气的时候，嘴里还念叨着“保护，保护……”没多久，一蹬腿，死了。

1978年12月（成龙哲 译）



李幸福

一九三二年出生于吉林省和龙县，一九四八年毕业于吉林省延吉县龙井中学，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作协延边分会儿童文学创作委员会副主任，吉林省延边艺术馆编辑。著有儿童诗歌集《花园》（朝文），还有儿童叙事诗《金达莱》、抒情诗、抒情叙事诗等。

美丽的山野

李幸福

清清流水高高山，
霜叶如火红艳艳。
鸟雀喜唱秋色美，
獐狍欢跳在山岩。
美丽山野风光好，
深情赞歌涌心间。

田野金黄草连天，
丰收年景在眼前。
幸福生活唱不尽，
欢歌笑语满秋山。

良田沃野无边际，
寸寸和咱心相连。

千里飘香好田园，
哺育一代新少年。
今天上学去读书，
明天接好革命班。
誓做祖国好栋梁，
站在建设最前线。

1954年（肖文明　译）

杜　鹃　鸟

月儿圆圆，
挂在翠绿的松枝间。
两只小杜鹃，
叽叽喳喳叫不完。

游击队叔叔来了，
快得象闪电。
消灭了鬼子兵，
转眼又不见。

从山里来的杜鹃，

是联络兵英淑。
从村里来的杜鹃，
是哨兵小兰。

1960年2月



金东湖

又名金湖、金文，一九三四年出生于吉林省和龙县，一九五七年毕业于延边大学朝文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吉林省《延边文艺》月刊社诗歌组组长。著有儿童诗歌集《小松树》(一九八〇年朝文)，还有歌词、抒情诗等。

说我象雷锋

金东湖

一

笛笛笛笛！
公共汽车驶向那火车站，
有一位老大爷
半路上车站在门边。

我马上站起来，
给老大爷把座让，
搀扶大爷走过来，

请他坐在椅子上。

老大爷啊捋胡子，
轻轻抚摸我的头顶，
哎呀呀，他说我呀，
说我象雷锋。

二

呜呜呜呜！
火车载我到亲戚家，
列车员好阿姨
工作辛勤人人夸。

我马上站起拿抹布，
帮助阿姨擦车窗。
又去拿一把大笤帚，
干干净净扫车厢。

列车员和旅客望着我，
微微点头笑盈盈。
哎呀呀，都说我呀，
说我象雷锋。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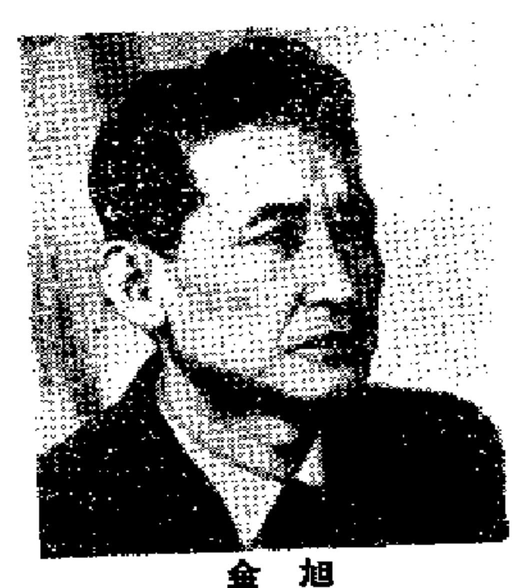
啦啦啦啦！

我一面走呀一面唱。
我从学校回家来，
捡了个钱包鼓鼓囊囊。

寻找失主喊半天，
丢钱的人不知哪去了，
把它交给警察叔叔，
请他也来帮我找。

警察叔叔望着我，
微微点头笑盈盈。
哎呀呀，他说我呀，
说我象雷锋。

1978年（韩昌熙　译）


金　旭

原名金昌旭，一九三四年出生于吉林省汪清县，一九五六年毕业于延边大学朝文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儿童文学创作委员会副主任，延边出版社儿童文艺编辑室编辑。著有儿童诗歌集《回声》（一九八三年，朝文），还有歌词、抒情诗等，译作有《强盗的女儿》等。

细雨霏霏下

金　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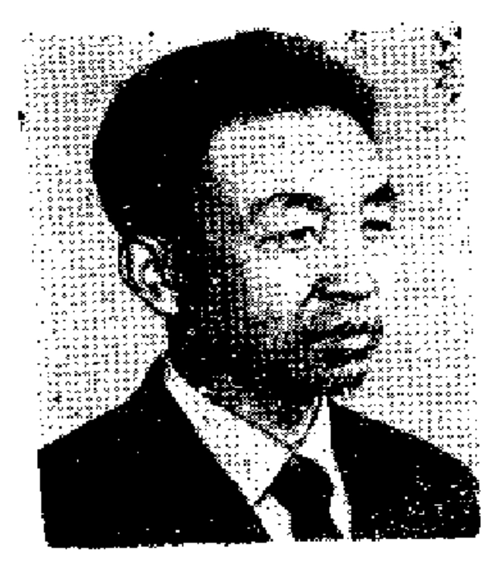
细雨霏霏，霏霏细雨，
边疆的山野掩映在雨帘里。
周总理曾来我们生产队视察，
想起那一天，仿佛细雨还在淅淅沥沥。
啊，周爷爷，周总理，
今天象当年那样也下着霏霏细雨。

细雨霏霏，霏霏细雨，
边疆的大道含笑在雨帘里。
那天周总理没撑雨伞，雨中来雨中去，
想起那情景，仿佛细雨还在淅淅沥沥。

啊，周爷爷，周总理，
今天象当年那样也下着霏霏细雨。

不忘周总理，细雨又淅沥，
滴滴洒在边疆的松树苗圃里。
朝、汉两族儿童精心抚育松苗，
棵棵松苗尽情吮吸着雨滴。
啊，周爷爷，周总理，
今天象当年那样也下着霏霏细雨。

1979年（紫荆 译）



金得万

又名金艺，一九四〇年出生于朝鲜，一九六六年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中文专业，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吉林省延边人民广播电台青少年部副主任。著有儿童诗歌集《小泉水》（一九八〇年，朝文），还有歌词、抒情诗等；译作有《金光大道》（第一部）、《陈毅诗选》（与人合译）等多种。

林场诗抄

金得万

1. 林场学校

山谷多么幽深，
峰峦多么峻峭。
这里的四季呀，
白茫茫，云雾缭绕。

就在这云雾沟里
有我们心爱的学校。
原先是马架棚，
如今是楼房高又高。

教室里窗明几净，
阳光灿烂来照耀。
琅琅的读书声，
飞出窗户响入云霄。

“我们多么幸福，
我们多么自豪……”
每一张可爱的脸上，
都露出甜蜜的微笑。

待到云散雾消，
蔚蓝的天空多美好。
我们栽的小松树，
也高兴地婆娑舞蹈。

啊，云雾沟，
啊，林场学校。
伐木人的后代，
从这里向未来飞跑！

2. 棒棰声声

树林的海洋，
泛起了波浪；
林海的雄鹰，
展开了翅膀。

今天是星期日，
天气格外晴朗。
英顺和朋友们，
来到了清澈的小溪旁。

她们要为伐木工叔叔，
洗干净一件件衣裳。
还要穿针走线，
表表情意呀比水长。

溪水波平如镜，
映出笑脸一张又一张。
棒槌敲击出节奏，
伴着她们欢乐地歌唱。

伐木号子响，
催人洗衣忙。
忙也高兴哟，
人人心花放。

啊，肥皂泡沫
漂流在水面上，
棒槌声声
响在小溪旁……

1981年（韩东吾　译）



金万石

又名金先波，一九三九年出生于吉林省延吉县，毕业于延边大学语文系，中国作协延边分会会员，延边大学语文系教员。著有儿童文学论著《儿童文学及其创作》（一九八三年，朝文），主要作品有儿童叙事诗《儿童团的声音》和儿童诗歌《向您致敬》等。

叮当，叮当……

金万石

呀，什么声音，
叮当，叮当……
飞出静静的教室，
在空阔的运动场上飘荡。

同学们回家去了，
只有我们小队的伙伴围了一帮。
悄悄耳语说着什么？
哈，手中的铁锤闪着亮光。

唉，如何修理呀，

孩子们一个个脑袋直晃。
破旧的桌子四周，
眼睛象星星般闪闪发亮。

噢，想出办法了，
笑容在脸上绽放。
教室里锤声叮当拉锯吟唱，
“学习雷锋好榜样……”

呀，什么声音，
叮当，叮当……

1964年（金一　译）